
武俠世界
第37年
20
$20.00

編者話

今期刊登的巨型小說乃煮酒客先生撰著的「鐵漢豪情」故事之三。笠原退出江湖，黑道老大哥的寶座讓予年輕的雷博禮，但老一輩的老臣子番叔，甚至番叔之長輩鐵森等都不甘於寂寞，因此引發了一連串的兇殺……煮酒客先生所著的故事，反映了人性的詭詐，一加入黑道就走上了不歸路，作爲居於都市的人，是很好的借鑑。欲知爾虞我詐的故事詳情，請閱本故事。

* * *

敬愛的廣大讀者，由本期起，本刊已調整每本售價港幣式拾元正，相信廣大讀友之前已收到了訊息，亦明瞭本刊之苦衷，耑此再向您們致以萬分的歉意。

* * *

今期選刊金戈先生撰著的短篇「黃山五絕」，分上下期刊出，另有麥美倫先生所著的一期完「鬼影」，請欣賞。

* * *

下期將刊石中奇先生撰著的巨型小說「小三子」，屆時請留意。

* * *

督印人：羅斌
主編：鄭光
執行編輯：鄭重

出版者：環球出版社
武俠世界雜誌
香港上環新街五～十三號
環球大厦三樓
電話：二五四七三一五六
FAX:25404422
營業部：電話：25473377
承印者：環球出版社

THE UNIVERSAL PRESS
BOXING MAGAZINE
UNIVERSAL BUILDING
2ND. FL. 5-13 NEW ST.
HONG KONG

定閱價目

港九連郵：	半年港幣	$630.00
	一年港幣	$1,206.00
澳門・台灣：	半年港幣	$671.00
	一年港幣	$1,342.00
外埠連郵：	半年港幣	$765.00
	一年港幣	$1,529.00

半年(26期) 一年(52期)

中華郵政台字第2140號執照登記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僑務委員會海外僑民雜誌登記證台教新字409號
局版僑台誌字第0039號
台灣總經銷：環怡出版社 電話：872--8459。
發行部：雨辰書報社
批發部：台北延平南路230巷6號 電話：3811897
定閱連郵：一年52期NT $3,200 半年26期NT $1,600
郵政劃撥帳戶 0013165 3號
零售每本新台幣60元

武俠世界
第37年
第20期
(總號1880)
1959年3月創刊
逢星期一出版

• 每册港幣二十元
H. K. $ 20.00

Printed in Hong Kong

黑道大亨　死於非命

猛將紅塵

煮 酒 客·文　可 飛·圖

現代都市奇情故事之三

江湖人，每在人生中走上不歸之路。

那是幾乎所有江湖中人，都知道的事。

但人在江湖，又有誰能輕易脫離桎梏？

威震江湖的老大哥笠原不能。

金幕廬的高老太爺，雖然表面上早已退出江湖，而且經常不在香港，但他是否眞的已退身事外？

天曉得！

高凱是金幕廬兩位年輕一代人物中，唯一具有膽色、謀略的人物。

他操控了集團中的一切……

可是，又有誰能預計外來的壓力，會對金幕廬一系人馬造成多大的影響？

＊　＊　＊

在風風雨雨下，人人都似在飄搖不定。

熊抱王是大胖子，外貌看來毫不起眼。

但他是金幕廬一員大將。

雖然，他已漸漸年老，但仍然是猛將中的猛將！

誰也想不到，一個麵包師傅會主動找他！

那是阿棠！

暗戀雪姬多年的阿棠！

「我是阿棠！」他對熊抱王說。

「阿棠！嘿嘿……你怎會對我這個人生起興趣來？你是那條道上的兄弟？」

「我已說過，我祇是一個麵包師傅！」

「很對不起，在我記憶中，我這個人似乎從來不曾跟製造麵包西餅之類的行業扯上過關係！」

「但有一個人，相信你會對他很有興趣。」

「是個靚女嗎？」

「你弄錯了，我所說的，並不是指女人。」

熊抱王怔住：「不是性愛，難道是仇恨嗎？」

阿棠臉色一沉：「這一次你說對了，這個人，我仇恨他，你也同樣仇恨這一個人！」

熊抱王大不以爲然地搖頭：「不！這是不可能的，我們素未謀面，又怎會同時對某一個人產生仇恨？」

「雖然，我們以往素未謀面，但這一個人，絕對是我們的公敵！」阿棠很認眞地說。

熊抱王不耐煩地揮着手：「別浪費時間了，那人究竟是誰？」

阿棠沒有開口說話，祇是取出了一張照片，然後把照片放在熊抱王的手裏。

熊抱王拈起照片，祇是看了一眼，一雙瞳孔立刻瞪得比銅鈴更大！

「是他？」

「不錯！他是笠原，一個自以爲不可一世的黑道大亨！」

熊抱王咬牙切齒地瞪視着笠原的照片，一雙眼睛紅得像是快要淌出鮮血來！

他突然把照片用力撕碎！

阿棠笑了，笑得神秘，也笑得兇狠！

「這是沒有用的！與其撕掉他的照片，何不撕掉他整個人的身體？」他的話，充滿了挑撥性。

但不必阿棠的挑撥，熊抱王早就打算要把笠原整個人撕裂！

「你有甚麼計劃對付這禽獸？」熊抱王睚眥欲裂地問。

阿棠道：「當然有辦法。」

「可以說出來研究嗎？」熊抱王問。

「可以，但現在並不是時候，」阿棠搖了搖頭，「其餘的事情，明天再談！」

熊抱王苦笑着。

翌日，阿棠在一間五星級酒店的餐廳裏等候熊抱王。

他祇是獨自一個人在等。

熊抱王雖然昨晚是在醉態可掬情況下初會阿棠，但還是一眼就認出了他，毫不猶豫地在他面前坐下。

阿棠笑了，笑得十分怪異。



熊抱王叫了一杯咖啡。

他平時很少喝咖啡，尤其是在宿醉之後，更不會喝這種飲品。

這是他的習慣，但今天，就連他自己都不明白，爲甚麼會叫了一杯咖啡。

許多人每天所做的事情，往往都祇是單憑一時的衝動來決定，熊抱王也不例外。

當然，喝不喝咖啡，祇是一件微不足道的事。

但阿棠要找他商量的，卻是一件大事。

一件驚天動地的大事！

＊　＊　＊

熊抱王坐下之後，阿棠用很簡單的語句，介紹了自己的身份。

他祇是一個製造麵包的師傅，並沒有任何背景。

他祇是一個平凡的人。

但熊抱王不敢小覷他！

從一開始的時候，熊抱王就不敢小覷這位粗漢子。

也許，熊抱王本身給予別人的的印象，也不外乎是一個「粗漢子」而已。

但祇要眞正認識了熊抱王，眞正認識熊抱王的人，才會瞭解到這人的長處。

阿棠介紹了自己的一切之後，很快又直接了當地說出了他和笠原、雪姬之間的恩恩怨怨。

熊抱王聽着，祇是冷笑，冷笑又冷笑。

他看來完全無動於衷。

但阿棠的話，其實已在他心中引起了極大的震蕩！

因爲阿棠要對付的人，也正是他要對付的笠原！

笠原，他是黑幫中的巨人！

雖然他已宣佈退出江湖，但他一天未曾離開香港，他的影響力仍然是無法估計的。

在早一陣子，按照熊抱王的推算，唯一有力量可以硬撼笠原的人，似乎祇有金幕廬高氏家族父子。

但自從笠原三番四次和高家二公子高凱會晤後，這兩大勢力似乎已經冰釋前嫌。

事實上，笠原是用行動來證實自己的諾言的。

但在熊抱王心中，無論笠原現在有多大的改變，都不能使他的仇恨之火稍爲減滅。

老海、貝美之死，對熊抱王來說，是絕對無法可以忍受的事！

可是，如今貿然冒出了一個阿棠這樣的人，要和自己商量怎樣對付笠原，這件事，未免是太突然了。

阿棠祇是個陌生人，他怎可以貿然相信一個陌生人片面之詞？

也許，阿棠的話是眞的，但也許這祇是一個陷阱！

熊抱王不怕冒險，但却不能隨便冒險。

他很快就拒絕了阿棠的所有建議。

但阿棠並沒有灰心，他對熊抱王說：「我知道，我們遲早會有合作的機會。」

熊抱王木然道：「以後的事，以後再說吧！」

他喝完最後一口咖啡後，拍拍屁股掉頭便走。

他一面走，一面在想着阿棠這個人，當然也在想着阿棠的每一句話。

雖然，熊抱王完全拒絕了阿棠的所有建議，可是，他心中却隱隱覺得：「這粗漢子是認眞的，不但認眞，而且有能力對付笠原！」

這似乎是一件難以理解的事。

笠原，是黑道上的巨人，但這個麵包師傅阿棠，無論怎樣，都祇是一個微不足道的小人物。

可是，他却有着一種難以言喻的魔力，竟使熊抱王那樣的老江湖，相信他有能力可以對付笠原。

這是令人難以置信的！

即使是熊抱王，他也不敢相信！

但不敢相信是一回事，他心底裏越來越相信，却又是另一回事。

* * *

黑道江湖，風起雲湧。

雖然，這是一個晴朗的下午，但對阿棠來說，這一天却是壓力重重，彷彿烏雲密佈。

他在老刀的安排下，在啟德機場等候着兩個人。

一個是雪姬。

另一個當然是笠原。

笠原要和雪姬離開香港了，以後是否會再回來，恐怕就連笠原也不敢絕對肯定。

但最少，有一段很長很長的時期，他會在地球的南半球渡過。

因爲雪姬喜歡地球的南半球。

南半球美麗的國家實在太多了，對於一個長期生活在北半球的人來說，當然有着一種特殊的吸引力。

雪姬的夢想，終於可以實現了，而且陪着她的，更是她生命中最重要的一個男人——笠原！

笠原前往機場，當然有保鏢跟隨在左右，但人數並不太多。

老刀早已秘密地進行一連串的計劃，而狙擊笠原，乃是勢在必行之事。

但就連番叔也估計不到，他竟然會選擇在最後一刻才動手！

一把性能優越的半自動手槍，還有兩把鋒利無匹的鋼刀，就在阿棠身上，收藏得十分隱秘。

老刀告訴他：「一得手便跑，外面有車接應，千萬不要慌張以致迷了路！」

阿棠以前從未殺過人，但這一次，他一出手要對付的人，竟然是威震黑白兩道的老大哥——笠原！

這是難以想像的。

也正因爲此事難以想像，他才有成功的機會。

他就算能夠成功地狙殺笠原，但他能夠成功地逃離此地的機會，又有多少？

老刀已計算過，機會不大。

阿棠也是心中有數，知道殺人容易，脫身困難！

但他其實還是太樂觀了。

殺一個普通人，也許不難，但要殺笠原，縱使他抱了必死之心，不成功便成仁的無匹勇氣，但這成功的機會，還是不大！

絕對不大！

但老刀並沒有告訴他這一點！

* * *

當阿棠在機場出現的時候，沒有任何人注意到他。

他是經過化妝的。

他在唇上黏上了鬍子，戴了一副式樣十分古老的眼鏡，看來比平時最少蒼老了二十年。

就算是雪姬和他照面走過，都不可能一下子就把他辨認出來。

他已看見了雪姬。

她的臉看來有點蒼白，但却是更美得令人爲之驚心動魄！

她的美，完全和一般庸俗的美態截然不同。

而笠原，一直都在她旁邊。

他處處都顯得很關心雪姬。

但在阿棠的心中，却充滿着憎恨和鄙夷，他心中不斷地在咒駡：「笠原，你怎配得上她？她是天仙下凡，而你却祇是一個屠夫！」

在某種角度看來，阿棠的咒駡是正確的。

笠原和雪姬，基本上是兩種全然不同類型的人。

甚至可以說，他倆沒有任何一點是相同的。

但這對奇異的男女，却一直深深愛着對方。

這正是阿棠最不忿的。

他心中的仇恨之火，已經燒到不可抑壓的地步，他決定動手。

不管以後的事情怎樣演變，在這一刻，先殺了笠原再說。

他已覷準了一個機會。

他自以爲是機會。

他正要向笠原那邊疾衝過去，但就在這時，一個粗大身影攔截住他的去路。

「別衝動，在這裏，你絕對沒有任何機會下手！」這人壓低着嗓子向他提出警告。

阿棠的殺機已起，無論是誰都攔阻不了他。

但這人却例外，因爲這個身形肥大的人，赫然竟是熊抱王。

熊抱王幾乎是把阿棠挾持着離開機場大堂，他一面走一面對阿棠說：「不必擔心那條老狐狸會溜掉，他根本上不了飛機。」

阿棠大爲詫異：「爲甚麼？」

熊抱王道：「我已在他的屁股上狠狠踢了一脚！」

阿棠更是莫名其妙：「我不懂你的意思。」

熊抱王道：「要幹掉這個老雜種，一定要找尋最好的機會下手，否則必定失敗。」

阿棠怒道：「我還是不懂你的意思！」

熊抱王道：「安妮失踪了。」

「安妮？你是說笠原的女兒？」

「不錯。」

「是你幹的好事？」

「當然，祇有把她攫取到了手裏，才能箝制住老雜種的咽喉。」

阿棠的眼睛亮了，他開始明白熊抱王的意思。

* * *

正當笠原準備踏入機場禁區離境的時候，他接到了安妮被綁架的消息。

他的心沉了下去，臉色異常難看。

雪姬望着笠原，問：「出了甚麼事？」

笠原沉吟半晌，才道：「我有點緊要的事情必須處理……妳可以在里約熱內盧那邊等一等我嗎？」

雪姬儍住了。

她等待這一天已經很久很久了，眼看這夢想立刻就可以實現，却料不到在離境前一刻間，事情竟然發生了這樣的變化。

「不！要是你不能啓程，我也留在香港。」

「不！我要妳在那邊等我！」笠原忽然板起了臉孔，語氣也很嚴厲。

雪姬震驚了。

她從來沒見過笠原用這種態度對待自己的。

也正因爲這樣，她知道一定發生了極不尋常的變故。

她憑着女性敏銳的觸覺，忽然想起了自己的女兒：「是不是安妮出了事？」

笠原心中一震，但臉上却不動聲色，祇是淡淡地一笑：「別胡思亂想，安妮和博禮正在大嶼山遊山玩水，比妳和我還更風流快活。」

「原，你不要瞞我好嗎？」雪姬不但不相信，反而更肯定了自己的想法。

那是因爲笠原的態度，突然又由嚴厲轉變爲平淡。

他在竭力掩飾。

他要掩飾，當然是因爲自己已猜中了。

在雪姬逼切焦急的眼下，笠原沒法子再堅持下去。

他心中一陣抽搐。

他抱着雪姬：「對不起，我祇是不想妳受驚。」

雪姬的臉色更是蒼白：「難道我獨自離開香港，就會很愉快了？」

笠原無言以對。

最後，南半球之旅取銷，笠原又回到戰場上面對着神秘莫測的敵人。

* * *

天色突變，大雨滂沱。

在一幢古老樓宇的天台，有一座僭建的木屋。

木屋內有兩男一女。

女的就是安妮。

她的眼角有點瘀傷，那是她在被綁架時掙扎所撞傷的。

但她仍然美麗。

自從她和雷博禮在一起之後，她的膚色更嬌嫩動人了，臉色比從前更好看，更惹人憐愛。

她本來就是一個天生的美人胚子。

她的樣貌，有點酷似她的母親雪姬。

當然，她比雪姬有更優厚的本錢，因爲她年輕，全身充滿了活力。

青春，永遠是美麗的最大本錢。

但很不幸，在這一天她給一羣不明來歷的人俘擄。

她給人在背後用浸過迷藥的手帕焗暈，她曾全力反抗，但結果祇是令她的眼角撞瘀了一片。

當她醒過來的時候，發現自己置身在一間殘舊破落的房子裏，還有兩個精壯的漢子，正在一張木桌上玩十三張。

「三條頭、四條二度、同花順尾！」

「對不起，我也是三條頭、四條二度、同花順尾！」另一個人笑嘻嘻地說：「由頭殺到你落尾，總共贏你十六注。」

「媽的，眞邪！」

「這又有甚麼奇怪，雖然我們玩的是十三張，但却每人派十九張牌，在十九張牌裏揀出十三張來擺牌，當然是皇牌中的皇牌了。」

「哼！不玩了，嗯……我們的小公主醒啦！」

「別亂出主意，老大說過，這娃娃祇可以看，絕不能動她一根汗毛。」

「呸！我才不管這一套。」

「喂……你眞的窮心未盡，色心又起嗎？」

「是又怎樣，反正連十三張也輸得焦頭爛額，賭場失意情場得意，那是古有名訓之句。」

「他媽的，這不是甚麼情場，而是正經事。」

「呸！擄人勒索，又算是甚麼正經事。」

「少胡思亂想好嗎？我們繼續再玩牌。」

「我說過不玩就不玩，我現在祇想玩女人。」

「你要玩女人，到外面去找。」

「放屁！外面的女人，又怎能跟這一個相比？」

「他媽的！你可知道她是甚麼人？她的老子是笠原。」

「是笠原的女兒又怎樣？我今天偏要把她姦了，又有誰能奈得我何！」

「不！你不能這樣做。」

「混帳，殺了你這瘟神！」

就是這樣，兩個負責看守安妮的大漢，竟然內鬨起來，終於大打出手。

最後，還是那個窮心未盡，色心大起的大漢打贏了，另外一個給玻璃瓶打得昏倒過去。

* * *

這個不顧一切要向安妮施暴的大漢，是身高一米八五的「金牌殺手」，綽號是「灰狗」。

灰狗曾經有過三次非禮女性的犯案紀錄。

但這祇是證據確鑿下的犯案紀錄，除此之外，他更强姦過兩位女性。

其中一個，給他先姦後殺。

另外一個，更在他連番施暴之後，賣到南洋，淪落火坑之中。

灰狗是個毫無人性的兇徒。

但他擅於掩飾，平時，他看來是個很講義氣，做事很有原則的好漢。

不然的話，他也不可能成爲熊抱王手下心腹之一。

在熊抱王手底下，灰狗已很久沒有作奸犯科。

但這灰狗江山易改，本性難移，今天，他終於又再回復了他的本來面目。

這當然是因爲安妮太吸引他的緣故。

灰狗從來沒見過像安妮那樣誘人的女郎。

尤其是當他看見安妮呻吟的神態，更令他心癢難熬。

他決意要得到這個女郎。

不管將來會發生甚麼事，都得幹了再說。

* * *

安妮雖然不是個保守的女孩子，但她絕不會隨便和男人上床。

除非她喜歡這男人。

然而，灰狗的樣貌，却令她極度憎惡。

她憎厭這男人，並不是因爲她綁架自己，而是當她清醒後第一眼看見這張臉孔，便有着爲之嘔心的感覺。

這是沒法子可以解釋的。

無論是男人看女人，還是女人看男人，第一個印象都是十分重要的。

安妮極憎厭像灰狗這樣的男人。

可是，灰狗却要向她施暴。

灰狗是兇狠的。

他全無半點憐香惜玉之心，他祇是要侵佔眼前這個女郎的肉體。

他知道她是誰。

這女郎，是黑道大亨笠原的親生女兒。

但色慾薰心，到了這個地步，他已不再理會一切。

「在這屋子裏，我就是皇帝！」灰狗獰笑着逼近安妮：「妳是我的妃嬪，現在，我命令妳把身上所有衣衫脫下來。」

安妮抿着嘴，用力地搖頭。

「他媽的！」灰狗大怒，突然一個耳光打在她俏麗的臉龐上。

他淫笑着，目不轉睛地盯着安妮。

安妮震驚，也憤怒，但她很清楚，這大漢已迷失了理性，他的眼神中，祇有慾火。

無窮無盡的慾火。

她知道，這樣的男人，是最難

應付的。

但她不能夠依照灰狗的話去做。

權衡利害，她祇好暫時忍受侮辱。

她脫下了衣衫。

灰狗大樂，伸手便向安妮撲去。

安妮急閃，但却給灰狗按在床上。

她的腿在抖動。

安妮無法忍受了，她突然一拳打在他的胸膛上。

但這一拳對灰狗來說，祇是一個笑話。

「打得好，再來呀！」灰狗不斷發出了可怕的獰笑聲，他把她壓逼得更緊。

安妮急得連眼淚也迸流出來。

就在這時候，忽然有人破門而入。

灰狗猛然跳起，怒喝一聲：「是誰？」

他立刻就看見了一張憤怒的臉。

那是熊抱王

熊抱王忽然來了，這是灰狗預料不到的，因爲熊抱王曾經說過：「最少兩天後才會上來。」

但不到半天，熊抱王却出現了。

「你在幹甚麼？」熊抱王質問灰狗，這當然是明知故問。

「我……我……我……」灰狗漲紅了臉，他一連說出了三個「我」字，但却說不下去。

熊抱王手中突然亮出了一把烏溜溜的手槍：「畜生！這算是甚麼英雄好漢！」

灰狗臉如土色：「老大，我……我下次不敢了……」

熊抱王「呸」一聲：「瞧你這副醜態，簡直不堪入目，坦白說，這女娃娃的父親，是老子的大仇人，但好漢做事，決不欺凌弱小，我把她『請』到這裏來，祇是權宜之計，祇要計劃成功，立刻便恢復她的自由！」

灰狗忙道：「野草燒不盡，春風吹又生，既是仇人的女兒，又豈容放過？」

熊抱王嘿嘿一笑，突然開了一槍。

祇是一槍，已射爆了灰狗的臉。

* * *

灰狗死了！

一顆致命的子彈，取了他的一條「狗命」。

接着，熊抱王把安妮「運送」到另外一個隱蔽的地方。

「別擔心，妳並不是我要對付的人！」

「你要對付我爸？」

「不錯，他做了太多壞事！」

「你已經查清楚？」

「總不會濫殺無辜！」熊抱王語氣肯定地說。

安妮冷笑：「照我看，你是個懦夫，你鄙夷那個色魔，但怎麼不想想自己的手段？」

「我做事，用不着妳來批評。」

熊抱王命令手下把她嚴加看管，然後就駕車前往港島。

半小時後，他在一間酒店的餐廳裏會晤阿棠。

阿棠的臉色很不好看，又青又白，眼睛都佈滿了血絲，好像三天沒睡覺似的。

但他一看見熊抱王，却立刻精神抖擻，有如饑餓的野獸看見了食物。

「你已幹了第一步，也是最重要的一步，但以後又打算怎樣？」

「不怎麼樣，既有第一步，當然就有第二步！」熊抱王冷冷的說。

「笠原是一條老狐狸！」

「你對他的認識，祇是皮毛！」熊抱王毫不客氣地指出，「你形容他是老狐狸，那是因爲別人都這樣形容他！」

阿棠兩眼一瞪：「你懂甚麼，我是憑着另一種觀感，來斷定他是個老狐狸！」

熊抱王目光閃動，他很快就明白過來：「你是說，他騙了雪姬的感情？」

「不錯，雪姬是一個好女子，她完全沒有必要選擇一個黑幫頭子作爲伴侶！」

「因此，你憑此而肯定這是欺騙？」

「難道這還不足夠嗎？」

「你這種推斷，簡直就是白癡的思想！」熊抱王大不以爲然，但他很快就接着道：「笠原是狐狸也好，是兔子也好，並不值得討論，我們現在要討論的，是怎樣把這老雜種幹掉！」

「你有甚麼方法？」

「我的方法，就是把他身邊的保鏢，全部引開。」

「這本來是不大可能的事，但他女兒落在咱們手裏，這便是咱們的皇牌。」

「你說得很對，明天，我們就把這個雜種引出來，然後……」熊抱王一面說，一面做了一個用刀宰殺的手勢。

阿棠深深的吸一口氣：「好極了，我等候這一刻太久了！」

熊抱王道：「時間和地點，我會作出安排，但你必須配合整個計劃！」

「放心！祇要能夠把這老狐狸幹掉，我甚麼都不怕，甚麼都敢幹！」

盯着阿棠這張臉，熊抱王感到很滿意。

阿棠是個死士！

也祇有這種人，才最有機會徹底幹掉笠原！

* * *

夜色迷濛，空氣中似是滲雜着無法化解的濃霧，就像是人類社會的仇恨。

雪姬沒有睡，她沒法子睡得着覺。

她在笠原懷抱中乾瞪着眼，但並不顯得特別焦躁。

自從她和笠原復合之後，她早就隱隱覺得，將會有某種可怕的事情發生。

笠原是江湖中人，而且長期以來，都在勢力龐大的組織裏穩坐第一把交椅。

高處不勝寒。

她渴望笠原能夠盡早急流勇退。

笠原對雪姬是眞情一片的，他已盡量滿足她。

包括退出江湖。

但他本在江湖中，每每事不由人。

「入江湖易，出江湖難。」這道理，是每一個江湖中人都應該知道的。

笠原當然比誰都更清楚這一點。

「別擔心，安妮不會有事。」他安慰雪姬。

「我可以問一個愚蠢的問題嗎？」她吶吶地。

「除了『報警』這兩個字，無論妳問甚麼都可以……」

於是，她沒有問了。

安妮是她的女兒，但也同樣是笠原的女兒。

安妮被綁架，她擔心，笠原更擔心。

因爲有很多江湖上的恩恩怨怨，和江湖上的兇殘手段，笠原遠比雪姬清楚得多。

* * *

翌日下午，笠原獨自駕駛着跑車出門。

沒有人知道他要去甚麼地方，也沒有人知道他甚麼時候會回來。

甚至沒有人知道，他會否再回來！

江湖路，不歸路。

空氣中還是滲雜着霧氣，就像是仇恨。

笠原在哼着古老時代曲，但由於嘴裏叨着雪茄，他哼出來的到底是甚麼歌曲，大概祇有他自己才會知道。

這是笠原生命中最後一次的「單刀赴會」。

因爲他這一次出門之後，再也沒有回來。

他的屍體，在三天之後的清晨，被發現在荒山中。

他全身給一個蔴布袋罩住，祇是露出了一隻手。

他的手裏緊捏着一張照片。

雪姬的照片。

這是一件奇案。也是轟動整個社會的大案。

沒有人知道，在這血案的背後，有甚麼樣的內幕。

除了兇手。

但兇手是誰？眞的是熊抱王和阿棠嗎？

* * *

笠原遇害，安妮也失了踪影，黑白二道成千上萬好漢，都在找尋安妮！

但沒有下落，沒有人知道安妮在甚麼地方。

不但雪姬不知道，警方不知道，就連熊抱王也不知道安妮在哪裏。

因爲當笠原遇害那一天，安妮也同時失踪了。

她在熊抱王的禁錮下突然離奇失踪！

所謂「離奇」，其實也不怎麼奇。

安妮是給另一幫人搶走的！當然，能夠在熊抱王手下搶走安妮的人，絕不是等閒之輩。

初時，熊抱王以爲是笠原神通廣大，在短短時間之內，就找到了禁錮安妮的地方。

但後來，熊抱王知道自己弄錯了，安妮並不是笠原救回去的。

因爲連笠原也自身難保，死於非命！

當熊抱王知道笠原遇刺消息後，他最少怔呆了十五分鐘。

在那十五分鐘之內，他祇是像個木頭人般坐在椅子上，動也不動。

笠原死了，但却不是死在他部署計劃之下！

整個計劃，到這個時候，竟然變成了一個笑話。

熊抱王要笠原死，笠原的確死了，但却和他所部署的計劃，完全沒有任何關係。

誠然，以笠原這個黑幫大亨來說，他的仇人可說是數之不盡的，要取他性命的人，又豈僅祇有熊抱王、阿棠二人而已？

熊抱王很想殺了笠原，他要笠原死！

但笠原死了，他却並不愉快。

他要找阿棠，希望可以在這個麵包師傅身上，套問出一些消息。

也許，阿棠甚麼都不知道，但最少也該問個明白。

可是，連阿棠也忽然不見了，整件事情，就像是一個神秘的啞謎，完全無法可以猜破！

* * *

當笠原死訊傳出後，高凱很快就召見了熊抱王。

熊抱王明白高家二公子的意思。

但他却不知道應該怎樣解釋。

高凱沒有催促他，還爲他斟滿一杯威士忌。

滿滿的一杯酒，甫斟滿，熊抱王立刻一乾而盡。

熊抱王又喝了，一杯比一杯喝得更爽快。

五杯威士忌落肚後，熊抱王的瞳孔已漸漸迷糊。

高凱看着他，忽然長長的嘆一口氣：「你的狀態並不怎麼好。」

熊抱王點頭承認。

他苦笑道：「我老了，再也無復當年之勇。」

高凱道：「我從來都不要求你逞英雄。」

熊抱王道：「笠原不是我殺的！」

高凱毫不懷疑：「我知道這是眞話，你若能夠親手幹掉笠原老大哥，精神就不會這樣萎頓。」

熊抱王又苦笑一下：「你果然比誰都更瞭解我。」

高凱道：「可是，我仍然相信，你一直都在準備對付笠原。」

熊抱王把桌上的半瓶威士忌搶到手中，然後斟酒。

一斟滿杯。

但這一杯威士忌，他並不是倒給自己喝，而是遞給高家二公子。

高凱接過了酒杯，微微一笑，然後把滿滿一杯酒喝掉。

「安妮的事，是誰幹的？」他的瞳孔遠比熊抱王明亮。

「是我，但她失踪了！」熊抱王吐出一口氣，眼睛佈滿了血絲，「我的計劃，如今不但像個笑話，而且……而且……」

「而且充滿了不可想像的危機，對不？」

「也許我不但老了，而且遠比當年愚蠢千百倍……我……是不是已經變成一個酒鬼了？」熊抱王瞧着自己的一雙手。

他的十根手指仍然肥大粗壯，但却遠不如當年那麼靈活、穩定。

他比當年大大不如。

他的壯志雄心，早已在一連串沉重打擊之後消失了。

現在，他祇有空虛的軀殼，還有一顆對高家忠心不貳之心。

高凱看着熊抱王的臉。

熊抱王的臉在抽搐，他的神情不但充滿着無奈，更有着無比的凄涼和失落。

高凱忽然站了起來，然後緩緩地走到熊抱王的面前，輕輕的擁抱着他。

「不要沮喪，你的做法，雖然我認爲並不理智，但無論你怎樣去做，我爸和我都會全力支持到底的。」高凱說得很慢，話聲極其摯誠。

熊抱王的眼睛濕潤了。

這是他最失落的時候。

在這一刻，他最需要的，就是別人的鼓勵。

更尤甚的是出自高家父子口中的鼓勵。

高凱漸漸把他擁抱得更緊：「我懷疑，你中了別人的圈套……當然，能夠令你跌入陷阱的人，決非等閒之輩，但你不必擔心，你的事，也就是金幕盧高家的事。」

「二少爺……但這是……恥辱！」

「恥辱必須清洗，這一點，我們都是很清楚的。」高凱沉吟着，語聲變得剛勁有力：「同樣地，你的恥辱，也就是金幕盧高家的恥辱！所以，無論事情壞到怎樣的地步，我們決不會袖手旁觀。」

熊抱王又沒話說了。

他要殺笠原，現在，笠原已死。

以後的事，祇好交給高凱對付。

* * *

要殺笠原的人，除了熊抱王之外，還有阿棠。

熊抱王動殺機，是爲了仇恨。

直到現在爲止，他仍然固執地認爲，老海和貝美之死，笠原這個黑道大亨必須肩負全責。

而阿棠要殺笠原，却是爲了一個女人——他心目中永遠沒有別的女性可以取代的老闆娘雪姬。

現在，笠原死了，但他死在甚麼人手裏，阿棠完全懵然不知。

笠原雖死，但阿棠非但未能得到老闆娘雪姬，而且連想看她一眼也沒有機會。

事情鬧大了，但阿棠却好像變成了一個局外人。

他以爲這是熊抱王幹的，但他還沒有好好質問熊抱王，已給老刀帶走了他。

「局勢嚴峻，你千萬不要節外生枝。」老刀神態凝重地警告阿棠。

「這裡有三十萬，在兩個星期之內，你到澳門那邊去，暫時不要回來。」

阿棠呆住了。

「爲甚麼要走避？笠原之死，與我有甚麼關係？」

「這個我很明白，但無論怎樣，你曾經密謀要刺殺他，而且，更與熊抱王擄走了笠原的女兒。」

「擄走安妮，並不是我的主意！」

「我知道，但那又怎樣？在外人的眼中，你和金幕盧的熊抱王是

互相勾結的。」

「呸！天還沒有塲下來，你已驚慌得面無人色，算甚麼英雄好漢？」

「我從來不以英雄好漢自居！」老刀冷冷地一笑，但隨即又嘆了口氣：「也許，我以前是一條好漢……但那已經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

阿棠很不高興。

但三十萬塊的現金，却總算是一個很不錯的「安慰獎」。

最後，他還是去了澳門。

* * *

澳門，離不開一個「賭」字。

阿棠以往也曾在此賭場賭過錢，但注碼上落並不大。

但這一次，他搖身一變，變成了一個「豪賭客」。

三十萬，在賭場裏當然不是了不起的數目，但他賭得爽，每一注都超過五萬元以上。

當然，要是手風差的話，三十萬可以在半小時，甚至是不足十五分鐘之內化爲烏有。

可是，「情場失意，賭場得意。」這兩句話，在阿棠身上顯得靈驗十足。

他在牌九桌上，大殺四方。

他在百家樂賭桌上，連過三關。

最後，他賭骰寶，連圍骰也照樣買中，活脫脫像個「賭神」。

到了凌晨三點半左右，他已贏了二百多萬。

他有點儍住了。

前後祇是一天時間，他忽然身懷鉅款。

要是在一兩年之前，他有這許多鈔票在身，一定會歡喜若狂，不知所措。

但現在，他却並沒有狂喜的感覺。

他祇是感到茫然。

有鈔票，當然比捱窮好得多，可是，他現在的心態，並不是金錢至上。

要是命運之神容許他作出選擇，那麼，他現在一定會要人，不要錢。

人，就是雪姬！

祇要能夠得到雪姬，他寧願放棄今晚所贏回來的鉅款！

他並不是甚麼「情聖」，相反地，他祇是一個粗鄙、庸俗的人。

可是，就連他自己都無法解釋，何以他會那樣重視一個已不再年輕的女人。

難道這就是「愛情」嗎？

愛情！愛情！愛情！這兩個字對阿棠來說，實在是太陌生了。

女人，雪姬這個女人！

正當阿棠在賭場門外神魂不定的時候，一個衣着性感的女郎悄悄地靠近過來。

「可以借火一用嗎？」這女郎向他兜搭。

她的手段，並不特別，甚至可以說是最老土的一種。

若在平時，阿棠一定不會理睬，但這時候，情況却大不相同。

他轉過臉，瞧着這女郎。

「妳是從湖南來的？」

「不是湖南，是湖北。」

「但妳看來，既不像湖南，也不像湖北，却像是來自黑龍江的女郎。」

「你怎會有這種奇特的想法？」

「那邊的天氣很冷，就像是妳的臉孔。」

「我的臉孔看來冷冰冰的樣子嗎？」

「也許不是因爲妳的臉，而是我的心情不太好……所以，任何人的臉孔，看來都像是冷冰冰似的。」

「是賭輸了，影响了心情嗎？」

她坦率地問。

阿棠心中啞然失笑。

在賭場上，他是個大贏家，但這女郎却以爲他輸得一敗塗地，以致心情不佳。

阿棠也沒有解釋，祇是對她說：「放心，我袋裡還有錢。」

她嫣然一笑：「先生，你是個明白事理的人……要是你覺得我這個人很討厭，我會立刻自動消失。」

阿棠搖搖頭：「不，妳很討人歡喜。」

她的臉似是微微一紅：「我並不聰明，說句眞話，我不擅詞令。」

「妳又不是個外交家，懂不懂說話又有甚麼關係。」

「眞的？」

「我爲甚麼要騙妳？」阿棠忽然摟着她的腰肢：「妳還沒有告訴我妳的名字。」

「雪麗。」

「雪麗……妳的名字也有個雪字？」

「怎麼了，你的女朋友也叫阿雪嗎？」

「女朋友？我是個粗人配不上擁有女朋友。」

「你並不差呀！」雪麗眨着眼看着阿棠：「我說的是眞心話。」

才見面不到十分鐘，她便說她講的是眞心話。

按照常理，這是不可置信的，但阿棠却相信了，而且深信不疑。

阿棠擁着雪麗，跳上了一部的士。

「妳喜歡到甚麼地方？」

「你是男人，你作主！」

「那麼，我們去宵夜好嗎？」

「贊成。」

宵夜後，已快天亮。

阿棠喝了半瓶XO，雪麗也一樣。

兩人你一杯，我一杯，彼此喝的份量都一樣。

酒很香醇，也不「上頭」，有酒意而沒有痛苦的感覺。

的確是好酒。

阿棠把雪麗帶回酒店。

雪麗爲他寬衣。

他揮了揮手：「不必理會我，妳自己解除束縛吧！」

她嫣然一笑，把衫裙輕輕褪下。

她裏面穿戴的，都是名牌內衣褲，而且顏色嬌艷，看來很誘人。

「妳的三圍數字是多少？」

「三十七、二十五、三十六……」

「十九歲吧？」

「不，二十一了。」

「甚麼『二十一了』，好像二十一歲已經是個老太婆似的。」阿棠怪笑起來。

雪麗的臉又是一紅。

「妳的臉皮很嫩，動不動就臉紅。」

「是不是因爲喝了酒，所以覺得我的臉很紅？」

「喝酒的臉紅，和臉皮嫩薄的臉紅，並不一樣。」

「好看嗎？」

「當然很好看，我喜歡看女人臉紅紅的樣子。」

「妳祇喜歡看女人的臉？別的地方又怎樣？」

* * *

分開後，雪麗柔聲在阿棠耳邊說：「你是我所遇見男人中最厲害的一個。」

「我知道妳說的是事實。」阿棠傲然地一笑。

「你以後會找我嗎？」

「祇要妳願意把電話留下，我一定會再找妳。」

「眞的，你不騙我？」

「當然。」阿棠說得很認眞。

可是，在這時候，他心裏想着的，却是另一個女人。

另一個名字也有個「雪」字的女人。

雪姬。

* * *

雪姬最掛念的女兒，忽然回來了。

她的出現，令雪姬感到悲喜交集。

安妮却神情淡靜，既不悲傷，也不歡喜。

笠原死了，而且死得神秘，死得很慘。

安妮一出現，最緊張的反而是警方。

最少有七八個探員，包圍着她問長問短，但她却說：「你們弄錯了，我沒有給任何人綁架，我祇是獨自到處遊玩。」

這當然是令人難以置信的。

警方出動了第一流的人材，去套取安妮的口供。

但她誰的帳都不賣，一直堅持自己並沒有受到綁架，而且還說出了那三晚居住的地方。

警方深入調查，偏偏又找不出安妮的錯漏。

當然，這是經過刻意安排的結果。

要「証明」安妮曾經在某一個地方住上三天，那是太容易的事。

那是雷博禮的傑作。

但他爲甚麼要這樣做？

* * *

夜靜，天台上到處都是空了的啤酒罐。

在這天台，絕少人會爬上來，尤其是在這凌晨兩點半的時候。

一個衣着新潮，頭髮染成金黃色的年輕男人，正抱着他的女伴在此恣意享樂。

這年輕男人叫金豹。

金豹是老刀的手下，當然也就是番叔的人。

老刀很賞識金豹，認爲他有拚勁，夠膽色，而且很夠義氣。

這是老刀對金豹的觀感。

但金豹眞的很講義氣，對老刀和番叔都很忠心嗎？

以前也許是的，現在不是了。

他在不久之前，做了一件徹底破壞「老刀計劃」的行爲。

他釋放了安妮。

安妮之所以能夠脫險，並不是她自己如何神通廣大，而是另有內幕。

這內幕，非常複雜，但無論如何，金豹却是一個非常關鍵的人物。

要不是他出手，說不定安妮現在仍被禁錮着。

金豹背叛了老刀，背叛了番叔，他得到的是怎樣的好處？

答案就在眼前。

他懷中的女人，是尖東一間高級夜總會的公關。

她叫盈盈。

盈盈是絕色美女，父親是上海人，母親却是來自東京的日本女人。

她膚色白裡透紅，眼睛大而有神。

她有第一流的惹火身段，笑起來的時候，有着一種勾魂奪魄難以形容的魅力。

但她並不是隨手可得的女人。

在夜總會裏，對她大有意思的男士，數之不盡。

可是，她是「高竇貓」，而且脾性有點古怪，等閒之輩休想一親芳

澤。

金豹對盈盈，早已傾慕多時。

但他沒有機會成爲入幕之賓。

她對他說得很清楚，也很坦白：「論形格，論相貌，你是男人中的極品XO，但可惜壞在一個『窮』字。」

窮！

幾乎可算男人的恥辱！尤其是在這物質主義，享樂主義的大都市里，「笑貧不笑娼」這五個字，早已成爲了金科玉律。

金豹其實並不太窮。

可是，他把「賺」回來的錢，都輸掉在馬場及賭場裏，還欠債纍纍！

他要斬斷窮根，但談何容易。

然而，金豹窮心未盡，色心又起，對於盈盈，他是志在必得的。

終於，機會來了。

有人要收買他，要他背叛老刀，背叛番叔！爲另一個有勢力的集團賣命！

他接受了，他要徹底「斬斷窮根」，唯一的途徑就是背叛！背叛！

他知道，這是一種不能原諒的罪行！

在他的圈子裏，背叛組織，出賣兄弟，是百死不足以蔽其辜的行爲。

但他却認爲，自己已達到了無可選的餘地。

* * *

盈盈沒有騙他，他要得到這個女人，外貌形格方面已符合條件，但還是必須要有鈔票，才能「水到渠成」。

今夜，他得償所願了。

盈盈整晚都跟隨在他左右。

他要看電影，她陪坐在戲院最角落的位置。

他在電影院裏吻她，她任由他吻個夠。

宵夜後，他把她帶到這座樓宇的天台上。

一小時後，金豹走了，當他在她視線內離開之後，她忽然有一種怪異的感覺。

她感到這男人很快就會遇上麻煩的事……

盈盈常有「預感」。

她的「預感」，通常都不怎麼準確，但這一次却靈驗十足。

因爲金豹甫離開這一幢大廈，便已給幾個穿着整齊西裝，但一望而知絕非善男信女的大漢包圍着。

「金少，近來挺夠風流快活吧？」

「少跟他嚕囌！阿豹，老頭子要見你，快上車！」

一輛小型巴士就停泊在大厦附近，車廂裏黑沉沉的，誰也看不透裏面有甚麼古怪。

金豹認識這五個大漢，他們都是番叔的手下，但平時甚少見面。

因爲這個人，並不屬於老刀那一組。

可以說，這是番叔的「秘密武器」。

這五個人，身份最高，賦性也最兇殘的，就是武橋。

武橋打架，永遠不讓敵人有喘息和站起來的機會。

金豹早就很想和這威名赫赫的金牌殺手較量較量。

爲甚麼要較量呢，是爲了權力，還是爲了利益？

都不是，只是一種難以言喻的慾望，金豹很渴望可以當衆擊敗武橋，來證明自己擁有强大的力量！

今夜，似乎並不是一個適當的機會，因爲武橋是爲了組織的事而來的。

那是「公事」！

武橋有「公事」在身，就不會爲了逞英雄而單獨地和金豹決鬥。

但金豹仍然死心不息。

雖然他明知道這並不是一個適當的時機，但他仍然向武橋提出了「一較高下」的要求。

武橋笑了，笑得像是一條殘酷的野狠。

「你認爲我會在這時候接受你的挑戰嗎？」

「不會。」

「當然不會！」武橋的臉色陡地沉下，「你可以叛背組織，但我不會在做事的時候，把個人的感情、喜惡以至是英雄好勝之心混雜一起！」

這是武橋的答覆。

也是斬釘截鐵的態度！

他擺明車馬，一定要把金豹押回去見「老頭子」。

他的「老頭子」，並不是整個組織核心權力最高的人物。

組織中權力最高的人物，以前是笠原。

在笠原宣佈退出江湖後，雷博禮在衆叔父支持下登上了第一把交椅的寶座。

但在接下來的日子裏，笠原仍然是組織中實際權力最大的人。

但並不是笠原戀棧權位，把權力牢牢抓穩不放，而是雷博禮初掌大權，根基尚未穩固，要是笠原立刻放手不理，雷博禮是難以穩定大局的。

但這並不表示雷博禮無能。

相反地，他表現之佳，實在大大出乎衆人意料之外。

這是笠原樂於目睹的事。

雷博禮的成功，便是他的成功！

雷博禮是笠原極力引薦，幾經艱辛才能達到那一個位置的。

雷博禮的表現越出色，反對他

的敵對份子，諸如番叔之流，當然越不高興。

而番叔，就是武橋口中的「老頭子」！

* * *

五對一！

劍拔弩張之勢已形成，只要任何一方稍有異動，後果都是難以想像的。

番叔既已下令捉金豹回去，事情自然大不妙，這一點金豹是心中有數的。

眼前，他必須要作出一個決定。

跟着武橋回去？還是殺出一條血路？

金豹很快就有了決定。

「殺！」他大喝一聲。

擒賊先擒王，他首先撲向武橋。

武橋沒有帶槍。

這是他的原則。

他不喜歡用槍，也禁止跟着他的手下帶槍。

這一點，金豹是很清楚的。

可是，這一次他錯了，而且錯得十分厲害。

因爲他才向前撲出，武橋手中已亮出了槍，而且不是一把，是一雙。

兩把槍的槍管，一枝對準金豹的臉，另一枝對準金豹的心臟。

除了他之外，他的四個手下也已拔槍在手！

金豹呆住了，他料不到會遇上這樣的場面。

他不敢再動，武橋冷冷一笑，命令手下縛起他，然後把他推入小型巴士內。

* * *

小型巴士立刻開走，在車廂裏，武橋把所有槍聚集在一起，嘴裏發出了不屑的嘲笑。

金豹臉上的肌肉突然僵硬。

「武橋，你竟然玩弄這種幼稚的把戲。」

他這樣說，是因爲他到這時候才發覺，武橋和他手下所使用的手槍，竟然全部都是模型玩具。

當然，有些玩具手槍，看起來是十分逼眞的，否則金豹也不會上當。

武橋冷冷地瞧了他一眼，半晌才道：「這把戲雖然幼稚，但却能維持我的原則！」

金豹啐了一口：「到今天，我才知道你是這樣的人！」

武橋也啐了一口：「他媽的，這句話，應該由我來說才對。」

小型巴士繼續行駛。

金豹看不見車外的景物，只知道武橋要帶他去見「老頭子」——番叔！

結局如何可想而知。

心存大慾　互相殘殺

在番叔的寓所裏，酒氣薰天。

番叔沒有喝醉，但陪着他侍候他老人家的兩個女郎，却最少有七八分醉意。

是番叔要她們喝的。

每一小杯XO，三千塊。

這是很大手筆的玩法，其中一個叫碧莎的，一口氣連續喝了十杯！

但她立刻得到的金錢，並不是三萬，而是六萬！

理由是她喝得夠爽快，可以雙倍獲獎。

千金買笑。

爲了要得到肉慾上的樂趣，番叔今夜不惜大洒金錢。

表面上看來番叔今夜似乎興致甚高，心情相當愉快，但事實上却恰好相反。

這幾天以來，他的心情，簡直是惡劣得無以復加。

他遭遇到前所未有的困擾。

笠原死了！

笠原並不是他的仇人，相反地，番叔能有今天的權勢地位，笠原給予他的助力最大。

誠然，番叔也曾經爲笠原轄下的組織，立下過一些汗馬功勞，但在笠原麾下，像他這樣的功臣，並不在少數。

可是，番叔却把笠原視爲眼中釘。

當然，這只是最近數年以來的事。

在此之前，番叔根本不敢存在這樣的念頭。

直至笠原正式宣佈退出江湖，更要扶植雷博禮取其位而代之以後，番叔要刺殺笠原的心態，已在不知不覺間表露無遺。

譬如老刀，他是最接近番叔的手下，也是番叔征戰多年的死黨，番叔這種心態，老刀早就瞭然於胸。

食君之祿，躭君之憂。

老刀既已知道了番叔的心態，自然不遺餘力地去爲他完成任務。

但要刺殺笠原，並不是輕易的事。

經過多番部署，終於決定利用一個「局外人」，那就是麵包師傅阿棠。

可是，事情一波三折，後來更引出了熊抱王。

熊抱王對笠原成見極深，更固執地認爲老海和貝美之死，都是笠原一手造成的！

他要殺笠原的決心，絕不比任何人遜色。

然而，這一連串「有心人」的計劃，到最後却遭遇到戲劇化的變

化。

笠原死了！但他的遇刺，竟全然和熊抱王、番叔、老刀、阿棠等人心目中所策劃的行動完全無關。

在這兇險的局勢中，究竟還有甚麼人的力量，正在暗中搗鬼？

＊　＊　＊

番叔是個老江湖，他不但經驗老到，手段毒辣，而且本身也是一個極之聰明的人。

他若是個糊塗的人，早已在江湖鬥爭的風浪裏淹沒，决不可能攀登上今天的地位。

他很不愉快。

他不高興是因爲受到愚弄，而那個愚弄自己的人(或集團組織)，却一直匿藏在暗角裏。

這是遊戲，聰明人玩弄愚蠢人的遊戲。

但番叔絕不甘心由自己來扮演愚蠢人的角色。

他要反敗爲勝，他要扭轉乾坤，他必須把事情弄個水落石出！

但這幾天以後，番叔感到自己所遭遇的無形壓力，實在是太鉅大，太沉重了。

他必須爲自己減壓！

＊　＊　＊

金錢，並非萬能。

但沒有金錢，則萬萬不能！

這種道理，活在現在大都市的人，都一定會很清楚很清楚！

番叔有錢，而且每一天，每一小時以至每一分鐘，都在不斷的賺錢。

錢多好辦事。

有了鈔票，無論要做任何事情，都有數之不盡的方便和「特權」，這當然包括收買女孩子的肉體與靈魂！

碧莎和姬絲汀都是充滿時代氣息，充滿青春色彩的美麗少女。

碧莎的窈窕，姬絲汀的豪乳，兩人都天生有着足以迷倒男性的天賦本錢。

但她倆並不是妓女。

最少，到目前爲止，她倆並不是。

但像她們這樣的少女，都很渴望能夠得到一些超乎平常人想像之外的物質享受。

那些享受，包括在南半球每一個美麗的沙灘上沐日光浴……

那是需要金錢才能換取的。

於是，透過一些門路，這兩個美麗的少女，在深夜裏雙雙侍候着一個老頭兒——番叔。

＊　＊　＊

一小時後，番叔看來判若兩人。

他梳洗整齊，穿上最筆挺的西裝，腕上戴的是古董金勞，顯得神情嚴肅，氣派懾人。

雖然，番叔長期以來，一直都「屈居」於老大哥笠原之下，但實際上，他在許多江湖人物心中，可算已是一個了不起，獨當一面的大人物。

大人物自然有大人物的氣派和威嚴。

番叔的外形，似乎有點像熊抱王，但祇要稍爲細心留意一下，就可以分別出兩人的差異。

熊抱王的身材，比番叔還要胖大，但他是個「殺手型」的江湖人物，而不是屬於「老大型」。

身爲一幫之主，或一個組織的大頭目，通常都有一種與衆不同的型格和威儀。

在這方面，番叔是典型人物。

他是個大亨！黑社會中極厲害深沉的大亨！

而且，凡是對番叔認識越深的人，都知道他有獨特的脾氣。

每當他要處理一些重要事情的時候，他都會衣飾煌然地亮相，連一雙皮鞋也會比平時擦得更光亮，甚至要穿上一雙新的皮鞋。

這一晚，他穿上了一雙新的皮鞋，臉上的表情有如凍僵了的一塊肥肉。

他並不是個隨便的人。

尤其是對付手下，更尤其是對付背叛自己的叛徒。

番叔，最清楚他的人，仍然祇有一個人——老刀。

＊　＊　＊

老刀很清楚番叔的脾性，更清楚他對付異己份子的手段。

金豹是番叔的手下，一直以來，番叔認爲自己待他不薄，但這祇是番叔一廂情願自以爲是的想法。

金豹嗜賭，也好色！

而且，他賭的是「大錢」！而且他看得上眼的女色，都是一等一的上等貨色，例如盈盈那樣的女郎！

終於，爲了要得到盈盈，他不惜背叛番叔！

他得到了盈盈，但也得到了一個慘痛的教訓！

番叔抓到了他，當番叔還沒有看見他之前，他已被番叔的手下痛毆至不成人形！

金豹本是威武的漢子！

他年輕、孔武有力、外形很討好女人。

但這時候，就算盈盈來到這裏，恐怕也難以辨認得出，眼前的人竟然就是金豹！

金豹究竟變成怎麼樣了？

答案是扭曲、變形、血淋淋、一塌糊塗！

他的臉龐已給沉重的拳力打腫！他的眼睛，最少有一隻被打爆了，完全不能視物！

還有他的嘴、鼻樑、身體……

他全身染滿血汚！都是他自己

身上迸流出來的鮮血！

他的鮮血，有些已乾固，但有些仍然有如泉水般自傷口裏直湧出來。

這就是金豹背叛番叔所付出的代價。

番叔是在一間工廠寫字樓裏看見金豹的。

「豹，你還認得我嗎？」番叔的嘴裏，啣着一支雪茄，當他說完這句話之後，就把雪茄塞入金豹的嘴角。

他是把燃點着的那一邊塞入去的！

「吱」的一聲，灼熱的火頭，簡直可以把金豹的嘴巴燒熟！

但金豹竟然連一下呻吟聲也沒叫出來。

他忍受着劇烈的痛楚！但也許，他早已全身痲木，再也沒有正常人的反應。

「豹，你果然不是池中物，這一點，我是從來沒有看走眼的！」

金豹笑了。

但他臉龐的肌肉，早已完全變了形狀，這一笑，看來既恐怖又怪異，令人爲之毛骨悚然。

「告訴我，是誰指使你的？」

「我不知道……你說甚麼……」

金豹仍然能夠說話，但聲音沙啞，發音更是含糊不清。

番叔兩眼一瞪：「到了這個時候，還再硬充好漢，是天下間最愚蠢的事情！」

金豹乾笑着：「誰聰明……誰愚蠢，將來……一定會有正確的答案……」

番叔一怔，繼而輕輕的嘆一口氣：「阿豹，別以爲你可以把秘密帶入地府陰曹裏，這件事情的眞相，很快就會水落石出。」

金豹道：「眞相是……你必敗無疑！」

番叔的臉發青了，臉上的表情完全僵硬。

過了很久很久，他才吐出了一句話：「幹掉這畜生！」

一句簡單的話，一個斬釘截鐵的殺令！

在金豹身邊，最少有十幾個兇神惡煞般的大漢，這些人，全是殺人不眨眼的殺手！

但番叔的命令發出去之後，並沒有人動手。

因爲就在這時候，工廠寫字樓門外，突然悄悄地出現了一個人。

這人並不特別威猛，無論從任何角度看，都祇是一個平凡的人。

但這人竟能夠在守衞森嚴之地悄悄出現，就足以證明他絕不簡單。

這人當然不簡單。

因爲他叫袁鐵森，是笠原老大哥生前最敬重的老叔父。

＊　＊　＊

袁鐵森平時很少出現。

即使在笠原宣佈退出江湖的那個重要會議上，他也沒有出席。

但這並不等於這人毫無重要性，相反地，袁鐵森在組織中的地位，甚至比董三爺還更重要！

袁鐵森是董三爺的師弟。

所謂「師弟」，是眞眞正正同門拜師學藝的師弟。

在四十五年前，董三爺和袁鐵森，相繼拜師在一個老拳師門下。

當年，董三爺的南拳，配合上袁鐵森的北腿，曾經轟轟烈烈地打過七八場架！

他們的師父，精通南北派武功，是個深藏不露的一流高手。

當然，今天的董三爺和袁鐵森，都是垂垂老矣，但在笠原的組織裏，却依然佔有着極其重要的位置。

番叔很憎惡董三爺，簡直把這老叔父視爲眼中釘。

但對於袁鐵森，却有另一種截然不同的印象。

祇是，他怎樣也想不到，這個已很久不曾露面的老叔父，竟然會在此地出現！

和番叔一身煌然的衣飾相比，袁鐵森祇是一個很平凡的老人。

可是，他却有另一種與衆不同的架勢。

他的氣派，並不來自衣着，而是來自一雙精悍老練的眼神。

在袁鐵森背後，還有兩個漢子。

這兩人大概三十左右年紀，身材並不魁梧高大，但番叔的手下都知道，論輩份，論斤兩，這兩人都是非同小可的！

這兩人，合稱「黑白彼得」。

原來這兩人都叫彼得，祇是其中一個膚色特別晰白，另一個却特別黝黑，因此分別稱爲黑彼得、白彼得。

既然黑白彼得都出動了，袁鐵森能夠進入這工廠寫字樓，也就不是一件值得大驚小怪的事。

祇是，袁鐵森遲不到，早不到，偏偏在這時候突然殺到，那究竟意味着發生了怎麼樣的事情？

＊　＊　＊

番叔熱烈歡迎袁鐵森。

但袁鐵森的神態却很冷淡。

他對番叔說：「這裡太吵鬧了，想不到你隨身帶備十幾個保鑣。」

話簡短而有刺，番叔當然一聽就聽得出來。

要是來者並非袁鐵森，說不定番叔當場就要翻臉。

但他不敢得罪這姓袁的老叔父，最少，在目前階段，他不想樹立太多强敵。

他立刻彎腰陪笑：「森爺說得是！」

一轉身，沉下臉，祇說出三個字，所有手下立刻走得乾乾淨淨。

「統通走！」

所有手下都退出了寫字樓，其中兩個手下正要抬走已身受重傷的金豹，却給袁鐵森阻止：「留下這人，我有話要向番叔交代交代！」

番叔一怔，想不到袁鐵森竟然是爲了金豹而來。

要是來者換上別人，番叔決不賣帳，那是可以絕對肯定的，但此人非比尋常，番叔權衡利害之下，終於決定聽從他的話。

「你們都出去！」

祇是簡簡單單五個字，所有手下迅速消失。

黑白彼得也退了出去。

袁鐵森凝視着番叔，良久才說道：「是我收買金豹出賣你的！」

雖然祇是一句話，但其份量之沉重，却是有如泰山壓頂。

番叔聽了這句話，並不感到意外。

袁鐵森既然會在這時候直闖而至，又一定要把金豹留下，早已表明他老人家和這件事情的關連。

番叔不愧是老江湖，雖然事前怎樣猜想，也萬沒想到事情居然和這姓袁的老叔父有關，但到了這個時候，他却表現得異常鎮定大方。

「森爺，你老人家怎麼不早一時指示指示？我若早知道是你老人家的旨意，事情一定易辦得多。」

「少給我來這一套。」袁鐵森却比番叔更老於世故：「不管怎樣，金豹始終在你門下，就算是天王收買他，他仍然是犯了背叛的大罪，如今東窗事發，你要剮要殺，那是絕對有權的。」

番叔聽得不住點頭，心中却咒罵不已：「死老鬼，你分明是來打岔救人的，還在大作門面功夫。」

他心中不滿，臉上却還是堆滿笑容。

但袁鐵森絕對不爲所惑，這種笑裏藏刀的臉孔，他是自小看到大，一直看到白髮蒼蒼的。

「我這一次到來，主要的目的，也不是救金豹。」袁鐵森沉着臉說。

「森爺有何指教，請直接訓示下來好了。」

「你早已勢力坐大，袁某何德何能向你訓示？祇不過……」袁鐵森乾咳兩聲，半晌才緩緩地說下去：「依我之見，你目前還不宜硬撼幫主。」

「幫主？」

「不錯，以我的術語，雷博禮便是我們的幫主。」

「森爺有何高見而云焉？」

「別看雷博禮年紀輕輕，但此人具有大將之材，乃是不容爭辯的事實。」

「似乎……大家都很抬捧這姓雷的……青年人。」

「但你可曾想過，抬捧雷博禮最力之人是誰？」

「當然是笠原老大哥。」

「說得好，笠原的輩份，雖然在袁某之下，但若論才能、力量、威信，袁某自問甘拜下風，無可否認，笠原看人看事，都是獨具慧眼的。」

「那又怎樣？」

「雷博禮既是笠原指定的接班人，其人的份量，就絕對不容輕視，即使是閣下，也不宜例外。」

「森爺，你這樣說，莫不是暗示我正在圖謀不軌？」

「不是暗示，而是實話實說！」袁鐵森冷冷道：「我明白你心裏想着些甚麼，但你却不明白我的想法。」

此言一出，番叔不禁爲之悚然一驚。

事實上，袁鐵森來意曖昧，似敵似友，他心中到底在盤算着些甚麼樣的計謀，實在不易猜透。

在這等情況下，祇好以不變應萬變。

番叔沉默下來，一言不發。

袁鐵森却沒有再多說些甚麼，祇是說了兩句：「我要帶走金豹，咱們以後再談！」

番叔一愕！

他平時已經恃老賣老，但袁鐵森却以其人之道，還施彼身。

袁鐵森命令黑白彼得帶走了金豹，番叔沒有異議。

但這是一件很奇怪的事。

消息將會不脛而走，但外界的人很難可以憑這點蛛絲馬迹而猜出眞相。

* * *

兩天後的黃昏，狂風驟雨自四方八面而至。

這是一個惡劣的天氣，但在高凱的別墅裏，却是春色無邊。

高凱抱着他的新婚妻子敏敏，吻了又吻。

婚後的敏敏，身材更見豐滿成熟，全身散發着令人無可抗拒的魅力。

高凱本是生性風流不羈的情場浪子，但到了這階段，他開始變得老實起來。

但對敏敏的熱情，却是有增無減。

別墅裏空無一人，所有傭人、花王、司機、廚師都一起放假。

理由是高二少爺需要清靜。

但當這些傭人、花王、司機和廚師一起放假之後，這座價值逾億的豪華私人別墅，是否眞的很清靜呢？

又再過了十五分鐘，他獨自走到書房裏，撥了一個電話。

「喂！喇叭店嗎？」

對方立刻回答：「這裏是喇叭店，有急事求見。」

「等我！十分鐘內一定趕到。」

* * *

八分鐘後，高凱已穿上了整齊衣服，駕駛着跑車來到了一間酒吧。

這裏就是「喇叭店」。

高凱直接進入這間酒吧的帳房。

這酒吧看來並不怎麼有規模，但這帳房却是出奇地寬敞。

「喇叭店」的老闆娘，是一個徐娘半老，風韻猶存的婦人。

她叫杏娟。

「凱哥，你來得正好，在我們喇叭店裏，最近出現了一個叛徒，正要凱哥來決定怎樣發落。」

高凱臉色一寒：「這點小事，妳不可以自己處理一下嗎？」

杏娟連忙陪笑：「本來確是不敢驚動凱哥的……祇是這叛徒的身份有點特別……我不敢胡亂拏主意。」

高凱的臉色陡地一變：「他是誰？」

杏娟道：「杜青民。」

一聽見這名字，高凱的眼色又再變了。

杜青民是熊抱王的外甥，但這傢伙爲人極靠不住，熊抱王對他的印象極壞。

但他却是熊抱王唯一的外甥。

最後，高凱安排杜青民在喇叭店這間酒吧裏工作，薪酬相當高，熊抱王知道了，又是大爲不滿，並且曾經向高凱提出强烈的異議。

但高凱的決定，沒有人能左右。

熊抱王的心態，高凱是瞭解的。

熊抱王並不是個沒有親情的人，相反地，他對這外甥的動態，極爲重視。

可是，杜青民的本性，和熊抱王截然不同。

熊抱王視錢財如身外物，爲人極重義氣，像他那樣的人，當然也希望自己的後輩，和他一樣。

然而，杜青民偏偏是個自私自利，全然不知道義爲何物，祇知道好勇鬥狠的傢伙。

熊抱王很失望，對他的心態由愛護轉爲憎恨。

但對於高凱仍然竭力維護杜青民，熊抱王心中其實還是十分感激的。

但他的感激，絕不會表露出來。

他始終對杜青民的表現感到失望。

* * *

杜青民果然是個叛徒。

熊抱王要行刺笠原，他最先得到消息。

這是百密一疏，而且獲悉內情的，更是熊抱王的外甥。

杜青民暗中勾結金豹，因爲金豹需要的情報，杜青民恰好可以提供。

於是，在熊抱王刺殺笠原的「陰謀」以外，又再湧現了另一個更可怕的陰謀。

金豹、杜青民都是這陰謀佈局下的棋子。

喇叭店的幕後大老闆，是高凱。

高凱的勢力，已由他原來的區域，擴展到其他地方，但喇叭店却是高氏家族的一個「老巢」。

這裏的一切部署，並不在於打擊敵人，而是在於維護高氏家族集團轄下所有的利益。

雖然，喇叭店並不是規模龐大的機構，但却在黑白二道間樹立起了一定程度的形象。

但到了這時候，杜青民終於出賣了高氏家族，背叛了熊抱王。

喇叭店的杏娟，早就知道杜青民不可靠，但她仍然想不到，這傢伙竟然吃裏扒外。

「高二少爺，很抱歉，我……我沒法子好好看管他……」

「這不是妳的責任，千萬不要放在心上。」

「這件事……要是給熊抱王知道了，恐怕會把他活活氣死。」

「妳說得很對……所以，青民的事，妳暫時要保守秘密，」高凱沉着臉：「最少，暫時不能讓他知道。」

「我懂得怎樣做，你放心吧！」

「派小鷹和尊尼去找他，但要小心。」

「我知道。」杏娟不住的在點頭。

「事情要是有甚麼變化，隨時打電話找我。」

* * *

高凱離去後，杏娟的臉色很不好看。

她很生氣。

她對杜青民，視如自己人，那全然是看在熊抱王的份上，想不到這畜牲竟然幹出這種事來。

她在咖啡店裏喝了半瓶威士忌，然後才騎電單車回寓所。

杏娟是個很有性格的女人。

雖然，她已三十三歲，但身材仍然很誘人。

她曾結婚，那是她在十八歲的時候。

她嫁給一個飛機工程師，滿以爲會有美滿的婚姻生活，豈料她嫁的丈夫雖然有不錯的高薪收入，但

同時也是一個嗜賭如命的爛賭鬼。

不到三年，這段婚姻就破裂了，原因當然是為了金錢。

離婚之後，杏娟發誓不再結婚。

她可以找男人，但決不會給男人用一紙婚書來束縛着下半世。

這是她的想法。

今年，她已三十三歲，却越來越有魅力。

但她是否芳心寂寞得難以忍受？

* * *

她是個獨身女人。

她拖着疲慵的軀體，用鑰匙打開了大門。

她還沒有把燈亮着，就走進廚房裏打開冰箱，隨手抓起一罐啤酒，仰首便喝。

她才喝了一半，就聽見背後響起了一個低沉、森冷、曖昧的聲音：「喝啤酒並不是消除性飢渴的好辦法！」

這種話不但唐突，簡直就是無禮極了。

杏娟的臉色變了！

這是她的寓所，而她是個單身女人。

當然，在這房子裏，曾經有過一些男人來過，而且也有她的一些男朋友，至是入幕之賓！

但這人的聲音，她一聽就聽得出來。

他是杜青民！

在杏娟心目中，他是一個不受歡迎的異性！

她從來沒有把這男人帶回這房子裏過。

但他竟然擅自闖了進來。

杏娟放下了啤酒罐，她隱隱覺得，事情相當不妙，她必須保持冷靜，絕對不能出錯。

她慢慢地轉了過來，忽然眼前一陣光亮，但並不是亮着了電燈，而是一道强光射向她的眼睛。

那是强力電筒所發射出來的强光。

「青民！不要玩！」杏娟陡地怒叫起來。

但電筒的强光繼續射在她的臉上，而且越逼越近。

「妳錯了，我這一次不請自來，本來就是為了要和妳好好玩一玩！」杜青民的聲音在這種環境下，聽來詭異莫名，甚至是有着陰森可怖的感覺。

杏娟是見過大風浪跑慣碼頭的女人，她並不急亂，反而呵呵一笑：「好小子，居然要跟我這個老女人玩了，你是不是喝醉啦？」

「這幾天以來，我連一滴酒也不曾喝過，因為我有很多正經事情要辦！」

「包括闖入這裏來？」

「不錯，這件事情同樣正經，食色性也，雖然妳說自己是個老女人，但事實上，妳是很吸引男人的惹火尤物！」

「是眞心話嗎？」

「我不是來跟妳談天說地的，我只想妳脫掉身上的衣物！」

「你要女人，外面多的是。」

「但今晚我只對一個人的身體有興趣，而那個人就是妳！」

「你好大的膽子！」

「若說是色膽，我自問向來不弱，尤其是當我遇上了充滿誘惑力的女人！」

「我有甚麼誘惑力可言？」

「當然有！」杜青民怪笑着：「單是妳的一雙豪乳，經常在我面前晃來晃去，就已經是很大的誘惑！」

「你在做夢的時候，會不會為了我而夢遺？」

「很聰明！我的秘密，給妳猜中了！」

「你還年輕，血氣方剛，有這種事出現在你身上，那是不足為奇的，」杏娟眨了眨眼，忽然輕輕的嘆一口氣，「但你可知道，你已惹下了天大的痲煩？」

杜青民哈哈一笑：「別的事情，我現在不想理會，我只想和妳造愛！」

杏娟看着這個叛徒，心中甚是忿怒。

她雖然是女流之輩，但却極重義氣。

她這種性格，和熊抱王是不相伯仲的。

雖然，直至目前為止，杏娟和熊抱王之間，從未發生過男女間的情愫，但杏娟的心中，一直都很欣賞熊抱王的為人。

論外形，當然是杜青民優勝於熊抱王。

最少，他是年輕力壯，身材健碩的。

可是，杜青民外在優點，並不能掩飾他內心的鄙劣、行為的無恥。

杏娟鄙視這種人。

這人不講義氣，唯利是圖！

杏娟雖然並不是個三貞九烈的女人，但也決不甘願在這種人面前就範。

她一面拖延時間，一面找尋機會對付杜青民。

她暗自決定，要好好教訓教訓這叛徒。

終於，機會來了。

杜青民不斷向她進逼，一直把她逼到梳化。

她躺了下來。

杜青民獰笑，突然扯開她的衣衫。

杏娟忍耐着。

她並沒有因為這男人而感到芳心盪漾，相反地，她感到噁心！

極度的噁心！

她寧願把自己的身體，奉獻給一個比他醜陋千百倍的男人。

這叛徒，居心叵測，絕對不能姑息！

她强忍，强忍又强忍！

她知道，反擊的機會即將來臨，她要在這叛徒最得意忘形的時候，才施予狠狠的一擊。

機會來了，她的手已可以伸入梳化底下。

在梳化底下，有一把尖刀，刀長兩尺，是鋒利無匹的攻擊性武器。

若是一般女人，就算能夠在梳化底下抓到這麼一把尖刀，恐怕也不一定有膽量刺向身體上的暴徒。

但杏娟並不是一般女人。

她是在風月場滾滾紅塵中，歷盡千百種磨練才活到今天的女人。

這人擅闖民居，橫施暴力，該殺有餘！就算殺不死他，也最少要給他一個永遠難以忘懷的慘痛教訓！

杜青民已在肉慾迷醉之中，呈現在他眼前的，是杏娟豐腴誘惑的胴體，他要侵佔她，徹底把她整個人佔有。

她是個美艷的女人，他一定要得到她的肉體。

但他怎樣也想不到，杏娟已動殺機。

而且，她有能力殺他！因為她抓住尖刀在手的時候，絕不手軟。

就在杜青民要揮戈深入之際，突見寒芒一閃，他腹中的慾火，突然變作一片冰冷。

他呆住了，完全呆住了。

他在自以為即將得到最大的快樂，最大刺激的一刻，突然中刀。

而且是要命的一刀。

他咬着牙，額上冷汗涔涔而下——他做夢也想不到，這女人竟然會有此一着。

他實在意料不到，他驚詫極了。

他要報復，立刻就要展開猛烈的報復。

他兩手揑着杏娟的咽喉，他要揑死這可惡的女人！

但杏娟並不是一般的女人，絕對不是！

她臨危不亂，膽色過人。

杜青民中刀後的反應，早已在她意料之中。

他的手才揑在杏娟的咽喉上，她已把尖刀抽出，又再一刀插向杜青民的腰側！

第一刀已很要命，第二刀更把杜青民整個人擊潰！

杜青民的雙手不再揑緊她的咽喉。

他已全身氣力渙散，只是不住的在顫抖。

他渾身是血，臉色蒼白得像是一張白紙。

「妳……妳好惡毒……」他嘶叫着。

杏娟早已把他推倒，梳化染滿了他身上流出來的鮮血。

血仍在流，有如噴泉般汩汩地流出。

杜青民瞪大眼睛，他死也不肯相信，杏娟竟然會用尖刀狠狠地刺他。

但無論他相信也好，不相信也好，這兩刀的結果，是取了他的性命。

杜青民死了，不但他不肯相信這是事實，就連杏娟也不肯相信。

這只是一場噩夢嗎？

不！這一切都是眞的，她殺了杜青民。

她並不害怕殺人，尤其是這種强姦女人的暴徒．可是，當她冷靜下來的時候，却感到自己做錯了！

杜青民也許是死有餘辜，可是，他畢竟是熊抱王的外甥！

她沒有給他一個機會！她殺了他。

她蹲了下來，呆楞楞的看着杜青民。

最後，她撥了一個電話……

* * *

夜星閃爍，漆黑的海面一片平靜。

但杏娟的心情却像是洶湧波濤，起伏不定。

她面對着名滿天下的維多利亞海港，那是她生長的地方。

但對於這個東方之珠的大都市，她的認識有多深？

她不知道，完全不知道。

因為她連自己身邊的每一個人，甚至是她自己本身，也不怎麼瞭解。

杜青民死了，他是該死的，但熊抱王呢？難道他應該受到這樣的折磨嗎？

她不敢面對這殘酷的事實。

她不敢去找熊抱王，她害怕面對熊抱王！

面對漆黑的大海，她忽然冒起了一個可怕的念頭。

她忽然想跳海自殺。

她是不懂得游泳的，只要一跳下去，很快就會沒頂，沉屍海底之中。

這是不是一個解決煩惱的辦法？

當然不是，絕對不是！

她的內心交戰，她的心情亂如蔴……

但就在此一瞬間，她忽然發覺自己的背後，站着了一個人。

一個身形胖大的男人。

這人不想驚動她，只是一直在她背後站着。

但當杏娟驀然發覺到這男人之際，她却渾身冒出了寒意。

「是……是你？」她驚呼！

她口中的那個「你」字，赫然竟是熊抱王。

* * *

熊抱王找到了杏娟！他當然已經知道了杜青民的事！

在那一瞬間，杏娟只覺得自己全身都已僵硬。

她硬生生地轉過臉，凝視着臉上木無表情的熊抱王！

「熊……」她又叫了一聲。

「快天亮了，妳冷不冷？」

熊抱王的語氣，並不像他臉上的表情般一片冰冷，反而充滿着關注，洋溢着暖意。

杏娟忽然再也忍耐不住，哭了。

她把臉埋在熊抱王肥厚的胸膛上：「熊，是……我不好！我……我殺了他！我殺了他……」

熊抱王沒有說甚麼，只是把她抱在懷裡。

一個流浪漢在遠處看見了這對男女，他笑了。

他只是一個無關大局的人，但他笑着說：「問世間情是何物……」

熊抱王聽見了，杏娟也聽得很清楚。

這流浪漢，把他們當作是一雙痴男怨女。

熊抱王的臉上，不期然露出了一股怪異的笑意。

他在杏娟的耳畔悠然地說：「那個旁人，他甚麼都不知道，只把我倆當作是一雙情侶。」

杏娟拚命地在搖頭：「我不管別人怎樣看，我……我只在乎你的……」

「我看得比誰都更清楚，」熊抱王慢慢地說道：「青民是個叛徒，他見利忘義，見色忘友，就算妳不動手，我也會宰了他！」

「熊……」

「別以爲我祇是隨便說說敷衍妳，安慰妳，我說的是眞話！人無信而不立，人無義而不行！杜青民雖然是我外甥，但他祇會丟盡他父母的臉，如此逆子，不殺留來何用？」

熊抱王的話，是很認眞的，絕對不是隨便說說而已。

杏娟昂起了臉，她滿臉淚痕地看着熊抱王。

她看着熊抱王，熊抱王也看着她。

熊抱王用手抹乾她臉上的淚痕：「認識妳許多年了，一直以爲妳是個永不哭泣的女人……」

杏娟聽見這兩句話，本來想再大哭一場，但不知怎樣，她迸發出來的並不是哭聲，而是笑聲。

那是一種發自內心的笑。

並不是僞裝，更不是牽强的笑。

是熊抱王的神態，把她逗得笑了起來——怎會這樣的？這本是氣氛沉重，極度惆悵的時候。

杏娟祇是笑了兩下，就不再笑了。

她直覺上感到，在這時候發笑是不適當的。

但熊抱王却說：「笑呀！爲甚麼要忍住？難道妳眞的那麼不瞭解我嗎？」

杏娟搖頭。

她是瞭解熊抱王爲人的。

她終於明白，熊抱王絕對沒有因爲杜青民之死而惱恨她！

* * *

在笠原以前的辦公室裏，一片黑沉沉。

這是第二天的晚上……

透過寬敞潔淨的玻璃幕，可以很清晰地看見中環、銅鑼灣以至北角的夜色。

燈光燦爛，一幢幢建築物巍峨矗立在太平山下。香港的夜色，舉世知名。

笠原的大名，也曾經威震黑白二道。

但今天，笠原已永遠地在道上除名。

取其位而代之的，是雷博禮！一個在組織中備受爭議的年輕人物。

此刻，雷博禮就坐在以前笠原的座椅上，托着腮俯覽着維多利亞海港的每一艘船艇。

他喜歡海洋。

他喜歡在大海中飄浮不定，過着流浪天涯的日子。

但他未能如願，最少在目前不能。

不但目前不能，縱使在可見的未來，他實在看不出自己會有過着逍遙自在歲月的機會。

笠原把一個千斤重擔，擱在他的肩上。

他揹負了！遠在笠原尚未遇害之前，就已咬緊牙關下定決心揹上了！

他曾撫心自問，值得嗎？但沒有答案！

笠原和他父親的交情，確然非比尋常，那是同生共死的患難之交！

笠原沒有忘記他的好兄弟！

但他的好兄弟却退出了這個圈子……

現在，笠原不但退出了江湖，甚至已經離開了這個世界……

一般人都認爲，雪姬所受到的打擊最大！

但雷博禮所遭遇到的打擊，也

杏娟雖年已三十三，却越來越有魅力……

是極其沉重的！

沒有笠原的「遙控」，組織勢必陷入大混亂之中！

縱使笠原早已宣稱退隱江湖，但祇要他仍然活着，他的影響力就沒有任何人能夠漠視。

那管他飛上了太空去，祇要他仍然生存，他就有影響大局的能力！

可是，他却遇害了！

他的遇害，當然是死於一個可怕的大陰謀中！

是誰有能力殺了笠原？

這是一樁大案，警方也許比任何惡勢力更重視！

而雷博禮身爲笠原的接班人，他對此事的處理手法，自然也備受各方矚目。

* * *

寬闊而寧靜的辦公室，忽然響起了一陣輕細脚步聲。

一個人，像是夜貓子般，悄悄靠近雷博禮背後。

來的是安妮。

安妮的臉還是那樣嬌俏，她的櫻唇還是那樣地迷人，但她已成熟了。

成熟的並不是她的外表，而是她的內心的世界。

她把臉龐靠在雷博禮的肩膊上，語聲輕柔地說：「是不是很疲倦？」

她一面說，一面爲他按摩。

她按摩的手法別有一套，令他感到無比的舒暢，無比的受用。

他笑了：「憑甚麼認爲我是疲倦的？」

「我用心感覺出來……」

「爲甚麼不用妳的身體來試一試我是否眞的疲倦？」

這是充滿挑逗的話，安妮也笑了。

她笑得很甜美，有如嬌陽下盛開的鮮花。

雷博禮心動了，她是他所見女人中最迷人的一個。

但當初——他是不是眞的很喜歡安妮？

不！當初並不是這樣的，他主動接近安妮，最初的動機並不是爲了自己，而是爲了笠原！

笠原很希望有人能好好束縛着安妮。

雖然，他是個權勢滔天的大梟雄，但在這個寶貝女兒面前，他却是束手無策的。

他沒法子好好管教安妮，是有歷史因由的。

他根本沒有機會接觸童年時代的安妮。

於是，他要另想辦法。而雷博禮的出現，就是笠原的「最佳辦法」。

笠原目光如炬，他深信自己不

會看錯人，更尤其是雷老二的這個兒子——雷博禮！

* * *

笠原果然沒有看走眼，雷博禮不但並非池中之物，而且對笠原來說，是絕對忠誠可靠的。

他每做一件事，都把笠原家族利益放在大前題之上，更尤其是安妮！

安妮是笠原最關心的兩個女人之一（另一個當然是雪姬）。

早一陣，安妮被擄，雷博禮並不是袖手不理的。

他用盡了一切辦法，準備不惜付出任何代價，也要把安妮救出生天……

但事情的發展，令人驚詫！

安妮安然脫險，但笠原却慘遭刺殺！

主兇是何方神聖？直至目前爲止，黑白二道逾萬的好漢，都已在密切注意着事態的發展。

身爲笠原接班人的雷博禮，其一舉一動，當然更備受各界矚目。

雷博禮知道自己目前的處境。

他可以完全按兵不動，但不動則已，一動勢必掀起滔天巨浪！

這是壓力極大的挑戰，而他已面對着這可怕的挑戰，絕對不能逃避！

他也沒有想過要逃避。

無論是爲了已經死去的笠原，或是爲了他身邊的安妮，他都不能逃避。

但却不是爲了自己。

「安妮，我愛妳！」他在她耳畔叫喊着。

安妮滿足地點頭。

她信任雷博禮！她喜歡雷博禮！甚至是深愛着雷博禮！

但在她和雷博禮面前，却是崎嶇不平的道路。

雷博禮不但擁有着安妮，也擁有着笠原所遺留下來的龐大基業，也同時擁有着笠原以前所結下來的仇怨、宿敵……

最要命的，是那些敵人，明刀明槍的很少見，而躲在暗角裏的，反而多得不可勝數。

而且，有些敵人，其實力是十分可怕的！

但雷博禮已掮上了這副沉重的擔子，無論以後將會發生甚麼事，他都永不言悔！

* * *

在一幢氣氛深沉的別墅裏，袁鐵森正在用嚴厲的語氣教訓手下。

他的手下，全是黑道上第一流的猛將，但在金豹的事情上，他們却犯了一個極嚴重的錯誤！

「阿豹是一個很重要的棋子！他已達成了任務，但你們却沒有好好看管着他！要是因爲他而牽動大局，產生意料不到的變化，我們的計劃便會被粉碎！粉碎！」

雖然他已一大把年紀，但他在聲色俱厲的時候，氣勢還是相當懾人！

大廳中有十幾個精壯的漢子，全都不敢在他老人家面前吭一聲。

袁鐵森把手下痛罵一頓之後，每人派了一張支票。

每一張都是十萬元的現金支票。

祇有一個人例外，他沒有得到支票。

他不要錢，從來都不要錢。

他祇要女人，最好的女人。

* * *

所有手下，在領取支票後統通走了，祇剩下這人。

他也是袁鐵森的手下，但除了「手下」之外，他還有另一個身份。

他是袁鐵森的義子。

他才三十出頭，本身就是一個富家子弟。

他不要錢，那是因爲他已擁有很多很多鈔票，而他跟隨着義父，所追求的祇有兩個字，那是——刺激！

他喜歡過一些充滿刺激的生活。

而他認爲，跟隨着義父袁鐵森在江湖上幹一些轟轟烈烈的「大事」，就是最刺激的遊戲！

他叫文東尼，是個身材健碩的年輕人。

袁鐵森很器重他，那並不因爲他是義子，而是因爲文東尼確有過人之處。

有不少事情，袁鐵森的手下完全無法處理，但這些事情一落入文東尼手裏，不到三兩下功夫就已擺平。

他是個不同凡響的年輕人。

笠原生前，很看得起雷博禮，但在袁鐵森眼中，十個雷博禮加起來，也及不上一個文東尼。

祇是，在整體形勢上，文東尼是無法和雷博禮相提並論的。

單是雷博禮的家世來歷，就已經絕非文東尼所能望其項背！

雷博禮的老頭子是雷老二！是笠原出生入死的好兄弟，也曾經是組織中高高在上的第二把交椅人物。

文東尼單在這一方面，就已不夠份量。

但袁鐵森却有另一種想法，他對文東尼說：「目前，誰都不能跟笠原的『餘勢』對抗，而雷博禮就是他這種『餘勢』下的暴發戶！」

文東尼聽着。

袁鐵森繼續說：「但時勢是會轉變的，正是盛極必衰，笠原的『餘勢』再洶湧，但始終會有衰竭下來的一天，別忘記，今天的笠原老

大哥，已不能再對任何人發號施令或者是瞪眼，他已經是一個死人！」

文東尼仍然祇是靜心傾聽，一言不發。

袁鐵森沉吟着，又道：「金豹雖然勇猛，但他做事太衝動了，以他的脾性，永遠不能成爲獨當一面的人物，而你却和他截然不同！」

文東尼終於開口：「無論如何，阿豹必須重用！」

「重用」的意思，其實就是「重重的利用」！

袁鐵森是老狐狸，當然明白文東尼的意思。

他莞爾一笑，目露讚許之色：「不錯，要打硬仗，必須要有眞正的硬漢來爲我們衝鋒陷陣！」

文東尼却道：「但我現在需要的，並不是一個硬漢！」

他這句話的意思，袁鐵森也很明白。

「這是她房子的鑰匙，明天晚上八點，你可以直闖入她的香閨。」

袁鐵森一面說，一面把一條鑰匙交給文東尼。

文東尼接過鑰匙，臉上始露出了一股神秘的笑意……

* * *

翌日晚上八點，文東尼駕駛着一輛保時捷，來到了半山區一幢高級住宅的停車場。

大廈的管理員走了過來。

「這位先生，你找誰？」

「顧芳婷小姐。」

「她知道閣下的到訪嗎？」

「也許知道，也許不知道，但有一件事，你立刻就會知道，我是一個不在乎鈔票怎樣花掉的人，祇要我高興，我會給你一萬元打賞。」

「先生……請不要……開玩笑……我是有職責在身的……」

管理員的話還沒有說完，文東尼已把一疊大額鈔票塞入他的手裏。

他呆住，以爲這是一個夢。

* * *

文東尼很輕易打開了門。

這是顧芳婷最近才購買下來的物業，單是裝修已花了二百多萬。

她有錢，雖然談不上是超級富豪，但花兩三千萬購置物業作爲自己的居所，那是輕而易舉的事情。

金錢，對她來說已不太重要。

她祇是寂寞，說不出的寂寞。

她曾經有過入主高家的陰謀，但最後失敗，原因也是因爲她不甘寂寞。

她若不是背着高輪跟那個青年鋼琴師鬼混，她早已經是金幕廬高家的大少奶。

但她功虧一簣。

她敗在自己的手裏。

其後，她得到了意外的塡補，那是黑道上叱咤風雲不可一世的老大哥笠原。

然而，命運弄人，雪姬忽然又再出現，重投入笠原的懷裏。

到最後，笠原更死了，當顧芳婷知道他的死訊後，她悵然若有所失，一連幾晚都睡不着覺。

又過了一兩個星期，她才恢復常態，在社交場合中活動。

在一個偶然的機會裏，她認識了文東尼。

文東尼的外形，十分討好女性。

顧芳婷看上了這青年人。

他也喜歡她，她是他心目中的性感女神，銀幕偶像。

這一切，都落在袁鐵森的眼中。

其後，袁鐵森對文東尼說：「你要動她的主意，我可以爲你鋪排。」

以袁鐵森那樣的身份和地位，居然會在這等事情上穿針引線，那是十分罕有的。

但文東尼却不覺得有甚麼奇怪之處。

在他心目中，祇想得到顧芳婷的肉體，至於要用甚麼方法才能玉成好事，他是毫不在意的。

* * *

文東尼昂然闊步，進入顧芳婷的香閨。

她在浴室裏，整個人都浸在熱騰騰的水裏。

文東尼沒有敲門，因爲浴室的門並沒有關上。

在水蒸氣瀰漫的浴室中，顧芳婷的神態看來別具一格。

她是美麗的女人，不但容顏艷麗，身材更是玲瓏浮凸。

但她的胴體，都給泡沫遮蓋住。

文東尼捧着一束燦爛的鮮花，緩緩地走到她身邊：「送給妳！」

顧芳婷接過鮮花，嫣然一笑：「很漂亮，但我現在需要的却是肥皂。」

文東尼環顧四周一眼：「對不起，我看不見肥皂放在那裏。」

顧芳婷拉着他的手，一直把他的手拉入水裏。

「它沉了下去，你找找看。」

文東尼祇好在水裏摸索。

他要摸索的，眞的是肥皂嗎？當然不是，就算他眞的在水裏摸到了肥皂，也不會把它抓上來。

* * *

午夜，文東尼拖着顧芳婷迷人雪白的玉手，施施然在街道上漫步。

雖然她戴上了墨鏡，又在黑夜之中，但還是有一些影迷認出了她

的廬山眞面目，上前要她簽名。

她心情愉快，來者不拒。

文東尼微笑着看着她，臉上有一種說不出自豪的神色。

忽然間，一輛大型轎車在路邊停了下來。

其中一道車門打開，走出了一個渾身是勁的大漢。

文東尼警覺性極强，一見這大漢，已知道對方來意不善。

但他怎樣也想不到，這大漢一下車便向他開槍。

那是火力强勁的手槍。

「砰！」一聲巨响，文東尼立刻倒臥在血泊裏，再也不能動彈。

這是致命的一槍，一槍已射中了他的心臟。

顧芳婷沒有發出尖叫，她祇是呆住了。

她的臉變得像一張白紙，她的手仍然有一支筆，但向她索取簽名的女影迷已當場昏倒過去。

* * *

大型轎車很快就開走。

雖然車牌號碼已給途人記了下來，但事後警方查証，那是一輛失車。

是誰幹掉文東尼的？

這一樁命案，顯然是職業殺手所爲。

顧芳婷不禁自嘆倒楣。

最近，她心情空虛，以爲有了文東尼，可以塡補寂寞芳心，豈料却在雲雨情罷之後，遇上了可怕的刺殺。

要是笠原仍然活着，這件事他一定會全力幫忙，徹查到底。

可是，連笠原也早已自身不保，又有誰能在這時候幫她一把？

看來，她祇有依靠警方的力量。

但她却在想：「我需要的並不是破案那麼簡單。」

她需要的，其實是一個可以令她滿意的男人。

她心中知道，但却把這念頭儘量抑壓着。

* * *

在金幕廬，高凱神情沉重。

坐在他對面的，是身形胖大，神情比他更沉重的熊抱王。

熊抱王已承認，文東尼之死，是由他一手策劃的。

高凱沒有向他發脾氣。

熊抱王是江湖人，高凱本來不是，但在這兩三年間，他已介入了江湖鬥爭的圈子中。

所以，他也是江湖中人。

祇有身在江湖的人，才能瞭解其他江湖人的心態和處境。

但高凱並不很明白，熊抱王怎會向文東尼下手？

熊抱王的解釋是：「杜青民是叛徒，他是自取滅亡的，與人無尤，可是，幕後操縱者也不能逍遙法外。」

這就是熊抱王的法律。

他在執行「法外之法」！

高凱却長長嘆息一聲：「可是，文東尼絕不是整件事情的主謀，這一點，我是可以肯定的。」

熊抱王目中寒芒閃動，神情冷酷地說：「這是一個龐大的陰謀，不單要對付笠原一系的舊有勢力，另一方面，矛頭也指向金幕廬。」

高凱沉吟着，到最後不得不點點頭，同意熊抱王的見解。

他又嘆一口氣：「你太用心，太費神了，難道你不覺得，你的做法，越來越過火？要是他繼續下去，局面將會不可收拾。」

熊抱王苦笑一下：「這局面早已一發難收，二少爺是否害怕我連累了高氏家族？」

高凱沒有回答，祇是冷冷的瞪視着他。

熊抱王不禁面露歉意之色：「對不起，我說錯了。」

高凱道：「在我們的圈子裏，任何錯失都可以一手抹掉，但在外面的圈圈，却是明刀明槍，兼冷箭橫飛的天下。」

熊抱王却咧嘴一笑：「放冷箭，我也是箇中能手，若不懂得這一套，怎能一槍就幹掉袁鐵森旗下第一員猛將？」

「袁鐵森雖然已一大把年紀，但這老狐狸絕對不容易對付。」

「我明白，所以首先要翦除他的羽翼。」

「唉！別的人，我總是很輕易就可以談妥，但跟你老人家……哈哈……」高凱忍不住縱聲大笑。

熊抱王也笑了。

「我想吃火鍋，可以奉陪嗎？」

「別說是火鍋，便是刀山油鍋，照闖！」

* * *

火鍋店生意平平，高凱要了最靠近角落的位置。

杏娟早已在那裏等着。

熊抱王驟然看見了她，臉色有點詫異，但却露出了親切而愉快的微笑。

杏娟却似是有點忐忑的模樣。

她畢竟殺了杜青民，這是她面對熊抱王之際的最大陰影。

高凱當然心中有數，但却當作沒事。

三人同在一桌吃飯，却有三般心事。

一小時後，丁敏敏也來了，但她祇是喝一杯鮮橙汁，便對高凱說：「我想去探一個老同學，陪我走走可以嗎？」

高凱淡淡地一笑：「太座有命，爲夫焉敢不從！」

就是這樣，高凱夫婦把臂而

行，留下了熊抱王、杏娟兩人面面相覷。

杏娟並不是江湖兒女，她很快就對熊抱王說：「我做事，不喜歡迂迴曲折，兜兜轉轉……」

熊抱王盯着她的臉：「妳爲甚麼說這種話，我有說過討厭和妳在一起嗎？」

杏娟凄然一笑：「我很笨，從來都不懂得男人的心裏在想着些甚麼。」

「太聰明的女人，往往都是痛苦的。」熊抱王乾笑一聲：「做人百分百清醒，眼子裡揉不得一顆砂，那究竟是不是眞的很聰明，恐怕永遠難有眞正的結論。」

「高二少爺是故意甩掉我們的。」

「我知道。」

「但我們有可能在一起嗎？」

「世上沒有不可能發生的事。」

「尤其是當兩個人都喝得酩酊大醉的時候。」

「但到目前爲止，我沒有甚麼酒意，妳的眼睛也明亮得很。」

「但祇要繼續喝下去……」

「我不明白，何以要醉得一塌糊塗，才能彼此愉快起來？」

熊抱王結帳了，然後他拖着杏娟的手，離開了火鍋海鮮酒家。

外面的風有點冷，熊抱王脫下外衣，輕輕地披在杏娟的肩膊上。

她回眸望着他，眼中露出了一片柔情。

熊抱王截了一輛的士。

「隨便開車吧，我們是遊車河的。」熊抱王告訴的士司機。

在車內，杏娟吻了熊抱王。

熊抱王已很久沒有吻過女人了，他感到很錯愕，但也同時感到很刺激。

「我不是個好男人！」他含糊地在她耳邊說。

杏娟沒有回答，她只是不斷地和他接吻。

熊抱王沒想到會有這樣的進展，但他沒有拒絕。

杏娟是個很不錯的女人。

和她擁吻在一起，未嘗不是一件愉快的事。

* * *

文東尼遇刺，受到打擊最大的人，當然就是袁鐵森！

袁鐵森所部署的計劃，立刻被這突如其來的變化，完全打亂。

三天後，有稀客登門造訪，那是個和他同樣老謀深算的番叔。

番叔只是帶着老刀隨行，連司機也由老刀兼任。

文東尼遇害，袁鐵森情緒極壞，本已傳令不接見任何客人。

但當他知道番叔登門造訪，他還是親自走出客廳接見。

番叔沒有半句寒暄的話，甚至連文東尼之死也隻字不提，彷彿根本不知道這件事情一樣。

當然，這是不可能的。

而番叔不提，袁鐵森也不會說及此事。

兩人都是經驗老到的老江湖，在這種場合裡，誰也不會說半句多餘的廢話。

番叔開門見山，劈頭第一句話便說：「局勢極亂！」

袁鐵森沉聲道：「有何賜教？」

「森爺，依我看，姓雷的小子，比你我更心狠手辣！」

「這小子若是善男信女，笠原老大哥也不會把他捧上第一把交椅去！」

「這一把交椅，我不信他能坐得穩！」

「你不信，袁某也不信，但此刻的他，却坐得四平八穩！」

「天下事，天天變。今天的鐵桶江山，說不定到了明天他便即風消雲散！」

袁鐵森冷冷道：「袁某老矣，凡事只看今天。」

番叔濃眉一掀：「森爺壯志雄心，如日方中，無論怎樣看，都看不出一個『老』字。」

「袁某縱有大志，恐怕已是時不我與！」

「森爺若眞的意興闌珊，我也不會走這一遭！」

「番記！難得你還有興趣看袁某這一台戲！」

「好戲自有捧場客，我雖不才，但自信還識得風向順逆，大勢所趨！」

袁鐵森點燃了一支烟，重重地抽了幾口，一張臉全給烟霧所濃罩。

「番記，你似乎早已不甘寂寞，但要湊熱鬧，往往都得付出相當的代價！」

「拿得起貴貨，付鈔不皺眉！」

「只怕付鈔事小，付出血汗性命划不來。」

「森爺，咱們吃的飯，從來就是血汗人命混着扒進嘴裏的。」

袁鐵森把香烟捺熄，瞳孔倏地閃閃發亮：「番記，你有甚麼大計，不妨直說！」

番叔眉頭一皺：「事不不可傳六耳，能否借個地方談幾句？」

袁鐵森沉吟半晌，才緩緩地了點頭：「好吧，請跟我來！」

他帶着番叔進入一間房子裏，秘密商談。

老刀在客廳外面等着。

足足過了一個小時後，袁鐵森和番叔才走出來。

兩人的臉上都沒有半點表情。

老刀也是一樣。

* * *

在車廂裏，番叔對老刀說：「

召集兄弟，隨時候命出擊！」

老刀點頭，道：「沒問題。」

番叔乾咳一聲，道：「你可知道，我們現在最大的敵人是誰？」

這是一個很複雜的問題，因爲任何人都知道，番叔樹立下不少强敵，到底誰是最大的敵人，恐怕不容易有一個眞正的答案。

但老刀却連眼睛也沒眨動，立刻就回答說：「董三爺！」

番叔用力在老刀肩上拍一下：「果然是我最親密的戰友！不錯，姓雷的小子，雖然看來耀武揚威，爬上了頂峯位置，但若沒有以董三爺爲首的一干老王八撐腰，他連一天都沒法子站穩！」

「所以，與其去動姓雷小子的腦筋，不如爽爽快快，直接地去敲斷董三爺的腿骨！」老刀神態認眞地說。

黑幫風雲　起伏不定

番叔冷冷一笑：「我不要這副老骨頭的腿，我要他整個人變作一團肉醬！」

老刀淡淡道：「我明白你的意思！」

「眞的明白？」

「完全明白！」

番叔笑了，笑得陰森，笑得奸猾可怖！

笠原死後的雪姬，顯得憔悴而落寞。

但她雖在憔悴之中，也有她另一種醉人的美態！

在這靜寂而孤單的晚上，她喝了一點酒。

以前，她沒有喝酒的習慣。

現在，她雖然算不上是個女酒鬼，但每晚都喝一點酒，才能睡得着覺。

夜深了，今晚的她，喝酒越多，眼睛反而更是明亮。

她不想睡，只想到外面走走。

雷博禮安排了兩個很出色的女保鑣，晝夜隨身保護她的安全。

但這時候，她只想獨自到街上逛逛。

她費了不少心思，總算才把兩個女保鑣甩掉。

她駕駛着一輛日本房車，直駛往元朗。

她來到了那間餅店外，四周一片黝黑，天上有寒星數點。

她在門外徘徊，只盼天降大雨。

爲甚麼？下雨又怎樣？不下雨又怎樣？

說來很奇妙，她只是有着「懷念當天」的情緒。

她在想，當天，是下雨天。

就在那一個下雨天，笠原就在這西餅店門外，悄悄出現，重投她的懷抱。

那種感覺，雪姬畢生難忘的。

可是，那一刻的情景，已成爲永遠不可能重現的歷史。

笠原死了。

天，會再下雨，但笠原，再也不可能復活。

這是令人傷感的，世事本來就如此殘酷，如此地無奈。

只留下無限惆悵，無限唏噓！

就在她獨自徘徊在街角的時候，她忽然看見了一個熟悉的人影。

這人，她也是很熟悉很熟悉的，但却不可能是笠原，除非那是鬼魂出現。

但來的並不是笠原的鬼魂，而是阿棠。

阿棠喝了大量的啤酒。

啤酒也是酒，只要喝多了，同樣能使人醉得一場糊塗。

阿棠雖然並未醉得一場糊塗，但却也最少有了七八分酒意。

他的舌頭發大，他的瞳孔呆滯。

但他說的話却比平時多了幾倍，嗓門也比平時大了很多。

「老闆娘，甚麼風居然把妳吹到這裡來了？哈哈……眞是令人意想不到。」

「阿棠，生意好嗎？」

「不好，一點也不好！跟妳在這裡主持大局的時候，簡直相差十萬八千倍，那些街坊……他們都有……白鴿眼，瞧不起我這個粗人！」

「怎會這樣？是不是有甚麼問題，要是我可以幫忙的話……」

「這間餅店，對我來說其實並不太重要……呃……妳明白嗎？」

阿棠苦笑着說，聲音怪異莫名。

雪姬看着他：「你喝得太多了，回去早點休息吧！」

阿棠搖搖頭：「現在時候還早，而且……我比貓頭鷹還要清醒，倒是妳這個老闆娘，實在是糊……糊塗透頂……」

雪姬隱隱覺得有點不妙，但却還是不得不暫時敷衍着他：「我本來就是個糊裏糊塗的女人，要是有甚麼得罪了你，千萬不要見怪……嗯，時候不早了，我有點事要回九龍，我們改天見吧！」

她說到這裏，匆匆掉頭便走。

可是，阿棠却在後面跟了上來。

雪姬感到更不妙，祇得加快脚步，希望可以擺脫阿棠的糾纏。

但當她來到車子旁邊，剛用車匙打開車門之際，阿棠已從後面直湧過來！

雪姬吃了一驚，但仍然勉强裝作鎮定，回頭望向阿棠，笑笑說：「有……有甚麼事情嗎？」

她的笑容是很勉强的。

阿棠也在笑，他的笑却很愉快，有如一隻抓住了小綿羊的老鷹！

「當然有事……我要妳陪我到處走走！」

「好的……」她要關上車門，却給阿棠阻止！

「我想坐妳的車，方便嗎？」他的笑意越來越是淫邪，其不懷好意之心，昭然若揭。

到了這個時候，雪姬知道不能再遷就這個粗漢子了，要是不採取强硬的態度和手段，祇怕後果會不堪設想。

「阿棠，你若再不規矩一點，請恕我不客氣了！」

「客氣？妳甚麼時候對我客氣了？」阿棠粗暴地把她推進車內，「別張聲，否則一刀刺死妳！」

他竟然帶着尖刀在身，而且刀鋒已抵在雪姬的咽喉上！

「你瘋了？」雪姬的臉色變得一片蒼白。

「妳就當作我瘋了吧！」阿棠把她推入車中，然後自己開車！

「你喝了酒，不宜駕駛！」雪姬警告他。

阿棠「哼」一聲：「妳少作聲！現在，妳是屬於我的，連這輛名貴汽車也是屬於我的……我要怎樣便怎樣！」

雪姬想從另一邊車門逃出去，但却給阿棠一手抓住手臂，把她抓了回來，更隨手便是一記耳光摑在她的俏臉上！

「不要妄想出去！祇要妳乖乖聽我的話，我是不會傷害妳的！」阿棠把臉湊到她的嘴唇邊，「妳可知道，妳在我的生命中，是何等重要的女人？哈哈……很可笑，妳不知道，妳甚麼都不知道……」

雪姬又驚又怒，但她不敢在這時候再刺激阿棠，祇好順着他的口氣說：「我眞的不知道……但……但現在總算明白你的心意了……但……你可以給我們一點時間，讓彼此互相瞭解一下，好嗎？」

「互相瞭解？這當然是好事，既然妳也有這份心意，那麼我們現在就開始談談心事吧！」

「附近好像有一間夜店，我們去宵夜，一面吃東西，一面談，好嗎？」

「好，我贊成這樣！」

「那麼下車吧！」

「下車？爲甚麼要下車？我要開車，也要妳坐在我身邊，沒有我的許可，妳不能擅自離去！」阿棠惡狠狠地瞪視着雪姬。

但很快，他又把聲音放軟下來：「老闆娘，我不是故意唬嚇妳的……我……是個粗人，不懂得禮貌……」

「這並不是禮貌的問題，而是你安的是甚麼心！」雪姬直斥其非。

阿棠沒有回應，祇是把車子開動。

他把車子開得很快，一瞬間已來到雪姬所說的那間夜店，但他却沒有把車子停下來。

他把車子駛向大路。

「你怎麼了？不是說過要和我一起宵夜嗎？」

「但我忽然改變了主意，那間店子的食物不太好，到另一間去吧！」

「阿棠，你不要再玩花樣了，我要下車！」

「妳敢！」他把尖刀在她的咽喉上晃了一晃，「妳以爲我是個蠢材嗎？現在，我是主人，除了我的命令之外，妳絕對不可以輕擧妄動！」

「你夠膽便殺了我吧！」雪姬雖然是女流之輩，但給阿棠逼得急了，也一樣會狠勁大發的！

豈料阿棠一言不發，突然一拳打在她的太陽穴上！

這一拳，說重不算太重，說輕也不算太輕，雪姬禁受不住，立時天旋地轉，昏倒過去！

＊　＊　＊

也不知道過了多少時候，她才悠悠地醒轉過來。

她醒過來之後，第一個感覺就是全身涼颼颼的！

定睛一看，不禁爲之花容失色，原來她身上竟然再也沒有任何衣物。

她已不在車子裏。

她被安放在一間石室的房內，這裏除了一張大床之外，就祇有一個衣櫃。

而阿棠就坐在衣櫃面前，目不轉睛地看着她雪白迷人的胴體。

「妳醒了？眞好！」他獰笑着。

「阿棠，妳不要亂來，這……這是犯法的！」

「犯法？妳眞會開玩笑，難道妳那位笠原先生，他生前是個奉公守法的良好市民嗎？」

「不要談論他，快把衣服還給我！」

「妳不穿衣服的時候，是世間上最漂亮最迷人的尤物，又何必急急要穿回衣服？」

「你是個禽獸！」雪姬急得淚水直淌。

「嘿嘿！也許妳說對了，我是個禽獸！」

雪姬差點又要昏倒過去。

但她不斷地在警告自己：「千萬不能昏倒！無論怎樣，也不能給這禽獸汚辱！」

可是，阿棠是一個如此粗暴，

如此强壯的男人，她能有甚麼機會可以逃出魔掌？

拚死一戰嗎？

一旦動手，她又怎能戰勝對方？

除非她有武器在手，更要能夠掌握機會向他施展突襲！

但在這張大床上，她根本不可能找到任何類型的武器……

她又驚又怒，又是絕望！

但倏地，她看見了一個啤酒瓶！

這啤酒瓶，就在阿棠的脚下！

這是她唯一有機會可以攫取到手的武器。

但要怎樣才能把這啤酒瓶抓上手？

她是面對面和阿棠僵持着的，她要出其不意地把啤酒瓶取到手中，作為攻擊性的武器，並不是容易的事。

當然，也並不是完全沒有辦法的，問題是她是否願意作出某個程度的犧牲！

在這樣的形勢下，她並沒有太多選擇餘地。

她必須及早作出果敢的決定！

阿棠並沒有大醉，他若是喝得酩酊大醉，反而不難對付。

但他祇有七八分酒意，並未醉得一場糊塗！

這樣的醉漢，其危險程度是最大的！

要是他沒有喝了大量的酒，他未必會强姦雪姬，但到了這個地步，他會做出一些怎樣的事情，恐怕就連他自己也不敢保證。

「老闆娘，妳可知道，我對妳的思念，是何等痛苦？自從妳離開了元朗，我雖然在這個地區，但却再也沒有任何希望……直至今晚……妳……呃……妳為甚麼會回來？是探望我這個潦倒的麵包師傅嗎？」

「是的！」她敷衍着。

雪姬不知道外面是甚麼地方，也不知道外面是否有人。

她祇知道，這個麵包師傅喝醉了，而且心懷不軌，要向自己施以强暴！

「你誤會了，我並沒有想着笠原！」

「妳若不是想念着他，為甚麼會在晚上跑回元朗？」

「我回到元朗，又怎會是為了想念着笠原？他又不是在元朗工作和居住。」

「對了，在元朗工作和居住的並不是他，而是我……但你會想念我這個麵包師傅嗎？」

「當然會！」

「我……我有甚麼值得妳想念？」

她在床上，她身無寸縷，她背後是石牆。

眞是絕地！

她知道，與其祈求神仙打救，奇蹟出現，不如靠自己的一雙手和腦袋。

求饒是沒有用的，因為阿棠已陷入瘋瘋癲癲的境界！

阿棠發出了一陣淫邪的怪笑：「老闆娘，妳知道怎樣令一個男人更愉快嗎？」

她點了點頭，示意明白。

在這一刻，她正在努力扮演一個知情識趣的女人。

她幾乎已忍不住要嘔吐！

她和笠原在一起的時候，完全沒有這種感覺，那是因為她一直深愛着笠原。

但這個阿棠，又怎有資格跟笠原相提並論！

她祇是在暗自祈求笠原能夠原諒自己。

阿棠得勢不饒人，越來越是放肆。

眼前這女人，是他思念了很久的老闆娘，這一次，他無論如何都要飽嚐獸慾！

至於後果怎樣，他是全然不理會的！

這一種人，最是危險，最是可怕！

她暗中發誓，這個仇一定要報。

君子報仇，十年未晚！但她心裏却在這樣想：「我並不是個君子，我是個小女人，我要報仇，立刻就要報仇！」

她的仇恨心，忽然變得極其强烈。

以前，她常以為，自己並不是個報復心很强的女人，凡事得饒人處且饒人……

但這時候，她的思想，全然不是這樣！

她强忍着眼淚，不讓淚水淌下。

她極痛恨阿棠。

* * *

阿棠已完全陶醉！

他有着飄飄欲仙，不知人間何世的感覺！

他伸手撫摸雪姬的粉頸。

那啤酒瓶，已到了她身手可及之處。

她再也不能忍耐了，突然抓起那啤酒瓶，用盡全力敲在阿棠那腦袋上。

能否成功，全賴這一擊。

祇聽見一下令人毛骨悚然的聲響，她已成功地、狠狠地用啤酒瓶擊中了他的腦袋。

他如夢初醒，發出了一聲可怕的吼叫。

他雙目圓睜，有如受創的獅子，惡狠狠地怒瞪着手裏抓住一個

啤酒瓶的雪姬。

「妳……竟然這樣對我？」阿棠一臉不可置信的表情。

他沒有給打得昏迷過去，他祇是額角上淌出鮮血。

鮮血沿着他的面頰不斷直淌下來，使他的模樣更見猙獰可怖。

他怒吼着。

雪姬已到了退無可退的境地，她要逃出魔掌，唯一方法就是把這個麵飽師父擊倒。

她能夠做得到嗎？

她不知道，但她決定豁了出去，無論如何，也要跟這禽獸硬拚到底。

她揮動啤酒瓶，繼續狂襲阿棠。

阿棠急以粗大的手腕擋格。

他是色慾狂魔，但雪姬也給他逼得要發狂了。

啤酒瓶又再擊中了阿棠的左肩，但這並不是致命的打擊。

阿棠雖然又再捱了一記，但却也同時抓住了雪姬的右臂。

他五指的力道，異常厲害，這麼一抓之下，雪姬右臂登時酸軟下來，啤酒瓶立刻跌在地上。

阿棠狂性更甚，把雪姬推向床角。

她極力掙扎，但阿棠力道兇猛，她的掙扎完全無濟於事。

可是，他頭頂給啤酒瓶狠狠的敲了一下，雖然並不致命，也沒暈迷過去，但却也劇痛不已。

阿棠生氣極了。

但在生氣之餘，却又是無可奈何。

「阿棠，求求你，別一錯再錯了，你以前並不是這樣的人。」她說的是事實。

但阿棠却氣呼呼地在吼叫：「我以前實在是太愚笨了，妳一直都在我身邊，我以為……我會『近水樓台先得月』……豈料妳却『月向別人圓』……眞是可惡！可恨！可笑！……」

「阿棠，感情是不能勉强的，這道理你怎麼不明白？」

「妳說得對，感情不能勉强，但我可以得到妳的肉體……祇要我不擇手段，就一定可以如願以償……哈哈……」

阿棠滿面鮮血淋漓，這一聲狂笑，有如鬼魅般可怖！

但就在這時候，雪姬突然一拳打在他的鼻子上。

這一拳，說快也不怎麼快，但其力道之沉猛，却連雪姬也大感意外。

她不但一拳轟中了阿棠的鼻子，而且還力道十足。

阿棠立刻中拳。

他捂着鼻子，隨即昏倒下去。

雪姬這一拳，是在毫無朕兆之下突然出手的，別說是阿棠，就連雪姬自己，也不敢相信自己會轟出這一拳。

但她這一下出其不意的突襲，却僥倖得手了。

當然，若不是阿棠曾經給啤酒瓶擊中，她這一拳未必就能擊中。

就算擊中，也很難可以把阿棠打暈。

雪姬總算逃離魔掌，但每當她想起曾經為阿棠進行口交的時候，她就恨不得一刀殺了阿棠。

祇是，她並不是一個兇狠的女人。

她若要殺阿棠，是大有機會的，因為她已把這個麵飽師傅擊至昏迷。

她又羞又惱，但始終狠不下心腸，再進一步嚴重地傷害阿棠。

* * *

江湖路，風起雲湧。

以往，董三爺很少在公開場合露臉，以至有不少黑白二道的好漢，都以為這位老人家已完全退出江湖。

事實上，董三爺的確不想再插手理會幫會中的糾葛，但自從笠原公開宣佈要退出江湖之後，這位老叔父就再也無法清清靜靜地安享晚年。

因為他不甘心讓一些卑鄙小人趁機得勢。

雷博禮是笠原極看重的接班人，更是雷老二之子。

當年，董三爺最欣賞的，並不是笠原。

他最欣賞的是雷老二，然而，雷老二在他鋒芒最勁的時候，毅然退下！

這一退，使董三爺悵然若有所失。

想不到二十年後，雷博禮挾着他老父的威名，再度回來。

笠原全力扶持他登上第一把交椅的寶座。

笠原的決定，董三爺是百分百同意的，但他却看得出，在雷博禮的面前，有無數强敵。

這些敵人，既有組織以外的世仇，也有組織中的同門叔父、兄弟。

對付外敵固然不易，對付內奸，更為吃力。

董三爺很清楚這種兇險的形勢，他決定不惜付出任何代價，也要為雷博禮鞏固江山。

* * *

這是一個冠蓋雲集的晚宴。

這一天，是億萬鉅富沈天豪六十大壽。

沈天豪是董三爺早年的好兄弟，雖然近來甚少往來，但到了這一晚，董三爺仍然是沈天豪座上的貴賓。

董三爺輩份極高，沈天豪雖與他稱兄道弟，但在其他人面前，董三爺却是高高在上的。

席間，沈天豪悄悄地在他耳邊說：「外面有鬼！」

他祇是說了這四個字，然後又若無其事地招呼其他貴客。

董三爺心中一凜，他很熟悉沈天豪的脾性，知道這位沈老弟決不會無的放矢。

他立刻對身邊的保鏢甘焯說：「有人要做大戲。」

然後，又在桌底下做了一個手勢，那是一個「六」字！

六國大封相。

甘焯立刻會意，裝作若無其事地用手提電話打了一個電話出去。

「第六場有沒有堅料？甚麼？六號是大冷門，跑入三重彩都很和味哩！哈哈……」

就算是同桌的人聽了，都祇會以爲他正在跟朋友講馬經，祇有董三爺心中有數。

甘焯並不是講馬經，而是藉着這個電話召集兄弟到此增援。

接收電話的，是董三爺的另一個得力猛將何長忠。

何長忠是水上人，但却在岸上打出名堂。

何長忠一直都在附近，他一接到甘焯的電話，立刻就帶齊人馬，援救董三爺。

董三爺在何長忠掩護之下，得以順利撤退。

何長忠和甘焯更暗中徹查此事，很快就查出了事情的眞相。

果然有人在搞鬼，而且還趁着沈天豪壽辰的日子，要對董三爺不利。

「是番叔、老刀的佈局！」何長忠對董三爺作出了報告。

董三爺的臉色發白了。

跟隨他多年的何長忠和甘焯，當然知道董三爺在盛怒的時候，他的臉色並不是漲紅，而是發白。

但他是老謀深算，行事慎重的老江湖，在沒有必勝把握的時候，永不貿然出手。

即使是番叔，他的作風也是差不多的。

所以，雖然老刀已佈下了天羅地網，但到了最後關頭，却還是忍手作罷。

* * *

凌晨兩點，在番叔的「鐵竇」裏，老刀不斷狂抽香烟，一口緊接一口，以致整個人的臉孔都給濃烟罩住。

他的心情不太好。

甚至可以說是相當惡劣。

他不高興，番叔更不高興。

他在房裏緊繃着臉，在半小時之內，最少把沈天豪的祖宗十八代罵了三十次。

「這暴發戶好大的狗膽，竟然暗中通風報訊，老子操他娘的十八代祖奶奶。」

「番記，你可以冷靜一點討論現在的形勢嗎？」老刀給他吵得不耐煩起來。

「他媽的，這暴發戶狗拿耗子，要是不給他一點教訓，咱們以後還有臉在江湖上走動嗎？」

「教訓沈天豪？你以爲他是個無名小卒，說要動他就可以把他貼貼服服地擺平下來？」

「難道這件事情就此不了了之？」

「當然不，但姓沈的居然有膽量干涉我們的事，背後必然另有靠山壯膽。」

「你是說董三爺？」

「不！除了董三爺之外，還有另一個人，越來越不把我們放在眼內！」

「這人是誰？」

「金幕廬的高凱。」

「高凱，這個二世祖！」

「別小覷他，這小子雖然含着銀匙羹出世，但和他的大哥相比，這小子實在有點門道兒，頗不簡單。」

「聽說他手底下的一員老將，近來滿腹嘮嘛。」

「你不是說熊抱王吧？」

「當然不是！熊抱王雖然屢受挫折，但金幕廬高氏家族，絕對沒有半點虧待他，再者，這個大胖子是個很易滿足的人。」

「那麼，你說的這一員老將是誰？」

「單眼通！」

「你是說彭大通？」

「不錯！以前，誰不對他通叔前通叔後稱呼他，但現在……」

「現在又怎樣了？」

「他在金幕廬的地位，已大不如前，十年前，他和熊抱王是平起平坐的，但在最近兩三年，他顯然已被投閒置散，大有鬱鬱不得志之慨。」

「你想動這人的腦筋？」

「不錯，要攻破强敵，必須針對對方的弱點，單眼通就是金幕廬的一個弱點。」

「你認爲在單眼通身上下點功夫，一定會有收穫？」

「世事無絕對，但却值得一試，反正就算失敗了，我們也不會有甚麼重大的損失。」

「好，就照你的意思去做吧！」

* * *

翌日晚上十一點，在一間聯誼會所的房子裡，有四條大漢正在攻打四方城。

四個人，應該有八隻眼睛。

但這枱牌的四個人，加起來祇有七隻眼。

因爲其中一人，祇有左眼。

他就是鬱鬱不得志的單眼通。

這一枱牌，是在下午六點開始的，單眼通苦戰了五小時，牌風一直很差。

現在，是北圈最後一鋪牌。

單眼通已輸了八千塊，這數字本來祇是小意思的數目。

但今時不同往日，現在的單眼通，再也不是當年一場牌二三十萬來去而面不改容的通叔。

他在這三年間，最少輸掉了三百萬！

三百萬，並不是一個小小數目，而且，他除了在賭桌上連場敗北之外，其他的消費也非常驚人。

他曾經有過一晚在夜總會裏花掉千萬大元的紀錄！

歡場地，是英雄地！

要逞英雄，甚麼樣的玩意都會有人奉陪！

要別人奉陪，當然免不了花鈔票。

風月場所，永遠都是大洒金錢的地方。

* * *

這一鋪牌，單眼通老早就已叫糊。

而且是清色萬子牌，叫三六九萬。

他輸得太多了，心想這一手牌最少也可收復若干失地，就算不是自摸，打出來糊了也算了。

豈料打來打去，他既摸不到三六九萬，其餘三家沒有人打這三張牌！

來來去去，不是一四七，便是二五八萬。

到了差不多摸和的時候，對家暗槓。

赫然是四隻九萬。

暗槓不能搶吃，單眼通只好暗叫倒楣。

對家暗槓，摸了一張牌，想了一想之後，終於打了出來。

那是三萬！

單眼通大喝一聲，正要開牌，豈料上家氣定神閒，優哉悠哉地說出兩個字：「且慢！」

單眼通心中一凉。

上家這樣說，當然是截糊了！

可是，他立刻就感到事情大大的不對勁！

這一枱牌，是三番起糊的，但上家已九章牌落地，分別是碰東、碰二筒及五六七筒，擺明是筒子牌，但東風是沒有番的，換而言之，就算他裏面的四張牌，有三隻中、發、白或者是南、北，然後單吊三萬吃糊，也只有一番而已。

無論怎樣計算，他都不可能糊三萬這一張牌。

但他却開牌了。

他怎能糊出這一手牌？

* * *

坐在單眼通上家的，是一個又瘦又矮的漢子，他叫唐得平，人人都叫他平老九。

平老九是個經紀，但這只是他的幌子。

他眞正的職業，是走私客。

他是個三山五嶽的人馬，但到底有多少斤兩，單眼通並不太清楚。

這一枱牌，反正都是由幾個酒肉朋友湊成的，只要有飲有食有牌打，便聚成了一枱麻將的搭子。

平老九開牌了。

他的牌一掀開，眞是令人大開眼界。

他這四張牌，赫然是三隻紅中，一隻三筒！

單眼通的眼色變了。

他只有一隻左眼，而這一隻眼，已在這一瞬間變得像是火焰般通紅。

「平老九！你這是幹甚麼的？」

「吃糊！」

「吃糊？吃甚麼糊！你上家打的不是三筒，是三萬！」單眼通氣呼呼地說。

平老九居然是氣定神閒，淡淡地說道：「我知道，所以，這是詐糊，但詐糊也是糊，既然我吃了詐糊，就得統賠！」

他一面說，一面把鈔票數出來。

「出冲」的上家，賠款一千二百八十，其餘兩家，每位賠款六百四十大元。

可是，按照牌例，糊這一手牌的人依然是平老九。

除非是打「一炮三響」的牌，否則，上家截糊，下家便不能糊牌。

平老九不在乎統賠，反正他一直都是個大贏家，可是單眼通却損失了一千九百二十元。

因爲這手牌，他本來是可以糊出清一色，總共實收二千五百六十元的，但由於平老九以詐糊截了他一手牌，所以他只能收回平老九的賠款六百四十元，相對之下，仍然不見了一千九百二十元。

在往日，一千九百十元這些小數目，單眼通是毫不在乎的。

但到了這時候，他却爲之勃然大怒。

而且，這不單是錢的問題，也在於「條氣唔順」。

「平老九！你分明是故意坑我！」單眼通用力一拍桌子，神態猙獰可怖。

平老九却瞇着眼，笑吟吟地說：「通叔何必這麼生氣，有甚麼不滿意的事情，慢慢說嘛！」

單眼通怒道：「我知道你是有底有料的老江湖，但我也不是一條鹹水草。」

「嘖嘖，這是說甚麼樣話了！」平老九搖頭怪笑。

這時候，另外兩個麻將友已離開這房子，只賸下單眼通和平老九。

單眼通已到了火遮眼的地步，不由分說，一拳便揮向平老九的臉。

但平老九反應極快，輕輕一側身，便閃開了單眼通一拳。

單眼通一拳落空，隨即翻桌。所有麻將牌都給翻倒在地，所發出的聲响自然相當驚人。

但外面完全沒有人理會，好像這房子給拆掉，也不會有人進來看個究竟。

單眼通雖然已快五十歲的人，但他孔武有力，更是金牌打手出身，如今發起窮惡，聲威相當嚇人。

但平老九却鎮定異常，見招拆招，竟然把單眼通的招數一一化解。

單眼通是老江湖，不出十招，已察覺到平老九並非等閒之輩，不由大起戒心。

正當單眼通準備出刀見紅之際，平老九却突出奇招！

平老九這一招並不是甚麼拳脚功夫，而是把一大疊金牛塞到單眼通手上。

單眼通呆了！

這一叠千元鈔票，最少也有十萬八萬港幣。

「平老九，你玩甚麼把戲！」他抓住這一叠鈔票，一臉狐疑之色。

平老九呵呵一笑，雙手攤開，笑道：「錢財是身外之物，你以為我眞的要留難你嗎？」

單眼通仍然氣呼呼地瞪着他：「光棍眼中不揉砂，你有甚麼話說，最好爽爽快快說個明明白白！」

平老九却在這時候長長嘆一口氣，道：「通叔，坦白說，以你老人家的字號，居然會為了三幾千元麻將數的上落而精神緊張，實在令人難以置信。」

單眼通「哼」一聲：「士可殺不可辱，你不要以為有錢便可以把我玩弄於股掌之上。」

「通叔，不要誤會，剛才我吃『詐糊』，純粹是玩耍而已，要是得罪了你老人家，還望恕罪，總之，我向你賠個不是，如何？」

單眼通凝視着平老九的臉。良久，他大笑兩聲：「好，玩得好！想當年我意氣風發的時候，也玩得別人多，今天給你老哥玩一玩，又算得上甚麼一回事！」

平老九神情肅穆，凛然道：「通叔，你還是不肯原諒小弟嗎？」

「算了，算了！我單眼通雖然脾氣火爆，却不是心胸狹隘之人，但這些錢……」

「務請收下，其餘事情，容後再談！」

「這個……」單眼通面有難色，「江湖之上，誰不知道拿人錢財，便得與人消災，這些鈔票，只怕無福消受！」

「請放心！今晚只談風月，這一點錢，就只當是我向你老人家賠罪之用，那麼，你用不着掛心了吧！」

要是在數年前，單眼通又怎會把十萬八萬放在眼內，但如今，這筆錢對他來說，實在是太重要太重要了。

「好，既然你這樣說，這筆橫財我就袋袋平安了！」

「好極，這才是爽快的人，做爽快的事！」

「麻將局已散掉了，平老兄有甚麼節目？」

「捧姐仔明星，有興趣嗎？」

「這個……」

「放心，消費都包在我身上，總要玩個開心！」

* * *

平老九似乎很有點門路，不到一小時，已約了兩個在影藝界略有點名氣的姐仔出來宵夜。

這兩個姐仔，一個身材高佻，另一個却是嬌俏細小，掌上可舞。

但這兩個姐仔都有一雙健美高聳的乳房，令人一看便為之精神大振。

單眼通唯一的眼睛，幾乎看得為之凸了出來。

經過平老九介紹後，身材高佻的叫阿麗，瘦小的但却發育驕人的那個姐仔是安琪。

平老九對安琪十分慷慨，一出手便是一條鑽石項鍊送上。

「祝妳生日快樂！」平老九在安琪的臉上親吻了一下。

安琪看見那條鑽石項鍊，笑容非常燦爛。

但阿麗也不愁寂寞，因為單眼通接着便給了她一叠千元大鈔，那是五萬大元。

有錢好辦事。

正是水到渠成，這一晚十分風流快活，那是必然的。

平老九早已對單眼通說過：「要女子開心，一定要大洒金錢，介紹給你的姐仔叫阿麗，性情十分柔順，只要有錢過手，任你玩，任你享受！」

* * *

翌日十一點半，單眼通才懶洋洋的爬起床。

阿麗走了。

單眼通在床上，想念着昨夜纏綿無限的情景，不禁由心底裏發出微笑。

女人。

女人就是這樣的，她能帶給男人無限的麻煩，也同樣為男人帶來無可比擬的歡樂！

平老九打電話過來，叫他出去喝茶。

單眼通立刻答應了，他知道，事情發展到這一個地步，他已不可能再有別的選擇。

在吃午飯的時候，平老九對單眼通說：「你是金幕廬的老臣子，怎會這樣潦倒？」

他用「潦倒」這個字來形容，單眼通非但不以為忤，更大有同感，喟然嘆一口氣，道：「九哥，你是挑通眼眉毛的江湖好漢，我的處境，你必定早已查得一清二楚了吧！」

平老九緩緩地點了點頭，但隨即却又搖頭不迭：「通叔，你誤會了，我只是一個小脚色，眞正看得起你的，另有其人！」

他這樣說，顯得事情果然不簡單，但這是單眼通意料中事。

「眞正的大老闆，甚麼時候才會見我？」

「他已經來了！」

半分鐘後，平老九走了，但却換上兩個男人，一左一右地把單眼通夾在中間。

「番叔！」單眼通眉頭一皺。

這兩個男人，一個是番叔，一個是老刀！

番叔是老江湖，單眼通也是在黑道上打滾了大半輩子的人物。

再加上一個老刀，這一次的會面當然絕不尋常。

番叔甫坐下，劈頭第一句話便是：「高老太爺對不起你這個兄弟！」

這是極度震人心弦的話！

在此之前，從來沒有人敢在單眼通面前這樣說。

但番叔却毫不避諱，赤裸裸地把單眼通的瘡疤掀了出來！

那是血淋淋的瘡疤！

單眼通的臉立刻漲紅起來。

番叔接着冷笑：「你可知道，外面的朋友怎樣形容你和熊抱王？」

單眼通搖搖頭，眼色一片茫然。

番叔「哼」的一聲：「論才能，論人面，熊抱王及不上你三成，可是，他在金幕廬的地位，一直穩如泰山，而你却越來越霉，再搞下去，恐怕連叫妓女的鈔票也付不起了！」

最後一句話，就像是一把大鐵鎚，狠狠地打在單眼通的心窩上。

就如昨晚……

若不是平老九的關照，以他目前的環境，又怎有資格和阿麗這種女人混在一起？

單眼通的臉色，已變得比豬肝還更難看。

番叔也不為已甚，接着嘆一口氣，緩緩地說道：「彭大通，高老太爺如今已上了岸，早就不會理會你這些老兄弟的死活，至於那位高二少爺，雖然是個精明的年輕人……但說句實在一點的話，他根本不把你放在眼內！」

單眼通却突然搖搖頭，道：「不對，不對，始終還是我自己不對！高家父子也不是沒有理會我的，但我花費太厲害，連賭帶滾紅滾綠，三年之內不見了接近一千萬！」

「一千萬算是甚麼數目！」番叔吼叫起來，「要是我有高凱那樣的財勢，就算給你散掉三五千萬，也不會眉頭一皺！」

他說得相當「口響」！

但他眞的是老狐狸，一開口便說「要是我有高凱那樣的財勢」……

那是假設性的話，根本不能作準，祇要是頭腦稍為清醒的人，都知道這祇是「徒托虛詞」。

但單眼通的頭腦，早就不清不楚，否則也不會弄至今時今日的田地！

他呆呆地望着番叔的臉，良久才道：「我明白你的意思，事實上，我早就想幹一番驚天動地的大事！」

「但沒有人支持你去放手大幹，對不？」

「番叔所言甚是！」

「你放心吧！既然今天咱們能夠同坐在一張桌上吃飯，我決不會令你失望的！」番叔用極其煽情的話對他說：「從今天開始，你有甚麼需要，儘管說，總之，咱們聯合起來，幹一番驚天動地的大事！」

單眼通知道，番叔所謂「幹一番驚天動地的大事」，首要條件，就是要自己完全背叛金幕廬！

「好！我就照番叔的決定去做吧！」

番叔笑了，笑得十分愉快。

但老刀却一直木無表情，誰也不曉得他心裏在想着些甚麼！

* * *

黑幫風雲，起伏無定！

自從雷博禮掌管笠原龐大的集團後，他每一天都忙碌異常。

但無論他的工作怎樣忙碌，他每天都會和安妮在一起，過着二人世界的甜蜜生活。

笠原是縱橫江湖的黑幫鉅頭，儘管他在處理雪姬和安妮的事情上，並不如意，但他却沒有看錯雷博禮。

雷博禮雖然年輕，但却自幼接受雷老二的嚴厲教育。

雷老二的教育，並不着重知識的灌輸。

他最重視的，是要雷博禮徹底

明白，「義氣」的重要性！

飲水思源，恩怨分明，這是老一輩江湖人的法則！

雷老二雖然退出了笠原的組織，但却並不等於他已忘記了江湖上的恩怨情仇！

他祇是太疲倦，感到吃不消！他要從尖銳、激烈中抽身出來，從那不能停頓一天、甚至是一小時一分鐘的鬥爭裏，抽身而退……

沒有人瞭解雷老二，唯獨笠原例外。

笠原是世間上最瞭解雷老二，也最尊重雷老二的人。

他知道，當年的雷老二，其精神狀態已達到了接近崩潰邊緣。

江湖鬥爭，有人視爲第一流的刺激享受，但也有人視爲痛苦的折磨。

一切全都因人而異。

笠原是前者，但雷老二却是後者。

所以，笠原可以一直繼續堅持下去，但雷老二却不能！

笠原瞭解雷老二，也同情雷老二！

那並不是說在嘴邊的風涼話，而是心中的眞心語。

所以，他讓雷老二退出江湖，當年，曾經有人以爲笠原早就渴望雷老二的退出，甚至還有人以爲雷老二是給笠原逼走的……

但事實上，完全不是那麼一回事。

二十幾年之後，笠原用自己的行動來證實，他和雷老二之間，是完全沒有半點隙嫌的！

他在退出江湖之前，全力扶持雷博禮登上第一把交椅的寶座，更把自己唯一的女兒安妮，交付到雷博禮的手上！

* * *

笠原是否看錯人？雷博禮這年輕人眞的那麼可靠，眞的足以擔負重任嗎？

旁人都在猜測。

但安妮却早已感受到雷博禮對自己是眞心眞意的。

祇要和雷博禮在一起，她就會感到寧靜、和詳，還有難以形容的暢快！

但在這一晚……

雷博禮身邊的女人，並不是安妮。

她是一個二十三歲，花一般年華的美女。

他在她的身邊喝酒。

她的寓所在石澳，佔地兩千呎，後面還有一個小小的泳池。

天上有星光。

泳池內，她穿着性感的三點式泳衣，自由自在地在暢泳。

她很美！

她笑起來的時候，兩頰有梨渦。

那是她母親的遺傳。

她的母親，是六十年代紅透半邊天的影星。

她的母親曾經迷倒過無數男士，其中包括當年權傾一方的大探長。

她的母親，和雷老二有一段淵源。

但祇有淵源，沒有任何結果。

雷老二甚至沒有吻過她一次！

但她却是最令雷老二傷心的女人。

* * *

在泳池裏暢泳的女郎，她叫柔柔。

柔柔有一米七二的身材，在東方女性來說，那是很不錯的高度。

當然，高妹不一定好看。

但她却是很好看很迷人的一種。

她青春而漂亮，一雙鳳目令人迷醉。

她的母親，曾經令雷老二傷心。

現在，她是否也要讓雷老二的兒子，重蹈他老頭子的覆轍？

星光迷人，她的眼神更迷人。

雷博禮赤着足，坐在泳池旁邊喝酒。

酒不醉人人自醉，醉翁之意不在酒。

無論是誰，祇要看見他這種目光，都可以深深體會出，他是很欣賞柔柔這個女孩子的。

又有誰能不欣賞柔柔？

但他却在這時候擰轉了身，捧着酒杯離開泳池。

他沒有再看她。

因爲他知道，祇要自己再多看半分鐘，就一定會無法控制下去……

「柔柔，我走了！」

她的聲音立刻從他背後傳了過來：「禮哥，你是走不了的！」

雷博禮哂然一笑，他並不理會她的話，仍然繼續向門外那邊方向走出去！

就在這時候，他看見一個健碩的女人！

這女人並不怎麼漂亮，但也決不難看。

她的皮膚雖然比不上柔柔那麼嫩滑雪白，但却也很能令男人爲之怦然心動。

雷博禮詫異地望住這個女人：「妳是幹甚麼的？」

這女人桀桀一笑：「我是要對付你的女人！」

「甚麼？」雷博禮幾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但他很快就明白，這是柔柔的惡作劇。

一想到柔柔，他的心就軟了。

但他心軟，眼前的女人並不手

軟，她首先怪叫一聲：「你記住了，我叫佩如！」

那是一個很文雅很優美的名字，和她的外形全不相襯。

霍的一聲，佩如已像一條母狼般撲向雷博禮！

雷博禮也曾經學過一兩年空手道，他一眼就看出，這女人果然是空手道的高手。

他不敢怠慢，急急向左一閃。

但他才閃開兩尺，就發覺自己上了這個女人的大當！

因爲佩如忽然招式急變，使出的招數並不是空手道，而是柔道！

可以說，她是在使詐！

她首先令雷博禮產生一種錯覺，以爲她會用空手道的絕招向他進襲！

但到了近身肉搏的關頭，她使出來的招數却是柔道！

這女人是不是空手道的高手，不得而知，但她的柔道功夫，肯定十分厲害！

雷博禮是技擊能手，等閒之輩，不易欺近他身邊。

可是，佩如使詐，竟把他騙倒了。

她一揪一摔，立刻就把雷博禮整個人變作滾地葫蘆！

但滾在地上的，並不單祇是雷博禮，還有佩如！

她就像是一座肉山般壓在雷博禮的身上。

雷博禮一時大意，被佩如壓着，雖然並不是甚麼奇耻大辱，但總是一件很不過癮的事。

「小姐！妳……」雷博禮沒好氣地一笑，「妳眞的要對付我嗎？就祇怕妳還沒有這個本領！」

佩如哈哈一笑，忽然放開了他。

雷博禮一怔：「妳怎麼又改變了主意？」

「誰說我改變了主意？」佩如瞪視着他：「我祇是改變對付你的方式！」

雷博禮緩緩地站了起來：「小姐，妳若不是使用欺詐的手段，恐怕再也沒有機會能把我壓下來！」

佩如搖搖頭，說：「你太低估我的力量了，我們再度眞眞正正的較量較量吧！」

雷博禮看着她，不禁有着啼笑皆非的感覺。

他想不到居然要在這裏，和一個這樣的女人展開「決鬥」！

柔柔已走了過來。

她輕輕一笑：「佩如姐是對付男人的專家，你若能過得她這一關，算你本事。」

雷博禮橫了她一眼，心想：「妳們未免是太天眞了！」

他暗自下了決定，雖然對方祇是一個女流之輩，但這一戰，許勝不許負。

* * *

決戰正式展開。

柔柔交叉着雙臂，在旁觀看。

佩如出手極快，而且還相當兇狠。

一個女人能夠發出如此强大的攻擊力量，實在罕見。

但雷博禮早已集中精神應付，兩人一經交手，不到一分鐘已强弱立判。

佩如輸了，她被雷博禮摔倒在地上。

她的臉色變得漲紅：「我輸了，你走吧！快走！」

雷博禮看着她：「妳不是說過要對付我的嗎？」

「女人的話，從來都不能作準。」她氣呼呼地說。

雷博禮奇怪地一笑：「妳也是個女人，爲甚麼這樣說女人的壞話？」

「女人本來就是說別人壞話的人。」

「難道男人就不會？」

柔柔却在這時候纏了過來，她的雙手摟着雷博禮的脖子：「你打贏了，却捨不得走，祇是在我們的面前拖延時間，那是爲了甚麼？」

雷博禮給她這麼一摟，整個人立刻有如觸電般，呆住。

柔柔緩緩地移動着身體，面對面看着他。

她吻他，吻得深入，吻得火熱。

她祇是熱烈地吻他。

佩如已不是這男人的對手，但還有她。

她是柔柔，她是雷博禮至今仍然沒法子可以甩掉的女人。

她本來就是他的初戀情人……

* * *

佩如已被柔柔趕走。

柔柔可以在旁邊做觀衆，但佩如不能。

她對雷博禮說：「我會臉紅。」這就是她不准許佩如在旁邊看着的「理由」。

這理由雖然不太充份，但雷博禮並沒有提出任何異議。

她喜歡怎樣便怎樣。

現在，既然他已和柔柔在一起，一切就讓柔柔作主好了。

他是個很有風度的男人。

她的肌膚一片晶瑩，嫩滑可愛。

她是另一種尤物。

雷博禮已征服了佩如，但他知道，最强的對手並不是她，而是柔柔。

* * *

夜色迷人，柔柔的俏臉更迷人。

她躺在露台的沙灘椅上，祇披

上一件睡袍。

這睡袍祇是隨隨便便披着。雷博禮在她身邊，手裏捧着一杯伏特加。

「你看我像個甚麼東西?」柔柔忽然問。

她在發問的時候，柔軟雪白的手撫摸着他的胸膛。

「像個淫婦。」雷博禮一本正經地說。

柔柔立刻抽抽噎噎地哭了起來。

當然，這祇是裝模作樣，她這種「哭」，根本就是另一種的「笑」。

他把她摟入懷中:「分明是好端端的一個大美人，怎麼把自己說是『甚麼東西』?」

「你是安妮的男人?」

「不錯，在某種角度看，我這樣倒是對不起安妮，甚至是對不起笠原老大哥的。」

「但你還是沒法子忘記我這個淫婦。」

「妳不是眞正的淫婦，眞正的淫婦，決不會像你這般可愛。」

「男人不是喜歡和淫婦混在一起的嗎?」

「那得要看看是那一種男人而定。」

「你是那一種男人?」

「我的心境，你明白嗎?」

「男人心，海底針，誰能明白?」

「好了，時間已到，下次再見。」

「好的，拜拜!也許，下次你來的時候，會叫我一聲:『二奶!』」

紅塵猛將　此起彼伏

在一間私人會所的舞池裏，兩個金髮女郎正在跳舞。

座上客不太多，其中一人，身形胖大，手裏捧着一杯威士忌，眼神一片混濁不清。

他很孤獨。

不是沒有人陪他，祇是他寧願獨自坐在這裡。

看艷舞，是男人的視覺享受。

但他根本沒有把視線放在舞池內。

他坐在這裏，似乎祇是在緬懷過去的日子。

在會所門外，忽然來了一批不速之客。

那是八個彪形大漢，而且每個人的手裏都有武器，不是西瓜刀，便是木棍、三角銼!

他們是直闖而入的，沒有人能阻攔得住。

這八人有如一股旋風般闖入會所，矛頭直指向那個身形胖大的漢子。

「熊抱王，明年今天，便是你的死忌!」其中一人斷聲大喝。

最少已有三件武器，分別從三個不同的方位，向熊抱王怒襲而至。

但也在這一剎那間，會所裏響起了一下槍聲。

「統通給我站住!」一個身材魁梧的中年大漢突然從橫裏殺出。

這人祇有一隻眼。

赫然竟是單眼通。

＊　＊　＊

單眼通是一員猛將，雖然年紀不輕，但如今一槍在手，雄風仍在。

「誰想在臉上多一隻眼睛，大可以先劈死老熊!」單眼通暴吼。

八個大漢的臉色同時變了。

沒有人敢再作進一步的行動。

熊抱王却也眞絕，他甫自死裏逃生，這時候却突然從座椅裏跳了起來，一脚就踢向其中一個手持西瓜刀大漢的下體。

他的身形是那樣肥胖，而且一直看來都是懶洋洋的模樣，但這一跳一踢，竟快得令人連看也看不清楚。

手持西瓜刀的大漢顯然也沒料到會有此一着，登時中招，狂呼倒地。

熊抱王竟能把一個身高一米九五，體重接近二百磅的大漢踢得變作滾地葫蘆，可見這一脚之兇狠毒辣，實在非比尋常。

單眼通轟聲大笑:「踢得好!」

雖然祇是以二對八，但熊抱王和單眼通居然佔盡了上風。

八個大漢見勢色不對，很快就匆匆逃走。

事件發生得快，解決得同樣快，不到幾分鐘，會所又回復了常態，甚至連艷舞也繼續表演下去。

熊抱王凝視着單眼通，良久才問:「爲甚麼要救我?」

單眼通吐一口氣:「我們都是金幕廬的人，要是你遇襲，而我却袖手旁觀，別人會怎樣看我彭大通?」

「說得好!是我問得太多餘了。」熊抱王苦笑着，「通哥，我近來心情不太好，請不要見怪!」

「說甚麼話了，都是自己人吧!」

「那一夥龜蛋，是那一條線的兄弟?」

「熊老兄，這句話，應該由我來問你才對。」

「你眞的不知道?」

「熊老兄，這是甚麼意思?」單眼通的臉色變了:「難道你以爲我串通這一夥人，在你面前做戲?」

「不!你千萬不要誤會。」熊抱王搖搖頭:「我早已說過，近來心情不太好，連說話也會亂七八

糟!」

「老熊，我不怪你，事實上，你近來的運氣，實在不太好。」

「錢財是身外物，有沒有鈔票在身上，我是不在乎的，但好朋友嘛……就像老海……」

「老熊!已經過去了的事，何必再提?」

「說得對，往事不必提!」

「咱們已很久沒有一起摸酒杯底了，這一晚就由我來請客吧!」

「好，咱們今晚不醉無歸!」

「我知道有一間酒吧，有幾瓶陳年拔蘭地，酒吧的老闆一直都捨不得割愛出讓，但今晚，我無論如何也要弄一兩瓶過來，跟你喝個痛痛快快!」

「好，就照你的意思!喝酒是一定要痛痛快快才過癮的……哈哈哈……」

＊　＊　＊

兩小時後，單眼通已和熊抱王喝了三瓶上好的拔蘭地。

「果然好酒!」熊抱王一面喝，一面讚不絕口。

單眼通道:「單是有好酒，還嫌不夠……那是美……美中不足!」

「你有甚麼提議?」

「找兩個漂亮的女孩子，開心開心!」

「不，女孩子再漂亮，也祇不過是用金錢交換得來的肉體，我已玩膩了!」老熊搖搖頭說。

「那麼，你有別的好去處嗎?」

「當然有，但那祇是我個人的事……你……你不能跟着我一起!」

熊抱王說完之後，就一搖三擺地離開了酒吧。

他不再理會單眼通。

單眼通也沒有再纏着他，祇是嘴角露出了狡獪的微笑，因爲他今晚所做的事，祇是爲了要和熊抱王打開多年的隔膜。

祇要走出第一步，要走第二步，那是容易得多的。

＊　＊　＊

已有八九分醉意的熊抱王，他要找女人，但不是一般的女人。

現在，他想念着的女人，祇有一個——杏娟!

不錯，除了杏娟，世間上再也沒有任何一個女性，能令熊抱王有着安全、溫暖以至是興奮的感覺。

進入了杏娟的寓所，熊抱王的感覺就像是回到了自己的家。

他醉了。

杏娟很仔細地侍候他，又給他參茶解酒。

她對他呵護備至，就像是呵護小孩一樣。

她絕對沒因熊抱王的醉酒而有半點的埋怨。

＊　＊　＊

翌日中午，熊抱王才睡醒過來。

他的酒意已消散了八八九九，但慾火却在這時候上升起來。

因爲杏娟就在他身邊，而且她祇穿着性感的內衣褲。

她一雙高聳而飽滿的乳房，呈現在熊抱王的眼前。

她不施脂粉，但看起來還是那麼美艷動人。

「昨晚喝了很多?」她微笑着問。

「眞的很多……」

「還要不要再喝?」她把臉龐靠在他的胸膛上，「要是還不夠過癮，我可以繼續奉陪。」

「妳以爲我是個酒鬼嗎?」

「我怎麼以爲，那是不重要的，」杏娟悠然地說，「最重要的，是你怎樣看自己?」

「我爲甚麼要看自己?我又不是個有自戀狂的男人!」熊抱王抱着她，把臉埋在她的乳溝間，「就算要看，也祇會看看妳!」

「我有甚麼好看?」

「男人看女人，本來就是天經地義的事，何況妳本來就是個很好看的女人!」

下午，杏娟和他在尖東喝下午茶。

熊抱王提起了單眼通的事，杏娟立刻黛眉緊皺，說:「老通的爲人，並不可靠!」

「我知道，他的爲人怎樣，我比妳更加清楚。」熊抱王「哼」的一聲，「這一次，他故意靠過來，並不是一件妙事!」

「熊哥，你認爲他有甚麼陰謀?」

「目前還不知道，但無論怎樣，他目前還是金幕廬的兄弟，祇要他沒有眞的行差踏錯，我也不能把他怎樣!」熊抱王說。

「你認爲他的目標，是不是要對付你?」

「要是這樣，那可簡單多了!無論他明刀明槍也好，笑裏藏刀也好，我都不怕，而且也一定有辦法可以對付，但照我看……」

「他有更大的目標?」

「應該十不離八九!」

「他要背叛金幕廬，對高氏家族不利?」

「有這個可能，但我沒有任何證據，因此絕不可以在高二少爺面前胡言亂語!」

「你是害怕別人批評，你在故意中傷自己的兄弟?」

「妳知道就好了，瓜田李下，難免避嫌!」

「但你不直接向高二少爺反映一下，要是將來出了岔子，事情豈非更壞?」

「娟，這衹是我的感覺，也許，單眼通還沒有這份膽量背叛金幕廬……」熊抱王說到這裏，輕輕的嘆了口氣。

* * *

在笠原的別墅，雪姬獨自在大廳中徘徊。

她以前沒有喝酒的習慣。

但自從笠原遇害之後，她就每晚杯不離手，雖然喝得不多，但久而久之，却也養成了一種習慣。

她的酒量雖然不太好，但由於喝得不多，也沒有甚麼大問題出現過。

這是笠原的物業。

這幢物業，將來也許會賣了出去，但目前，它仍然是可以讓雪姬停留下來的地方。

她獃在這別墅，並不是爲了它寬敞華麗，而是因爲她曾經在這裏和笠原渡過了一段甜蜜的日子。

但那些令她畢生難忘的甜蜜日子，已經過去，再也不會回來。

她是遺憾的，但却無可奈何！

將來是否有另一個男人，可以取代笠原在她心中的地位？

不會！一定不可能再有一個像笠原那樣的男人，在她生命中出現。

這一晚，她在等人。

她在等一個叫唐利的年輕人。

* * *

唐利來了。

他很年輕，才二十出頭。

他是染髮的，前面的一撮頭髮，金金黃黃，很時髦。

這是現今青少年男女的潮流。

雪姬以前不喜歡這一套。

但她忽然感到自己的心態改變了！

到底是從甚麼時候開始改變的？她曾經不斷努力地在思索這個問題……

她想了很久很久，終於想起了一個令她噁心的男人，那是阿棠！

那個卑鄙的麵包師傅，癩蛤蟆想吃天鵝肉！

她恨透了阿棠！

可是，在她心底深處，不知如何，居然又有另一種截然不同的心態。

她這種心態，就連她自己都認爲是畸型的……

她在痛恨阿棠之餘，不知如何，却又感到那是一種難以形容的刺激！

當阿棠要向她施暴的時候，她並沒有這種感覺，但等到事情過去之後……

每個晚上，她都在想念當時的情景！

阿棠是可惡的東西，但他却蕩開了雪姬一顆緊閉的心！

「不！不要去想！」她拚命地在抑壓自己。

她知道，這是骯髒的念頭，她又不是一個淫蕩婦，怎可以對一個向自己施暴的男人有所懷念，甚至是有所渴望？

可是，她沒法子可以控制自己的思緒！

阿利是個年輕的男人，他現在的職業，是秘書。

他是個很有上進心的年輕人，但却有一個嗜賭如命的母親。

她母親把他到外國唸大學的學費輸掉，氣得他的老頭子到了五十多歲人還要鬧離婚！

阿利衹好放棄繼續升學，投入社會裏找工作。

他很想多賺一點錢。

他有女朋友，是個勤奮的女扒手！

他認識她，就是因爲他的銀包給她扒掉了，但最後他却把她抓住。

他沒有把她送上警察局。

他迷惘極了！他不知道這是艷遇，還是桃花劫！

但不管怎樣，他開始了一段不尋常的戀情。

那個女扒手，比他還要年輕。

她告訴他：她有一個師父。

女扒手的師父，當然也是個扒手。

她的師父，是在行內很有名氣的小偷，但如今已垂垂老矣，不但體弱多病，而且還欠下一屁股債，晚景十分淒涼。

她是個無父無母的孤兒，全靠師父和師母一手養大。

師母已於數年前病逝，現在祇剩下師徒二人相依爲命。

她笑着對阿利說：「像不像粵語殘片的古老橋段？」

阿利立刻很認眞地搖頭說：「我相信妳說的每一個字！完全相信！」

他已墮入愛河！

愛屋及烏，他對她的師父也很關心！

她叫小詠。

阿利對她說：「我要妳洗手不幹，做一個正常的女人！」

小詠道：「我也不想一直幹下去，扒竊他人財物，畢竟是犯法的罪行！可是，我必須要擁有一定的經濟基礎，才可以重新做人！」

阿利點頭，表示明白她的處境。

於是，這兩小口子就訂下了計劃，祇要齊心合力「賺取」足一百萬元這個數字，小詠就再不做女扒手！

* * *

在這五光十色，紙醉金迷大都市中，賺取金錢的方法，又何止千百種！

小詠繼續她的扒手生涯。

雖然，她技術高明，但阿利每天都爲她而擔心。

他絕不希望自己的女朋友，會給人抓上警察局，甚至是身陷囹圄。

爲了要讓她提早洗手不幹，他想盡辦法賺錢。

他不惜身兼三職。

但那是很要命的，他每天祇能有三四個小時的睡眠。

捱不了三個月，他就知道自己再也支持不住了。

就在這時候，他的頂頭上司何小姐把他叫入辦公室。

「你很需要錢嗎？」她第一句就問！

阿利直認不諱：「是的！我需要賺很多錢！」

「你想賺多少才滿足？」

「一百萬！」

「一百萬？」何少姐笑了。

她並不是一個美麗的女人，她這一笑，使阿利有着毛骨悚然的感覺。

「你每天做三份工作，能賺多少？」

「一萬八千……也許還不夠。」

「就算是兩萬好了，每年才二十四萬，而且，你可以繼續捱多久？」

「我……我不知道，妳不是要……」

「放心，我是個通情達理的上司，下屬有困難，我祇會全力協助，決不會刻意留難。」

阿利這才稍爲放心。

但何小姐究竟想怎樣？他並不清楚。

「還記得兩個星期前，我們的部門，來了一位艷光四射的貴婦嗎？」

「她……她是誰？」

「我是你的上司，而她却又是我的頂頭上司，你明白了沒有？」

「不明白，我的意思，是說……不明白妳爲甚麼要向我說出這些事……」

「她很漂亮，對不？」何小姐目光銳利地盯視着他。

阿利點頭：「這……這是每個人都看得出來的……但這和我有甚麼關係？」

「你走運了，她想找一個年輕的男人，陪她兩個星期，一起渡假！」何小姐神秘地說。

「這……這是甚麼意思？」

「男人可以找女人，女人也可以找男人，對不？」

阿利陡地臉漲紅起來：「不！妳誤會了，我並不是個男妓！」

「荒謬！我何曾說過你是個男妓了？你若是個男妓，我也不會跟你說這件事。」

「但……妳剛才說的……」

「那是你自己的運氣來了。」何小姐「哼」的一聲：「她看上了你，要和你做個交易。」

「不道德的交易？」

「呸！何必說得兜兜轉轉，總之，她看上了你，便是你的好運，你不是想賺錢嗎？和她在一起兩個星期，別說是一百萬，就算是更大的數目，也有機會垂手拿來。」

說了一大堆話，還是這幾句最具威力。

阿利怦然心動了。

他需要錢，大量的金錢，眼前就有一個千載難逢的好機會。

但這會不會祇是個玩笑？

何小姐不是和阿利開玩笑，她是認眞的：「這件事，千萬要保密，要是隨便洩漏出去，後果怎樣，你自己想想好了。」

阿利沒有想到甚麼後果，他祇是想着一百萬大元這個數目。

祇要有了一百萬，他就可以和小詠組織一個二人世界的小家庭。

他對小詠是眞心的，爲了要達成這個願望，他已決定答應這項交易。

* * *

雪姬站在阿利不足兩尺之處，牢牢地看着他。

她看來很鎮定。

她看了好一會，以後對他說：「跟我來！」

他祇好跟着她走。

她的背影是美麗動人的。

雖然，她比他大了十幾歲，但她看來還是很年輕，當然也很漂亮迷人。

阿利有着如墮夢中的感覺。

她把他帶到一間很寬敞的臥室中。

臥室中有柔軟的大床，甚至有一個擺滿着各式各樣美酒的酒吧。

「要喝點甚麼酒？」

「拔蘭地吧……」阿利目光閃動：「爲甚麼要在這裏放着這許多酒？」

雪姬爲他斟了半杯XO：「不要問爲甚麼，每個人都有不同的嗜好。」

「但妳看來並不像個……太喜歡喝酒的女人。」

「你懂得看相嗎？」雪姬淒然一笑。

她這一笑，美得淒迷，美得令人迷惘。

阿利雖然心情緊張，但却給他這一笑迷住了。

一小時後，她讓他走了。

她給了他一張兩百萬元的支票。

* * *

翌日中午，高凱約見熊抱王，兩人會晤的地點，在中環一間

酒店的餐廳內。

熊抱王準時到達，但高凱比他更早。

熊抱王甫坐下，高凱就開門見山地對他說：「單眼通在搞鬼。」

熊抱王臉色一沉：「二少爺，你知道了？」

「阿通變了，他以前雖然又嫖又賭，但總有一定的自控能力，但現在，他不但變本加厲，而且爲了利益而出賣我們。」高凱冷冷地說。

「我一直都在懷疑他，但却搜集不到眞確的証據，所以不敢向你提及，以免給別人誤會。」

「熊！這就是你的不是了。」高凱嘆一口氣：「雖然阿通以往跟你平起平坐，但這數年以來，他自暴自棄，情形是人人有目共睹的，你要是爲了避嫌而向我隱瞞事實，豈非……」

「二少爺，我明白……」熊抱王苦笑了一下：「最近，他又做了些甚麼事？」

「他收買公司職員，盜取公司的電腦保密資料。」

「斗膽！」熊抱王怒叫起來。

「他這樣做，並不是爲了要謀取甚麼商業上的利益，祇是要找出公司的弱點，然後把公司害得破產收攤。」高凱冷靜地分析。

「但……他這樣做，對他自己有甚麼好處？」熊抱王眉頭大皺。

「這種害人而不利己的動機，對他自己本身而言，當然是沒有任何好處的，但要是有人存心坑害，爲了達到這種卑鄙的目的而收買他，情況就完全不同了。」

「坑害！是誰要這樣做？」

「當然是我們的仇家。」

「仇家？我們的仇家……以前是笠原。」

「又豈僅祇是笠原而已？」高凱神情凝重：「除了笠原，還有很多江湖中人，都視我們爲眼中釘，死對頭！」

「最值得懷疑的是誰？會不會是……」熊抱王說到這裏，欲言又止。

高凱却接續着說下去：「你是不是懷疑雷博禮？」

熊抱王微一沉吟：「以常理推測，他當然是值得我們懷疑的，但在實際上，却又好像不是那樣……」

「不錯。」高凱也同意熊抱王的看法：「雖然我們曾經和笠原有着很大的過節，但那是以前的事，況且笠原在遇害之前，又跟我們冰釋前嫌，還有，以雷博禮目前的處境，根本沒有任何理由要和我們作對。」

「假如他眞的這樣做，那麼，他便是天下間最可笑的蠢材！」

「雷博禮絕對是個聰明人，他若是個酒囊飯袋，笠原也不會把寶座交給他。」

「那麼……要坑害我們的人，很有可能是雷博禮的心腹大敵，因爲這些人不想看見我們繼續攏絡雷博禮的集團。」熊抱王分析說。

「不錯！根據這種推測，令我想起了一個野心勃勃的人。」

「你是說番叔？」

「除了他之外，還有誰敢在這個時勢太歲頭上動土？」

「這混球！我早就知道他遲早會鬧個天翻地覆！」熊抱王忿然地說。

「這個人的手段，你是領教過的。」

「不錯！他曾經找我，要利用我對付笠原！」

「但你們還沒有機會動手，笠原已大限難逃！」

「直到目前爲止，黑白兩道仍然在追查眞兇，可是，誰也找不出眞相。」

「笠原這一宗命案，我相信遲早都會水落石出，但目前，番叔的動態，絕對不容忽視！」高凱語氣沉重地說。

熊抱王頷首道：「你放心，這條線，我會跟到底的。」

高凱看着他，忽然笑了起來：「看你現在的樣子，倒像是已經轉了行，做了偵探。」

熊抱王也笑了。

但高凱接着却長長的嘆息着，道：「你甚麼時候才肯退休？」

「我這一輩子，曾經是江湖人，現在是江湖人，直至不可預計的將來，也是個江湖人。」熊抱王很認眞地對高凱說。

高凱無可奈何地再嘆一口氣。

對於這個忠心耿耿，但體形一天比一天更胖大的老臣子，他顯然是無計可施的。

＊　＊　＊

上午九點二十三分，熊抱王把一則新聞雙手奉獻到高凱的面前——單眼通遇刺身亡，倒斃於暗巷之中。

高凱祇是隨便地看了一眼，便把報章放下：「我早已知道，你幹得很好，也幹得挺乾淨俐落。」

熊抱王冷冷一笑：「對付叛徒，豈能口硬心軟。」

高凱嘆一口氣，道：「單眼通對金幕廬的基業，也曾出過不少力，可惜晚節不保。」

熊抱王神色凜然，道：「他這是咎由自取，怪不了任何人。」

高凱道：「話雖如此說，祇怕老頭子知道了，會大大的不高興。」

熊抱王道：「老太爺向來深明事理，二少爺不必躭心。」

高凱沉吟半晌，道：「事情定必尚有餘波，你千萬要小心。」

熊抱王道：「我一定會小心翼翼，把幕後的奸人逐一揪將出來。」

＊　＊　＊

桃麗失踪了！她是和單眼通最後見面的女郎。

沒有人知道，她爲甚麼會不見了踪影。

祇有她自己心中有數。

單眼通是她佈下陷阱，串通殺手幹掉他的。

她不曉得那些殺手爲甚麼要對付單眼通，她祇知道，在那些殺手背後，還有一個出手非常闊綽的大胖子。

那個大胖子告訴她：「祇要跟咱們的人合作，這筆錢就是妳的。」

他一出手，竟然就是五十萬。

爲了五十萬，已足夠讓許多人爲這筆款項而拚命。

桃麗很需要錢，有了這五十萬的誘惑，她可以出賣任何人，甚至包括她自己的靈魂和肉體。

就是這樣，單眼通死了！而且死得很慘很慘！

在這件事情上，桃麗其實沒有做過甚麼事。

她祇是答應那個大胖子——祇要單眼通一找她，她立刻就向大胖子通風報訊！

如此簡單的「工作」，竟可以獲得五十萬的「酬勞」！

但事後，她感到很不對勁。

單眼通死了，但事情並未了結。

她感到有危險的存在，又發覺有人正在跟踪自己。

初時，她還以爲祇是自己作賊心虛，疑神疑鬼，但到了最後，她終於確定，那是一些三山五嶽的人物，跟踪着自己。

她害怕起來，決定暫時逃避！

她不再工作，連戲都不接。

她躲藏在大嶼山一個偏僻的小村落裏。

她的叔公，在這小村落裏有幾幢房子，其中一幢是空着的，沒有人居住。

當她回到這村落的時候，才知道連她的叔公也已經移民到美國去了！

房子很清靜，她感到有點失落。

雖然她銀行戶口裏多了五十萬元的進帳，但却也爲了這筆橫財而過着亡命天涯的日子。

她開始後悔。

但後悔又有甚麼用，事情已成了定局。

到了晚上，北風狂吹，窗外的樹葉吹得沙沙作響。

她扭開了電視，看見了她拍過的一齣電影。

那時候，她還很年輕，只是電影裏的咖喱啡(客串角色)。

但那時候的她，遠比現在純眞。

她抽着一口香烟，眼神顯得更落寞。

忽然間，她聽見有人用鑰匙開門的聲音。

她以爲自己聽錯了，但很快她就給一個人的笑聲驚醒！

那是一個黑衣大漢！

「你怎曉得我在這裏？」

「嘿嘿！妳做了甚麼事，大概心中有數吧！」黑衣大漢神情曖昧地盯着她的臉。

「我到這裏來，只是爲了渡假，想獨自一個人清靜一下，這並不犯法吧？」

「渡假？」黑衣大漢倏地轟聲大笑了起來：「不要自欺欺人了，妳是在躲避某些人物吧？」

「甚麼意思？」

「單眼通給人活活打死，這件事，妳以爲自己可以脫得了關係嗎？」黑衣大漢冷冷地望住桃麗。

「我只是一個弱質女子，他給人打死，跟我有甚麼關係？」桃麗臉色煞白起來。

「有人說，是妳暗中向熊抱王通風報訊，所以單眼通才會遇襲身亡的！」

「不！我沒有做過任何事！」

「妳只是撥了一個電話！」

「不！請你相信我……」

「相信妳？」黑衣大漢冷笑連聲，「妳若不是心中有鬼，爲甚麼要躲躲藏藏？」

「你誤會了……」桃麗急於爲自己分辯，但一時間却想不出一個有力的理由。

黑衣大漢却在這時候面色一寬，緩緩地說道：「但妳也用不着太擔心，單眼通出賣了他的主子，遲早也會有這種悲慘的下場，就算這一次沒有妳通風報訊，他也決不會活得長久……」

桃麗「唔」的一聲：「兜來轉去的，你到底要怎樣對付我？」

黑衣大漢哈哈一笑：「放心吧，以後，只要妳乖乖的跟着我，我保證誰也動不了妳一根汗毛！」

「眞的？」

「我的話，向來說一不二，尤其是絕對不會欺騙心愛的女人！」黑衣大漢用力一拍胸膛。

「但到現在，我還不知道你的名字！」

「我叫苗世雄！」黑衣大漢沉聲說道：「妳現在必須緊記一件事，只有我才能保護妳！」

「我明白了！」

「妳明白個屁！」苗世雄陡地怪

笑起來：「妳現在大概以為我是個吹牛大王，但不要緊，路遙知馬力，只要妳以後跟着我，就會知道，我是怎樣的一號人物！」

桃麗柔順地把臉龐靠在他身邊，只是不住的在點頭。

她完全不曉得苗世雄的底細，但她感覺得到，這男人絕對不是一個簡單的人物！

＊　＊　＊

翌日下午兩點三十分，雷博禮在他的豪華辦公室裏，接聽着一個長途電話。

「阿禮，你在香港的發展，相當不錯吧？」對方的聲音，聽來有點嘶啞，但却沉雄有力。

「師父，表面上看來，的確是很不錯的，」雷博禮苦笑着：「最少，在短短幾個月之間，已有無數人對我眼紅不已。」

「不招人妒是庸才，笠原能夠這樣看重你，當然有他獨到的眼光。」

「師父，你甚麼時候到這裏？」

「目前還很難說，在曼谷，我有太多朋友，也有太多仇敵，無論公事私事，都很繁忙。」

「到香港，只是三幾個小時的事。」

「老實說，我也很想到香港走一遭……也許下星期會有點時間，到時再說吧！」

「師父，還有甚麼吩咐嗎？」

「有！你要小心一個人。」

「你說的是誰？」

「他叫苗世雄，是番叔的老弟。」

「師父，他不是到了南洋那邊嗎？」

「本來是的，但上個月，他已回到香港，為番叔助陣！這一個人，不但狡猾惡毒，而且人面廣闊，論到才能，只會比番叔更厲害，他既已回到香港，必然是以你作為目標！」

「師父，我明白。」

「你明白就好了，有機會的話，下星期在香港見面吧！」

電話掛斷了，雷博禮一臉茫然之色。

＊　＊　＊

這是一個浪漫的晚上。

雪姬喜歡聽鋼琴聲。

這一晚，她包下了一間酒店的貴賓廳，除了她和阿利之外，只有一位鋼琴師，專注地在為他倆旁邊演奏着經典名曲。

這位鋼琴師很年輕，才二十歲，但却能彈得一手漂亮的鋼琴。

雪姬閃動着迷人的長睫毛：「阿利，你愉快嗎？」

「能夠和妳在一起，便是世間上最愉快的事情。」

「這是眞心話嗎？」

「就算假，也假不了十足，最多只能有一兩分是假的，其餘八九分，都是眞情眞意！」

「阿利，你的嘴巴越來越懂得討人歡喜了。」

「妳是個很高貴，很美麗的女人，我只是照着心裏的感受說出來，並不是憑空捏造事實，這……對我這個雖然笨拙的人來說，還不算是太困難的……」

「但你遲早還是要離開我的，對不？」

「妳也沒有打算把我長久地留在妳身邊吧？」

「當然，在我們之間所擁有的，畢竟只是一種不道德的遊戲。」

「妳是波士，妳有權要求我為妳做任何事。」

「要是我要你離開自己的女朋友，全心全意和我在一起，你會答應嗎？」

「不，我會一口拒絕。」

「但我可以給你更大的報酬。」

「妳給我的報酬，已經太多太多了，再發展下去，金錢已變成毫無意義的東西！」

「阿利，你果然沒有讓我失望！」

「我只是一個平凡的小男人。」

「你要和你的女朋友到別的地方雙宿雙棲，過着甜蜜的二人世界生活，對不？」

「妳早已知道了？」

「這件事，本來就不是甚麼重大的秘密！」雪姬嫣然一笑：「月有陰晴圓缺，人有悲歡離合，更何況我們在一起，說到底只不過是一場交易……」

她雖然在笑，但語氣是傷感的。

「很對不起，我……」

「眞是傻話，你有甚麼地方對不起我這個女人了？」她在他的臉上輕輕一吻：「既然這是我們最後一夜，就讓多一點歡樂圍繞着我們吧！」

阿利用力地點點頭：「我明白，我懂得怎樣做的！」

＊　＊　＊

這是浪漫的一夜，也是傷感的一個晚上。

阿利終於要離開雪姬了。

但這一晚，却也是阿利和雪姬最纏綿的時刻。

阿利在她腦海中，留下了不可磨滅的印象。

可是，阿利畢竟還是屬於另一個女人的。

雪姬雖然很富有，但她並不能把阿利長久地留在自己的身邊。

當然，她也沒有這個打算。

說到底，阿利只是她的「玩物」。

就好比玩具，玩膩了，始終還是會給拋棄的。

翌日黎明，當雪姬從床上爬起來的時候，阿利已不見踪影。

她沒有怪他。

要走的人，既然遲早都會在眼前消失，又何必在臨走的時候隆而重之地長篇大論說一大堆廢話？

她懶洋洋地坐在床邊，腦袋裏似是一片空白。

＊　＊　＊

上午十一點，高凱在他的辦公室裏，接見一位不速之客。

這人一身黑衣，臉上還架着一副墨鏡。

他的嘴唇略厚，但却不帶一絲表情。

單從這人的態度來說，可以算是很沒有禮貌的。

但高凱仍然大方地接見他。

因為這人的名片上印着三個字：「苗世雄！」

＊　＊　＊

苗世雄來了，而且還面對面坐在高凱的眼前。

「苗先生，有甚麼賜教？」

「我是一個粗人！」苗世雄雙手互握着，指骨發出了「勒勒」之聲，「但我這種人最大的好處，就是說話很直接，不喜歡轉彎抹角。」

高凱悠然一笑：「很好，開門見山，請你有話直說！」

「單眼通的事，眞相如何，大家心照不宣吧！」

「你和他是朋友？」高凱並不直接回應，只是淡然地反問了這麼一句。

「我和單眼通非親非故，但都是出來跑江湖的人！」

「你是在暗示：兔死狐悲？」

「當然不是這樣，」苗世雄冷冷一笑：「金幕廬在高老太爺當家的時候，凡是跟隨他老人家的猛將，無不忠心耿耿，秩序井然。」

「我也是這麼想，」高凱似是在自嘲一般，「但那是上一代的環境了，時代是不斷轉變的，人也是一樣！」

苗世雄道：「你必須要弄清楚一件事，要創基立業，固然艱難，要穩守祖上傳下來的基業，更不容易！」

高凱道：「也許我是二世祖之流，但似乎還毋須勞動到閣下來提醒。」

苗世雄道：「老實說一句，你並不適合在江湖上跟那些三山五嶽的前輩交手，在笠原老大哥的時代，你沒有在他手下吃虧，全然是他老人家放你一馬！」

「笠原與金幕廬之間的一切，我心中有數！」

「可惜，他在江湖上的仇人太多了，到最後還是逃不了被血洗街頭的悲慘命運！」

「閣下這一次駕臨，就是要和我說這些故事嗎？」

「不！以往的事，都已成為歷史，再也沒有追究的價值，但我希望你能夠明白一點：憑你的實力，絕不足以在這圈子呼風喚雨，要是勉力為之，只會自討苦吃！」苗世雄毫不假以顏色地說。

高凱淡然一笑，並沒有生氣的樣子。

他微笑着說：「以閣下的眼光和經驗，當然是很有見地的，你今天所說的每句話，我都會銘記心中，好好考慮考慮！」

「唔！也許我是太冒昧了，再見！」苗世雄告辭了。

「多謝閣下寶貴的意見，不送啦！」

高凱的臉上，沒有甚麼表情。

苗世雄離去後，他坐在大班椅上閉目沉思。

他在想：「這姓苗的下一步將會怎樣做？」

＊　＊　＊

黃昏，高凱獨自駕駛着轎車，來到了一幢古色古香的園林別墅。

這是「和湄居」。

「和湄居」的主人，是一個中日混血兒。

她才二十三歲，母親是蘇州籍的美女。

她叫齊籐麗。

高凱認識她，已是七八年前的事。

那時候，齊籐麗還只是一個女孩。

但她已開始發育，也開始知道男女間的性事。

高凱是在學校運動會裏認識她的。

當年，高凱是學校學生會的田徑健將。

他擅長短跑。

而齊籐麗則是跳高選手。

在田徑場上，高凱是衆所矚目的風頭人物，齊籐麗早就注意上他。

有一次，當高凱要進入更衣室的時候，忽然有人把他拉向另一個更衣室。

高凱吃了一驚。

因為那是女子更衣室。

但他居然沒有掙脫開去，因為把他拉進女子更衣室的，是一個眼神靈活，臉形輪廓漂亮之極的女孩。

高凱當然知道，進入女子更衣室是不對的。

但那時候，他却給那個女孩的眼神迷住了。

「妳瘋了嗎？」

「不，我太仰慕你了，所以急

不及待想和你接吻，求求你，答應我的請求，好嗎？」

她並非別人，正是齊籐麗。

高凱給她的眼神和話語迷惑了。

他在情不自禁中，和她接吻！事後，他問：「妳對接吻很有經驗嗎？」

她搖搖頭，眨動着美麗動人的眼睛說：「不，這只是我的初吻……我表現得很笨拙嗎？」

「不，太美妙了！妳是個很討人歡喜的女孩。」

「我已快十六歲了！」

「那麼說，妳還沒有到十六歲！」

「我知道……我是在香港這個地區長大的……」

「那麼，妳可不要胡思亂想了，明白嗎？」

「唔……好的！只要是你說的話，我甚麼都會依從！」她很認眞地說。

但自從那一次之後，高凱再也沒有見過她。

直至兩個月前的一個晚上，他和丁敏敏一起赴宴。

在宴會上，他再與齊籐麗相遇。

當然，在這晚宴上的齊籐麗，她的外貌、衣着和一身襯托得宜的珠寶首飾，是和當年在女子更衣室的她全然不同的。

可是，她的眼神還是那樣地靈活，那樣地令高凱難以忘懷。

她一眼就認出了他，而他也是一樣。

丁敏敏已經是高凱的太太。

她固然是天香國色的大美人，但齊籐麗却也有她另一種美態。

她散發着亞洲第一流美女的魅力，尤其是她的一雙大腿，更是線條優美動人。

宴會間，高凱和齊籐麗互相交換了名片。

現在的齊籐麗，已不再是中學生時代的女孩。

她已開始成熟、美艷。

而且，她更是建築業的女强人。

她名下所有的建築業公司，全都是實力過人的大集團。

士別三日，刮目相看。

當年的小女孩，今天竟然是數十億合約工程的首腦人物。

在公事上，高凱感到很需要齊籐麗的協助！

但在私底下，高凱又怎能忘記當年的情景？

＊　＊　＊

齊籐麗是罕見的美人兒。

這是客廳，四周的擺設，都是那樣典雅高貴。

齊籐麗在神色嫵慵之餘，却又顯得落落大方。

「高二少爺，歡迎駕臨寒舍。」

高凱的回應是：「妳長大了。」

齊籐麗美艷的臉龐上，綻出了動人的笑容：「每個人都會長大和成熟的，總不成天天都停留在十五歲的尷尬年齡階段。」

她提起了十五歲。

她也提到了「尷尬」這個字眼。

當年她是否眞的爲了那件事而感到尷尬？

輕輕一句話，帶來了高凱無限的回憶。

「不錯，每個人都會長大和成熟，但並不一定在長大和成熟之後，都會變得比以前更漂亮更好看。」

「你是在暗示：我比以前醜陋了？」

「不！剛好相反！」

「那麼說，我原來是個醜小鴨了？」她幽默地一笑。

她走到酒櫃旁邊，隨手抓起了一瓶不知年份的陳年拔蘭地，爲高凱斟了一杯。

高凱悠然一笑：「這是不是一種陣法？」

「甚麼陣？」

「醇酒美人迷魂陣！」

「形容得很貼切，你沒有勇氣闖陣嗎？」

「我已有了太太，妳也是見過的。」

「我有了丈夫，只是你不知道。」

「喔？是眞的？」

「當然是眞的，難道這種事情也可以隨便開玩笑嗎？」齊籐麗高傲地冷笑着。

「不要認眞，他在這裏嗎？」

「當然在。」

「可以見一見他嗎？」

「不可以！」齊籐麗晃動着誘人的身材，「今天，是我和你之間的約會。」

高凱捧着酒杯，沉默着，過了好一會，才說：「我這一次來，是爲了公事。」

「我知道，但你們這些男人，不是喜歡在談論公事之前，先來應酬應酬嗎？」

「妳認爲我們也該應酬一番，然後才談正經事嗎？」

「也許，在我眼中，所謂應酬，才是最正經的事！」

「齊籐小姐，我想妳有點誤會了，」高凱輕輕地嘆一口氣，「無疑，妳是一個很吸引男人的女性，可是，我既不喜歡勉强女人，更不喜歡勉强自己！」

「你這樣說，是正式拒絕我的誘惑嗎？」

「不要把字眼說得太硬太絕，我不喜歡讓女人失望，就算公事談不攏，我們仍然是朋友，對不？」

「你說得很對，但在你離開之前，可否多看我三十秒？」

「三十秒？甚麼意思？」

「三十秒，只是半分鐘的時間，」齊籐麗淡淡地說：「我要你在三十秒之內，睜大眼睛看着我，你願意答應這個請求嗎？」

「這是一個很奇怪的請求，但我答應。」

「很好，現在開始吧！」

高凱凝視着齊籐麗。

只見她在十秒之內，把睡袍、胸圍和內褲全都除下。

她是極其誘人的尤物！

高凱呆住了，他沒想到，她竟然會有此一着。

她絕對是完美無瑕，堪稱是上帝的傑作。

最要命的，是她有一雙勾魂攝魄的眼神。

雖然三十秒時間很快就已經過去，但已在高凱的心坎中，留下了永遠難以忘懷的印象。

「對不起，我要走了！」

三十秒之後，高凱仍然要告辭。

他說得出，做得到。

說完之後，他轉身便走，竟對這赤裸裸的美人兒不屑一顧。

難道她眞的沒有足夠的吸引力，可以令高凱留下來嗎？

＊　＊　＊

晚上十一點，在一間夜總會的房子裏，兩個人正在展開談判。

「熊抱王，久違了！」

「苗世雄，早就知道你會不甘蟄伏，但目前對你來說，並不是有利的時刻！」

「爲甚麼？」

「因爲我仍然存在！」

「你這樣說，莫不是想刺激起某些人物的殺機？」

「嘿嘿！要對付熊某的人，多如過江之鯽，就算再多你一個，也不算是一回事！」

「不必用此話來套我，你老人家大可以放心，我是不會出手對付你的！」

「是不敢？還是不屑？」

「都不是，只是很敬佩閣下的爲人，就算明知道閣下的存在，會對我們很不利，但依然下不了手！」

「你在榕樹頭講故事嗎？光棍眼中不揉得半顆砂，你要怎樣，不妨直話直說！」

「好，不愧是一條好漢！」苗世雄嘿嘿一笑，「你對金幕廬忠心耿耿，那是衆所週知的，但我還是很想把你攏絡過來！」

「好極了，難得我這副老骨頭還有人願意出價收買，但你老兄付得起多少？」

「兩千萬！」

「嘿嘿！出手不弱，可惜和我心目中的價錢，還是有點距離！」

「你想要多少，不妨直說！」苗世雄把兩條腿擱在茶几上，然後又慢條斯理地把褲管緩緩地向上抽起。

他是個雄赳赳的武夫，他的兩條腿並不怎麼好看。

也許比世間上絕大多數男人的腿都更難看。

因爲他的兩條腿都有疤痕，那是他自幼經歷無數激戰留下來的痕迹。

熊抱王的臉色，却在這時候倏然大變。

因爲他看見在苗世雄的襪管上，赫然插放着幾張照片。

雖然燈光並不明亮，但熊抱王眼睛十分銳利，一眼就已看出，照片中人竟是杏娟！

＊　＊　＊

苗世雄這一着，居心何在？

熊抱王是老江湖，他很快就明白了對方的手段！

「你把她怎樣了？」熊抱王臨危不亂，聲音仍然十分鎮靜。

但他知道，杏娟已落入苗世雄手中，而且對方將會不擇手段，但求能夠達到目的爲止！

這是最可怕的一種敵人！

苗世雄悠然一笑：「在金錢方面，我是用不着開價的了，別說是兩千萬區區小數目，就算二十億、二百億也不能把你收買過來，你對金幕廬的忠心，的確是無可懷疑的……但這個女人，也許是你唯一的弱點！」

熊抱王悶哼一聲，沒有說話。

苗世雄繼續說：「你想她重回到你的身邊，那是很容易的，只要你肯爲我們做一件事，她立刻就可以重獲自由。」

「甚麼事？」

「殺一個人！」

「不！我不會爲你們做這種事！」

「嗯！你還沒聽清楚，我要你去幹掉的是誰！」苗世雄道：「難道你以爲我要你去殺高凱嗎？」

熊抱王的臉色很不好看，他絕對不喜歡給人威脅恐嚇，但杏娟既已落入對方手裏，他只好暫時忍耐着。

「我要你去幹掉的，是這一個人！」苗世雄給他看另一張照片。

那是一個老人的照片！

這人雖然年紀很大，但眼神仍然十分懾人。

「董三爺！」熊抱王的眼色又變了！

苗世雄嘿嘿一笑：「怎麼了？難道你眞的又老又胖了，連對付一個這樣的老不死也膽怯起來嗎？」

「董三爺跟我無仇無怨，我不想下手，你提出別的條件吧！」熊抱王故意這樣說。

「不！這是鐵價不二的條件，三天之內，董三爺不死，杏娟死！」

苗世雄說完之後，把襪管上插放着的照片拋給熊抱王：「這些雖然不是沙龍傑作，但對你來說，最具欣賞價值，你自己慢慢研究吧！」

熊抱王把照片看了很久，瞳孔裏似乎快要淌出了鮮血……

* * *

離開夜總會之後，苗世雄的心情很輕鬆。

他有着「又打勝了一仗」的愉快感覺。

在夜總會裏，雖然有不少美人兒，但他却早已心中另有目標。

和他一起到夜總會的，有他的十幾個手下。

他給了手下五萬元，叫他們自己去找節目，然後獨自駕駛着一輛跑車，來到了石澳的一幢房子門外停下。

這幢房子，是用他名義租下來的。

住在裏面的，是一個很漂亮的女人。

但這女人並不是他的甚麼情婦，而是他的妹妹苗美嫦。

苗美嫦是從內地偷渡到香港的。

苗世雄一回來，苗美嫦就埋怨着說：「怎麼三四天都不回來？」

苗世雄道：「外頭的事情太忙，沒時間嘛。」

苗美嫦說：「我要的東西，找齊了沒有？」

苗世雄沉吟着，凝視着半晌，才說：「妳的主意，我認爲不怎麼適合，還是不如取銷算了，至於金錢方面，我可以爲妳解決！」

苗美嫦立刻搖頭不迭：「不，我需要的並不是金錢，而是軍佬手上的軍火！」

「就憑妳和妳的朋友，怎幹得了這樣的大買賣？」

「老雄，你是看不起我嗎？」

「美嫦，我知道妳是野心勃勃，而且膽色過人，但眞的動槍打劫，那是拚命的大事，豈可輕率行動？」

「老雄，咱們是不是親兄妹？」

「笑話，難道妳以爲我這個大哥是雜種私生子嗎？」苗世雄嘆了一口氣，「妳的脾性，我是最瞭解的，但……」

「你若眞的瞭解我的脾氣，就應該知道，我決定了的事情，從來都不會改變！」

「美嫦，妳太衝動了！試想想，妳和那些有勇無謀的朋友，單憑一股衝勁，就想做一票驚天動地的大買賣，成功的機會有多少？」

「我們已計算過一切風險，最少有六成把握！」苗美嫦語氣肯定地說。

「六成！就算眞的有六成把握，那仍然是太大的冒險！」苗世雄沉着臉：「無論怎樣，我還是不贊成的！」

苗美嫦冷冷一笑：「老雄，我們這一次到香港來，是抱着絕大信心的，無論你是否贊成，我們的計劃都絕不會有任何的改變，問題是兄妹一場，你幫不幫我們去找軍火？」

苗世雄濃眉一聚：「妳眞的不後悔？」

苗美嫦說：「老雄，你也是江湖中人，怎麼到了這個時候，竟然婆婆媽媽起來了？」

「好！不要說我這個做大哥的不會提醒妳，妳要我找軍火，我會在兩個星期之內給妳全部辦妥，但却有條件！」苗世雄道：「我要見一見霍超生！」

霍超生就是苗美嫦的男朋友，他倆一起偷渡到香港，連同另外幾個同黨，準備做一件驚天動地的大劫案。

「你要見他，不成問題，反正他遲早都得拜候你！」

苗美嫦說：「三天後，你等我的電話！」

「一言爲定！」

* * *

苗世雄來去匆匆，很快就走了。

苗美嫦並不在乎，她心裏記掛着的男人，只有霍超生。

他告訴苗美嫦：「在妳的生命裏，妳最少有兩個男人可以倚靠，一個是妳的親哥哥，另一個是我！」

苗美嫦立刻說：「我不要倚靠兄長，我需要的只有你一個！」

「好！妳願意和我一起幹大事嗎？」

「當然願意！」

就是這樣，苗美嫦跟着霍超生，還有幾個同黨，一起從水路偷渡抵港。

* * *

黎明過後又一天。

一天過後又是另一個黎明。

天天都只不過是一天，但每一天所發生的事都絕不一樣。

江湖人，無論或貧或富，家家有本難唸的經。

每個人都在部署明天的步驟。

每個人都在接受命運的挑戰。

高凱、熊抱王、番叔、苗世雄兄妹……還有雪姬……他們的明天，又是怎樣的一個領域？

（本篇完）

武林羣豪爭雄錄／金戈・文　可飛・圖

黃山五絕

薄懲兇徒

闖蕩江湖數十年。

打遍天下無敵手。

這十四個字，是武天王在江湖樓上說的。

他不但說，而且用一根手指，把這兩句話，「寫」在江湖樓的一幅石牆上。

世人形容書法蒼勁，謂入木三分。

但武天王這十四個字，却入牆足足一寸。

* * *

江湖樓雖以江湖爲名，但這裏沒有江，也沒有湖。

江湖樓近山。

黃山。

黃山又名黃嶽。

黃山有三十六峯。其中最險峻氣勢最挺拔的，首推蓮花峯。

江湖樓就在蓮花峯下。

蓮花峯有蓮花村，村中特產蓮花香露，是蓮花村中人們一直引以爲榮的佳釀。

此酒奇香。

但香而不俗，香得芬芳馥郁。

就算不想喝酒的人，面對這種人間佳釀，亦會泛起當浮一大白之想。

江湖樓當然有酒。

血濺酒樓

但數十年來，這裏只賣一種酒。

就是蓮花香露。

江湖樓最吸引人的除了蓮花香露之外，還有蓮花炖香鴨。

鴨不肥大，但骨少肉多而滑嫩，端上桌的時候熱騰騰，放進嘴裏滑溜溜，幾乎不用咀嚼也會溶化，甘香美味之至。

據說喝蓮花香露，品嚐蓮花炖香鴨，最好就在江湖樓的蓮花廳中慢慢享用。

蓮花廳是江湖樓最寬敞，裝飾最華麗的一座廳院。

但當地的村民就算在街上撿到一個金元寶，也絕對不敢跑到這座廳院去享受。

因爲在蓮花樓上擺宴價錢貴得嚇死人，不是富貴中人絕對是吃不消的。

今天，蓮花廳被人包下了。

包下蓮花廳的，是一個紅鼻子，禿頂灰鬍，背上背着一個破布包袱的青衣老頭。

* * *

酒香濃。

「蓮花香露，果然是好酒！」青衣老頭一面喝酒，一面不停的在讚賞。

他喝了幾杯酒之後，蓮花炖香鴨捧上來了。

酒香，鴨亦香。

可惜這青衣老頭却「本事大」。

他身上發出來的臭味，竟然把這兩種香味一齊蓋了過去。

捧着蓮花炖香鴨上菜的店小二，很快就退了下去。

掩着鼻子退下。

他吃不消。

這個老頭兒怎麼會臭得這麼厲害？

「媽的！」店小二心內罵了不知多少遍，但臉上還是堆滿笑容。

這個青衣老頭雖然又老又臭，但他有的是銀子。

他早已付了酒菜的賬。

他對掌櫃先生說得很坦白：「倘若老夫不放下一點銀兩，你們必然以爲老夫是來白吃白喝的。」

掌櫃先生雖然極力否認，但心中却有這種想法。

當青衣老頭把五十兩銀子存在柜頭之後，誰都不敢再認爲他是個窮老頭。

在酒家、妓院、賭館這三種地方，有錢便是大爺，就算是從糞坑裏鑽出來的怪物，只要他有銀子，就一定會有人樂於招呼。

青衣老頭雖臭，但銀子却不臭。

所以他能夠在蓮花廳中喝蓮花香露，吃蓮花炖香鴨。

「唉！」青衣老頭斜靠在一張八仙椅上，把一雙如假包換的「臭脚」高高蹺起，長嘆了一口氣，道：「他奶奶的，眞舒服死啦！」

他一面說，嘴裏的十幾顆牙齒却沒有閒着，一隻鴨子很快就剩下了一條鴨腿骨了。

在蓮花廳的東面，有一個露台。

露台外有一幅石牆，武天王說的那十四個字，就是「寫」在這幅石牆上。

青衣老頭突然隨手把鴨腿骨丟掉。

看似隨手一丟，其實像一支利箭般直向那幅石牆飛射過去。

「篤」的一聲響。

這一條鴨腿骨，竟然眞的像一支利箭深深刺入那塊石牆。

店小二站在一旁，看得很清楚。

「媽啊！」他心中機伶伶的打了一個冷戰：「這是甚麼功夫？這麼厲害！」

青衣老頭却彷彿完全不知道鴨腿骨已打入在石牆上，他又開始吃鴨翅膀。

他越吃越是津津有味。

他每吃一塊鴨肉，剩下來的骨頭都沒有放在桌上。

這些鴨骨，竟然一根一根地像妖法般全部都釘進了那幅石牆之上。

最令人吃驚的，就是連最後的一塊鴨骨頭，也同樣的可以射進那幅石牆上。

當青衣老頭把整隻鴨子吃完之後，那幅石牆已被嵌上了二十八塊鴨骨。

這些鴨骨頭不偏不倚，恰恰組成一個四方型，把武天王十四個字完全包圍着。

店小二看得呆了。

他這副表情，就和當日看見武天王用手指寫上那十四個字的時候一模一樣。

* * *

在江湖樓外，有一條青石板路。

路很寬敞，可以容四輛馬車同時駛過。

但就在這一刻間，這條路竟變成了一片死寂。

別說是馬車，就是連行人也是絕跡。

這條街平時就算不太熱鬧，最少也有不少行人和商販。

但現在沒有了。

沒有行人。

沒有叫賣的小販。

因爲這條街已被兩面大旗封死。

* * *

天空一片蔚藍。

但這兩面大旗却是黑色。

旗色漆黑，有如沒有星月的夜空。

旗的中央有一個字：「殺」。

這個字是鮮紅色的。

殺！

好大殺氣的一個字。

好大殺氣的一面旗子。

在這裏，豺狼虎豹並不可畏亦不可怕。

最可怕只是這面「黑殺旗」。

因爲黑殺旗一出現，就例必有人死亡，誰敢接近黑殺旗，亦必死無疑。

* * *

長街靜寂，有如死城。

就在這個時候，青石板路的其中一塊青石，突然微微的向上突起。

青石板居然露出了一條小縫隙，隙縫中還出現了一對小眼睛。

這一雙眼睛，黑白分明，又圓又大，而且骨碌碌地在轉動着，靈活得很。

這雙眼睛巡視了好一會之後，那塊青石板又再漸漸地闔下。

誰也沒有注意到這一件事。

黑旗雙使也沒有看見。

* * *

黑旗雙使，是黑殺幫中地位極高的紫帶殺手。

近三十年來，黑殺幫已成爲江湖黑道上最大的一股勢力。

沒有人知道黑殺幫的起源。

它就像一條突如其來的巨蟒，而且吃人不吐骨。

據說黑殺幫的總壇，就在黃山。

自從這一個幫派崛起之後，最遭殃、最吃虧的，就是黃山派。

中原武林，黃山八道的名號是極響亮的。

除了黃山八道之外，黃山派掌門人，火毓道長的「玄虛九幻劍法」，更是武林一絕。

可是，黃山派的基業，差不多就隨着黑殺幫的崛起而同時宣告毀滅。

黑殺幫好像與黃山派有深仇大恨似的，這個幫會剛成立，立刻就把黃山派打得抬不起頭來。

黃山派雖然是江湖上名門大派，但却抵擋不住黑殺幫的無情襲擊。

經此一役，黃山派在武林中消沉了百餘年，此乃題外話，暫且不提。

但黑殺幫的氣焰，却越來越見增長。

三十多年來，黑殺幫已在武林中建立了龐大的勢力，提起了這一個幫會，任何人都難免眉頭一皺。

黑旗雙使是黑殺幫中的紫帶殺手。

黑殺幫中，有黃、青、藍、紫、黑五種顏色腰帶。

繫黃的是第五級武士。

繫青的是第四級武士。

腰繫藍的是殺手，可以單獨行事。這些人的武功，就算不是第一流的頂尖角色，也是第二流的俊彥。

至於腰繫紫帶的，整個黑殺幫中，目前僅有五人。

黑旗雙使就是其中的二個。

還有腰繫黑帶的，黑殺幫中有多少個呢？

目前來說，沒有人知道。

他們祇知道一件事，黃山派就是被幫中黑帶護法打垮的。

提起了黑帶護法，人人都會有心寒的感覺。

即使是身繫紫帶的殺手黑旗雙使，亦不例外。

* * *

長街西方，突然出現了六匹黑馬。

在此同時，長街東方，亦出現了六匹黑色的馬。

十二匹黑馬，十二個黑衣金披風，腰繫藍帶的劍士，分從兩邊向江湖樓徐徐進發。

兩股逼人的殺氣，逼向江湖樓。

除了這十二匹黑馬之外，還有兩匹紫毛駒，一東一西的跟隨在後。

西方一人，濃眉厚唇，滿臉痲子。

他的手中有槍。

那是一枝鐵槍，份量不輕，槍桿烏溜溜的，但槍頭却透出一股紅的血芒。

這人姓徐。

血槍徐鑽命。

徐鑽命用槍，他喜歡在敵人的心臟部位鑽上一個洞，他認爲這是一件很痛快的事。

事實上，他的確是個很痛快的人，只是他的心腸並不太好。

他不但喜歡殺人，而且更喜歡殺手無寸鐵的人。

每當他看見別人在他槍下掙扎的時候，他就覺得這是人生最痛快的時刻。

不錯，他的確很痛快。

但他的痛快，却是建築在別人的痛苦之上。

這種人，在江湖上的名聲，當然並不好。

但他不在乎。

他有一招槍法，名爲「橫眉冷對千夫指」。

這七個字，也正好是他平時做人的一貫作風態度。

* * *

在長街東方出現的另一個人，他的年紀比徐鑽命最少大三十歲。

驟眼看來，他是一個年邁體弱的鄉下佬。

無論你怎麼樣看他，他都絕不像個武林中人，更不像個武林高手。

他的模樣有點似在蓮花廳內那個青衣老頭，他的臉上神態，却隱隱散發出一種邪毒的氣息。

他也是黑殺幫的頂尖高手。

這個鄉下佬的老人，就是三十年前便已在遼寧一帶，稱雄稱霸的天狠大盜皇甫姬。

* * *

徐鑽命是黑殺幫的黑帶護法。

皇甫姬也是黑殺幫中的黑帶護法。

這兩個江湖煞星同時出現在這條長街上，難怪街道上連野狗都不敢走過了。

然而，又有誰知道這條街道下面，竟然會藏匿着兩個神秘人呢！

他們是誰呢？

目前沒有人知道。

但人人却已覺察得到血腥氣味已在這裏的空間瀰漫着了。

* * *

蓮花香露是好酒，青衣老頭越喝越是津津有味。

酒是好酒，鴨也是好鴨，但唯一不太好的，就是外面忽然下起雨來。

雨中看景，更是人生樂事，又有甚麼不好呢？

噢，難怪青衣老頭眉頭大皺，原來現在所下的是血雨。

一蓬血雨，灑在江湖樓的門外。

有人被殺！

被殺的不是一個人，而是一隻狗。

這一隻狗，雖然長得難看一點，以狗而論，牠也算順眼。

但青衣老頭面對這一隻模樣並不怎麼樣好看的狗，却有一種莫名其妙的親切感。

這隻狗無緣無故的就被人砍了一刀。

這一刀並不怎麼快，但對付一隻不懂武功的狗，已然綽綽有餘。

狗當然不懂武功。

一刀把狗砍死了，是黑殺幫中的一個藍帶殺手。

青衣老頭感到相當悲憤。

這一個藍帶殺手的本領如何？不得而知，但他若用這種刀法來對付武林高手，嘿嘿！

青衣老頭沒有想下去。

現在是喝酒的時候，這種大煞風景的事，又何必去理會呢？

但要他不理會，行嗎？

當然不行！

因爲，黑殺幫的殺手，就是冲着他而來的！

＊　＊　＊

首先闖進江湖樓，就是那個還未進門就已殺狗揚威的藍帶殺手。

他叫盲曹。

他被人稱做盲曹，是因爲他這個人很似瞎子。

他姓曹，於是別人就叫他盲曹。

盲曹在黑殺幫晉升得很快，由黃帶武士一直晉升到藍帶殺手，前後只不過兩年間的事。

他做事永遠不計後果，是個典型的先鋒人物。

他本是屠夫出身，後來不知如何給他練成了一套很厲害的刀法，於是便改行，不再當屠夫，却在蘭州一帶的官道上行劫商旅。

有一次，他有眼不識泰山，居然劫到黑殺幫的頭上來。

那一次，他幾乎就死在黑殺幫的手下。

但最後關頭，徐鑽命救了他一命。

徐鑽命喜歡這個人，他認爲盲曹若加盟黑殺幫中，一定有很不錯的表現。

結果，盲曹就眞的成爲了黑殺幫的一份子。

＊　＊　＊

加入了黑殺幫的盲曹，脾氣比以前收斂了一點。

但那只是對上級而言。

只要一有機會讓他發脾氣，他的火氣隨時都會像一座爆發中的火山。

這一天，他又大發脾氣了。

他還未闖進江湖樓，便已把一隻無辜的黃狗一刀砍死。

他爲甚麼要發那麼大的脾氣呢？

原來他的殺父仇人，就在江湖樓中。

＊　＊　＊

盲曹的父親叫曹仕祥。

曹仕祥也是個屠夫。

他除了宰殺豬牛羊之外，還不時殺人。

殺人越貨的本領，曹仕祥比盲曹要高强得多。

然而，每個人都有倒霉的時候。

有一次，曹仕祥竟行霉運。

他遇上了一個劍法比他的刀法最少强大高明三倍的老道士。

十招之內，曹仕祥身負重傷，勉强支持到家中，說出了那個道士的名號，就一命歸西了。

那個老道就叫殘北道長，是當年黃山十友之首。

黃山十友那時已所餘無幾，後來再經黑殺幫的追殺侵襲，幾乎全部喪生在黃山之下。

唯一還活着的，就是殘北道長。

殘北道長之所以沒有被殺，因爲當時他根本就不在黃山。

現在黃山數百年的基業，遭到了嚴重的摧毀。

而殘北道長，他的情況又怎樣？

＊　＊　＊

殘北道長是一個很奇怪的人。

雖然他是黃山十友之首，但他的行爲一向都荒誕不羈，其他九個道士根本就看不起他。

雖然他在黃山十友的輩份相當高，但門派中的大小事務，都輪不到他來管理。

可以說，他是淸閒得很。

既然被別人輕視，這個殘北道長當然就變成了一個名副其實的「閒人」。

幸好他也從來不喜歡爭權奪利，他被列爲黃山十友之首，只不過是因爲他的年紀比其他九人爲大而已。

黃山派有黃山十友，也有黃山八道。

有一點是江湖人所不知道的，八道和十友雖然同屬黃山派，但他們之間却彼此不和。

唯一反對八道與十友相爭的，就只有殘北道長。

但殘北道長的話，却沒有被他們放在心上。

他們仍然是互相勾心鬥角。

黃山派掌門人火毓道長左右爲難，有一次居然因此事喝了三斤烈酒來解愁。

三斤烈酒灌了下去，這個老掌門的神志就不大清醒了。

他忽然派人找來殘北道長，並對殘北道長道：「這個掌門的職位，貧道不幹了，你來幹吧！你來接任好了。」

殘北道長的一雙眼睛立刻瞪大。

他只說出了三個字，然後就彷佛被老虎咬了一口似的，沒命的飛逃到老遠去。

他這一走，就再也沒有回來了。

他對火毓道長說的三個字是：「我不當！」

世間上怪事不少。

怪人更是多得不可勝數。

掌門之職，何等尊崇，不少同門的師兄弟，想搶都搶不到手，但殘北道長却害怕當掌門，而且立刻就離開了黃山，寧願到江湖上到處流浪。

他這一走，旁人的猜測就比夏天厠所裏的蒼蠅還多。

有人說他被掌門人逐出黃山派。

有人說他被黃山八道逼走。

有人說他被黃山十友的其他九人趕走。

更有人說他刺殺火毓道長失手，逃亡天涯。

其實的情況如何，誰也不敢眞正的肯定。

但當他離開黃山僅兩個月多，黃山派就遭遇到了一場空前的大浩劫。

整個黃山派，差不多都盡毀在黑殺幫的殺手之下。

＊　＊　＊

現在，一個更可怕的傳說已在江湖上流傳開。

殘北道長是與黑殺幫勾結的。

黃山派遭遇到這一場浩劫，其實就是殘北道長從中搞鬼的！

人言可畏！

實際的事實已被傳說所蒙蔽。

殘北道長聽到這個傳說之後，忍不住的破口大罵。

但他罵了大半天，還是弄不清楚自己究竟是在罵誰？

痛罵了大半天之後，他忽然連道士都不做了，他索性還俗。

他認爲自己根本就不適宜做道士。

他回復了未出家時的俗家姓名。

他姓沈名十笑，籍貫是江南草川鄉。

在他還俗之前，盲曹的父親死在他劍下。

盲曹一直都在找殘北道長。

但殘北道長已銷聲匿跡江湖，他已還俗了，變成了一個浪跡天涯，四海爲家的沈十笑了。

＊　＊　＊

在江湖樓蓮花廳吃炖香鴨的青衣老頭，就是沈十笑。

盲曹到處找尋殘北道長不獲，直到一年前才知道殘北道長已還俗。

沈十笑就是他的殺父仇人。

那時候盲曹已成了黑殺幫中的一份子。

血槍徐鑽命曾經答應過他，只要找到了沈十笑，他一定會給盲曹報仇雪恨的機會。

現在，機會到了。

盲曹熱血奔騰。

因爲沈十笑就在蓮花廳中。

＊　＊　＊

盲曹揮刀衝進江湖樓，見人就砍。

他這種濫殺無辜的舉動，是獲得了徐鑽命的允許。

事實上，只要盲曹想殺人的時候，徐鑽命都會盡量給他方便，給他機會。

盲曹好殺。

徐鑽命亦然。

這兩個人臭味相投，他們經常合作愉快。

但沈十笑就很不愉快了。

他喝酒的時候，從不喜歡看見任何人流血。

他喜歡酒香，却不喜歡酒香之中，嗅到有血腥的氣味，因爲那樣會影響他喝酒的胃口。

但盲曹竟像個瘋子，他從江湖樓的大門一直殺到蓮花廳中，最少已有七八個人被他的大刀所傷。

沈十笑本不想在這個時候出手，但他已無法再忍耐下去。

何況黑殺幫的人，本就是冲着他而來的。

＊　＊　＊

一陣清爽的山風吹過，風中飄着刺鼻的血腥氣味。

沈十笑盯着盲曹。

盲曹也目露兇光，直盯住沈十笑。

沈十笑冷冷一笑：「你是誰？」

「盲曹。」

「盲曹？」沈十笑的臉色緩和下來，半晌才道：「這名字很有趣。」

盲曹冷冷道：「你就是沈十笑？」

沈十笑點頭：「你好像是來找老夫算帳的？」

盲曹板着臉孔道：「你是沈十笑，也是黃山十友唯一剩下來的牛鼻子？」

沈十笑淡淡一笑：「牛鼻子也好，豬鼻子也好，看你的樣子，似與老夫有仇。」

盲曹怒聲道：「曹仕祥是俺的父親，你可記得麼？」

「曹仕祥？」沈十笑沉默了好一會，忽道：「莫不是那個殺人不眨眼的江湖大盜麼？」

盲曹並不否認自己的父親是江湖大盜，他只是厲聲道：「殺人何必眨眼？」

沈十笑大笑。

「好，殺人何必眨眼，老夫正想看一看，你殺人的時候是否眞的不眨眼！」

他的話還沒有說完，盲曹的刀已幾乎砍在他的脖子上。

盲曹果然沒有眨眼。

他不愧是個殺人不眨眼的魔頭。

可惜，這一次他遇上了沈十笑。

沈十笑殺人的時候，也同樣絕不眨眼的。

盲曹利刀砍下，人未到，刀先到。

刀鋒嗡然作響。

盲曹的刀，本就已經染滿了鮮血。

既有狗血，亦有人血。

以往他的刀法沒人能避得開，因爲盲曹並沒有遇上眞正的武林高手。

他經常戰勝，而且贏得很輕鬆。

剛才他在江湖樓殺人，簡直就好像在斬瓜切菜。

那絕不足爲奇，因爲那些人根本完全不懂武功。

難得的是，盲曹居然下得了手。

別的不提，就以這幾條人命來說，沈十笑已無法容許他再活在世上。

剛才他並非不想挽救那幾個人的性命，但他的距離却太遠了。

盲曹不但濫殺無辜，而且還想殺沈十笑。

然而，眞正的行家都可以看得出來，盲曹絕不是沈十笑的敵手。

沈十笑知道自己必定穩操勝券。

徐鑽命也知道盲曹並不是沈十笑的敵手。

但他仍然讓他去打先鋒。

從表面上看來，徐鑽命是給一個機會讓他去爲父報仇。

但骨子裏却並非如此。

他派盲曹打頭陣，不啻是叫他去送死。徐鑽命的目的是想在未曾親自動手之前，先看一看沈十笑的劍法。

血槍殺人的經驗，當然比盲曹老到得多了。

盲曹人如其名，他眞的有點像個瞎子。

瞎子最可悲的地方，就是每一個人都已看見他有危險，而他自己本身却完全不知道。

* * *

盲曹的刀很快。

最少，比起剛才他劈殺那條狗的時候，他的刀就快了不止一倍。

快是快了，可惜不準。

本來他是算得準，這一刀必然可以在沈十笑的脖子上斬開一個大缺口。

脖子上被斬開一個大缺口，當然是絕對活不了。

但他這一刀剛砍下去的時候，最少已經有兩人在搖頭嘆息。

第一個搖頭嘆息的是徐鑽命。

而另一個，就是藏在石板路之下的人。

雖然這裏距盲曹與沈十笑戰鬥的地方不近，但這人還可以清楚的看見，盲曹這一刀雖快，但腰際却露出一個空檔。

* * *

地上有一個人。

不，不是一個而是兩個。

這一個人的眼睛，和剛才露出來的一雙眼睛並不一樣。

剛才那雙眼睛，黑白分明，又圓又大，而且骨碌碌的在轉動，靈活得很。

但這一雙的眼睛，却是沉實的，也是銳利的。

在黑暗之中，這雙眼睛就是豹子的眼。

雖然外面很光亮，但在那條狹小的地道中，却是一片潮濕黑暗的世界。

小豹子不喜歡黑暗。

但這條地道却是花了大半載的時間挖掘出來的。

小豹子就是那個有一雙靈活眼睛的人。

他的年紀很輕，只有十五歲。

但他的偷竊技術却是第一流的。

那也難怪，他的父親本來就是天下三大神偷之一。

他的父親叫韓豹。

但沒有人叫他韓豹，人人都叫他老貓盜。

老貓盜偷竊的本領，據說是家學淵源，他的父親也是一個靠偷爲生的竊賊。

但老貓盜偷竊的本領，却青勝於藍，比起小豹子的祖父强得多。

現在，老貓盜已退隱山林，洗手不幹了。

他爲甚麼洗手不幹了？

難道他已因偷成富嗎？

非也！

事實恰恰相反。

老貓盜偷竊了三十多年，所得到的名貴珠寶、黃金白銀、奇珍異寶可謂不計其數。

可是到頭來，他這個妙手空空還是空空兩手，經常連吃飯都有問題。

會有這種事？

不錯，千眞萬確！

何解？

莫非他把偷竊回來的金銀珠寶銀子都輸光了？

不，絕不是這樣。

雖然老貓盜有時候也喜歡到賭場裏玩幾手，但他的賭注從來不會大，而且賭得十分之小心，長年累月計算起來，他不但沒有輸而且還略有斬獲。

那麼他的贓物到了甚麼地方去呢？

說起來這個老貓盜當眞偉大得很，原來，他是個不折不扣的俠盜。

他偷富者之財濟貧者之危急。

但他從不對受惠者表示自己的身份，他偷竊的時候從不蒙臉，他把錢財分贈給貧民時候，反而把臉蒙了起來！

他只露出了一雙眼和鼻子，連耳朶都包藏了起來。

他覺得偷竊爲富不仁不義者之財，是一件很痛快的事。

把錢財分贈給貧苦人家，更加痛快之至。

直到兩年前，老貓盜終於歸隱泉林之間，不再做其樑上君子了。

爲甚麼呢？

難道他對於這件事已感到厭倦？

不。

如果他還有能力的話，他將會毫不猶豫地一直的再幹下去。

但現在，妙手空空的一雙手已經空空如也。

他那一雙巧妙的手，已被人用一雙利斧砍斷了。

* * *

兩年前老貓盜潛入大同府諸家的藏寶樓中，想盜走諸家的傳家之寶鴛鴦璧。

諸家五代，由諸承環開始直數到諸長開、諸震濤、諸不凡，以至現在的諸家主人諸白玉，他們沒有一個不是守財奴。

他們不但視錢如性命，而且更用盡各種卑鄙手段去賺錢。

尤其是到了諸白玉這一代，他們所作所爲，更是令人髮指。

諸白玉花了數以十萬兩的白銀，廣邀黑道武林高手，成立了一個諸家幫。

諸家幫成立以後，更加胡作非爲，並大量購買民居，搶掠別人的田地。

一幢價值一萬兩的大屋，他們只出價五百兩就强迫別人把大屋轉讓。

當然不少人誓死反抗。

但結果，這些人就往往會在不明不白的情況之下，突然暴斃。

老貓盜只恨自己武功不太高，否則他必然去把諸白玉的腦袋砍了下來。

但他的確沒有這種本事，也沒有這種膽量。

他只有偷竊的膽量，但殺人絕對不行。

他連宰鷄也手軟脚顫，又怎能去行刺一個活生生的人呢？

結果，老貓盜決定把諸家的鴛鴦璧盜走，也好讓諸白玉傷心一輩子。

每個人總有倒霉的時候。

被稱爲天下三大神偷之一的老貓盜，這一次竟然失手了。

他被諸家幫的高手包圍在藏寶樓中。

老貓盜雖然身上也有佩刀，但只憑他的武功，又豈是諸家幫羣魔的敵手。

只不過短短十招之內，老貓盜的一雙手就被諸家幫的副幫主用一雙利斧砍了下來。

韓豹號稱老貓盜，但這一次却變成了貓爪下的老鼠。

他想突出重圍，無奈貓太兇，而且兇貓極多，又如何能逃得出去。

這一次，他自認必死。

可是就在最絕望的時候，諸家藏寶樓外，突然亮出了一道充滿殺氣的劍芒。

那是一把看來平平無奇的鐵劍。

但這把鐵劍却充滿了殺氣，劍鋒上透射出一股暗紅色的血芒。

只有殺人無數，砍過不少人的利器，才會發出這種光芒，才會有這種殺氣。

諸家幫上上下下，居然沒有一個人能認出這一把劍，也沒有人能認出這把劍的主人是誰？

諸白玉更加自恃人多勢衆，下令要把老貓盜剁開三十六塊。

但他的命令剛剛發出，諸家幫的副幫主就已連人帶斧，被那個身穿淡黃色衣裳、手持鐵劍的人一掌震飛二丈開外。

諸白玉面色突變了。

但他仍然不知死活，依然指揮手下，向那人展開大包圍式的襲擊。

常言道：「好漢怕人多！」

俗語云：「蟻多螻死象。」

諸白玉的想法，正是如此。

可惜他這一次打錯了算盤，他的手下無疑人數衆多，而且，其中也有不少武功高强的好手，但却沒有想到，這個挽救老貓盜性命的人，竟然就是在江湖上號稱神劍天王的武七鷹。

* * *

武七鷹這名字雖然很威武，但

江湖上的人都不叫他七鷹，而尊稱他爲天王。

武天王已成爲江湖上最響亮的一個名字。

諸家幫上下，竟然全都有眼不識泰山。

結果，他們得到了一個可怕的報應。

尤其是諸白玉，他畢竟害人無數，那一夜正是他罪有應得的時候。

武七鷹從來沒有劍下留情。

他並不是一個無情之人，但對於諸白玉這種冥頑不靈的衣冠禽獸，他又何必作婦人之仁呢？

諸白玉挨了三劍。

這三劍任何一劍都不足以致命。

但三劍加起來，恰恰就可以讓他在極度痛苦狀態之下，魂歸地府了。

老貓盜結果還是沒有把鴛鴦璧盜取到手。

他能夠活着，已是一個意外又意外的奇跡。

然而，他那靈活巧妙的一雙空空妙手，已被利斧砍斷了。

他無法再偷了，只好歸隱大山泉林之中，做一個平凡而寂寞的人。

但他仍然感激武七鷹。

他不怕死，但他却需要給自己的兒子多一點教導。

父親是神偷，兒子亦然。

老貓盜沒有反對兒子去偷，但他希望自己的兒子，也能像自己往日一樣，劫富濟貧，做一點有益天下蒼生之事。

* * *

小豹子沒有讓父親失望。

雖然他現在的身手還未足以媲美老貓盜，但有幾宗案子，他已幹得極爲出色了。

小豹子最信任的朋友，也只有一個。

他就是武七鷹——武天王。

小豹子爲甚麼要在江湖樓的門外挖掘一條地道？

原來那是武七鷹的主意。

武七鷹雖不反對小豹子倣法他父親劫富濟貧的義行。

但他也不十分贊成。

畢竟那是一種極危險的事。

雖然小豹子的偷竊技術相當高明，但誰也不敢保證自己是否有失手的時候。

老貓盜的偷竊技術，不可謂不高明了，但在諸家藏寶樓中，他也要斷送了一雙手。

小豹子雖懂得武功，但那是無濟於事的。

於是，武七鷹吩咐他在江湖樓門外，挖掘一條秘密的地道。

小豹子沒有問爲甚麼。

他很聽武大叔的吩咐，就算武七鷹叫他每天從豬棚裏挑一百斤豬糞到地道去，他也會照辦不誤。

有人說，聰明的孩子大多數都不聽話的。

但小豹子似乎是例外的一個。

* * *

直到現在，小豹子才知道武七鷹爲甚麼要他挖掘一條地道。

原來他早就知道，江湖樓將會爆發一場血腥的決鬥。

但小豹子却不知道武七鷹的眞正用意何在。

其實武七鷹根本就不需要這條地道，這條地道對他來說是絕對多餘的。

他要小豹子掘這條地道，有兩個目的。

第一個目的是要把小豹子困在黃山，不讓他到處去偷竊闖禍。

武七鷹知道他的武功還不足以在江湖上走動。

第二個目的是藉挖掘地道來磨練小豹子的武功。

小豹子掘這條地道，原本最多只須花費兩個月時間便可以完成。

但他足足花了大半年時間，才勉强把這件事辦妥。

原來這條地道，武七鷹吩咐他只能用手去挖掘。

小豹子練的是爪功。

徒手挖掘地道，對他的十根手指是一個極佳的磨練，雖然辛苦吃力，但小豹子的爪功却因此而得到了飛躍的進展。

* * *

武七鷹今年四十五歲。

他在十五歲的時候已出道江湖。

三十年的江湖生涯中，他深切的體會到，這是一個弱肉强食的世界。

雖然世間上講道理的人不少，但毫不講理的人似乎更多了。

這些人更不知禮義廉恥爲何物，只要是利之所在，他們就會不擇手段的去攫取。

江湖之人，誰不去搶？

只不過有些人搶得高明，有些人搶得手法庸劣而已。

至於那些眞正不偷不搶的人，自自然然的就會成爲別人的魚肉對象。

現實是殘酷的。

尤其是刀口上舐血的江湖人，他們的手段往往比野獸豺狼更殘酷。

武七鷹很明白這一點。

唯一令他深感慶幸的，就是在他七、八歲時候，便已追隨一個滿臉白鬍子的高僧習武。

這個老和尚在江湖上寂寂無名。

他所居住的廟宇，也是在荒僻

之極的山谷中。

沒有人知道這一座山谷。

也沒有人知道這一座廟宇。

更沒有人知道這一座廟宇名字叫「一僧廟」。

「一僧廟」是名副其實的只有一個僧人。

那是一個老僧人，也是一個無名的高僧。

但又有誰知道這個高僧的輩份，比起少林寺達摩院正在閉關練功的達摩五老還要高上兩輩子呢？

同時，更加沒有人知道，這個無名高僧的武功，竟然單憑一己之力，就足以同時可擊敗當今八大門派的八大掌門人。

* * *

然而人的壽命總有限的。

這個無名老僧收武七鷹爲徒的時候，他已經很老了。

老得連無名老僧都忘記了自己的確實年歲。

武七鷹在無名老僧教導之下，武功進展堪稱一日千里。

無名老僧本身已是個世間難逢的練武奇才。

而武七鷹的資質，竟然尤在無名老僧之上。

如果無名老僧還可再活五年的話，那麼武七鷹的武功，將會更加超越在師父之上。

可是，就在武七鷹十五歲的時候，無名老僧圓寂了。

無名老僧臨終前對武七鷹說過幾句話：「爾可獨闖江湖，而且難逢敵手，唯可慮者，江湖經驗不足，須知人心險惡，不可不防。」

無名老僧說到這裡，已溘然長逝。

武七鷹緊緊握着師父的手。

師父臨終遺訓他一直都沒有忘記，所以他儘量小心翼翼的闖蕩江湖。

他儘量不把自己的鋒芒過份暴露。

然而，他畢竟是個很豪爽的人，這三十年的江湖生涯，他也曾上過別人的當，而且好幾次險些死在「朋友」的手上。

那些「朋友」當然不是眞正的朋友。

他們只想陷害武七鷹，利用武七鷹。

可是，武七鷹並不是一個呆子。

他只是性格爽朗豪邁，却絕對不傻。

結果，那些想置武七鷹於死地、想陷害武七鷹的人，都已遭到了應得的懲罰。

武七鷹不想懲罰別人。

無論是友是敵，他都不喜歡用「懲罰」這種手段來對付他們。

但除了這種手段，武七鷹却找不到一個更好的方法。

當然，能夠勸導邪惡之輩走回正義之途，那是最佳的方法。

然而江湖上冥頑不靈的人實在太多。

有不少邪惡的人，對他們的仁慈，就會變成對善良的人殘忍。

甚至對自己來說，也是一件殘忍之極的事。

* * *

瞎子最可悲之處，就是人人都已看見他有危險，但他自己本身却完全不知道。

盲曹的眼睛雖然沒有眞正的瞎掉，但却堪稱有眼無珠。

他的刀法就算再快一倍，也絕對無法把沈十笑擊倒。

徐鑽命與藏在青石板下的武七鷹，却已看見盲曹已露出了一個空隙。

徐鑽命和武七鷹既已看見，沈十笑當然看見。

所以，盲曹攻出了這一刀，第二刀就再也沒有攻出去了。

因爲在他第一刀劈了一個空，而第二刀還未發出的當兒，左腰上便已猛烈覺得一陣冰冷。

盲曹悚然一驚。

他知道了這是挨了一劍的滋味。

這種滋味，他已非第一次領教，但那一次他被劍傷的地方並不是腰部而是大腿。

大腿挨一劍雖然痛楚，但並不致命。

可是，這一次盲曹的運氣就沒有那麼好的了。

沈十笑的劍法彷彿根本就完全沒有揮動過。

盲曹吃驚的盯住沈十笑，又再看沈十笑手中的劍。

劍鋒上有血。

那些血都是從他腰間湧出來的。

盲曹的呼吸，立刻變得極其急促。

沈十笑沒有補上第二劍，因爲那是不必要的。

一劍已足致命，又何須畫蛇添足。

* * *

又是一陣山風吹過。

血槍徐鑽命的臉色冰冷如雪。

黑殺雙使便分別從他的左右殺出，準備出手對付沈十笑。

但徐鑽命立刻把他們吆喝住。

他冷冷一笑，道：「想不到黃山十友唯一的漏網之魚，他的劍法尤在火毓道長之上。」

沈十笑冷冷的看着他：「火毓道長是你殺的？」

徐鑽命搖了搖頭。

一直沒有開口說過半句話，連身子都沒有移動過分毫的皇甫姬突

然淡淡的說道：「大毓道長是我殺的。」

沈十笑瞪了他一眼。

「你是誰？」

「老夫皇甫姬。」

「皇甫姬？」沈十笑輕輕的咳嗽了一聲道：「想不到昔年號稱天下第一天狼的皇甫姬老魔，也居然會在黑殺幫的旗下，充任一名黑帶的護法。」

皇甫姬冷笑道：「識時務者爲俊傑，老夫比起閣下總算要聰明一點。」

沈十笑冷冷的看着他，道：「黑殺幫胡作胡爲，而你却是黑殺幫副幫主的劊子手，光以選擇那份充滿血腥的差事來看，就不能稱爲聰明了！」

皇甫姬道：「我輩中人，苦練武功數十年，若不幹點有意思的事情，豈非對不起自己？對不起師門列祖列宗。」

沈十笑差點沒給他弄得鼻孔噴火。

皇甫姬忽然嘆了口氣，道：「正是人各有志，不能强求，火毓道長的確是老夫殺的，你若要替他雪恨，儘管動手好了。」

沈十笑沒有動手去對付皇甫姬。

因爲這個時候，徐鑽命已倒提着那一桿充滿血腥的鐵槍，一步一步的向沈十笑逼近。

* * *

沈十笑臉上的表情，忽然由激動而趨向平靜。

他雖然以前從未見過徐鑽命，也沒有見過他的鐵槍，但他知道，對方是一個極可怕的人。

他的槍，隨時隨地都可以發出絕對致命的突擊。

徐鑽命忽然向沈十笑露出了一個很奇怪的微笑。

他在笑。

但沈十笑臉上的表情，就像是一塊木頭。

他沒有動，甚至連目光都沒有注視着徐鑽命。

他好像覺得徐鑽命只不過是隻蒼蠅。

蒼蠅雖是很令人討厭，但除了骯髒一點之外，這種東西不會令人致命。

但徐鑽命眞的是隻「蒼蠅」嗎？

* * *

如果說徐鑽命是隻蒼蠅，那麼這隻蒼蠅很可能會比森林的獅虎豹更兇猛百倍。

他的鐵槍不但兇猛，而且也毒辣無比。

無論是誰，惹上了這位「血槍」，後果都必然會令人有「不堪想像」之感。

他一步一步的向沈十笑逼近。

他忽然冷冷的問沈十笑：「武天王在那裡？」

* * *

武天王在哪裡？

小豹子當然知道。

但他仍然在地道裡保持沉默，沒有人察覺到他與武七鷹的存在。

徐鑽命在問沈十笑，想問出有關武天王的下落。

但沈十笑只是一味搖頭。

事實上，他的確不知道武天王在那裡，而且，就算他眞的知道，他也絕對不會說出來。

徐鑽命也沉默了許久，才緩緩的說道：「你很聰明，居然出盡辦法，使武天王成爲武林盟主。」

小豹子聽得爲之一笑。

武七鷹也却莞爾一笑。

小豹子低聲道：「大叔，你眞的已成了武林盟主？」

武七鷹用蟻語回答小豹子：「是，不錯，但我是被逼的。」

小豹子一怔道：「武林盟主一職，覬覦的人不知凡幾，你居然被迫上任。」

武七鷹淡淡一笑道：「世界上有一種人，他們專門喜歡把自己的朋友捧上半天高。」

小豹子訝然道：「這個叫沈十笑的老伯是你的朋友了？」

武七鷹淡淡一笑，仍然用蟻語傳聲回答道：「他不但是我的朋友，也是我的敵人。」

小豹子搔了搔頭，他實在聽不懂。

但他沒有再問下去，因爲這時候江湖樓的氣氛已緊張得令人有窒息之感。

小豹子忽然覺得自己眞的窒息了。

* * *

小豹子沒有窒息。

窒息會導致死亡，但小豹子的呼吸仍然繼續着。

只不過他的身子忽然完全不能動彈而已。

他茫然站在此黑暗的地道中。

他知道自己的穴道已被人點制住。

制住他全身十二大穴的人當然就是武七鷹。

小豹子沒有驚懼，沒有感到憤怒，他只是覺得意外。

武七鷹制住他的穴道，他明白那是什麼道理。

顯然，武七鷹已準備出手相助沈十笑，但他恐怕小豹子也闖出去冒險，所以他便先行把他的穴道制住。

武七鷹嚴肅的聲音又在小豹子的耳畔響起了：「別亂動！」

小豹子心中暗暗苦笑。

現在就算他臉上有一隻大蚊叮咬，他也無法伸手把蚊子拍掉。

武七鷹又道：「四個時辰之內，穴道自然會解開，到時你就可以恢復正常。」

小豹子又是一陣暗暗苦笑。

四個時辰不能動彈，那滋味可並不好受，但也沒有怪武七鷹，他明白那是武七鷹的一番好意。

他從來都不想自己冒險。

* * *

沈十笑可以說是黃山派唯一僅餘下來的高手。

他的劍法，倘若僅和火毓道長不相上下的話，那麼，他必然不是徐鑽命和皇甫姬的敵手。

徐鑽命與皇甫姬任何一人，都足以把火毓道長置諸死地。

事實上，火毓道長就是死在皇甫姬之手的。

* * *

風吹得人有點冷了。

逼人的殺氣，已充滿整個空間。

沈十笑的劍已露。

他眸子裡的殺機已露了出來。

蓮花廳外，有幾串珠簾。

珠簾很好看，但沈十笑却忽然反手削出一劍，就把串串珠簾一齊削斷。

徐鑽命冷冷一笑：「你的劍法，看來比火毓道長毫不遜色。」

沈十笑輕撫劍鋒道：「但他已死了，對於一個死人，還是不要再提吧！」

徐鑽命冷聲道：「你的話不無道理，既然如此，從今天起，本護法也絕對不提起你的名字。」

他的話並不深奧，人人都很容易聽明白的。

沈十笑哈哈一笑：「徐護法的意思，是要老夫今天變成一個死人？」

徐鑽命忽然桀桀怪笑。

他的笑聲不像笑聲，却像是厲鬼夜哭，聽來令人爲之毛骨悚然。

就在那令人毛骨悚然的怪笑聲中，徐鑽命的血槍已幾乎刺在沈十笑的心胸上。

這一槍果然有先聲奪人之感。

槍尖並不燦爛奪目，但却有一種令人難以形容的銳氣。

這種銳氣，足以擊破一切，也足以扼殺絕大多數武林高手的性命。

他雖然在厲聲大笑，但他一出手，就將自己的體內的潛力，完全貫注在這一槍之上。

他沒有輕視沈十笑。

同時，他也沒有忘記黑殺幫幫主許下的諾言。

* * *

「誰把沈十笑的屍體拖回來見本幫主，就可以獲得本幫主傳授三招掌法。」

「不想學三招掌法的人，則以黃金五十兩代替。」

這就是黑殺幫主許下的諾言。

他的諾言，就像是皇帝所下的聖旨，絕對不會後悔。

在黑殺幫中，幫主的地位是超然的。

他像一個神。

一個永遠不會被人擊敗的，也永遠不會倒下來的神。

在黑殺幫中人，除了「斷腸老勾」之外，誰也不敢忤逆他的意思。

黑殺幫主的諾言，徐鑽命絕對不會忘記。

對於他來說，這是一個絕大的誘惑。

令徐鑽命心動的，絕非那黃金五十兩。

雖然徐鑽命平時很喜歡到賭場上賭幾手，如果他手上有五十兩黃金，他可以賭個痛痛快快。

但比起五十兩黃金更具誘惑力的，却是黑殺幫主的三招掌法。

徐鑽命以血槍名動江湖，但他也兼練內家掌力。

他在掌法上的成就，並不比他的槍法爲差，但若與黑殺幫主相比，却是差得太遠了。

如果他能夠獲得幫主那三招掌法，那麼他就可以壓倒皇甫姬了。

徐鑽命與皇甫姬都是黑殺幫中地位尊崇的黑帶護法，但實際上，這兩人却是貌合神離。

他們經常爭取立功的機會。

雖然表面上他們很合作，但內裡已潛伏着無限的危機。

黑殺幫主許下的諾言，皇甫姬也是親耳聽見的。

對於幫主的獎賞，皇甫姬却不在乎那三招掌法。

他的年紀已老，練不練那三招掌法，也沒有多大的關係。

但五十兩黃金的獎賞，却令皇甫姬爲之怦然心動。

皇甫姬早在十八歲的時候，便已立誓戒絕一切賭博，他與賭博無緣。

但他却喜歡女人。

男人喜歡玩女人，那本是一件很平常的事，但皇甫姬好色之心，比一般人重得多，他現在年紀雖然相當老邁，但他仍然與不少女人勾三搭四。

皇甫姬年輕的時候，貌若潘安，自然風流艷史多得連他自己都無法計算。

但他現在已老了。

除了用「金銀政策」之外，他已缺乏了昔日吸引女人的魅力。

賭博固然花錢，但還有贏的機會。

但一個男人若眞正去玩女人，而且還是採用「金銀政策」的話，那麼這一筆「費用」自然是相當可觀。

所以，近十年來，皇甫姬雖然在幫中支取過不少酬俸，但都已在女人的身上花光。

他現在所需要的不是三招掌法，而是五十兩黃金。

＊ ＊ ＊

雖然皇甫姬很想得到那五十兩黃金的獎賞，但他並沒有搶先出手。

他決定給徐鑽命一個機會。

這個機會可能會使徐鑽命獲得獎賞，但也有可能令徐鑽命喪生在江湖樓中。

徐鑽命能把沈十笑殺死嗎？

照皇甫姬的看法，他並非完全沒有機會，但最多只有三分把握而已。

換而言之，他並不看好徐鑽命。

但就算徐鑽命落敗，他也絕對不會施以援手。

這兩個黑帶護法一直在勾心鬥角，如果徐鑽命死在沈十笑的劍下，對於皇甫姬來說，那是求之不得的事。

＊ ＊ ＊

徐鑽命的血槍，已刺穿無數武林高手的心臟。

他向沈十笑刺出的第一槍，正是他苦練了超過三十年的「飛魚穿浪追命槍」。

這一招槍法並不太難練，任何人只要學上三天，就一定可以把這一招槍法運用得相當嫻熟。

然而，要眞正領略到眞正這一招槍法的精髓，却是困難非常。

從表面上看來，這一槍純是進攻的招式。

對於不明白這一招槍法精妙的地方的人，他只會攻，而絕不會守。

但實際上，這一招槍法不但能攻，而且更能守。

如果這一招槍法能攻不能守的話，徐鑽命早就沒有命了。

＊ ＊ ＊

血槍發出了石破天驚的一擊。

但沈十笑的劍，却衹是悠閒地在半空之中打了一個轉。

看他的樣子，好像根本就不知道徐鑽命的血槍已幾乎刺進他的心胸。

但他這一劍揮出，居然不偏不倚，就把徐鑽命的槍尖，「鏗」的一聲反彈了開去。

槍，號稱兵中之霸，這一槍刺過來的氣勢與力度是何等驚人，但沈十笑衹是輕描淡寫的就用劍把它擊開，這實在是令人吃驚的事。

徐鑽命立刻挺槍，「嗤」的一聲，又是一槍刺向沈十笑的胸膛。

這一槍竟然是正宗的岳家槍法。

徐鑽命雖然爲人歹毒兇狠，但這時候施展出岳家槍法，居然也有一股氣吞河嶽，橫掃千軍的氣概。

一槍復一槍。

徐鑽命連掄八槍，其中有七槍都是岳家槍法。

但到了第八槍，他再使用「飛血穿浪追命槍」。

來來去去，他仍然是對這一招槍法具有無比的信心。

可是，他這一槍居然又刺了個空。

徐鑽命的臉色驟變。

分明在自己眼前的沈十笑，不知如何，竟然轉到了自己的身後。

颯！

徐鑽命又聽到了一種令他褲襠立刻濕透了的聲音。

他想不到自己也會有被驚嚇到撒尿的時候。

這是他有生以來的最後一次。

＊ ＊ ＊

徐鑽命所聽見「颯」的一聲，就是一把劍穿過他的心臟時的聲音。

平時，他很喜歡聽到這種聲音，因爲刺穿別人的心臟，對他來說，簡直是一種很刺激的享受。

可是，現在「太刺激」了却不好玩，因爲這一次被刺穿的，是他自己的心臟。

＊ ＊ ＊

徐鑽命與盲曹，先後倒在沈十笑的劍下。

神色最緊張的是黑殺雙使。

除了這兩個黑帶殺手之外，另外一個黑帶護法皇甫姬也露出了咬牙切齒的表情，無限悲憤。

皇甫姬就是這樣的一隻老狐狸。

雖然他的心中正稱快得很，但他仍然裝出一副悲憤的表情。

黑殺雙使都已露出了武器，隨時準備與沈十笑拚命。

他們到底是黑殺幫的忠貞份子。

皇甫姬的心中，可是既驚且喜。

他喜的是自己眼中釘已有人代勞把它拔了出來，但現在却要面臨到另一個難題，就是怎麼樣去對付沈十笑。

如果他能單獨一人把沈十笑擒下或者殺死，這固然是一件奇功，但沈十笑的劍法，却使他感到有點彷徨。

顯然黃山派掌門火毓道長的劍法是遠遠不及沈十笑的。

皇甫姬實在難以明白，何以沈十笑的劍法竟然能在火毓道長之上？

皇甫姬不知其中理由，但黑殺幫的幫主却是很清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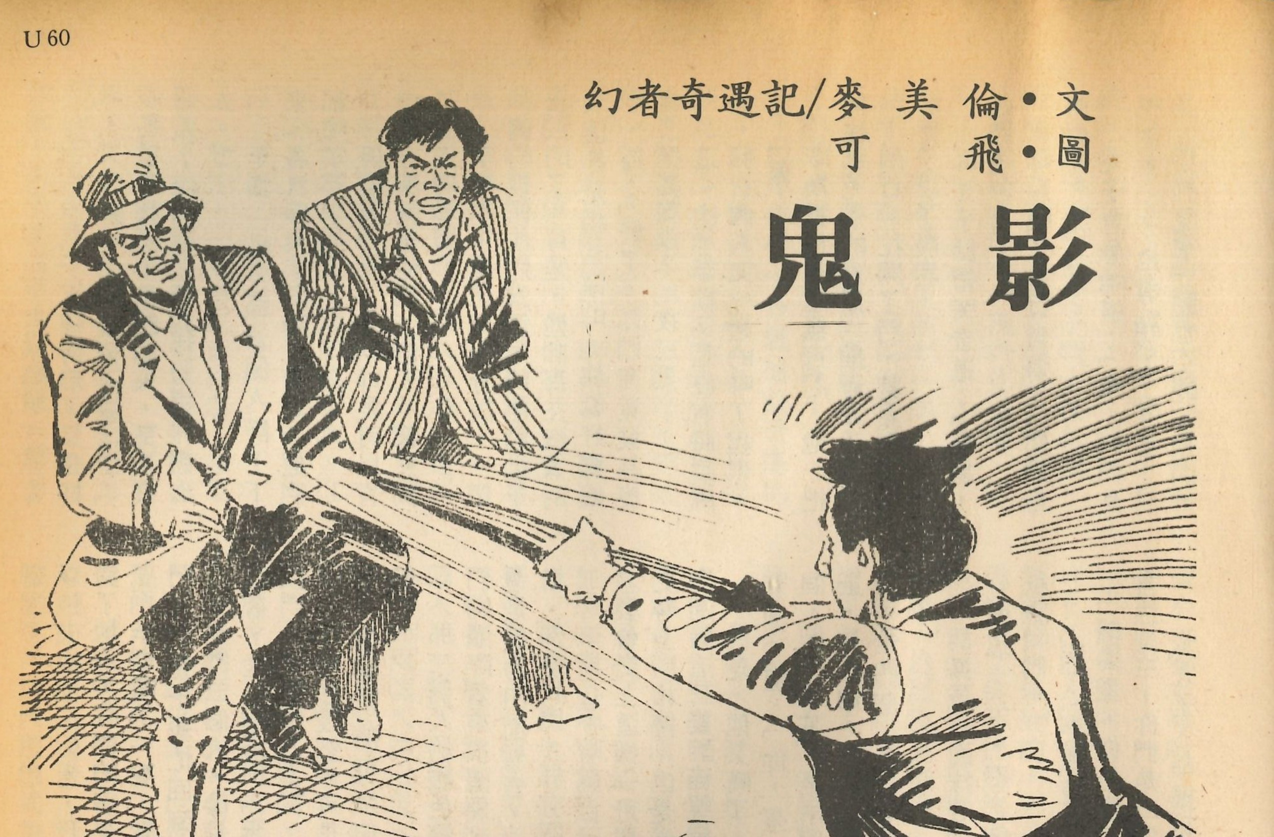
黑殺幫的幫主是誰？

他現在在那裏？

（未完・一）

幻者奇遇記/麥美倫・文 可飛・圖

鬼影



肩膀血印 觸目驚心

雨很大，攝影記者李斯站在窗前，向外看着，雨水順着街燈直往下淌，像是天漏了一樣，在燈光範圍內，漾起一片水光。

李斯拉上了窗簾，伸了一個懶腰，他退了幾步，倒在床上。

一天的忙碌，到了可以上床睡覺的時候，眞有一種令人說不出舒服之感。

可是，就在李斯剛一躺到床上之際，門鈴却突然響了起來，響得十分急促，而且連續響着。

李斯連忙向牆頭的鐘看了一眼，已經是午夜十二時了，可是門鈴還是不斷的響着。李斯忍不住大聲罵了一句，叫道：「來了，來了！」

他走出臥室，穿過了客廳，將上了鎖的門打開來，定眼向外望去。他已經決定，如此深夜，他不歡迎這個突如其來的冒失鬼。是以，他沒有讓來人走進來的意思，門一打開，他就攔住門前。

可是，當他定眼向門外望去時，他不禁呆了一呆，在門外的冒失鬼，還不止一個，而是三個。

那三個人的衣服都濕透了，其中一個是禿頭，雨水還順着他的光頭向下淌，他們全是冒雨而來的，當然，他們全是李斯的朋友。

而且，他們三個人的臉色都十分青白，好像他們是從死囚牢中逃了出來一樣。

李斯看到他們那樣狼狽，他立即改變了主意，他將身讓了開來，那三個人立時衝了進來，在李斯的地毯上留下了一疊濕的脚印。

李斯關上了門，轉身過來，問道：「甚麼事？你們遇到了甚麼事？」

那禿頭的一伸手，抓住了李斯的衣襟，他先喘着氣，然後叫道：「李斯！」

他尚未曾開口，李斯已經聞到一股令人欲嘔的酒氣，他厭惡地甩開了禿子的手，利那間，他心中所想到的是用甚麼辦法才可以將那三個醉鬼趕出去。

禿子的身子晃了一晃，搖着禿頭說道：「李斯，我們……我們一共有幾個人？」

李斯大聲道：「現在是四個，但是，我祇想我自己一個人，我要睡了，你們快走……」

李斯的話還沒有說完，那三個人已經一起怪叫了起來道：「四個，他也說我們一共是四個人！」

三個醉鬼一面叫着，一面團團

亂轉，像是有甚麼大禍臨頭一樣。

李斯看見了這種情形，又是好氣，又是好笑，他忍不住笑道：「吵甚麼？我們不是四個人，又是幾個人？你們不走，我要趕你們出去。」

李斯一叫，那三個人靜了下來，各自睁大了眼睛，看來，他們都喝了不少酒。

但是有一點，李斯却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他們三個人，都感到了眞正的恐懼。

李斯本來眞想不由分說，一個一個的捉住他們衣領，將他們抛了出去的了。可是，他和那三個人的友情都是相當深的，他祇好攤攤手，道：「好了，你們究竟發甚麼瘋？搞甚麼鬼？半夜三更……」

這一次，李斯又是沒有將話說完，那三個人又一起的叫了起來，道：「鬼！」

李斯實在是忍無可忍，他一把抓住那秃子的衣領，推着秃子直來到了門口，拉開了門，就要發力將那秃子推了出去。

那秃子話帶哭音道：「李斯，我們遇到鬼了！」

李斯嘆了一口氣道：「你們是喝醉了。」

秃子急急地道：「是，我們是喝了不少，也有點……醉意，但是，我們現在一點也不醉，我們被嚇醒了，我們想起你住在這裏，所以跑來找你，你看，我們並沒有找錯了地方，我們的酒早就醒了。」

李斯嘆了一聲，鬆開了手關上門，那秃子連忙回到另外兩人身前，他們三個人，像是操兵一樣地站着，秃子問道：「李斯，你看，我們一共幾個人！」

李斯想發怒，可是，又發不出來，他祇可無可奈何地道：「四個！」

那三個人的臉色變得更白，他們的頸際看來很僵硬，但是，他們還是勉力四面看看，一個道：「李斯，別嚇我們，那有四個人？」

李斯心中暗罵自己交友不慎，怎麼會交上這樣一班朋友？半夜三更尋上門相纏，但是看來，他還非得到對這三隻醉貓解釋清楚不可。

於是，他又嘆了一聲，指着那秃子，道：「你，張秃子，是一個，你，小王，是兩個，你，胡搗蛋，是三個，再加上我，倒霉的李斯，是四個，我有甚麼地方講錯了？」

胡搗蛋一面抹着臉上的雨水，一面道：「不，不，你不算在內，祇說我們。」

「唉！」李斯嘆息聲越來越大：「胡搗蛋，你怎麼了？四減一，自然是三，你們是三個人。」

張秃子、胡搗蛋、小王三個人，一起鬆了一口氣，他們齊聲道：「好了，那鬼已經走了。」

直到那一秒鐘之前，李斯還當三人是胡鬧。可是，這時候，他多少改變了一些對三人的看法。看來三人不是胡鬧，他們是一定遇到了一些甚麼奇怪的事情，李斯問道：「你們究竟見到了甚麼？」

「鬼！」張秃子一本正經地答道。

胡搗蛋看來比較清醒一點，他道：「我們三個人，從酒吧出來，一面淋着雨，一面唱着歌，向前走着，可是，在經過一條小巷的時候，我們都看到，街燈照在地上，有四個影子。」

李斯笑了起來，「鬼是沒有影子的。」

小王忙道：「但那個鬼有，我們站住，就在我和胡搗蛋中間，多了一個人，那人還將雙手搭在我們的肩上，我們嚇呆了，向前奔去，那傢伙……就不見了，我們想到你住在這裏，就跑來了，所以……那……傢伙剛才的手，就搭在我的肩頭上。」

小王一面說着，一面轉過頭去，向他自己的肩頭上望去，他一看之下，便驚叫了一聲：「鬼！鬼！那傢伙果然是鬼，你看他留下了一個鬼手印！」

李斯這時也看到了，小王穿的是一件白色西裝，在他的西裝肩頭上，果然有一隻手印。

胡搗蛋也忙轉頭向自己的肩頭望去，一望之下，他也發出了一聲近乎絕望的呻吟，道：「我的肩頭上也有……那是鬼手印……」

李斯連忙踏前一步，將他們兩人的肩頭拉了過來，那的確是兩個手印，從這兩個手印看來，眞是曾經有人按過了他們兩人的肩頭。

而且，李斯也立時覺出了事情的嚴重性。

祇因爲他一眼就看出，印在小王和胡搗蛋兩人的肩頭上的手印並不是鬼手印，而是血手印。那曾經按住他們兩人的肩頭的人，雙手一定沾滿了鮮血，是以才會在他們的肩頭上留下血手印的。

而且，那人按在他們肩頭上的時候，一定很用力，因爲經過了大雨的冲洗，手印仍然留了下來。

這三隻醉貓，在他們經過一條巷子的時候，忽然發現原來他們三個人，變成四個人，的確是多了一個人，而那個人，又是身負重傷的。

而那個人忽然又不見了，最大的可能是，當他們發現三個人忽然變了四個人時，心中害怕發足狂奔，那受了傷的人，根本支持不住，倒在地上，而他們三個人也根本未曾注意。

李斯一想到這裏，整個人直跳了起來，道：「是在那條巷子？快帶我去！」

胡搗蛋和張秃子齊大搖其頭，張秃子道：「就在你家對面，你……自己去吧，我們見過鬼，怕黑了。」

李斯祇是瞪了他們一眼，並沒有和他們說下去，因爲他肯定有一個人受了傷，而那受傷的人，現在可能還倒在那條巷子之內。

如果他早一分鐘搶救受傷的人，就可能挽回一條人命，在那樣情況之下，他還有甚麼時間再和那三隻醉貓糾纏下去，去說服他們陪他一起去？

李斯立時抓起一柄雨傘，衝出了門口，傾盆大雨令他窒了一窒，他立時打開了雨傘，向對街衝了過去。

他知道他們三個人經過的是那一條巷子，是以他一過了馬路，便立刻來到了巷口。

雨實在太大，雖然他有傘，但他的身上還是立時濕了，他在巷口停了一停，向巷子中看去。

巷中，一共有三盞路燈，如果不是下雨，他一眼就可以看到巷中所有的情形了，但是現在，除了雨水之外，他却甚麼也看不到，他向巷中走去，巷中有好幾處低濕的地方，水積得很深，李斯也不及理會積水，嘩啦嘩啦，淌着水，就向前走了過去。

他一面向前走着，一面留意着可有甚麼人倒在地上，那本來是一眼就可以看到的，可是，李斯在穿過巷子之後，仍然沒有發現甚麼。

他又往回走來，等到他又來到了巷口時，仍然沒有發現，他也根本無法在地上找到一點血跡或是甚麼，因爲雨太大了。

就算有血漬的的話，也一定早已被衝走了。

李斯呆立着，並沒有他想像中的傷者，那麼，小王他們三個人，何以會變成四個人呢？李斯的身上已經濕透了，當他一想到這一點，他的心中不禁也感到了一股寒意。

李斯不禁也有些害怕起來，他連忙轉過身準備回家去，可是他才一轉身，就看到在他的面前，有兩個人，一聲不响地站着。

那兩個人的出現，實在太突然了，令李斯陡然間大吃一驚，那兩個人的身形十分高大。

李斯在突然之間，幾乎撞到了他們身上，但是却未看到他們的面目。一看到有人，李斯連忙後退了一步，抬頭望去，但是仍然看不清楚兩人的臉孔。

那兩個人都穿着黑色的雨衣，戴着黑色的雨帽，將帽沿拉得很低，他們兩人顯然都是曾淋過雨，因爲他們的雨衣和雨帽，都閃着水光。

當李斯向他們望去的時候，他們兩人將帽沿拉得更低，其中一個用含糊不清的聲音問道：「你在找甚麼？」

李斯呆了一呆，道：「是的，我在找一個受傷的人，你們是警探？」

那兩個人聽得李斯那樣問，突然怪聲怪氣的笑了起來。一聽到他們那樣的笑聲，李斯陡地一呆，他已經覺得事情有些不妙了。

他又忙退出了一步，那兩人中的一個，突然伸手向他的胸口抓去，他揚起手中的雨傘，便向前直刺那人的胸口，那人向後疾退了一步，未曾抓到李斯，李斯想轉身逃出小巷的另一端去。

可是，就在這時，另一個人却在李斯的身邊掠過去，到了李斯身後。

李斯前後去路，都被堵住了。

而就在那一剎那之間，李斯改變了主意，他不但不向後退，還立即收起了雨傘，將雨傘當作了武器，向前連刺了三四下，刺的都是對方的咽喉，面門和胸口，攻勢十分凌厲。

在他面前的人，被李斯逼得連退了好幾步，李斯趁機一躍而前，傘尖重重地刺中那人腹部，令得那人發出了一下痛叫聲，身形一側，「砰」地撞在牆上。

李斯乘勝追擊，揚起雨傘來，便向那人的頸部劈了下去。

可是，他的傘才劈下尺許，他的動作突然僵住了，傘也凝住在半空之中。

雨又大了起來，李斯的身子全濕透了，他的雨傘無法再劈下的原因，是因爲那個被他劈中的人，手中突然多了一柄鎗，黑黝黝的鎗口正對準了他，別說李斯手中所持的祇是一把雨傘，就算這時他所握的是一柄削鐵如泥的甚麼寶刀，也是無可奈何的了。

而在他面前的那人，聲音之中也充滿了憤怒，喝道：「轉過身去！」

李斯乖乖的轉過身去，而當他轉身去之後，又發現在他身前的那人，手中也握着一支鎗。

李斯心中恨透了那三隻醉貓，如果不是那三隻冒失鬼闖進來的話，他這時，正應該在柔軟的床上，聽着雨聲，酣然入夢，怎會在大雨之中，被兩個人用手鎗指着，身上隨時都可能添上兩個血洞。

「向前走！」李斯身後的那人繼續說道。

李斯祇得向前走去，在他面前的那人後退着，他們立即走出那條

巷子，李斯仍然被逼着向前走去。不一會，便來到了一架汽車旁。

微弱的燈光下，李斯可以看見，那車中已坐着一個人，一直後退着的那人，打開了車門，喝道：「進去，快！」

李斯到了車門前，他如果再不提出抗議的話來，那麼，他就要被兩個神秘的人物帶走了。

是以李斯忙道：「你們是甚麼人？想將我帶到甚麼地方去？不論你們做甚麼，都不關我事。」

李斯所得到的答覆，是對方的鎗口，在他的背後頂了一頂，和一句斥喝道：「快進去。」

李斯伸手抹去了臉上的雨水，俯下身，準備鑽進車廂去，可是當他一俯首之際，他已然看清了車廂中的那個人，那人的臉色蒼白得可怕，他的身上全是血，看來他的雙肩都受了傷，鮮血沿看他的手臂流下來，車廂中已染了不少血。

一個受了傷的人！

李斯看到了受傷的人，心中至少有幾分安慰，因為依照推理，已被證明與事實相符，對於李斯來說，那使他很高興。

可是，他又不禁苦笑，因為他已落在人家手中，在兩支手鎗指嚇之下……

如果不是那人的眼睛在轉動，而且不時地向李斯望來的話，那麼，李斯一定以為他已死了，當那人向李斯望來的時候，李斯陡然心中一動，他大聲叫道：「這人快要死了，你們還不召醫生來。」

他一面叫着，一面想轉過身來，可是就在那時，他的後腦上，立時受了重重的一擊，他的身子已進了車廂・倒在那傷者身上。

在那一刹那，他祇覺得一股濃重的血腥味，鑽進了他的鼻孔，那祇不過是十分之一秒間的感覺，接下來，他昏了過去。

當李斯又醒過來的時候，他祇覺得後腦一陣的刺痛，像是一塊燒紅了的烙鐵，正在他後腦上熨燙一樣，他想伸手到腦後撫摸一下，但却又一點氣力也沒有，他發出了一聲呻吟聲來，勉強伸直了身子，睜開眼來。

他費了好幾秒鐘，才弄清楚他仍然在那輛汽車之中，但是車中祇有他一個人，那兩個穿着雨衣的人和那個傷者，全都不見了。

一切幾乎全是像一場夢一樣，但是，腦後的刺痛，車廂中的血漬，却又證明那一切不是夢，李斯掙扎坐了起來，打開車門，走出了車子。

當他來到了車子外面時，他仍然不能肯定自己是生還是死，他回頭向車中望了一下，心中想如果自己已經死了，那麼，靈魂飄出了車外，他的軀體應該遺留在車中，當他看到車內是空空如也的時候，他才定下心來，因爲，那已證明了他並沒有死。

李斯靠着車子，深深地吸了一口氣，他看見許多大樹，他是在一條很靜寂的街道上，他伸手向後腦摸了又摸，腫起了一個大包。

李斯神智已完全清醒了，他決定的第一件事就是報警！

他跟蹌地向前走去，五分鐘後，他遇到了一輛警車，十五分鐘之後，他到了醫院，三十分鐘後，他的頭包着一塊紗布到了警局。

他將自己經過，向值日警官詳詳細細地說了一遍，一小時後，他回到了家中。

而當他回到家中之後，他不禁長嘆了一聲。

那三個醉鬼，鼾鼻聲大作，已經全睡倒在地上，另一個蜷曲在梳發之中，可是，胡搗蛋却攤屍一樣的攤在他的床上。

李斯如果不是那麼疲倦乏力的話，眞會將這三個醉鬼都擲出門外去，但這個時候，他却是來到了床邊，抓住胡搗蛋的衣服，將他用力的提了起來。

胡搗蛋睡得十分沉，他整個人被李斯提了起來，可是他仍然沒有醒，李斯抓住了他的衣襟，搖了兩搖，「嘶」的一聲，胡搗蛋的上裝肩頭撕了開來，李斯一鬆手，胡搗蛋「砰」地跌在地上。

他甚至跌在地上之後，仍然沒有醒過來。

李斯又嘆了一口氣，重重地踢了他一脚，踢得他轉了一個身。

就當胡搗蛋在地上一個轉身之際，李斯突然一呆。

他看到，在胡搗蛋西裝的肩上，有一條亮晶晶的東西，那西裝的肩頭，是剛才被李斯撕裂的，但這時李斯看來，却又覺得不像，因爲破裂的邊緣十分平整，倒像是被甚麼利器劃破的一樣。

李斯呆呆地站着，他本來以爲，這件事情已經過去了，可是照現在的情形看來，似乎不是這麼簡單的事情，眞還有不少下文。

李斯連忙俯下，將那裂口拉得更大一些，那晶晶發亮的東西翻跌了出來，李斯也立即看清，那是一片極薄的金屬片，它的大小，就像一片刀片，而在它的上面，有着許多細小的孔。

李斯俯身，將那金屬片拾了起來，他不知道那是甚麼東西，看來，那好像是無綫電的一種零件，但是李斯却也不能肯定那是甚麼。

他呆呆的望着那金屬片，心中又想了起來，他想，那金屬片當然不會是胡搗蛋的，不是胡搗蛋的，自然是有人放在他的衣服之中的。

那麼，放的人是誰？自然是那個受了傷的人，這樣看來，受傷者和那兩個穿雨衣的人，並不是同路的人，傷者可能是被那兩個穿雨衣的人跟踪的人，而追踪的目的，就是爲了要搶奪那金屬片。

傷者在受傷之後，恰好遇到了胡搗蛋他們，於是，就將那金屬片子放進了胡搗蛋西裝肩頭中。

照這樣推斷，那金屬片一定是件十分重要的東西，至少已經有一個人因此而傷。

李斯將那金屬片放在燈光下仔細的觀察着，但是，却一點名堂也看不出來。他心中正考慮着，是立即將自己這個發現告訴警方，還是等到明天再說。在他還未有決定時，他突然聽得房門傳來了「卡」地一聲响，李斯抬起頭來，他看到門柄在緩緩的轉動着，李斯衝向前去，想將門拴住，可是，却已經遲了。

李斯才來到了門口，門就被人推開了，兩個人走進來，就是那兩個人。李斯立刻站定，他的手中仍然握着那塊金屬片。

刹那間，李斯心中想到的第一件事，就是立刻將那片金屬片收藏起來。

可是，那兩個人緊逼着他，直走了過來，而李斯的動作，又因爲緊張過度而變得僵硬，是以他祇是抖了抖手，非但未能藏起那金屬片來，反倒看來像是將那金屬片，在兩人面前揚了一揚。

李斯暗叫了一聲糟糕，他認爲那兩個人，一定會立時出手，將那金屬片搶回去的了。

可是，出乎李斯的意料之外，那兩個人連看也不看那金屬片一眼，只是用寒森森的目光，望住了李斯。李斯給他倆望得心中一陣發毛。

李斯絕不是膽小的人，他可以力敵好幾個大漢。但是，他却看到那兩個人的手放在袋中，而他們的衣袋中又有管狀物體隆起，毫無疑問，那是他們放在口袋中的手正握着槍！

血肉之軀，單憑一股勇氣是沒有辦法抵禦子彈的，是以，李斯不等那兩個人開口，便揚起那金屬片，說道：「你們不是爲了這面而來的麼？好吧！你們拿回去好了。」

李斯認爲那金屬片一定是十分重要的東西，本來，他是絕捨不得就此放棄的。但這時，他處在極度危險的劣勢，是以除此之外，他已是沒有別的方法了。

他以爲自己這樣一說，對方一定迫不及待地伸手來搶那金屬片。

可是，兩個人的行動又是一次出乎他的意料之外。

只見他們兩人的臉上，全部現出了怒容來，他們只向李斯手中的金屬片略看了一下，便厲聲道：「你在開甚麼玩笑？」

李斯呆了一呆，一時之間，倒不知說甚麼才好，他苦笑了一下道：「那麼，兩位是爲甚麼而來的？」

「你報了警，是不是？」其中有一個人問道。

而另一個則冷冷地打量着李斯的房間，走動着，伸脚踢着三個爛醉如泥的醉鬼，那三個醉鬼仍是鼾聲如雷，根本不知道有人在用力踢着他們的頭部。

李斯緩緩吸了一口氣，他在留心尋找自己反抗的機會，可是，他却看不出自己有甚麼機會，是以，他仍然站立着不動。

他只是點了點頭，道：「是的，我是去報警了。」

「你對警方說了些甚麼？」那人的神情十分兇惡。

但李斯却顯得很鎮定，他不經意地將那片金屬片放在一張茶几上，道：「我說的是事實，我在小巷中遇狙，被人架上了一架汽車！」

「你也提起了那受傷的人？」那人又追問道。

李斯略想了一想，道：「自然，我提到他，傷得那麼重……」

李斯的話還未說完，那人已怒叱起來道：「那不關你的事！」

李斯不出聲，那人的手從口袋中伸了出來，他的手果然握着槍，而另外一個人「砰」地一響，已推開了李斯房間中的一個小酒櫃子，他伸手在酒櫃中拿出了一瓶威士忌來。

那人拿着酒瓶，立即來到了李斯的面前，李斯駭然道：「你們……你們想幹甚麼？」

那兩個人並不回答，拿着酒瓶的人，將酒瓶在李斯面前晃了一晃，左手揚起，突然一拳，砍向酒瓶的瓶勁部份，「啪」的一聲響，整個酒瓶已被他一掌劈斷了。

李斯吸了一口涼氣，那人的空手道造詣如此之高，李斯認爲，就算那兩個人沒有槍的話，自己也不是他們兩人的對手。直到這時，李斯仍然不知道兩個人究竟想做甚麼？

那人拿着酒瓶向李斯走了過來，冷冷地道：「喝酒了。」

李斯忙道：「別客氣，你請便吧！」

那人大喝一聲，說道：「我要你喝，要你在一分鐘之內，將這瓶酒喝光！」

李斯驚叫了起來，道：「你瘋了麼，一分鐘之內將這瓶酒喝光，我會醉得像一灘泥一樣！」

「我就是要你這樣，朋友！」那

持槍的人冷冷地道：「就是要你醉得不省人事，還要你告訴警方，你對他們說的一切，全是酒後胡言！」

李斯呆了一呆，道：「警方不會相信的，因爲我在報警時候，沒有酒味。」

那人笑了起來道：「原來是這樣，那我們找錯了酒，不應該叫你喝威士忌，應該叫你喝伏特加，那種酒喝醉了，口中也沒有酒氣！」

另外一個人立刻掉拔了那瓶威士忌瓶塞，香醇的酒自瓶中不斷的散發出來，他又在酒櫃中找到了兩瓶伏特加，用同樣的方法拍斷了瓶頸，喝道：「快喝！」

李斯接過了兩瓶酒來，他遲疑了一下，道：「如果我拒絕呢？」

那人並沒有作言語上的回答，但比任何言語更來得有力，那持槍的人，慢慢地扳下了槍上的保險掣，發出「啪」的一聲來。

李斯苦笑道：「好，我喝。」

「你不但要喝，而且要照我的吩咐，對警方說你喝醉了酒，所說的一切，全是胡言亂語，要不然，我們會隨時來找你的。」

李斯繼續苦笑道：「警方只怕不會相信，我看你們還是取了你們想要的東西去吧！」

那人怒吼了起來，說道：「我們不要甚麼，就是要你閉嘴，或許送你一顆子彈更來得省事，那就要看你自己的選擇了。」

李斯的心中着實懷疑這兩個人，顯然不是爲那金屬片而來，他們的目的看來只不過是要他向警方說明他是報假案的。

李斯也沒有多少時間去思索，因爲那人手中的槍，正漸漸向他迫近，他只得揚起酒瓶，大口大口喝着那至少有百分之五十酒精的伏特加。

酒精在他的腹中燃起了一團火，當他吞下了半瓶的時候，他略停了一停。

而也就在那時，他的膽子突然壯了起來，他發出了一聲大叫，突地揚起了酒瓶，向他的面前持槍的人疾潑了過去。

那人怒吼了一聲，連射三槍。但是李斯將酒一潑出，身子便向下滾去，他以另一隻酒瓶，重重地敲在另外一人的足踝骨上，令得那人也發了一下怪叫。

李斯的身子又跳了起來，他身子跳起來時，那人正彎腰手撫受擊的足踝。李斯用力將他的身子一推，推得他跌向前去。

而那個被李斯用酒潑中了面門的人，正用手在臉上亂抹時，他的同伴又向他撞了過來，他的眼睛雖然看不見，但是他却覺到有人向他撞來，他右手的槍猛地揮出，恰好揮擊在那人的臉上，那人發出了一下怪叫聲。持槍的人又放了兩槍，那兩槍自然是沒有目標，子彈射破了窗子，發出嘩啦的聲響，那人射出兩槍之後，他的同伴拉着他便向外飛奔。

李斯順手拿起一張椅子拋了出去，椅子擊中了其中的一個，但是，却也未能阻止他們逃離，他們已經衝出了門外。

李斯不敢向外追去，因爲他知道那人的槍膛還有子彈，他走到電話旁邊，想打電話報警時，已經聽得警車的嚮號聲，自遠而近，迅速的傳了過來，並在他住的那幢屋子之前停了下來。

李斯估計定是隣居聽到槍聲去報警的，他連忙來到了窗口，向下看去，他看到了一架警車停在下面，警員已從車中跳了下來。

李斯揚聲高叫道：「小心，那兩個兇徒都有武器！」

警員抬頭向上看了一看，立時散了開來。不一會兒，就有一個警官帶着幾名警員，一起衝了上來。

李斯喘着氣，問道：「抓到他們沒有？」

「沒有，正在搜索。」那警官四面看了一看，道：「怎麼一回事？」

於是李斯將事情的經過大略說了一遍，嗚嗚的警車聲又傳了過來，更多的警方人員趕到，女警官王小鳳和幾個高級人員也到了。

李斯又將整件事的經過，從頭到尾再說了一次，然後，他拿起了那片金屬片發表了他自己的見解，道：「我認爲那金屬片中，一定有重大的秘密。」

王小鳳搖搖頭道：「不會吧，如果是的話，那兩個人爲甚麼毫不在意？」

「他們可能根本不知道他們所要搶的東西是甚麼樣子！」李斯仍然振振有詞地說。

女警官王小鳳接過了那金屬片，說道：「好的，我們將它帶回去，作詳細的檢查，我看，他們還會再來找你，這一次找你，一定不是再要你保守秘密，而是要殺你滅口了！」

李斯苦笑道：「那我實在太無辜了，因爲我連這究竟是一件甚麼樣的事也不知道。」

「警方現在也還不知道，那究竟是怎麼回事？我看你還是接受警方的保護的好。」

李斯嘆了一聲，作出了一個無可奈何的表示。王小鳳翻來覆去細看那金屬片。

警員包圍搜索沒有結果，並沒有發現那兩個人，警方人員也就陸續的撤回去了，只留下兩名警員，守着李斯的門口。

李斯望着那三個仍然未醒來的

醉鬼，他嘆了幾聲，在床沿坐了下來，他才一坐下來，電話鈴就響了起來。

李斯立時抓起了電話，他聽到了一個顯然是用手掩住了口的聲音，道：「你是一個天下最蠢的人，李先生，你將會嚐到蠢的代價。」

李斯冷笑了一聲，道：「或者是，但是，更有可能，在我還未嚐到愚蠢的代價時，你們已嚐到了鐵窗的滋味！」

那打電話來的人，似是極爲憤怒，以致他停了好久才出聲回答道：「李先生，事情尚可以挽救，如果你承認喝醉了酒，根本沒看到了甚麼的話。」

李斯冷冷地問道：「怎麼樣？」

「那你就可以得到一筆錢。」

「我看沒有用，因爲我的三個朋友，也見過那傷者，他們三個人經過一條小巷，變成了四個人，你難道也準備一一賄賂他們？」

「他們是醉鬼。」那人怒吼道。

「沒有用，警方已將那金屬片拿去作檢查了。」

「見你的鬼金屬片，沒有人要那破鐵片子。」

「那你們究竟在找甚麼？」李斯好奇的問道。

「我們祇要你閉上你的臭嘴。」那人變成了怒不可遏，大聲呼叫，使李斯認出他的聲音，他就是剛闖進他住宅的那兩個怪客之一。

李斯也發起怒來道：「你才需要閉嘴！」

那人「得」一聲，放下了電話，李斯也重重地摔了電話，可是，他才將電話聽筒放下，鈴聲又起，李斯抓起電話來，大聲道：「你還不想閉上臭嘴的話，還有甚麼臭話，快說！」

那邊呆了片刻，可是，傳來的却是女警官王小鳳的聲音。

王小鳳道：「怎麼啦，爲甚麼發那麼大的脾氣？」

李斯「啊」地一聲，道：「小鳳，我不知道是妳，剛才那傢伙打電話來，說他寧願花一筆錢，叫我向警方說，我是喝醉了酒。」

王小鳳道：「你看到的那個傷者，當時情形怎麼樣？」

「很危險，可能已經死了，至少是昏迷不醒。」李斯皺着眉頭道。

王小鳳答應了一聲，說道：「我們找到了一輛汽車，車主是自動投案的，他說他曾經撞倒了一個人，當時很害怕，他逃走了，後來想起來不妥，才又到警局來投案的，車子失事的地點，就在那個巷口。」

李斯忙道：「那人呢？」

「警方扣留了他，可是經過調查，他是一位教師，一點犯罪的記錄也沒有。警方認爲，那純屬是一件意外，倒是以後發生的事，值得研究。」

「那金屬片呢？」李斯提醒着問道。

王小鳳笑了一下，道：「李斯，祇怕你要失望了，你是在那裏找到那片金屬片的？經過我們的檢查，那上面一點秘密也沒有。」

「不會吧！」李斯懷疑地說道：「那是在胡搗蛋的西裝肩頭中找到的，那傷者曾經按過他的肩頭，我認爲那是他留在那裏的。」

「好，我們可以繼續研究下去。但現在，我們調查的目標，是集中在那個傷者身上。」

「爲甚麼？」

「我們認爲那傷者的身份十分特殊，我們推測，他被一輛車子撞倒了之後，帶着傷爬了起來，勉力走着，那時他應該走在小巷中，你那三個喝醉了酒的朋友，恰好那時進了那巷子，於是，他便按在了那兩個人的肩頭，你那三位朋友，看到了三個人，出現了四個影子，自然害怕起來了。」

李斯大聲問道：「那又說明了些甚麼呢？」

「你聽我說下去，接着，你又去找尋那個傷者，但是，那傷者已經被他們的同伴，帶到汽車中去了，當時，那兩個人將你擊昏，是想給你一個警告，却不料你反倒報了警。」

李斯沉聲道：「妳說那兩個人是傷者的同伴？」

「當然是，要不然他們爲甚麼要帶走一個垂死的人，現在警方正集中力量調查全市所有的醫生，看他們是不是有收診一個意外的病人，而那二人不斷威脅你，甚至願意收買你，祇要你說是喝醉了酒，根本沒有那回事，目的自然是要警方放棄查案。」

李斯呆了半晌，既然有一輛汽車曾在巷口撞傷了人，那是一個新的綫索，分析下來，王小鳳的話，自然是十分有理的。

可是李斯仍然念念不忘那片金屬片，他道：「那傷者可能是一個間諜，妳還是要多研究一下那金屬片，那上面一定有秘密的。」

王小鳳笑道：「好，既然你堅持，我通知他們，再作詳細檢查。」

李斯放下了電話，他嘆息了一聲，如果不是那意外，他早已睡着了，明天還有繁重的工作要應付，而他現在却還沒得睡。

他躺下來，那三個醉貓的鼻鼾聲令他根本無法入睡，他費了很大的勁，將他們三個人，一個一個抱到了浴室之中。

那三個人眞是醉爛如泥，竟然連一點知覺也沒有，李斯關上了浴室之門，再回到床上，他才漸漸地睡着了。

可是，他睡得一點也不好，他作了許多古怪的夢，夢見一個極其性感的金髮女郎，那金髮女郎却變成一個怪物，不知是從那一個星球來的，想將他帶回到那星球去。

李斯拚命的掙扎着，終於大叫了起來。忽然之間，他又看到了一股强光，令他直跳了起來，大叫道：「我在甚麼地方？我在甚麼地方？」

他以爲自己已被帶到那個幾千萬光年之外的一個行星之上了。

可是，當他驚惶萬狀的時候，問題却立時有了回答，那是十分動聽的聲音，王小鳳的聲音。

王小鳳告訴他道：「你在自己的床上。」

李斯定過神來，他眞的在自己的床上，那股强光是陽光，他昨夜臨睡時，忘記拉上窗帘，陽光從窗中照射了進來，照在他的臉上。

王小鳳站在他的床前，另外還有兩個警官。王小鳳的手中拿着那金屬片，金屬片在陽光下發出閃耀的光芒。

李斯定過神來之後的第一句話，就是問：「是不是發現了這塊金屬片的秘密？」

「不是。」王小鳳回答：「這金屬片上，沒有一點秘密可言。」

「唉！」李斯嘆着氣道：「那麼，這件事可能永遠解決不了。」

但是，王小鳳的回答却又出乎了李斯的意外，她緩緩的道：「案子已經解決了。」

李斯張大了口，案子已經解決了，是怎麼解決的？難道不需要尋出那金屬片上的秘密，就可以解決事情？那實在是不可能的。

王小鳳坐下來道：「那傷者是一個運動員，他的同伴，是外交武官。」

「運動員？那一定是掩飾他們的間諜身份，有一個電視集，間諜就是以運動員的身份出現的。」

王小鳳笑了起來，道：「李斯，你看那種電影、小說，看得太多了，他們確是運動員，在本市過境，明天就要離開，那著名的運動員參加的一項比賽，本來是可以爲他的國家爭取榮譽的，而他却不幸受了傷，如果他的受傷消息傳了出去，會使同隊的隊友士氣低沉，若他們在比賽時，心中感到不安定，這樣他們會更加沒有信心爭取好成績，所以，他們要隱瞞那運動員受傷的消息。」

李斯張大了口，他仍然搖着頭，表示不相信。

「警方在凌晨四時，接到一位醫生報告，說他在一個領事館中，對一個傷者進行急救，警方立即與領事館進行聯絡，也就明白了事情的眞相。」

李斯搖着那一塊金屬片，說道：「那是領事館方面的掩飾之詞，你看，那金屬片上的許多小孔，一定是一種十分精細的密碼。」

王小鳳搖頭道：「不是，警方已調查研究得很清楚，傷者已在警方的建議下，送到醫院去了。

「而領事方面，也要求警方保守秘密，李斯，領事館的人員，要我們代他們向你致歉。」

李斯大叫道：「你們上當了。」

隨着他的叫聲，「砰」地一聲響，浴室門被推開來了，胡搗蛋、張禿子、小王三個人，各用手按着額頭，搖搖晃晃的走了出來。

當他們三個人，看到房間中有警員的時候，他們全都呆了一呆，道：「甚麼事？甚麼事？」

小王說道：「我記得昨天晚上，我們喝醉了酒，三個人忽然變成了四個人。」

李斯盡力推開小王，將那片金屬片向胡搗蛋一揚道：「這是甚麼東西？是在你肩膀上找到的。」

胡搗蛋回頭向肩膀上一看，苦着臉道：「哎呀，我的西裝壞了，我的一邊肩膀有點斜，所以，在西裝肩內，一定要襯上一片金屬片，穿起來才挺呢，咦，李斯，你怎麼了？爲甚麼這樣望着我，好像要將我吃掉一樣。」

李斯眞想吃掉胡搗蛋，如果他有那麼大的口的話。

（完）

現代城市千門故事／煮酒客・文　可飛・圖

都市的戰爭

上文提要： 露娜表面是榮振南的私家看護，實則是因女兒被老千集團挾持，安插在他身邊的定時炸彈。露娜受良心責備，致喝了卓傑迫她喝滲有「瘋狂造愛凡」的酒，她是老千集團的棋子，不能因她的死而誤「鳳老哥」的大計，因此第二號人物仇大姐迫令祝道庭搶救。老千集團利用藥物、催眠等有效不留痕的「改造」榮振南。林力德因愛露娜，遭到丁艷冰警告……

千門至尊控大局　獨特技能惑心志

狄高來到頂樓地產公司。

這地產公司，在香港並不算很有名氣，但它却擁有相當的潛力。公司的董事長，是一個叫司徒鳳天的中年人。

他看來五十不到，兩鬢銀白，衣着一流，氣派十足。

他不喜歡出鋒頭，也不喜歡接受記者採訪，連拍照也可免則免。

但他眞實的年齡，絕對不止五十。

還有，他眞正的老本行，也不是經營地產生意，而是一個超級大老千！

因爲他並非別人，他就是鳳老哥！

＊　＊　＊

狄高在鳳老哥的辦公桌前，靜靜地坐着。

鳳老哥的身形並不魁梧高大，但却有着一種難以言喻的魅力。

他笑起來的時候，却又別具另一番氣勢。

總而言之，鳳老哥是一個不尋常的人！

他似乎從來不曉得失敗是怎樣的一回事。

在狄高心目中，鳳老哥就是他的偶像。

除了這個人，他不會佩服任何人。

鳳老哥看着狄高，看了很久很久，才說出了第一句話：「仇大姐是個瘋女人！」

狄高聽見這麼一句話，心中陡地一震，但臉上却完全不動聲色。

他成爲一個出色的老千，臉上表情的控制，一定要十分到家。

而且，這是極重要極重要的一點！

狄高很清楚，在鳳老哥的面前，他自己的一舉一動，一言一語，全都是一種考驗。

他絕不能在這種考驗裏失敗，因爲他要爭取鳳老哥對他的信心！

一個人要往上爬，無論他心目中的峯頂是一個怎樣的世界，既要爬上去，就必須付出代價！

狄高的頭腦，越來越是冷靜，和他初出道江湖的時候，大有天淵之別。

「仇大姐是個瘋女人！」

鳳老哥這句話，是甚麼意思？狄高猜不透。

既然一時間猜不透，就不應該有任何的反應，任何的表示。

鳳老哥目注着狄高，目中漸漸露出了讚賞之色。

「老弟，我早就說過，你並非池中之物，但却必須經過磨煉，正是玉不琢，不成器！」

「我明白。」

「你明白的事情很多，但不明白的也不少，例如仇大姐，你就沒

有弄清楚她的來龍去脈！」

「請你指點迷律！」狄高直接地說。

「她在組織中，曾經立下過不少汗馬功勞，但那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

「在私人的感情上，我願意維護她的一切利益，可是……她老了，老得比想像中更快……

「她的年紀，並不算老，但心態却老得出乎意料之外。

「她老氣橫秋，妄自尊大，一意孤行……

「她的所作所爲，我全都很清楚，而且也向她告誡過不下數次，但都起不了太大的作用。

「阿高，江山代有人材出，像仇大姐那樣的人物，她早已過時……

「要是她肯退休，我願意用任何方法來補償她精神上的損失，但她不肯，而且還對我這種提議大爲反感……

「她頂撞我，甚至是嘲諷我！

「但我是誰？我是誰？

「我是個小輩嗎？我是她的徒弟嗎？她憑甚麼資格如此藐視叱咤風雲，縱橫天下的鳳老哥？

「她瘋了！她眞的瘋了！因爲我比誰都更清楚，她以前是個怎樣的人！

「在十年前，二十年前，她做事很有分寸，也很機警，祇要稍有不對頭，立刻就會作出靈活的應變措施，可是，到了今天，她已完全變成了另一個人！

「她的脾氣越來越暴躁，動不動就要打要殺，而且毫不尊重她自己本身的江湖地位……

「在這世界上，人必自侮，然後人侮之！這道理，她從前是很清楚很明白的，但現在，她完全違反了當年做人的原則！

「阿高，她在組織中，不錯，曾經立下大功，但到了今天，她已變成一塊巨大的絆脚石，祇有她的存在，我們都不會有好日子過！

「所以，我決定……」

狄高聽到這裏，他的眼睛陡地亮了。

因爲他知道，鳳老哥將會把一件極其重要，也極可怕的任務交託給他！

一分鐘後，鳳老哥在狄高耳畔輕輕說出了三個字。

狄高聽得很清楚，他聽了之後，連眼睛也不眨動一下，祇是緩緩地點了點頭。

* * *

他有奇謀妙計，更有龐大財勢支撐，這樣的人，無論要得到些甚麼，幾乎都是易如反掌的。

仇大姐當然還是對他一往情深的。

但她也有自知之明。

她知道，她早已容顏衰老，再也不配和風采翩翩的司徒鳳天走在一起。

最少，鳳老哥這樣想。

今天的仇大姐，不但身材面貌大變，變得很厲害，變得最厲害的還是她的心態。

由於她的心態轉變，也間接地影響了她的工作能力，以至是判斷上的失誤。

鳳老哥感到很惋惜。

他並不是個絕對狠辣無情的人。

在桌上，或者是進行規模龐大金錢騙案的時候，鳳老哥是「天王巨星」！

他會十分冷靜，永不出錯，而且計算準確令人驚訝！

一流的老千，計算的是自己手上的牌！

超級一流的老千，也計算同一賭桌上的每一個賭客手上的牌。

但到了鳳老哥那樣的千門高手，計算「牌」已是等閒之事。

他要計算的，除了「牌」之外，更重要的還有「人」！

「牌」是由人類創造出來的。

計算「牌」，在「牌」之上做手脚，手法雖有高低之別，但無論如何，都不是千門中最上乘的手法。

如打仗，攻城爲下，攻心爲上！

* * *

鳳老哥已不再年輕，但他保養得很好，而且天賦異稟，具有特別旺盛的性能力。

他看了這些珍藏裸照之後，心中怦然而動。

他撥了一個電話。

那是一個特別的電話號碼。

那一個電話是安裝在一個名女人香閨房內的。

在她的化妝桌旁有三個電話，但其中這一個電話的號碼，祇有極少數人才知道。

知道這電話號碼的，在全世界之內大概不出五人。

電話響了兩下，就有人接聽了。

那是一個懶洋洋，聽來嬌慵無力，但却又充滿着磁性誘惑力的聲音。

「喂！」

祇是輕輕一聲叫應，已令縱橫天下賭術超羣的鳳老哥連骨頭也酥軟起來。

「我吵醒了妳嗎？」他柔聲說。

「但願你眞的是在吵醒我，可事實上却是我失眠啦！」

「爲了誰失眠？」

「你猜猜看？」

「不願猜，反正妳決不會爲了我而失眠！」

「哈！你好可惡！你是我的乾爹，我就算爲你而失眠，也不是一件值得大驚小怪的事情吧！」

「三個月沒聽過你的聲音，近來很忙嗎？」

「那是無事忙。」

「嘿！準是又泡上了一個天香國色的美女！」

「沒這回事，別把我看得像是淫蟲！」

「唯大英雄好色，就算是淫蟲也不壞呀！」

「妳這把小嘴，自從灌錄了CD唱片之後，變得越來越刁鑽了！」

「千比萬比，又怎比得上我的鳳哥哥！」

鳳老哥笑了，笑得很愉快，他只是和她談了兩三分鐘，就已感到倦意全消，連「公事」上的一切煩惱也忘記得一乾二淨。

「鳳哥哥，你要不要我親自送上門？」

「眞的很想！」

「很想便做吧！今天我心情好！」

「當然，妳的新片上映，反應熱烈！」

「多謝鳳哥哥的支持！」

「不要只是用口說，用實際的行動來表示妳對我的誠意吧！」

「好的！沒問題，給我三十分鐘，然後在老地方見，OK？」

「當然OK！」

* * *

三十分鐘後，鳳老哥已置身在另一個完全不同的環境裏。

他離開了寫字樓，親自駕駛一輛有型有款的法拉利跑車，來到了山區的一幢豪華大廈。

這幢大廈，最少有三分之一的單位，都是同一個人的名下。

這些單位的業主，都是司徒鳳天。

但其中有兩個單位，却又由司徒鳳天名下，轉到另一個人的名下。

新業主的名字，叫梁清萍。

這名字很普通，相信沒有甚麼人會知道她究竟是何許人也。

但她是個電影演員，而且最近還開始進軍歌壇，灌錄了第一張CD唱片。

她的藝名是佟綠蒂！

祇要一提起佟綠蒂這三個字，相信十個市民之中，最少會有七八個狂熱起來！

她有數量龐大的影迷、歌迷，也是無數青少年的夢中情人。

她是大衆的偶像，無論是誰，只要一想起她那甜美的外形和充滿滋性的歌聲，都會立刻爲之着迷。

更何況她才二十三歲，正是黃金歲月，前途一片美好燦爛。

但她是怎樣冒出頭來的？

相信這個秘密，只有極少數極少數人才會知道。

鳳老哥當然知道。

在五年前，佟綠蒂只是一個小配角。

她在拍電視劇的時候，給當時的「大姐大」欺壓得抬不起頭來。

這本來是芝蔴綠豆般的小事，但後來却有意想不到的發展。

原來那個「大姐大」，她有一小白臉，是從印尼回來的華僑。

這小白臉好吃懶做，雖然從印尼帶來了一筆祖傳下來的財富，但不到半年就已揮霍得乾乾淨淨，還欠下外圍馬公司一屁股債。

在走投無路的情況下，一個偶然的機會認識了那個大姐大。

大姐大對他很着迷，祇是擔心他中看不中用，是個「銀樣蠟槍頭」。

但一經「試貨」之後，却大爲驚訝！

原來那個印尼華僑不但尺碼厲害，持久力强，而且精通幾十種姿勢，是床第間的第一流高手！

大姐大對他的表現，極爲滿意。

在這樣的情況下，她當然把這小白臉視爲禁臠，不但不容許別的女人染指，就算是多看一眼，也會令她醋意大發。

佟綠蒂的出現，却令那個小白臉爲之心猿意馬。

其實佟綠蒂並沒有勾引大姐大的小白臉，而是那個小白臉禁受不住誘惑，一定要把佟綠蒂得到手才罷休。

然而，佟綠蒂並不喜歡那個小白臉！

終於，小白臉佈下迷魂局，用藥酒迷倒她，把她送到自己的寓所去！

但在最後關頭，大姐大突然殺到，原來是她接獲秘密情報，前來「捉姦」！

按道理一千個不該一萬個不是，一切罪責都是那個小白臉的不對。

可是，大姐大却不問情由，反過來指責佟綠蒂勾引她的心上人！

爲此，佟綠蒂慘遭了一頓毒打，而那個小白臉只是給大姐大痛罵一頓，便又再卿卿我我，宛似「夫妻打架，床頭打架床尾和！」

這還不算，自此之後，大姐大對佟綠蒂懷恨於心，千方百計一定要把她趕走爲止。

一個星期後，佟綠蒂接獲通知，她被解僱！

她被解僱，當然是大姐大從中作祟！

佟綠蒂的委屈，眞是有苦無處訴，但冥冥中自有主宰，這一件事，最後傳到縱橫天下，有千門至

尊之稱的司徒鳳天耳中！

原來佟綠蒂的一位堂叔是鳳老哥的裁縫師。

鳳老哥的西裝，每一套都是由這位老師傅親手縫製，彼此有二三十年的交往。

佟綠蒂的堂叔知道這個侄女兒受委屈，自是忿忿不平，但他沒有力量對付大姐大，最後鼓起了勇氣，向鳳老哥求助。

三天後，由大姐大主演的一套電影，忽然臨陣易角。

唯一被掉換的角色，就是身為女主角的大姐大。

她向監製質問理由，結果被監製噴得灰頭土臉，悻然離去！

「蠢婆！妳開罪了甚麼人，你自己知道嗎？」

大姐大確是懵然不知的。

也許，那是因為她平時得罪的人太多，根本不曉得自己開罪了甚麼人，以致落個被「飛」的結局。

事後，大姐大到處打聽，最後才自一個江湖老叔父口中查出真相。

老叔父冷笑着問她：「你算是老幾？妳甚麼人不惹，竟然招惹了鳳老哥的乾女兒！

鳳老哥的乾女兒！

大姐大呆住了！她做夢也沒想到，佟綠蒂竟然就是鳳老哥的乾女兒！

當然，那只是是在鳳老哥插手管這樁事之後，佟綠蒂才成為他的乾女兒的。

大姐大經此一役，星運消沉，再也不能在影藝事業上有更重大的發展。

倒是佟綠蒂時來運轉，竟在短短數年間，由一個藉藉無名的咖喱啡演員，搖身一變，成為了炙手可熱的巨星。

當然，這就是鳳老哥的「功勞」。

鳳老哥並沒有直接經營電影生意，但在他的勢力範圍下，卻有一定程度的影響力。

他要打擊一個人，那個人就很危險。

他要捧一個人，那個人就一定能夠走紅。當然還須看被捧的人是否有走紅的條件。」

佟綠蒂曾經有過不走運的時候。

但也就是在她霉氣十足之際，鳳老哥終於在她的生命中出現。

鳳老哥不但為她出了一口氣，更全力要捧紅她。

他把她收為乾女兒。

當然，這是最老套的一種手法，但這種最老套的手法，卻是永遠通行的。

明眼人心中有數。

對鳳老哥而言，他感到很愉快。

他感到愉快，因為佟綠蒂能夠令他有着舒適、年輕、刺激萬分的感覺。

能夠令鳳老哥感到「刺激萬分」的事情，除了「大賭局」之外，就只有第一流的美色。

第一流的美色，就像驚天動地，注碼瘋狂的大賭局一樣，可遇而不可求。

尤其是在女人這方面，永遠都是最主觀的遊戲。

人人都欣賞，人人都垂涎三尺的美色，並不一定適合鳳老哥。

鳳老哥是個很奇特的人。

他有獨特的審美眼光，他喜歡佟綠蒂不單是因為她年輕貌美，還更欣賞她身體上的特殊香氣。

那不是香水的氣味。

那氣味散發自她的體內，那種氣味很特殊，雖然只是淡淡的幽香，卻能令鳳老哥特別興奮。

＊　＊　＊

當年，她還是個處女。

鳳老哥是她生命中的第一個男人。

破瓜之夜，她並沒有感到甚麼痛苦，那是因為鳳老哥憐香惜玉，事前功夫做得十分足夠之故。

論年紀，兩人是有一大段距離的。

但鳳老哥並不是個枯燥之味的老人。

相反地，對於一個女人來說，他仍然是一個相當出色的性伴侶。

他並不老態龍鍾，這只是外型方面的優點。

在床笫間，他更是「超齡的超人」。

以他目前的狀態，縱使每天魚水歡，仍然是游刃有餘，輕鬆寫意之極。

佟綠蒂跟隨着他，不但沒有屈辱的感覺，相反地，她也很愉快。

她愉快，是因為和鳳老哥在一起很有安全感，也很愜意。

鳳老哥為人豪爽。對於佟綠蒂，他更是毫不吝嗇。

例如在半山區這兩個豪華住宅，每一個單位的價值都超逾三千萬元以上，但他卻一口氣把兩個這樣的單位，送給佟綠蒂作為生日禮物。

這兩個物業單位，佟綠蒂並沒有將之出售或出租，而是自掏腰包，花了三百多萬來大事裝修。

但五年後，她已是擁有數千萬鉅款的「富妹」。

五年前，她連三百元也沒有。

她在影壇上的成就，使她財源滾滾而至。

當然，這都是鳳老哥為她爭取來的機會，她才能在短短數年之內脫穎而出。

＊　＊　＊

鳳老哥近來心事重重，他有很多事情必須解決。

例如仇大姐。

仇大姐令他失望，但他仍然對這個女人有着深厚的感情。

他不是一般人，他是千門至尊，他必須為了自己的「事業」而作出某些「無奈」的選擇。

除了仇大姐之外，目前他最重要的計劃是對付一個年老、心力衰竭的老人。

那是榮振南。

榮振南是超級大富豪，而且德高望重，在社會中受到人們的敬仰。

可是，榮國業鋃鐺入獄，使他的生命中留下了極遺憾的一頁。

他是怎樣發跡的？

在他還沒有成為超級大富豪之前，他曾經做過一些怎樣的事情？

在他的生命史裡，有甚麼不可告人的秘密？這一點恐怕絕少人會知道。

但鳳老哥卻很清楚。

他比誰都更瞭解榮振南的一切。

在鳳老哥和榮振南之間，必須來一個了斷。

那是江湖恩怨，也是驚人的秘密。

榮振南有他做事的一套，鳳老哥亦然。

在露娜眼中，鳳老哥這個老千集團是傷天害理的，殘暴卑鄙的。

但在鳳老哥眼中，他卻有他的看法。

時至今日，鳳老哥必須為了財富而費神。

若論身家，他決不比榮振南遜色，正是「發財立品」，他根本毋須冒險做任何欺騙詐取金錢的勾當。

但請別忘記，他是千門至尊，自有千門至尊的自信和尊嚴。

而且，他心目中最痛恨的人，也許就是榮振南。

這兩人之間的夙怨，最少已經是四十年前的往事。

四十年，是一段悠長的歲月，在這四十年之中，榮振南和鳳老哥都各自發展，而且都有着驕人的成就。

但這兩人四十年來的人生歷程，卻有極大的分別。

榮振南是循規蹈矩，一步一步發展他的事業，他經營的生意，全都合法。

但鳳老哥卻是個騙子，是個老千，他由街頭的賭檔千局一直施展他在千術上的本領，終於成為鉅富。

可是，在四十年前，鳳老哥卻比誰都更清楚榮振南的一切。

＊　＊　＊

龐大的千局已展開。

那是一個破天荒的構思，但卻已成功地向前邁進。

這千局，固然給予榮振南很大的壓力，但鳳老哥也不輕鬆。

在粉紅色調為主的臥室中，情調說不出的浪漫迷人。

當然，更迷人的是佟綠蒂。

她是一股誘人的動力，她是一團熾熱的烈火。

「下星期六，我的新片放映午夜場，你會抽時間來捧場嗎？」她輕輕問。

「不會。」鳳老哥的答覆，簡單而直接。

佟綠蒂黛眉一蹙：「為甚麼不來嘛？」

他在她頰上深深一吻：「傻瓜！妳有妳自己的一個世界，我怎能老是纏在妳左右。」

「甚麼意思？」

「無可否認，妳對我很好，但畢竟我們的年紀相差太遠了，要是一直繼續下去，對妳是不公平的。」

「我可沒這種想法。」佟綠蒂嘟起了櫻桃小嘴：「我只知道，跟你在一起是快樂的。」

鳳老哥嘆一口氣：「但五年後、十年後又怎樣？難道妳甘願跟着一個老頭兒渡過下半生嗎？」

佟綠蒂無言反駁了。

他說的是事實。

鳳老哥淡然地一笑：「我知道，最少有七、八個後生小伙子正在向妳展開熱烈的追求，其中有一兩個，條件還很不錯哩！」

「那只是他們一廂情願。」

「那個少女不懷春，這幾年以來，我已浪費了妳最寶貴的一段青春。」

「我不同意你用的字眼。」

「妳不同意哪一點？」

「這幾年時間我並沒有浪費掉，相反地，那是我人生經驗中最充實、最值得自豪的歲月。」

「不錯，在事業方面，妳已名成利就，但在感情方面，卻是一片空白。」

「我並不着急。」

「妳不急，但我急。」鳳老哥笑了：「我倒想看看，那一個幸運兒能夠得到妳的芳心。」

「這個人就是你。」

「但願我能夠年輕二十歲。」

「鳳哥哥……」

「面對現實吧！而且，說句很坦白的話，就我今日的地位，要找女伴並不是難事，而且，妳再也不是為了任何利益上的理由，而跟我在一塊的。」

佟綠蒂沉默下來。

鳳老哥既然主意已決，她的爭辯是多餘的。

＊　＊　＊

翌日下午，天朗氣清。

露娜在榮府的別墅裏，小心侍候着榮振南。

榮振南的精神，一天比一天差。

他必須服藥，而且越來越須依靠藥物的幫助。

但他所服下的藥物，是否眞的對他有所「幫助」？

嚴格來說，大部份藥物，都是對他的身體有利的，而且也是必須的。

可是，也有極少部份藥物，根本就完全出乎任何人想像之外。

那是控制思想、控制情緒的藥物。

換而言之，就算是一個本來精神十分健全的人，也會受到這些藥物的影響，變成了另一種人。

露娜是他的私家看護，但她也是一隻龐大老千集團的棋子。

她接受過特殊的訓練，尤其是電腦催眠，改變一個人思想的種種獨特技能。

透過古老的手法，和神秘的最新發明，榮振南的判斷能力，由數年前開始便已受到影響。

但那並不是急驟的變化，而是循序漸進，看來一切都很「正常」、很「自然」。

只有參與這龐大行騙計劃的人，才知道箇中眞相。

露娜並不認爲自己是個清高、淡泊名利的人。

她喜歡過奢華的生活，但却不希望爲了達成這個目標而傷害別人。

她並不是那種心狠手辣的女人。

但她唯一的女兒，落在老千集團的手裏，她沒法子不就範。

她承受的壓力，越來越大，她在想：「榮老先生也許會精神衰弱，意志力不足，而受到老千集團的控制，但我又怎樣？我會爲了此事而神經分裂嗎？」

沒有答案。

她陷入痛苦深淵中，不能自拔。

這一天下午，她獨自躲在榮府別墅的儲物室，思前想後。

當她想及女兒被非法禁錮的時候，她忍不住哭了。

榮府別墅的儲物室，並不是一個窄小的地方，它最少有一個籃球場那麼大的面積。

在這裏，甚麼稀奇古怪的東西都被收藏着，其中甚至有價值不菲的名畫和古董。

但只有榮振南和她才擁有這儲物室的鑰匙。

可以說，這已不是一般的儲物室，而是一個保險庫。

露娜以爲一定不會有人在這儲物室。

但她錯了，因爲就在她哭得最起勁的時候，忽然有一件怪異的「東西」挨近她的臉頰。

她悚然一驚，定睛一看，不禁嚇傻了！

這東西竟然是一個男人！

怎會這樣的？

這男人是誰？

＊　＊　＊

突然出現在露娜身邊的男人，他衣着整齊，甚至還結着領帶。

露娜沒有尖叫，祇是抬起了頭望着這男人！

雖然儲物室的燈光並不充足，但她還是一眼便認出，這人是榮府別墅的一個花王。

他叫阿生。

阿生祇有二十歲，生得高大健碩，他平時衣着普通，毫不起眼，露娜甚至從沒見過他穿過西裝。

但這時候的阿生，却衣飾鮮明，連領帶都是法國名牌貨色。

露娜看着他。

「阿生……你瘋了嗎？」她仍然在抽抽泣泣地哭，但已努力地把情緒穩定下來。

因爲她發覺到自己的處境，相當不妙。

阿生微微一笑，但他的笑意是曖昧的，可怖的：「我是個正常的男人，我沒有瘋，妳明白嗎？」

露娜當然明白。

「你若要找一個女人，請到別的地方去！」她已不再哭泣，她在冷笑。

但她的冷笑，也不是眞正的「冷笑」，而是竭力裝出來的。

阿生當然一眼便看得分明。

「這裏已經有最好的女人，我爲甚麼還要到別的地方去？」

「放肆！你給我遠遠滾開去，要不然的話……」

「妳就會向榮振南告發我，對嗎？」阿生獰笑着。

但很奇怪，這時候他這種獰笑，看起來居然另有一番魅力。

露娜盡量抗拒他。

平心而論，阿生的身材是一流的。

和林力德相比，他最少優勝在線條更優美，肌肉更結實。

他有古銅色的肌膚，腰肢短小而雙腿修長有力，就像是一條黑豹！

他突然吻她！

他吻她的手法是閃電式的，也是粗暴的。

她在愕然中給他吻了，但她並沒有感到嘔心，反而有着說不出刺激的感覺！

她知道這是不合理的，甚至可說是完全反常的。

她躲在這裏，並不是爲了要得到甚麼樣的刺激和歡樂，她祇是在逃避！她祇是在發洩心中的苦悶！

但却有一個這樣的男人，突然闖入了她的領域！

她是否應該逃避？

照道理來說，她是應該逃避和抗拒的。

但不知如何，她忽然改變了主意，不但沒有逃避、抗拒，而且還很「合作」！

她本來是可以和林力德繼續發展下去的，可是，她却在矛盾的心境下，逃避了林力德的糾纏。

等到阿生突然裸露相向她的時候，她却發覺，自己需要男人。

而且是極度的渴望，極度的需要！

但是，她走到阿生面前，仍然給他一記火辣辣的耳光！

阿生沒有閃避，也沒有還手。

他祇是看着露娜的臉，淡淡地在笑。

他的笑，別有一種吸引女人的氣質，露娜不禁爲之一怔，半晌才道：「你是甚麼人？」

阿生淡然地回答：「我祇是一個微不足道的花王。」

「不！你不是一個眞正的花王！」

「爲甚麼？」阿生凝視着這個美麗的私家看護，「妳憑那一點如此肯定？」

「你太年輕，根本不懂得園藝工作！」

「但在榮府，上上下下人人都知道我是花王阿生！」

「你祇是一個混水摸魚的歹徒！」

「混水摸魚？」阿生哈哈一笑，「請問，我摸到了甚麼魚？」

露娜冷冷一笑：「這儲物室，任何人都不容易潛入，但你却在這裏神秘出現……」

「因此，妳斷定我不是花王，而是一個通天大盜？」阿生淡然地在笑，他的笑意看來狡獪得像個無賴。

露娜看着這個年輕的男人，一時間也不曉得應該怎樣對付他。

阿生却緩緩地接着說：「每個人的心中，或多或少總會有些秘密的，對不？」

「甚麼意思？」露娜的眼色變了。

但阿生却神情依然：「不必緊張，妳放心吧，我是不會傷害妳的！」

＊　＊　＊

阿生走了。

他似是一個獵人。

獵物既已得手，他飽食遠颺，再也不理會露娜。

但這却是表面上的觀感。

在骨子裏，露娜並不認爲阿生是一個如此單純的人。

他一定另有目的！他一定另有目的！

以他的年紀、外形、各方面的條件看來，無論怎樣都不像是一個花王！

他一定有目的！他混入榮府，決不會祇是爲了一份數千元的薪水！

他究竟是何方神聖？

「難道他也是鳳老哥的同黨？」露娜心裏這樣想，而且越來越相信這是事實！

鳳老哥！

無論他以往是個怎樣的人，但在榮振南這件事情上，他的行爲絕對是卑鄙、殘酷不仁的！

不但對榮振南殘酷，對露娜，還有她唯一的女兒，也同樣的殘酷！

在歡娛過後，她已漸漸冷却下來。

由身體，以至腦筋，都漸漸地冷却……

＊　＊　＊

翌日上午十一點。

榮振南在他的臥室裏召見露娜。

他對露娜說：「妳可以回家了！」

露娜心中一沉，她不知道這精神衰弱的老人，何以忽然會對自己說出一句這樣的話來。

但可以肯定的是，事態絕不尋常！榮振南雖然看來越來越是衰弱，但他的眼神，顯然對自己並不友善！

數年以來，她從來沒有見過榮振南用這樣的眼神對待自己。

「甚麼意思？」她直接地問。

「我太老了，也太衰弱了！但畢竟我是個在商界打滾了大半個世紀的老狐狸……」

他的話，雖然不算很直接，但露娜完全可以完全猜想得到他的意思！

露娜知道事情已告敗露。

鳳老哥的計劃也許是十分周詳，但却還沒有達到天衣無縫的地步！

露娜看着榮振南，他是個衰弱的老人，無論怎樣看他都是不堪一擊的！

可是，露娜却感到再也沒有任何多餘的力量，跟這老人周旋下去！

這個龐大的老千佈局，已在不明原因之下被戳穿了！「千門至尊」鳳老哥的精心大計再也不值一提！

「榮老先生，請你不要再說下去！」露娜勉强鎮定心神，「我會走，立刻就走！」

她說起就走，但榮振南却忽然

伸手抓住她。

他這一抓，速度甚是緩慢，但她居然並沒能閃開。

榮振南抓住了她的手臂，說道：「露娜，妳快回家！回家！妳明白我的意思嗎？」

露娜愕然了。

「回家」，祇是一句普通的話，但榮振南却隆而重之地再三命令着……

他有甚麼深意？

露娜皺着眉，苦苦地思索，但過了整整一分鐘，她茫然毫無頭緒。

榮振南仰視着她的臉，神態甚為怪異。

他太老了，而且最近數年以來飽經憂患，他的體力，已不足以應付稍為煩重的事情。

但今天，他的狀態似乎出奇地反常。

露娜想不出箇中原因，也沒有掙脫開去，祇是任由榮振南抓住她的手臂。

又過了一分鐘之久，榮振南這才鬆開了手：「妳走吧！快回家去！」

他再三强調，一定要她「回家」！

她吁了一口氣，然後掉頭便走。

離開了榮府別墅，她整個人似是空蕩蕩的，一連幾輛空的士經過她都沒有伸手攔截。

她的腦海已亂成了一片。

「回家？為甚麼要回家？」她想不通這話的關鍵，但也沒有立刻便要「回家」的衝動。

「露娜！」她背後忽然有人叫喚。

那是一個很熟悉的聲音——林力德。

＊　＊　＊

坐在林力德駕駛的車子裏，露娜的思維開始漸漸地清晰起來。

「妳怎麼了？臉色很差呀！」林力德關注地問。

他的關注是眞摯的。

他知道，在這時候找露娜，並不是一件有趣的事情，但他仍然無法控制自己。

丁艷冰對他的恫嚇，他言猶在耳。

一連好幾晚，他睡不着覺，祇是獨自在喝悶酒。

但喝酒並不能解決問題，祇會令他倍加思念露娜。

以艷色而論，丁艷冰會比露娜更為出衆，最少，前者比後者年輕。

但丁艷冰的一切，在林力德來說，祇是一片空白的，他從來沒有在這神秘女郎身上孕育過一絲一毫的感情。

沒有感情的欲，這是林力德無法忍受的！

他對露娜付出眞摯感情，希望把她攫取到手！

而且，他絕不希望這種「攫取」，已是終結。

他希望這祇是開始！

但他的開始並不順利，對露娜來說，她與林力德之間的戀情並不認眞。

要是在太平的日子裏，她和林力德結為夫婦，可能性最少高達百分之九十以上。

但在這時，露娜是身不由己的。

她祇想做一些很平凡的事，她祇想做一個平凡的家庭主婦。

她想有一個家，和自己的女兒在一起。

但不能，她被捲入一個兇險的漩渦裏！

雖然，鳳老哥以巨利作為誘惑，但她幹了數年，每一天都在自我責備，而且情況越來越甚！

今天，榮振南不知如何突然把這龐大老千局拆穿，但露娜反而覺得大大鬆一口氣！

最少，她不必再面對着榮振南，繼續卑鄙地去謀害這老人的精神健康！

可是，當她稍為冷靜下來的時候，却又發覺到事情並不簡單！

老千局已被識破，若論到挫折最嚴重的，應該是鳳老哥，而不是露娜。

露娜雖然最接近榮振南，但她在這個計劃中祇是一枚棋子。

也許，這一枚棋子是十分重要的，但無論怎樣，棋子畢竟祇是棋子！

老千局失敗了，「千門至尊」鳳老哥眞的遭遇到滑鐵盧之役嗎？

露娜不知道，她祇知道，榮振南已不再信任她！

但這老人却叫她「回家」！那是甚麼用意？

＊　＊　＊

在林力德陪同下，露娜回到了她的寓所。

她的寓所佈置清幽簡樸，和她原來的性情有點近似。

五百呎的房子，在這寸金尺土的香港，已算是相當不錯的地方，尤其是她祇是單身一人居住。

回到這裏，她沒有任何特別的發現。

「也許……他的話是毫無意義的……他太老了，而且精神十分衰弱……」露娜心裏在想。

她心神恍惚，林力德也是一樣。

他飽受精神上的煎熬，終於鼓起最大勇氣，冒險找尋露娜。

現在，露娜已在他身邊，但那又怎樣？

丁艷冰會發現嗎？一旦她發現了，情況又將會怎樣？

他不敢想像。

他祇知道，無論冒上多大的危險，他都要和露娜在一起！

他是下定了最大決心的！

愛情，往往是需要經歷一些考驗的，而且有些考驗，極為嚴峻！

但林力德可以不顧一切，堅持到底，非要達成心中願望不可！

就連他自己都有點詫異。

他詫異的是，想不到自己愛她愛得這麼深！

若不是丁艷冰的出現，他也許一輩子也發覺不到，他對露娜的感情竟然是如此地强烈！

情到濃時，又有甚麼可以取代？

沒有！絕對沒有！因為「情」就是「情」，它並不是金錢、權勢、或者是其他任何的東西！

正如一個守財奴，他眼中唯一最重要的祇有財富，除此之外，任何情情愛愛，都顯得一文不值！

＊　＊　＊

兩個心神恍惚的人聚在一起，相對無言。

露娜仍然在思索着榮振南的話，但苦思良久之下，並沒有得出任何結果。

林力德忽然抱着她。

他抱得很緊，但那並不代表熱情，祇是顯出他的內心一片緊張。

若在平時，露娜一定可以察覺出來，但此際，她的眼神是茫然的。

她也許比林力德還更緊張。

林力德看着她的臉，忽然吻了下去。

這一吻，有點木然，但有異樣的感覺。

半分鐘後，她宛若冰山開始溶解。

他也消除了部份的緊張。

他是深愛着露娜的。

他深愛她每一寸肌膚！

他要這女人永遠陪着自己！

＊　＊　＊

露娜終於又回到了林力德身邊，這是一對典型的癡男怨女。

梅開二度之後，露娜又漸漸冷靜下來。

她又再想起榮振南的話——回家！

她已回家了！但那又怎樣？除了林力德又再闖入她的生命之外，似乎一切都沒有變化！

一個家，應該是怎樣的？

就在這時候，她忽然怪叫了起來！

由於她的怪叫來得這樣突然，而林力德和她的距離又是如此地接近，因此，她這一下叫聲，把林力德嚇得整個人跳了起來！

「甚麼事？」他大吃一驚，神色倉皇地問。

「回家！回家！我要回家！」她不斷重複着這一句話。

「鎮定一點！這不是妳的家嗎？」林力德皺着眉。

「不！我還另外有一個家！那是筱美爺爺的家……」

林力德愕然，雖然她這樣說，但他還是不怎麼明白露娜的意思。

但露娜並沒有向他解釋。

他一面跟着她，一面問：「妳要到甚麼地方？我載妳去！」

但露娜却搖頭：「不！你自己走吧，我叫的士！」

林力德叫了起來：「為甚麼要把我踢走？妳的事也就是我的事！」

「不！你不要這樣說！到目前為止，你是林力德先生，而我是一個飄泊天涯的可憐女子，你的事我不想過問，而我的煩惱，也不想你插手多管閒事！你明白了沒有？」

「不！妳的謬論我完全不明白！但妳可知道，我是冒着極大危險，才能夠和妳在一起的？」林力德對她吼叫。

由於他的態度是如此地認眞，露娜終於放緩了脚步，呆楞楞地注視着他的臉。

林力德從來沒有這樣向她咆哮過，這是第一次！

「發生了甚麼事？」她問。

林力德最初支吾着，但經不起露娜的追問，終於把丁艷冰這神秘女郎突然出現的情形和盤托出。

露娜聽得呆住了。

「卑鄙！他們太過份了！」她咬着牙憤然地說。

「妳知道他們是甚麼人？」林力德的瞳孔陡地大亮。

「我知道的事情太多了，但你不能問，也最好不要問！」露娜一臉痛苦之色。

但她這種神態，更激發起林力德的好奇心。

「不！我要知道整件事情的眞相！無論有甚麼樣的困難，祇要我們能夠同心協力，一定可以把所有障礙一一消除！」

露娜苦笑着，一面苦笑一面搖頭：「你想得太天眞了，我警告你，憑你和我的力量，祇能做一些不切實際而無聊之舉，若把事情想得太樂觀，無異是癡人說夢！」

林力德抓住她的手臂：「不！祇要你把事情源源本本說出來，我一定有辦法！」

露娜不理睬他，掙脫開去。

林力德苦苦追上去。

露娜無法擺脫，最後祇好答應讓他送自己一程。

＊　＊　＊

三十五分鐘後，露娜在林力德陪同之下，來到了新界一幢西班牙式別墅。

這幢西班牙式別墅，顯然沒有人好好打理，連門牌也鬆脫下來。

露娜有鑰匙，她打開了門。

門一打開，立刻就看見一張她朝思暮想的臉孔。

這張臉孔，並不是一個男人，而是她唯一的女兒筱美！

「筱美！」她幾乎沒法子可以相信自己的眼睛。

她在這女孩的臉上用力撫摸着！摸着！

「眞的是妳！」她驚喜地叫！

筱美長高了！她已差不多有母親那麼高。

她開始發育得像個亭亭玉立的少女！

筱美已數年沒見過母親，但她對母親的臉孔，還是十分熟悉的！

「媽！」

母女倆擁抱在一起，也一起哭得不亦樂乎！

女人是水造的。

悲傷的時候，會哭！

高興的時候，也會哭！

林力德獃在一旁，看得目瞪口呆！

他仍然不知道發生了甚麼事！

＊　＊　＊

一連三天，仇大姐都在找尋狄高，但却遍尋不獲。

這是不尋常的事。

以往，祇要仇大姐需要他的時候，就一定可以找得到，但這一次却完全例外。

狄高這個人，彷彿已在人間蒸發掉。

但最令仇大姐氣惱的，却是她知道狄高一直都在香港，祇是不覆機，也沒有把手提電話帶着。

仇大姐越想越不對勁，索性打電話問鳳老哥，這小子究竟在搞甚麼把戲？

但鳳老哥的答覆却是完全不着邊際。

仇大姐是老江湖，三言兩語傾談之下，知道再問下去祇會碰得一鼻子灰，祇好悻然地把電話掛斷！

她隱隱地覺得事情相當不妙，但究竟出了甚麼岔子，却弄不明白。

又過了一天，仇大姐在一間酒吧裡喝悶酒。

一個衣着入時，風采不凡的年輕人走了過來，很有禮貌地問：「小姐，我可以坐在這裏嗎？」

仇大姐抬起臉，看了這年輕人一眼，不禁冷笑。

她沒有答應，也沒有拒絕。

年輕人的臉上保持着很有禮貌的微笑，隨即緩緩地坐了下來。

仇大姐心中暗叫倒楣，想不到在這清靜的酒吧裏，居然會遇上了一個「鴨」！

「鴨」就是男妓！

這年輕人看來很吸引，但他越是外表迷人，就越不正經。

這是仇大姐主觀的感覺。

在這酒吧，空置着的桌子還有很多，但這年輕人偏偏要坐過來，顯然不是一般善男信女。

仇大姐心中冷笑，暗自忖道：「老娘雖然喜好男色，但從不召喚男妓，你找錯對象了。」

年輕人坐在她對面，向侍應叫了一杯紅酒，然後就專注地在看書。

他看的是一本厚厚的書，是用法文印製的。

仇大姐當然看不出名堂來。

她心中更是有氣：「扮高級嗎？老娘可不會理睬你這種人。」

她想走，但却有意無意間多看了他一眼。

就是這樣多看一眼，她竟然又不捨得走了。

這年輕人實在有一種難以言喻的魅力。

他眉毛很粗，眼睛很大，把他整張臉龐襯托得很有秀氣，那是因爲他有挺直的鼻樑，和厚薄恰到好處的唇片，再加上膚色晰白，自然很討人歡喜。

「一白遮三醜」這句話，不單適用在女性方面，就算是男性，道理也是一樣的。

當然，擁有古銅色肌膚，甚至是膚色黑得發亮的男士，也有他的美態，但無論怎樣，膚色晰白的男性，必然在女性心目中有着說不出的吸引力。

就以仇大姐的心態來說，她就很欣賞這種膚色的男人。

更尤其是一個東方人。

仇大姐不但沒有離去，而且又再叫了一瓶XO。

她是個有酒量的女人，兩三瓶XO下肚，決不會有甚麼問題。

她叫侍應要多一個酒杯。

她把這酒杯推到年輕人面前，叫侍應爲他斟滿一杯。

年輕人並沒有表現得詫異的樣子，他只是很禮貌地微笑着點頭，示意多謝。

他一面喝酒，一面繼續看書。

仇大姐也在喝酒。

她的眼神已專注地看着眼前的年輕人。

她越看越是合意，最後，她笑了笑對年輕人說：「這並不是閱讀書本的好地方。」

年輕人抬起了眼皮，目光閃亮地看着仇大姐的臉，悠然笑道：「不錯，酒精會令人感到目眩，使閱讀的能力大打折扣。」

（未完・三）

新派武林俠義故事／辛　彥　五・文
可　飛・圖

霸王刀

上文提要：阮不悔心性忠厚，因撞破大師兄柳成川與師姐金玉梅姦情，二人設計陷害，致遭卓太平痛打，柳成川在師父金東陽示意下將他放入痲袋投江……阮不悔被跛了一腿的龍一飛救上小船，老人有心傳他武藝，便帶他取出藏於水下七年的「霸王刀」，約略告訴阮不悔七年前遭人暗襲受傷一事，爾後老人敎他霸王刀起手式……

起早摸黑祇挑水　爲練脚程送活魚

老人道：「學！」

阮不悔心中就不是滋味，就這麼個起刀式，有甚麼了不起的？還需練上幾個時辰呀？

祇不過話雖如此，可他仍然不停苦學這一式，而且越練越覺得有意思，越覺得有神氣，練到最後，他幾乎臉上的表情就如同神案上的關二爺了。

關二爺的模樣夠莊嚴了吧？那一雙臥蠶眉猛一瞪，便小鬼也哆嗦。

阮不悔練到三更天，他提刀往小船上走，怪了，他的臉皮不會動，木然而又嚇人的到了小船邊。

老人並沒睡，老人在船邊坐着喝茶吶！

老人祇一看阮不悔的模樣，笑了，不用再驗收就知道阮不悔已練好了那招起手勢。

「好小子，你倒有心人吶！學得快，老夫滿意極了。」

漸漸的，阮不悔大大的喘了一口氣道：「大叔，您老要不要看一下？」

老人搖手道：「不用不用，你若是嘻嘻哈哈走回來，老夫我就失望了，哈……」他回手拍小船，又道：「睡吧！明日你去紹興南大街，記住了，那家酒坊叫東湖大酒坊。」

阮不悔道：「是，是，東湖大酒坊。」

老人又道：「而且你別的事情不要做，祇爲酒坊做挑水工作。」

阮不悔道：「去東湖爲他們挑水製佳釀。」

老人哈哈笑了：「眞好記性，小子啊！你是乖孩子，你不會令我這殘廢老人失望的，是嗎？」

阮不悔道：「您老放心，您老救了我的命，救命之恩如同再生父母，我這一輩子侍候你。」

老人大爲感動，他幾乎落下淚：「有良心，眞是老天有眼吶！你叫老夫重又燃起了雄心萬丈啊！」

阮不悔道：「大叔，我明日一早去紹興，我這就睡了，我還可以睡三個時辰。」

老人道：「回來帶上幾個饅頭，銀子就在小艙邊。」

阮不悔心中一喜，喝稀粥眞喝怕了。

這些日子，他光撒尿少拉屎，一碗稀粥才有幾粒米呀！

＊　＊　＊

天亮的時候，阮不悔發覺身邊果然有一塊銀子，他看看熟睡中的老人，也不再驚動老人家，小心翼翼的下了船，就往紹興府奔去。

阮不悔一路奔進紹興府南大街，他沿着街門一家挨着一家找，果然，對街一家大酒坊，嚄，裡面的大院子裡在冒白煙，大缸就有百

來個，每個大缸足可以擠進去三個大男人。

這時候有個漢子在呼叫：「水車壞了耶！」

酒坊釀酒要的是清水，紹興人釀酒都到東湖去挑，而東湖大酒坊用水車去拉，還眞妙，今天他們的水車壞了。

有三個男人把水桶挑出門口外，從裡面傳出一個老人的聲音：「快派人去挑水呀，鍋上引子水也快光了。」

釀酒的人都知道，引子水可不能少，那會乾鍋的。

甚麼又叫乾鍋？

其實這原是製酒的術語，也是釀酒最忌諱的術語，不料，這句倒楣話被用在賭博上面去了，比喻有人推牌九做莊家，九把下來，莊上輸了個精光，便是「乾鍋」。

幾個哥們湊一桌麻將打起來，到了最後有人輸光，便也叫「乾鍋」。

這總是一句倒楣話，如果牌未推出來，有人叫：莊家會乾鍋，這個人準挨揍。

* * *

阮不悔聽得有人叫乾鍋，他站在台階上大聲道：「老板吶！我爲你們去挑水，把東湖的好水挑回來，你們就不會乾鍋了。」

他這話是兩面話，也算是雙關語，意思就是說，如果你們不叫我挑水，你們就會乾鍋。

果然，有個灰髮老人走出來，他上下看看阮不悔道：「年輕人，你願意吃苦去挑水？」

阮不悔道：「挑水有甚麼苦吃的？我常挑水。」

老板哈哈一笑道：「那就快去挑水，我不會少給你銀子的。」

嘿！找工作眞容易，大叔叫他幹甚麼他就幹甚麼。

阮不悔拾起扁擔挑起大木桶來，大步就往紹興府的城外奔去。

另外兩個伙計也去了，那老板就在門口看，他自言也自語：「眞巧，來了這人是個楞頭青，別人不幹的活兒，他倒搶着去幹。」

老板笑着回去了。

* * *

阮不悔同另外兩個酒坊伙計去挑水，出了城奔東方，東湖就在紹興東門外。

三人到了東湖岸，嘿！挑水的人眞不少，石堤邊上盡是桶，再看湖水，清澈見底，晶瑩可愛，阮不悔忍不住的先喝了幾口，果然甘美異常，沁人心脾。

阮不悔是來挑水的，可不是來喝水，石堤邊，他勾着水桶滿滿的舀了兩桶滿水，挑起來就往南城走。

兩個伙計跟在後，誰也比不過他挑得快。

阮不悔挑回一擔水，喜的老板拍巴掌：「行，行，你的力氣大，水也挑得滿，小伙子，你就給我辦事吧！」

阮不悔一笑道：「老板吶！我每天爲你挑幾擔？」

老板一笑，道：「韓信用兵多多益善呀！」

阮不悔點點頭，他把水倒進水池中，立刻又回頭奔往城東東湖去了。

阮不悔走到城外，他才碰見同他一齊去的兩個伙計，也挑水才回來。

兩個伙計發了楞，阮不悔不在意的匆匆招呼一聲，便又走了。

有個伙計可開口了：「娘的！那兒來的這麼個二楞子，楞頭楞腦不嫌累。」

另一伙計沉聲道：「想賺銀子也不要命了。」

阮不悔可不管他三七二十一，一路又挑水回來了。

兩個伙計才出門，就碰上阮不悔回來了。

「眞快，會飛不是？」

「瘋子嘛！只有瘋子不會知道累。」

阮不悔把水倒入池中，也不多言，匆匆的又走了，而且不久又追上那兩個伙計。

有個伙計開口了：「小子，想找事做容易呀！何必如此求表現？」

阮不悔道：「二位大哥，我還有人要生活，不是我一個，賺銀子不易呀！」

有個漢子冷然地道：「靠挑水養家活口呀？兄弟，有你去累的了。」

阮不悔只一笑，立刻拔腿又奔往東湖。

就這麼一天下來，他一共賺了十個大銅錢。

那年頭，一個大銅錢就可以吃上一大碗肉絲麵外帶一個半斤重的大白饅頭。

阮不悔愉快的自老板手上接過錢，那老板笑問阮不悔，道：「小哥呀！明日還幹嗎？」

阮不悔道：「幹！幹！」

老板一笑，拍拍阮不悔的肩頭，道：「好，說定了，我不會虧待你的。」

阮不悔可並未聽到老板說些甚麼，他在心中盤算着。

忽的，他取出一個銅錢對老板道：「我打些酒行不行呀？」

老板點頭道：「行行，送你四兩老黃酒。」

甚麼叫老黃酒？

紹興人釀酒兩千年，他們把糯米蒸熟，再把酒麴滲進米裡發酵，

以獨特方法釀出酒來。

頭一道出的酒叫「黃酒」，然後是「竹葉青」、「狀元紅」，還有一種叫「醞釀」，如果再窖藏個十幾二十多年，那就變成「陳年花雕」了，也有叫「陳年老酒」的。

有個伙計對阮不悔笑了，道：「這酒你喝？」

「送我大叔喝。」

老板道：「眞孝順。」

笑笑，阮不悔道：「我大叔苦了多年，他也多年未喝過酒了。」

於是，阮不悔在長街買了饅頭共十個，提了四兩酒便往回走。

他過了三條小河趕到平水村外的關帝廟附近，遠遠的就見老人家在抬頭看吶！

阮不悔很興奮，大步奔到小船邊：「大叔，你看，我聽你老吩咐，不但買了饅頭，還爲大叔沽了四兩老黃酒，你老先喝幾口。」

阮不悔把酒遞過去，但見老人的臉色變了。

阮不悔吃一驚，道：「大叔！」

忽的，老人手一甩，四兩酒被他抛入河中去了。

阮不悔吃驚的道：「大叔，你這是……」

老人叱道：「你的刀法尚未練，老夫大仇也未報，吃的甚麼酒？吃酒需在歡樂時，老夫不吃悶酒。」

阮不悔怔怔的道：「大叔，晚輩以後不再爲你老人家沽酒了。」

老人臉皮一緊，他拉過阮不悔，道：「到船上去吧！吃過以後，我們天黑去練刀法。」

阮不悔點點頭，與老人走到小船上。

老人坐下來，取了一個饅頭，看了又看，道：「老夫已忘了這是甚麼東西了。」

阮不悔道：「大叔的決心令人佩服呀！」

老人道：「人爭一口氣，佛爭一爐香。老夫傲視江湖二十年，呼風喚雨在江南，就憑他們幾個魔頭，老夫絕嚥不下這口氣！」

老人心中有仇恨，甚麼樣的深仇大恨，阮不悔祇能聽不能問。

他低頭吃着饅頭，老人已問道：「小子，你告訴老夫，你今天挑了幾擔水？」

阮不悔道：「來來去去的一共挑了十擔整。」

老人一聽笑了，道：「東湖到酒坊，一趟五里半，來回就是十里整，好，你今天的力氣出盡了。」

阮不悔道：「沒有用盡，吃了饅頭我還要練功吶！」

老人道：「吃了飯，我爲你運功。」

阮不悔心中一緊，想不到大叔要助他活動筋骨了。

他怎知老人比他還發急，總希望阮不悔趕快的把他一路刀法學會了，帶着他去找仇家。

阮不悔大叫一聲，幾乎落下淚來。

他爲甚麼要落淚？乃是兩肩痛的慌。當老人的雙手按在阮不悔雙肩上之後，阮不悔才發覺挑了一天的水，兩個肩頭又紅又腫，差一點沒破皮。

老人沉聲道：「別叫，吃苦還在夜裏吶！小子！」

阮不悔一聽，牛脾氣似的道：「大叔，我不再叫了，您怎麼助我內功呀？」

老人道：「聽我的口語，全神貫注，眼觀鼻，鼻觀心，神氣精走正中，運行力氣到任督。」

阮不悔果然靜下來，但覺有一股熱流在體內移動着，宛如有一隻看不到的手在他的體內爲五臟六腑推拿按摩，一時間舒服極了。

阮不悔全身頓覺輕鬆不少，當老人喘了一口氣，鬆開緊貼阮不悔命門的那雙手掌時候，阮不悔一彈而起，他回頭，已見老人往小船下單腿躍上岸。

阮不悔舒展筋骨也跳上岸，他的精神大了。

「大叔，練刀法去。」

「不錯。」

「今天大叔教我幾路刀法？」

「祇一刀而已。」

「一刀呀？」

老人回頭一瞪眼，道：「而且還祇是凌空一劈，一刀之勢，氣吞山河，夠你學的了。」

阮不悔道：「如此說來，便一招也不夠，半招呀？」

老人叱道：「刀是殺人的，刀不是論甚麼招式的，刀法可以冠以名稱，但絕不可以數刀式，那是花拳繡腿難登大雅之堂的刀式。」

老人頓了一下，又道：「金東陽的那幾招就是花招，不值一瞧！」

阮不悔道：「我師父的刀法呀……厲害呀！我見過他砍殺幾個攔鏢的，五個人都是有來頭的人物，黃山五鼠您老聽過嗎？」

不料老人一聽，冷哂道：「一羣跳樑小醜，何足掛齒呀！」

阮不悔道：「我師父可不是跳樑小醜，您老可以說，我不可以，需知一日爲師終生……」

老人叱道：「小子！你怎麼又來了？死心眼呀！」

阮不悔苦笑了。

* * *

還眞的就那麼一式，武功中的招式中，如果祇是那麼一式，太單調了。

老人又是金雞獨立的站着神案前，他對阮不悔道：「左足往內

旋，右足爲軸心，刀在頭頂向上翻，力道用盡，刀刃是向前的。」

阮不悔道：「大叔，就這個呀？太容易了。」

老人冷哼道：「看清楚，我祇做一次，你却要做個快三更。」

阮不悔道：「用不了，用不了。」

他見老人不理會，老人把手上的霸王刀往他頭頂猛一旋間停下來，果然刀刃向正前。

老人把霸王刀交在阮不悔的手中，他扭身便出了關帝廟，他不多說一句話也頭不回，就那麼的走回小船上去了。

阮不悔不信邪，不就是這麼把刀頭上撩，再半旋個身子嘛！太簡單了。

不料他雙足按老人的話去站定，學刀之間就變了位，倒令阮不悔有些不信邪的一連折騰大半個時辰。

等到阮不悔自覺刀刃向前方的時候，他立刻有了體會，他體會出刀與心意是相關的。

要知阮不悔已有武功根基，五年跟在金東陽身邊學功夫，日子可不是白混過去的。

祇不過他在老人這麼一式之間，漸漸的領悟到意念與刀的相輔關係。

阮不悔對這種感覺，就是他往日從未體會過的。

他在四維鏢局習武，那祇需按招進行，從未體會到心刀的關係。

其實這正是心刀合一至高境界，阮不悔祇不過剛剛才有這樣的感覺而已。

便是一式吧！阮不悔也練到三更天過一半，眞也夠難爲他了。

提着霸王刀，阮不悔這才發覺自己出了滿身汗，這眞叫人難以相信，因爲他根本不覺得用了多少力氣。

阮不悔走到小船邊，老人仍然與昨日一般的坐在小船上面喝着茶。

「會了？」

「大叔，會了。」

「擺個架式我瞧瞧！」

「是，大叔！」

阮不悔退到河岸邊，他先是一副傲岸的抱刀面前，這架式是昨夜學習的，然後撩刀半旋向上，直直的身子猛一停間，刀刃已指向前了。

老人一看哈哈笑了。

「好！很好！睡吧！明日去挑水！」

阮不悔道：「是，大叔，明日我去東湖大酒坊挑水。」

老人道：「仍然挑十擔，不能少也不要多。」

阮不悔道：「是，夠咱們生活就好了。」

老人淡淡的笑了。

阮不悔是不明白老人爲何低聲笑，他祇是覺得全身力道不一樣，至於爲何不一樣？這大概祇有老人才明白。

* * *

現在，阮不悔又來到紹興府南大街的東湖大酒坊，他祇一站上台階，就聽得酒坊裏傳出老闆的聲音。

「嗯哈！小伙子又來了，歡迎呀！」

阮不悔靦覥的一笑，道：「我是來挑水的，可以嗎？」

老闆笑指房門一邊，道：「那就去挑呀！你年輕力氣大，一天挑回十擔水，眞不含糊！」

阮不悔道：「要吃飯呀！老闆！」

阮不悔挑起空桶便走，一天挑水十擔，每挑一擔來回十里整，別說挑上幾十斤水，一般人走路也會累。

阮不悔不累，他今天又是十擔水挑完。

他是個誠實的人，老人要他挑十擔，他是不會偷懶少挑幾擔的。

阮不悔買了饅頭就要走，老闆笑笑道：「小哥，怎麼不打幾兩酒呀！你忘了打酒了。」

阮不悔心中不自在，自己昨日打酒原是要孝敬大叔的，沒得倒被大叔拋入河中。

阮不悔不能對老闆說這些，他祇淡淡的道：「我今天不買酒了，明日見。」

阮不悔走了，祇聽那老闆站在門口，道：「那兒來的這小伙子，叫人越看越順眼。」

* * *

時光匆匆過，阮不悔挑水練功，練功挑水，很快的一個月過去了。

他一個月每天十擔水，可也練了一招絕藝。

他的那一招絕藝聽老人說是叫甚麼「天雷斬」。

阮不悔就這麼一招，他苦練了一個月，可也並未發覺有甚麼威力。

「天雷斬」祇不過一個暴旋身而已，他當然難發覺威力在甚麼地方，但那老人却不停的撫掌笑了。

老人拍拍阮不悔，道：「小子呀！祇此一招，你那師父就抵不過你了。」

阮不悔道：「大叔，再是怎麼，我也不敢同我師父對殺，要知一日爲師終生爲……」

老人叱道：「你怎麼又來這一句呀？」

阮不悔道：「便是大叔，晚輩也祇有聽話的份了。」

老人哈哈笑道：「果然是個有良心的孩子，太好了。」

他老人家突然把臉色一沉，又道：「明日不去爲東湖大酒坊挑水了。」

阮不悔道：「不挑水了？咱們得生活呀！」

老人道：「你雖不挑水，可得天一亮就去河岸渡口守着。」

阮不悔道：「守着幹甚麼？」

老人道：「爲大酒家、餐館把活海鮮送去，有船靠了岸，他們就會花銀子僱人專門爲他們把鮮活的海鮮送去，你去渡口找這麼一份差事幹，比挑水多賺銀子的。」

阮不悔道：「這種事我知道，在杭州就有這一行幹活兒的，他們手提兩隻桶，快步奔跑水不濺，蝦兒魚兒盡是活蹦亂跳的。」

老人道：「那就快睡吧！等明晚教你第二招。」

阮不悔一聽可樂了，眞聽話，爬進小艙便睡了。

* * *

阮不悔天未亮就走了。

這一天，他開始換工作了，奔到河口渡口處，等着船隻捕魚歸來，他爲人送活魚蝦。

渡口處放有半大不小的木桶，還眞有幾十個，都是大埠酒館放在那兒的。

這還有個規矩，如果送回酒館魚蝦活的，工錢就比送去的死魚蝦多一倍。

這就看送的人脚程了。

* * *

阮不悔來到河口的時候，已經有六七個漢子等在河岸邊上了，這些人一看就知道專門靠跑腿吃飯的。

阮不悔走過去，就有個老者走過來。

這老者認識阮不悔，他打招呼，道：「喂！小伙子呀！你不挑水了？」

原來這老者是東湖酒坊對門的那家酒館，老人家不是老闆，他祇是個管賬的。

阮不悔一笑道：「先生，你認識我？」

「是呀。」

「我却不認識您老呀！」

那人笑了，拍拍阮不悔的肩頭，道：「我每天見你爲酒坊挑水，見你那麼快的挑回來，以爲你小哥半路上動手脚，把誰家的井水挑回來充數，不瞞小哥，我還暗中跟你看，你……眞不含糊！」

阮不悔一怔，帶着不太高興的道：「我從不會欺騙別人的，錢不賺沒關係。」

那人一聽，笑道：「好，就憑你小哥這句話，等一等你爲我們快活居酒館送這一趟活海鮮了。」

阮不悔這才有了笑意，道：「好，我等你把魚蝦選好以後，提着桶子我先走。」

那人點點頭，道：「一言爲定，如果活着進了門，那比你挑兩天水的價碼還要多。」

阮不悔太高興了，他站在那人身後等。

不旋踵間，有人大叫：「來了，來了。」

海面上祇一看，果然不少帆船進入杭州灣。

從渡口往紹興府，算一算路程那至少也有三五十里那麼遠。

原本是帆船可以馳近紹興附近的岸邊，祇因爲船上的人會盤算，等他們把船靠上紹興附近岸邊，船上的活魚會死掉一大半。

漁人們在海口處，把活魚放入木桶裏，這些桶子有名字，用過以後第二天，一大早又放回原處了。

* * *

石堤邊靠了一條雙桅風船，中艙放了水，活魚就在水中亂撞着，有個漢子取過長竹網，他一網就是幾條活的放入木桶裡。

活魚不能吊上秤，用估價的，而且十分快捷。

阮不悔看着一條條肥魚還流口水，不知道何時大叔才會發慈悲吃上一次肉。

很快的，那位「快活居」的管帳把魚弄了兩木桶，數一數，就有三十多條。

「喂！小哥呀，今天看你的啦！」

這是對阮不悔的交代，只見阮不悔點點頭，一手提一桶，拔腿就往紹興府奔去。

這還有個規定，不能用擔子擔，因爲擔子擔魚，魚必死。

擔子一閃一閃的，閃到二十里外，魚就暈頭轉了向，那麼一來不死才怪。

這個工作也只有有力氣的年輕人幹，年輕人兩手各提一隻木桶，一路奔跑起來，水桶中的水，一滴也不會濺出來。

阮不悔提着水桶共兩隻，小跑步，一口氣就奔進紹興城，他回頭看，那位快活居管帳的早不見了。

阮不悔再看大街上，離午時還有一個時辰吶！此刻酒館來了活海鮮，當老板的自然高興了。

* * *

有個老板不高興，那人就是「快活居」對門的「東湖大酒坊」老板。

當阮不悔算了帳走出「快活居」的時候，迎面就被酒坊的老板堵住去路。

「喂！年輕人，你怎麼不替我挑水了？」

阮不悔一笑道：「改行了。」

「改的什麼行？」

阮不悔道：「我改行爲人送活魚呀！這個工作也不錯，一天賺的比挑水兩天還要多。」

老板道：「多多少？」

阮不悔道：「多三十個銅錢了。」

不料，老板沉聲道：「就出你三十個銅錢，明日爲我去挑水。」

阮不悔搖頭道：「我不再挑水了。」

酒坊老板道：「小哥，我有心栽培你呀！」

阮不悔多少有些感動了。

阮不悔雖然感動，但却不能答應爲酒坊老板挑水，眞難爲他，乾乾一笑道：「老板，挑水與送鮮魚，都是出力氣賣勞力的，只不過……」

那酒坊老板道：「小哥，老實對你說，我眞打算要提拔你了。」

阮不悔道：「提拔我？還不是爲你挑水，只不過你多給了我幾個。」

酒坊老板搖頭笑了：「不是的，我有意……」

他伸手拉過阮不悔，又道：「你到我酒坊來說話。」

阮不悔見天色尚早，便隨着酒坊老板走進「東湖大酒坊」的大門內。

老板拉張櫈子叫阮不悔坐下來。

就在這時候，從裡面走出個俏姑娘，這姑娘的手上端着圓木盤，盤中放着一碗蓮子湯，走到阮不悔面前來。

「你辛苦，吃吧！」

老板不以爲意的微微笑，阮不悔就不一樣了。

阮不悔一瞪眼，道：「這是送我吃的？」

姑娘竊笑道：「送在你面前，當然是要你吃呀！」

阮不悔細看這姑娘，細腰高佻的身段，白淨淨的俏臉蛋，綠裙正巧不沾地，粉紅上衣流水袖，髮辮子兩條分兩邊，烏油油的頭上還插着一枝馬櫻花，十指尖又長，一看就知道是個俐落的大姑娘。

阮不悔今年二十整，心中想着眼不看，身子往側半個旋，他老弟忸忸捏捏的道：「姑娘，我……不能吃……」

他此言一出，倒令老板也糊塗了：「小哥，爲什麼你不能吃？她是我女兒，一向幫我管帳房，她送你一碗蓮子湯，有什麼不得了的？怎說不能吃，毒你呀？」

阮不悔急搖手道：「老板，我不是這個意思呀！」

老板道：「還有別的意思？」

那姑娘忍不住的輕聲笑，站在阮不悔面前不走了。

阮不悔道：「老板吶！是這樣的，我與大叔在一起，我們吃的是稀飯，幾曾喝過這麼好的蓮子湯？你老想一想，我怎麼可以背後自己享用呀？我大叔他……」

老板一笑道：「滿孝順你大叔的嘛！你大叔一定對你特別照顧了？」

阮不悔道：「如同我師、我父呀！」

他只這麼一眨巴兩眼，又接道：「一日爲師終身爲父，不可不孝啊！」

他又冒出這麼一句文縐縐的話，這一回可令老板感動極了，便對他女兒道：「女兒呀！聽聽，多有良心。」

那姑娘點點頭道：「不如我再裝一些給他帶回去送他大叔吃。」

阮不悔忙搖手道：「不可以。」

那姑娘笑笑道：「爲什麼又不可以？」

阮不悔道：「我若提回蓮子湯，我大叔萬一生了氣，就會把蓮子湯倒入河裡了。」

他是想到上一回，老人把酒拋到河裡那檔子事了。

只不過老板聽了不愉快：「你大叔必是個怪人。」

他對女兒揮揮手道：「那就算了，不吃不能勉强。」

姑娘淺笑，扭動腰肢轉回後面而去，到了門口還回過頭來瞧一眼。

那當然是瞧阮不悔了。

老板可就對阮不悔開導了。

「小哥，貴姓？」

「我姓阮。」

「那裡人氏？」

「我好像是崇明島的人。」

老板一楞，道：「那不就是吳淞口外的嗎？」

阮不悔道：「不錯。」

「你在紹興住那裡？」

阮不悔道：「同我大叔住在小船上。」

老板帶着幾分同情的道：「很苦了？」

阮不悔道：「能過日子就好。」

老板道：「小哥呀！我有意把你留下來，你在我酒坊學釀酒。」

他愉快又得意的接道：「東湖大酒坊可不是吹老牛皮的，浙東一帶最有名，等你學會了釀酒本事，你這一輩子也不用發愁沒飯吃。」

他以爲阮不悔會高興得爬在地上對他叩頭了。

老板也正有此意，準備受阮不悔一拜了。

他錯了。

只見阮不悔一笑，道：「老板，我眞的要打心裡感謝你的栽培，只不過我得聽我大叔的，他叫我幹什麼我便幹什麼。」

老板一怔道：「小哥，你沒聽懂嗎？」

「我聽懂了。」

老板道：「多少人把他們兒子送來想學本事，我還不答應吶！你怎麼拒絕呀？」

阮不悔道：「我說過，我聽我大叔的，老板再見了。」

他說走便走，走得快極了，就好像眞的怕老板追上來拉住他不放人似的。

老板沒出手攔，因爲阮不悔才兩三步便在十丈外了。

老板發楞的站着：「小哥好像是能人呀！」

* * *

阮不悔匆匆的買了十個饅頭，他便趕回小船上去了，那老人見阮不悔走回來，愉快的笑道：「嗨！倒是忘了一件事告訴你了。」

阮不悔道：「大叔，什麼事？」

老人道：「從今天起，咱爺兒倆可以吃些肉了，不論是豬肉牛肉羊肉，魚肉也可以。」

阮不悔道：「眞的？」

「當然，因爲你有吃肉的權利。」

阮不悔一笑，道：「大叔，我不在乎，我只要大叔過得好就高興了。」

老人感動的道：「眞孝順，老夫未看錯人。」

他指着西邊，又道：「老夫就躲在錢塘江上等，等着有緣人，七年未見順眼的，七年只等到你一人，眞是老夫有眼吶！」

阮不悔有一半聽不懂，但他仍然笑笑，道：「大叔，你放心，我把大叔當師父，一日爲師終生……」

老人忙雙手搖道：「小子呀！你怎麼永遠也忘不了這句話，我老人家聽膩了。」

阮不悔也笑了。

喝着稀粥吃饅頭，老人問阮不悔道：「爲人送鮮魚辛苦嗎？」

阮不悔道：「不辛苦，活魚送進門，我心裡也高興。」

他看看河面上，又道：「倒是被酒坊老板拉住不放，他要我爲他挑水。」

老人道：「你幹活一人抵兩人，他當然會找你。」

阮不悔道：「他叫我留下來，學釀酒呀！」

老人一怔道：「你答應他了？」

阮不悔道：「怎麼會吶！我只聽大叔一人的。」

老人笑了。

他拍拍阮不悔道：「孩子，等你會了我的刀法，江湖上你吃香喝辣，想什麼有什麼，學釀酒不如等喝好酒。」

他頓了一下，又道：「今晚開始第二招，且記，明日五更去送魚。」

阮不悔道：「是，大叔，明日我出去海口的渡口等着爲人送鮮魚。」

* * *

天黑了，天黑有許多人仍然忙，而且有人更忙碌。

阮不悔就更忙碌，他把小船上一切整理好，便與大叔溜進那間破落的關帝廟。

爲什麼說溜進關帝廟？只因爲老人眞怕被人發現他們在這兒練功。

阮不悔今夜又只學了一式，那是平刀在身前波浪式的盤腿疾旋身，旋轉身子而刀却成波，刀芒激射出光芒甚是耀眼好看。

好看可不盡然，這一招可最兇狠，老者對阮不悔有交代，只這麼一下子，足要苦練三十天，練吧！

阮不悔問老人：「前一招叫天雷斬，這一招……」

老人不愉快的道：「學會了再告訴你。」

他老人家又走了。

阮不悔不能走，而且苦練到三更天，他老弟這一回眞的又是汗流浹背了。

* * *

阮不悔天不亮便又奔往渡口去了，他跑得還眞快，因爲這夜他太累，怕睡過了頭。

阮不悔是被老人用脚踢醒過來的。

阮不悔才剛剛到了渡口，就見那位「快活居」的管帳先生，呵呵笑着迎過來了。

「嗯哈！小哥又來了，太好了。」

阮不悔笑笑道：「今天你僱我？」

管帳先生道：「當然，你的脚程快呀！活魚沒有一條是死的」

阮不悔道：「我問你，先生，你們快活居有滷肉賣嗎？」

管帳先生哈哈一笑道：「看你說得多麼外行啊！咱們開的是酒館呀！不論是天上飛的鴿子、鵪鶉，路上跑的兔子等肉，這些稀奇古怪的肉全有，至於滷的牛羊豬肉，那最平常不過了。」

阮不悔道：「我今天只要弄一斤滷猪頭肉帶回去。」

管帳的一笑，道：「行，有的是。」

這二人正說着，海上回航的漁船靠岸了，只見船上的人跳上岸，只把自己留在岸上的木桶取上船，於是，一桶桶的鮮魚端下來了。

阮不悔不必看，由管帳的去算帳，管帳的只把銀子點清過，立刻由阮不悔提了木桶往城裡跑去。

阮不悔一路往紹興城內走得

快，兩桶水一滴也未洒出來，穩當極了。

阮不悔把兩桶活魚放到「快活居」的大門裡，滿面汗水流下來，有個伙計問道：「要不要喝杯水？」

阮不悔道：「不了，我坐坐，等管帳先生回來，我還要買一斤滷好的猪頭肉。」

伙計道：「小哥，你的脚程快，少見呀！」

阮不悔笑笑，他轉身看對街。

阮不悔爲甚麼看對街，因爲對街乃是「東湖大酒坊」，而且正有個大姑娘站在門口往這邊瞧。

那位姑娘正是昨日送他蓮子湯的姑娘，也是「東湖大酒坊」老板的女兒。

阮不悔心中有些不自在，似乎怕見人家大姑娘。

就快半個時辰了，才見管帳的用布巾抹額頭，氣咻咻的走回來。

管帳的看着阮不悔，道：「好小子，服了你，你就不知甚麼叫累呀？」

阮不悔道：「爲了吃飽飯嘛！」

他指指後面，又道：「一斤猪頭肉，十個大饅頭，算了錢以後我要趕回去了。」

管帳的點頭，道：「我知道你有個大叔等你回去吶！我這就爲你去算算。」

阮不悔搓着雙手等着，他心中高興，今天有猪頭肉吃了。

於是，管帳的來了，兩包吃的之外，還有十個大銅錢，嘍！阮不悔笑了：「眞不少。」

管帳的一笑，道：「花力氣，我知道要吃飽，你小哥拿回去，吃些有營養的，明日去早些。」

阮不悔點頭道：「會的，我會早早去。」

他老弟匆匆忙忙的往外走，就不敢抬頭看對面。

他不看也不行，因爲酒坊的老板又叫他了。

「喂！小哥，過來過來。」

眞無奈，別人呼叫總不能不理睬吧？

阮不悔笑笑的走過去，道：「老板，你叫我？」

那老板看看對面的「快活居」，道：「你何苦爲幾條活魚跑斷腿？到我酒坊來，我不會虧待你。」

姑娘過來了。

姑娘開口眞好聽，像黃鶯：「見你爲那麼幾個小錢流汗受累，眞替你難過。」

阮不悔道：「我是苦力命，我不也爲你們挑水嗎？」

姑娘忙應道：「你來，咱爹不會再叫你挑水了。」

阮不悔道：「不用了，我回去了。「

他說走就走，幾大步已走遠了。」

老板看着阮不悔，對他女兒道：「他是阿斗命，扶他不起來，算了。」

父女二人直翻眼，那姑娘一副不服氣的樣子。

＊　＊　＊

阮不悔從很遠就大叫：「大叔，大叔，猪頭肉！」

老人在船邊叱道：「好小子！你罵老夫猪頭肉！」

阮不悔奔到木船邊，笑道：「我怎麼會罵您老人家猪頭肉呀！要知一日爲師……」

阮不悔收口不說了。

他匆匆的取出饅頭，又打開油紙包，果然是一包切好的猪頭肉外帶兩個滷蛋。

阮不悔怔住了。

那老人立刻撿起兩個滷蛋，叱道：「我沒叫你買滷蛋，你不聽我的話，多買這些呀！」

阮不悔急忙道：「我沒買呀！必是管帳的送我了，他沒告訴我。」

就見老人毫不珍惜的把兩個滷蛋抛入河中。

阮不悔眞的不解老人的心意，但他很聽話，只好低頭吃他的饅頭夾猪頭肉。

阮不悔甚至也不提酒坊老板要留下他的話。

只不過阮不悔一旦手握那把霸王刀，他的神情就立刻變了，他變得金剛怒目，神聖不可侵犯的樣子。

阮不悔對於老人教導的每一招半式，他都十分用心的加以苦練。

老人對於阮不悔的勤奮，十分滿意，匆匆的，又過了十七天吧！阮不悔已覺出霸王刀的威力，如果他能有出刀對陣的經驗，相信會知道這霸王刀的精髓所在了。

＊　＊　＊

阮不悔又奔去海邊渡口了，他這些天盡爲「快活居」送鮮魚蝦已成習慣了。

渡口處，「快活居」的管帳拍拍阮不悔，笑道：「今天你來得早，今天的鮮魚我定了二十五斤，你可得辛苦了！」

阮不悔道：「沒問題，我加把勁，快點走就是了。」

管帳的笑道：「小哥呀！我問你，你同你大叔每天只吃些猪頭肉與饅頭，不嫌吃膩呀？改改口味吧。」

阮不悔一笑，道：「習慣了，改了反而吃不飽。」

管帳先生道：「怪事。」

阮不悔當然想吃好的，最好天天換口味，只不過這要看大叔的，大叔不改，他不敢改。

（未完・二）

新派湖海俠士故事／霍去病・文　可飛・圖

俠盜武小郎

上文提要：武小郎應劉押司之請，在王家兇宅看門，才得知王家寃情，及發現劉押司是有人假扮的。王家寶物令泰山縣程捕頭、滄州甘捕頭、杜押司，再加上黑道司馬亮，這些人全覬覦王家之寶，王家當然要遭殃……柳柔柔想念武小郎，從十字坡趕到泰山縣，因辦貸要銀子，夜入錢大夫家盜黑心金銀，得手後不料遭程百里追捕，跑進王宅匿藏，碰到武小郎……

血書揭發大秘密　奪寶獻媚滅王家

張水柔跳下驢車伸懶腰：「唔，累死我了！」

這時候，屋內的伙計侍候着先送上二十個大肉包，他請那姓時的矮子先吃着，然後也奔到門外去。

張水柔辦的貨不少，兩個伙計往店內搬，叫天驢卸了套繩拉後院去上草料，張水柔已走進店中了。

那姓時的矮子一瞪眼，他張口未出聲，似是驚艷的伸出舌頭舐嘴唇。張水柔淡淡一笑往二門走，矮子拍桌在呼叫：「快快把酒送上來。」

兩個伙計在抬東西，張水柔吃的一笑道：「等一等馬上就來了。」

矮子吃吃笑道：「好聽，好聽，哈……」

原來這矮子要張水柔開口說話他就滿意了。

張水柔不但開了口，而且還抛個媚眼，她對伙計二人道：「等等再搬，小丁小馬呀，先侍候客人呀！」

兩個伙計正是小丁與小馬二人，兩人一聽便又走入屋內，小丁向小馬頭一偏，自己便走向二門後去了。

小馬走向姓時的矮子笑道：「先把小菜送上來，爺爺你吃了便知道有多地道。」

只見他灶上托了個小木盤，滷肝滷肺帶大腸，立刻擺在桌子上道：「快嚐嚐，味道多麼的香呀！」

姓時的矮子嚐了幾口，道：「大蒜辣椒眞不少。」

小馬笑道：「天寒嘛，辣的才過癮。」

於是，小丁自二門提了熱酒送上來了。

眞週到，小馬還爲姓時的矮子把酒斟上，笑道：「爺，喝幾杯祛祛寒意。」

一笑，姓時的對小丁與小馬二人點點頭道：「你們別再招呼我，你二位去忙吧，我自己來。」

兩個伙計去搬東西，車上的東西眞不少，單只米麵就有三蔴袋。

就在小丁與小馬二人抬蔴袋的時候，屋中的矮子尖聲開罵起來了。

「他奶奶的，你們開的是黑店呀！」

這一聲咒罵不得了，二門跳出張水柔，前門奔進小丁與小馬二人來了。

三人前後堵住門，只見矮子手中舉着一支尖尖的銀針，他高高的舉着吼道：「酒中下了毒。」

那支銀針變了色，那支銀針也是矮子的吃飯伙計，因爲他只要用銀針往鐵鎖中輕輕一撥弄，再好的鎖也被他撥弄開來。

黑道上打滾的人物，當然處處都小心，這矮子就怕上當，甚麼樣

的鬼名堂他都明瞭。

張水柔一見也吃驚，自己剛才下了毒藥，也是剛剛由縣城弄來的，原是不打算把毒藥浪費在這小矮子身上的，只因爲瞧見矮子的錢搭褳，她才動了心，若說矮子身上肉，剝乾淨也不會有十斤重。

却不料這矮子是行家，只出手便點破張水柔開的是黑店，矮子站在櫈子上開駡：「操你娘的老㜷舅，也不打聽老子是何人，膽上生毛不是？敢在魯班門前耍大斧呀！」

張水柔反身拔出刀，也冷笑道：「眞他娘的矮子矮會作怪，沒想到叫你把老娘的手段拆穿了。」

矮子重重把半個包子也砸桌上，叱道：「便矮爺吧，今天給你改字號。」

小丁指包子道：「人肉包子你吃幾個了。」

「哇！」矮子想吐又吐不出來，大吼道：「娘的老皮，老子已吃了十來個……哇！」

「哈……」小馬小丁二人笑開懷，他二人根本未把這子放心上，他們以爲任何一人就能把這矮子打倒。

呼的一聲躍下地，姓時的矮子已拔刀在手，冷冷道：「你們還是一齊上吧，也免得老子多費手脚。」

冷叱一聲，張水柔道：「甚麼東西，說你是矮冬瓜吧，你他娘的瘦似猴，說你像瘦猴吧，你他娘的沒有猴兒那副精明樣，何用咱們三人一齊上，就我的伙計中，任何一人也足以送你回你的姥姥家了。」

她對小丁又道：「小丁，他是你的了。」

那小丁順手抓過一把刀，他大刺刺的走向矮漢道：「矮子，你生受了吧！」

眞狠，小丁抖然出刀，那架式就如同他在地室的案板上砍活人一樣。

祇可惜這矮子非泛泛，這矮子是有來頭的，人嘛，怎麼可以貌相？海水又怎可用斗量。

這矮子忽的一個身法疾閃，他已閃到小丁的右後面，這矮子一聲冷笑，嚇得小丁回刀往後阻，「噹」的一聲響起，小丁的刀被矮子的刀阻於中途，矮子的右腿便在此時猛一踹，正踢在小丁的屁股上。

「哎呀！」

小丁幾乎一個大馬趴，差一點一頭撞上門，小馬出招了，他厲叱：「看刀！」

「噹！」兩刀相遇發出一溜碎芒來，那矮子好像突然手臂長一倍似的，左掌已拍中小馬的胸膛。

「彭」的一聲響起，小馬眞聽話，一屁股跌坐在地上。

小丁與小馬齊聲叫：「哇呀，殺！」

這二人要拚命了，老闆娘面前不能丟這個人，然而張水柔叱吼道：「退下，你們不是他對手。」

小丁與小馬二人也知道矮子厲害，一招之間就挨揍，二人心中當然是明白。

兩個人操刀分兩邊站，張水柔已舉刀撲上去了。

矮子一見冷冷笑，他出刀便是十七刀一口氣的罩上去，殺得張水柔好像祇有招架之功而無還手之力。

爲甚麼說好像？那是因爲張水柔出招很小心，她心中明白，自己輸不起，輸了便把命賠上。

張水柔受過父母的調教，孫二娘的地堂刀，張青的一十八手追風殺，她全都會使出來，老實說，如果張水柔是男兒漢，祇她父母的刀法就可以橫着肩膀在江湖上大搖大擺的呼風喚雨了。

*　*　*

矮子的一路刀法施出來，張水柔出手不求功，二人之間越殺越厲害，那矮子似已火氣冒出來，他的左手暗中拔出他的那支銀針了。

小丁眼尖急大叫：「老闆娘，小心矮子暗器！」

矮子正欲打出暗器，忽聽一聲大叫：「住手！」

這一聲來自大門外，引得屋中的人吃一驚，雙方分別站開來。

「住手呀，都是自己人！」

嚄呀呀，武小郎這時候趕回十字坡來了。

祇見他一個飛躍，呼通一聲落在門內，那矮子已大叫道：「武大哥呀，你怎麼在這兒冒出來了。」

武小郎伸手拉住矮子道：「時九子呀，黃河岸咱兄弟分了手，你說去南邊，怎麼又……」

他見張水柔走過來，忙改口道：「來來來，大家是一家人，你們見個面。」

張水柔喘着氣道：「小郎哥，他是誰？」

武小郎道：「他乃時九子，當年梁山有個妙手神偷叫時遷，那鼓上蚤時遷就是他老爹！」

武小郎又對時九子道：「這兒是十字坡，前輩孫二娘與張青夫妻就是她的爹娘。」

時九子一聽忙施禮，大聲唱個喏道：「原來是張大姐，咱們一家人呀，眞的是對不起。」

張水柔笑道：「難怪你的輕功那麼好，我出了幾手絕活也未砍中你一根毛。」

時九子笑笑道：「砍中還得了，砍中我早死翹翹了！」

「哈……」小丁與小馬也笑了。

武小郎道：「時兄弟來得眞

好，我正在發愁是不是去一趟滄州府，你就趕來了。」

張水柔已吩咐小丁與小馬二人道：「你二人別笑了，快整治一桌好酒菜，在我房中擺起來。」

時九子道：「我不吃人肉包子。」

張水柔笑道：「我自城中帶回有羊肉。」

時九子又道：「我不喝迷魂酒。」

張水柔道：「我另有一窖高粱酒。」

三個人哈哈笑着走入大院中，張水柔已發現她的那個黑袋子正拎在武小郎的手上。

於是，張水柔愉快的笑了，因爲她知道那黑袋中不祇是裝的錢大夫積蓄，而且她的那支鶴嘴迷魂烟壺也在那黑袋中。

*　*　*

祇不過等三人圍坐在桌邊喝着酒的時候，張水柔指着另一袋子問武小郎，「小郎哥，你的這袋子中存放的是甚麼？」

武小郎一聽之下臉皮一緊開口駡道：「我操他娘的，你們猜這裡是甚麼？」

時九子道：「大哥，你不說我們怎麼會知道。」

武小郎道：「呶，我打開來你們瞧。」

他匆匆的打開袋子取出一件長衫來，是錦緞長衫，看得出上面沾了不少血跡在。

張水柔已知道了，但時九子不知道：「大哥，一件血衫呀！」

忽的，武小郎把那血衫抖開來，他把血衫的前襬翻開來，好一片用鮮血點寫的字露出來。

時九子一瞪眼道：「喲，還有血字呀。」

張水柔在凶宅中聽過這一段，但此刻血衫露出血字，她也動容了。

武小郎指着血字道：「這可是王員外的親書。」

時九子道：「王員外？」

「是的，王員外名叫王覺，當年江湖上的神算子就是王員外，也是前輩盧俊義盧大伯的親家呀。」

時九子吃驚的道：「咱們看一看，王前輩在這衫上寫的是甚麼？」

於是，三個人圍起來仔細唸起來。

三人唸的斷斷續續，因爲三個人加起來也識的字不多，但仍然可以看得出來血書的意思。

「好人當道，民不聊生，爭權奪利，世道黑白難分。

傳家之寶，何足掛齒，大好河山，必入韃虜之手！」

武小郎吃驚的道：「北方胡人氣焰高漲，想不到他們與滄州的惡勢力也有勾結呀。」

張水柔道：「小郎哥，你說的是滄州太歲司馬亮那夥惡人呀！」

武小郎道：「不祇滄州太歲，還有官府的人，如此一來，胡人不久必然得手，唔，原來事情並不簡單，有人暗中出賣大宋江山了。」

時九子道：「這王員外怎麼知道這些呀？」

武小郎便把泰山縣城王覺家的滅門血案對時九子細說一遍，聽得時九子也動容了。

武小郎反而淡淡的道：「這血書雖未指出是甚麼人暗中在與胡人勾結，但王員外必知道有人要奪取他的傳家之寶用以討好胡人，從而，王員外在拒絕交出寶物的同時便料到必有一日遭受滅門之禍！」

張水柔道：「王員外的固執，保住了漢家人的氣節！」

時九子道：「那這血衫爲甚麼要送交橫山好漢呀！」

時九子看看血衫，又道：「我就想不通，橫山好漢……」

武小郎道：「放眼江湖除了橫山好漢外，又有甚麼人可以與惡勢力一較高下。」

他頓了一下，又道：「官府稱橫山兄弟是響馬，我以爲山東響馬是英雄，李大哥在橫山起義，直魯豫何人不知他的名。」

時九子道：「那李大哥果眞也是當年梁山後人嗎？」

武小郎道：「當年的混江龍李俊就是李小龍的爹！」

他把血衣包起來，雙手交在時九子手上，又道：「這一趟橫山就由時兄弟你走一程，你見了李小龍李大哥，就把泰山縣城滅門血案說一遍！」

時九子道：「武哥呀，你不親自去？」

冷冷一笑，武小郎道：「我還要守在泰山縣，我要確認甚麼人坑死王員外一家人。」

張水柔道：「這件事還得快去辦，你們就把我十字坡當成連絡站吧！」

武小郎對時九子道：「時兄今天就起程，你記住，橫山還有另外三位好兄弟。」

「誰？」

「他三人來過十字坡，就是那劉風、燕大山與柴大官三個人，見了他們代我問個好。」

時九子笑笑道：「不用說，他三人必也是梁山老前輩的後人了。」

武小郎道：「橫山有許多梁山老一代的後人，祇因他們看不慣惡勢力，一個個的去了橫山。」

張水柔笑問道：「唉呀，好兄弟們爲甚麼不再去梁山，重拾當年

前輩們的威風。」

武小郎道：「妳還不知道呀，自從當年梁山聚義結束，前輩們個個歸天入了位，官家便派兵員在梁山駐守至今，橫山李大哥也想過再去梁山聚義，但他發覺橫山更適合兄弟們長駐，太行王屋山東南縱橫交織兩千里，易守難攻多荒林，也是扼守通往胡地的要衝。」

時九子道：「武大哥，我今就上路，祇記得黃河岸分手時，你言及去南邊的，怎麼在泰山這地方？」

武小郎道：「我原打算走汴梁，祇是我在泰山縣發覺一件令我不高興的事。」

他伸手抱抱張水柔又道：「我發現五六個官差押解我這張家大妹子，他們把她送入大牢裡。」

張水柔道：「我還以爲死定了。」

笑了，武小郎道：「我在泰山到處打探，才知道地方上出了海棠大盜，官家還捉對人了。」

張水柔道：「我看不慣那些可惡的土豪劣紳們，我叫他們睡不穩。」

「哈……」時九子笑了。

張水柔道：「時兄弟，你樂了。」

時九子道：「樂透了，哈……」

武小郎對張水柔道：「若扮樑上君子，時兄弟乃家傳絕活也！」

張水柔笑道：「難怪時兄弟也笑了。」

武小郎接道：「我聽了官家拿住海棠大盜，心中要盡快把張家妹子救出來，於是，我再扮海棠大盜，哈……官家人果然又上當了。」

他舉杯猛喝一口酒，又道：「我扮海棠大盜祇不過兩三次，官府以爲他們抓錯人，便先把我這張家大妹子放出大牢來，哈……」

張水柔道：「祇有個劉押司，這人眞厲害。」

武小郎道：「姓劉的不是眞押司，他與滄州的司馬亮是一夥人，我早晚叫他死而不知怎麼死的。」

三個人直吃到天將黑，時九子把血衫收好，這一夜他同小丁與小馬二人湊在一起睡到大天亮。

時九子本不打算吵醒武小郎與張水柔二人，他吃了個飽準備走，不料武小郎與張水柔二人早已起來了。

武小郎把幾錠銀子交在時九子手中，笑笑道：「兄弟，拿着，錢是膽刀是氣，膽氣豪壯才英雄，路上吃好的，不日咱們再相見。」

時九子發覺武小郎手上拎着個藍布袋，問道：「武哥，你打算也上路？」

「我回泰山縣。」

「這布包中……」

武小郎把布包提高道：「這個嗎？值銀子的。」

張水柔吃吃笑道：「昨夜晚上我的小郎哥對我說，官府又有告示貼出來，要有人說出失踪四人的下落，官府賞銀一百兩，再有人告出那兩個逃犯，官家一樣送你賞銀一百兩，想一想這件事祇有咱們知道，銀子嘛，不賺白不賺，賺了白賺呀，所以……」

武小郎提提藍布包，笑道：「還好，四個傢伙的衣衫褲子仍在，我提到官府去領賞。」

一邊的小丁插一句道：「不太妙吧？」

武小郎道：「怎麼說？」

小丁道：「他們向你要人怎麼辦？」

「哈……」武小郎笑了。

他笑指身後大荒山道：「大簡單了，我就說四個人都被狼吃掉了。」

小馬道：「武爺，如果他們要骨呢，人死了，狼吃掉，狼不能連骨頭也吃掉吧！」

武小郎聽得一瞪眼道：「這倒沒想到。」

張水柔道：「這更簡單啦。」

武小郎急問道：「妳有辦法？」

張水柔道：「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隨便找些骨頭便行了。」

小丁與小馬撫掌笑了，還是他們老闆厲害。

張水柔對小丁道：「你去，拿個蔴袋找死人骨頭，找到了抛在荒林中。」

小丁心中不舒服也祇得點頭答應了。

武小郎指着荒山方向道：「小丁呀，找到了骨頭你去抛在山溝裡頭，我自會知道在甚麼地方。」

這還眞是巧安排，武小郎吃吃笑了。

他拍拍小丁與小馬二人道：「等着賞銀拿回來，我對你二人也有賞，哈……」

「哈……」小丁與小馬也笑了。

＊　＊　＊

時九子先是出十字坡這野店來，他衝着武小郎與張水柔二人重重抱拳道：「兄弟呀，咱們來日再見了，小弟這就去橫山。」

武小郎道：「兄弟一路小心了，那件血衫甚爲重要，李大哥見了必有計較。」

時九子道：「放心，兄弟我自會小心的。」

張水柔道：「我相信時兄弟，單祇昨日的表現，江湖上想要時兄弟上當的還眞不易。」

一笑，時九子轉身灑開大步往北走了，往北便是去橫山的方向。

＊　＊　＊

小丁與小馬二人回屋內去了，他們識趣，因爲他二人知道老闆娘與武小郎必又有一番難割難捨的場面。

果然，張水柔投入武小郎的懷中吻上了。

＊　＊　＊

武小郎就快走到王員外那座凶宅大門了，忽的背後傳來一聲叱吒：「武小郎，你眞混帳，一夜不見你人影，是不是偸鷄摸狗去了？」

一聽便知道是程捕頭的聲音，武小郎回身一聲笑道：「大人呀，我出城去碰運氣了。」

「碰的什麼運氣，你擅離職守，你不看門了？」

武小郎道：「我向僱我的人請假了。」

程百里道：「你同劉押司請過假了？」

「不錯。」

「你出城碰什麼運氣？」

笑笑，武小郎道：「大人呀，我不說你當然想不到，我只一說你便明白了。」

程百里沉聲道：「少耍嘴皮子，說吧！」

武小郎道：「滄州捕頭甘大人親率人押解人犯之事你是知道的。」

程百里道：「不錯。」

武小郎道：「這件事我也知道，而且大家還碰過面。」

程百里道：「是有這回事。」

武小郎撫掌一笑道：「這件事至今是懸案，衙門又出了賞金，我是見了賞金動了心，才貿然的往山中再走一趟，目的便是想發現些什麼。」

程百里道：「你發現什麼了？」

武小郎拍拍肩上掛的布袋，笑笑道：「我在山中拾到這幾件衣衫，這衣衫上有血跡，我敢說，這滄州來的四個人只怕是凶多吉少了。」

程百里吃一驚道：「你還發現什麼了？」

「人骨骸呀，散散落落的落在深山崖。」

程百里道：「你打開袋子我瞧瞧。」

武小郎道：「咱們到了公堂上，打開來大家看，程大人，我的目的是銀子呀。」

程百里冷笑道：「你小子好像怕我什麼。」

武小郎道：「不怕，我怎麼會怕程大人。」

程百里道：「那好，你現在就同我去衙門。」

武小郎道：「程大人，那件關於有人劫囚犯……」

程百里道：「怎麼，你又知道了？」

武小郎笑笑道：「我原是不知道，但後來聽人說才知道。」

程百里道：「你知道什麼？快快說。」

武小郎道：「我是爲了那一百兩賞銀呀，要不然我是不會冒險多口的。」

程百里道：「只要消息正確，官府少不了你的賞銀。」

武小郎哈哈笑了，他似乎已嗅到二百兩銀子的味道了。

二人邊走，武小郎對程百里道：「劫囚的不是來頭小，他的來頭嚇死人。」

「怎麼說？」

武小郎道：「劫囚的乃是橫山響馬叫劉風，這姓劉的乃是當年梁山强盜劉唐的後人呀。」

程百里一聽吃一驚道：「你怎麼知道的？」

武小郎道：「我回十字坡吃酒，有個伙計告訴我，他說曾有兩個帶傷的大漢，其中一人紅毛漢，那人便是叫劉風，是他救走了囚犯的。」

程百里道：「他們去那兒了？」

武小郎道：「他們當然回橫山當響馬去了。」

程百里半天不說話，他在想什麼？武小郎可不去費思索，他決心先賺這白銀二百兩，他通風報信把消息送進衙門，他符合領賞的條件。

武小郎當然不怕官家去橫山抓劉風與燕大山二人，因爲官家早已知道橫山住的是一大窩山東響馬，既然幹上響馬橫行三省邊區之地，響馬哥兒們早已把生死看成涼水一碗不值什麼銀子了。

＊　＊　＊

果然，武小郎在衙門裡領走了白銀二百兩，那還有個小插曲，乃是在大堂上那位太爺仔細的問，怪了，這一回大不同，這一回有人在一邊幫武小郎說好話，那人便是劉押司。

劉押司只要知道滄州來的苟萬四人下落以及劫囚的人是誰，他便可以向滄州司馬亮老爺子交差了。

除了劉押司爲武小郎在大堂上幫腔以外，程捕頭也幫着武小郎說話，那是因爲在境內出了這案子，如今有了消息便與他無關了。

武小郎眞愉快，領了銀子走出來，他一邊走一邊笑，心中可在咒罵：「娘的，五百兩賺不了，咱賺二百兩銀子也算是差强人意了。」

武小郎又走回王員外的那座凶宅了，他把吃的喝的取了些送到二道院中，他沒忘盧小玉吃的快完了。

武小郎看看四下未見什麼人出現，他便關好了門把一包吃的帶到

右大廂房中。

「盧姑娘，我回來了。」

就聽棺材裡傳來聲音細細的道：「武大哥。」

武小郎已站在棺材邊，他只把那棺材錯開半尺，便把吃的送進去了。

「怎麼樣，傷勢好些嗎？」

盧小玉道：「躺在棺中療傷已好多了，很想白天出去走走，唉，我已不知日頭是什麼樣了。」

武小郎道：「盧姑娘，我在想，妳是不是可以離開此地去個地方暫住着。」

盧小玉道：「我要等着仇人上門來。」

武小郎道：「我以為仇人已很明顯，妳公公的血書上寫的是家傳之寶被人看中，要拿你們家傳之寶去往胡人那裡去獻寶才惹下這場大禍。」

盧小玉道：「血書上未寫明仇人是誰呀。」

武小郎道：「滄州的司馬亮準沒錯。」

盧小玉道：「官家也有人前來呀。」

武小郎道：「滄州知府必也暗中與胡虜有勾結，妳公公在氣忿之餘不得已才寫的血書，果然被妳公公料中。」

他頓了一下，又道：「盧姑娘，妳的仇人在滄州。」

盧小玉拭去傷心淚道：「武大哥，我要看這些惡人們，他們怎麼前來我家掘寶。」

武小郎不再多言了，他得趕回門房去，他領了二百兩銀子的賞金，他相信不久就會有人找上門。

「盧姑娘，妳吃了東西先歇着，最主要的先把傷養好，我回前面去了。」

盧小玉道：「我王家有幸遇上武大哥，武大哥呀，我大恩不言謝，你多小心吶！」

武小郎道：「我會的，妳也要小心。」

* * *

天黑了，冬天的天總是黑天來得快，看天色，這夜似乎要落雪了，今年第一場大雪快來了。

二更天剛過不久，遠處傳來人聲，就像天空刮的西北風那麼勁急，這些人一擁到了王員外這座凶宅大門前。

「武小郎，開門吶！」

一聽便知，這是劉押司的聲音，武小郎明白此人是冒牌貨，但他却不拆穿，他應聲去開門，口中直叫冷。

於是，門開了，武小郎猛然一瞪眼，只見劉押司帶了三個捕快走進大門來，武小郎看得一瞪眼，因為這三個捕快之中有一人他曾見過，就是那日半夜與劉押司一起前來的黑大個子，由於這人又高又黑，武小郎的印象十分深刻，如今這人扮成捕役也來了。

武小郎心中冷冷笑，想拿我武小郎當豬呀，瞎了眼的狗兒。

心中想的一回事，張口可是講好聽的，武小郎衝着劉押司打個千兒，道：「劉押司，你又來查案了？眞辛苦。」

劉押司淡淡的道：「武小郎，我可是在衙門中幫過你的忙的，是不是？」

武小郎道：「是呀，人要有良心，我就對押司心存感激呀！」

劉押司道：「你只要聽我的話就是回報我了。」

武小郎道：「聽，我當然聽押司的話，我是押司花銀子僱來呀。」

劉押司道：「知道就好，今夜我來找証物，你最好別走出這房門，知道嗎？」

武小郎道：「我睡大覺。」

劉押司道：「你不能睡大覺。」

武小郎道：「我在房中不睡覺？」

劉押司道：「替我注意着，如果來了什麼人，你才能到裡面向我報告。」

武小郎道：「要是程大人也來了？」

劉押司眼一瞪道：「程捕頭他常來？」

武小郎道：「來過兩次。」

劉押司冷冷一笑道：「他倒是盡忠職守。」他忽然對武小郎道：「也要向我先報告。」

武小郎道：「好，我必遵照押司的話去辦。」

劉押司向身邊三人道：「走，進去。」

看着劉押司走去，武小郎冷冷笑，他忽通一聲把門關上，只不過他的人却在門外面。

* * *

劉押司與三個捕快直走入二道大院裡，這四人走到後院正屋前停下來，只見劉押司伸手撕去門上的封條，他對其中一人道：「二位，你們進去瞧一瞧，我與成管事就在門外為二位把守。」

原來那個黑大漢子姓成，司馬亮手下的管事。

只見另外兩個人一溜進了正屋內，兩個人在屋內也不知做些什麼事，只偶爾聽到叮叮咚咚的響聲。

兩個人在屋內至少停留半個多時辰，門外的劉押司已低聲道：「時間差不多了，出來吧！」

不旋踵間，屋內兩人跳出門外來。

劉押司道：「找不到？」

其中一人道：「憑我兄弟在道上的經驗，好像東西不在這屋子裡。」

那黑漢成管事道：「老爺子重金把你兄弟二人自涼山搬請來，你們可不能叫老爺子失望呀！」

那人回應道：「我兄弟盡力，絕不會暗中動什麼歪念頭，成管事，放心啦！」

劉押司道：「久聞涼山神偷乃掘寶能手，于小二，于小七呀，你二人不會在此地砸了你們的金字招牌吧？」

那人哈哈一笑道：「慢點來，只要寶在這兒，放心，早晚把寶弄出來。」

只見劉押司抬頭看天色道：「今夜就到此為止，走，明天夜裡再來找。」

四個人要轉身，忽見劉押司又自懷中取出一張封條來，他又把正屋的門上了封條，這才搓搓手，道：「眞冷，快下雪了。」

四人匆匆到了大門口，武小郎又在房中用力抽動鼻子打鼾聲。

「武小郎，起來了！」劉押司拍房門，武小郎的鼾聲不打了：「誰呀！」

劉押司道：「我，我們走了，你來把大門關好再睡。」

武小郎走出房門，他直拿眼睛看着這四個人中的另外三個人，另外三人乃是成管事與涼山神偷于小二與于小七兄弟二人是也。

* * *

這幾天劉押司與三個改扮成捕快的三人天天夜裡三更天便來到王員外的凶宅中搜寶物，這光景令武小郎為此而擔心，怕的是寶物被搜去，他的心中動了個心眼，就在這天過午不久，武小郎走到衙門口，他人尚未走到，附近一家酒館中傳來一聲叫：「武小郎，幹什麼？」

武小郎看向酒館，他笑了，因為他要找的人正在同一個官爺喝酒吶。

武小郎走過來，他立刻吃一驚，因為這人不是別人，乃滄州捕頭甘元是也。

這兩個捕頭一起喝起酒來了。

武小郎走上前，他衝着二人一抱拳唱個十分禮貌的喏，道：「武小郎給二位大人施禮了。」

程百里道：「拉個櫈子坐一邊，喝一杯暖暖身再說。」

「謝謝……」武小郎歪着屁股坐下來，他還帶着一副怯生生的樣子。

程百里指着滄州來的甘元對武小郎道：「這位是甘大人，你見過。」

武小郎道：「不錯，那日在山中，甘大人押解人犯的時候我見過。」

甘元忽的沉聲對武小郎道：「是你說的燕大山被劉風那响馬劫回橫山了？」

武小郎道：「錯不了。」

甘元帶着幾分洩氣的道：「娘的，人去橫山就難辦了，那是個响馬窩呀。」

程百里道：「甘兄，人的事小，東西最重要。」

甘元道：「話是不錯，但有人敢自我甘某人手中生生把囚犯劫走，甘某的這張臉上實在掛不住。」

哈哈一笑，武小郎道：「二位大人，我可以知道什麼東西對二位最重要嗎？」

程百里臉皮一寒道：「你最好少知道。」

武小郎搖搖頭道：「那麼我算是白來了，二位大人，小子告退。」

程百里道：「武小郎，聽你的話，你是來找我的？」

「是呀！」

「你找我幹什麼？」

武小郎道：「程大人眞的貴人多忘事呀，你不是叫我發現什麼都要告訴你嗎？」

程百里雙眉一揚道：「你發現什麼了？」

武小郎搖搖手道：「眞冷！」

程百里急忙叫伙計取碗筷，更是親自為武小郎滿上一大杯酒道：「別急，先喝幾口暖身子。」

武小郎一連喝了三大杯酒，他却不開口，程百里道：「武小郎，你可以說了吧，你發現什麼了？」

不料武小郎拍拍口袋道：「說是可以說，只不過我覺得這件事情太重要了。」

「什麼意思？」

那甘元把雙目睜大了，光景帶着幾分生氣的樣子。

武小郎不在乎，他只是淡淡的道：「天大的事情，我以為值個千二八百兩銀子的。」

程百里幾乎跳起來，低叱道：「武小郎呀，原來你找我是打算在我的身上敲幾個呀！」

甘元接道：「你得的二百兩銀子難道煮吃了？」

武小郎道：「二位大人，你們高高在上吃四方，我算他娘的什麼呀，只不過是個小混混，怎可與二位大人相提並論？」

他自己再乾一杯，又道：「二位嘴大吃四方，走路橫肩膀，吃小菜那是大菜吃膩才有的事，我呢？」

程百里已叱道：「少囉嗦了，你打算怎麼樣？」

武小郎道：「我的消息有兩椿，每一椿都是驚天動地的大消息。」

程百里道：「你在王家凶宅發

現到甚麼了？」

武小郎道：「大事，至於甚麼大事？我可以提醒二位大人，如果二位大人拿這兩樁大事運用得當，二位大人何止升官，也發財了！」

甘元一聽急問：「快說，甚麼事？」

程百里也急道：「你快說呀，武小郎，你他娘的敢在我面前拿蹻呀！」

武小郎道：「不是拿蹻，大人！銀子最重要。」

程百里叱道：「好可惡的東西，敢向我敲銀子呀！」

武小郎起身便走道：「你不買這消息呀，你會後悔一輩子。」

程百里上前猛一攔道：「你別走。」

武小郎道：「大人，你這是幹甚麼？我又沒犯法。」

一怔，程百里道：「眞潑皮，好，先坐下來再說。」

武小郎似乎十分不甘心的又坐下來，那甘元看看四下人不多，便向武小郎道：「甚麼樣的大消息？」

武小郎搖頭一笑道：「想套呀！」

甘元道：「你露個口風，我們琢磨一下呀！」

程百里接道：「値不値銀子大家要合計。」

武小郎道：「兩樁消息，我索銀一千兩，等我拿了銀子自然把消息告知二位大人，如果到時候二位大人以爲不値這個價，我一紋不取原數退還。」

武小郎說得斬釘截鐵，程百里與甘元二人楞然了。

就在一怔之後，程百里低吼：「好小子，你越來胃口越大了，你也不想一想，我身上能拿出一千兩銀子嗎？」

武小郎道：「你也許拿不出來，縣太爺拿得出來呀，是不是？」

程百里叱道：「是你個頭，你小子膽敢連太爺也扯上了，你不想活了。」

武小郎淡淡一笑道：「關係太爺前程呀，二位大人，這可是天大的事情，我可不是唬人的。」

甘元道：「聽你的口氣好像天要塌了似的。」

不料武小郎立刻道：「天是快要塌了。」

程百里道：「你小子不漏個口風，我們怎知你不是在詐騙！」

武小郎道：「關二爺面前我不耍大刀，到時候你們必會大吃一驚的。」

那甘元忽自懷中摸出幾張銀票來，道：「先付一半，怎麼樣？這兒五百兩。」

武小郎道：「那我只能說一件。」

程百里大怒道：「操，你他娘的不見兔子不撒鷹呀，個王八蛋。」

武小郎道：「此刻你罵我，那是因爲你怕花銀子，等你知道兩件事以後，你便會拍着我的肩頭叫我一聲大好人了，哈……」

程百里看看甘元道：「咱們先聽聽他一件事是甚麼，如果不値，咱們不但不給他銀子，還揍他。」

甘元點點頭道：「這五百兩銀是府台大人交代辦事用的花費，全部給他。」

武小郎接過銀票數了一下，笑道：「小子貪財，小子不該，對不起了。」

他把銀票一把揣入袋中了，看吧，他樂得哈哈笑了。

程百里與甘元二人直冒火，等着武小郎開口了。

武小郎又舉杯對二人道：「來，這筆生意成交了，我先敬二位大人。」

他把酒要往口中倒，程百里一把扣住腕門，低叱道：「說！」

武小郎道：「好，我說第一樁，程大人，我說了之後你可別嚇壞了。」

程百里道：「我的膽子也不算小。」

武小郎道：「我告訴你，縣衙門的劉押司呀，他是個冒牌貨，眞的劉押司怕是早被人砍了抛入黃河了。」

程百里還眞的吃一驚，他幾乎要一巴掌打過去：「放你娘的屁，便是編的事也要先經過你的大腦吧，咱們天天見劉押司，他不是冒牌貨。」

笑笑，武小郎道：「劉押司不叫劉押司，此人名叫甘不悔，他來自滄州，乃滄州太歲司馬亮的部下，他是個易容改扮的假貨呀！」

甘元道：「滄州姓甘的我應該知道的。」

程百里道：「武小郎，你是怎麼發覺的？」

武小郎道：「大人，你的交代我未忘記，還眞的有人去了王家凶宅，我暗中跟過去，我才發覺是劉押司！」

程百里道：「劉押司去辦案，他不犯法。」

笑笑，武小郎道：「那夜他在牆角下正同一個人在談話，那個人是個黑大漢，他叫劉押司的眞名字甘不悔，黑大漢還說要劉押司小心被人識破他的易容。」

忽的，甘元道：「倒忘了一件事了。」

程百里急問：「甚麼事？」

（未完・六）

新派江湖復仇故事／臥龍生・文　可飛・圖

玉釵盟

上文提要：徐元平解開白衣女子的穴道，方知是綠林魔頭金老怪奪去銅劍匣此老非寶劍不奪。白衣女子姐妹得徐元平救出之後，感激他的救命之恩，也痛恨金老怪的慘忍，决心替他尋找金老怪奪回劍匣。白衣女子之姐姐建議他們假裝穴道被制昏迷不醒躺在原地，待金老怪去而復返俯身察看時再施用迷魂藥，搶回劍匣，不料，來的却是一駝背老人……

白鳳令旗一出現　豪雄倏忽皆不見

徐元平左手對敵，一招硬拚之下，當堂被震退三步。駝背老人借此一緩之機，才把劣勢搶回。

兩人重又相鬥，心情却大不相同，徐元平雄心勃勃，精神大振，對自己身負武功，又增强幾分信心，一面揮掌對敵，一面用心思索制敵之道。駝背老人却是越打心中越感驚恐，既驚駭於對方武功，又佩服他小小年紀有這等曠絕的成就。

忽聽一個蒼老的聲音起自身側，道：「歐駝子，快些住手……」聲音剛起，忽覺一股綿柔之力，直向兩人之間撞來，把兩人的勁猛掌力盡皆消去。

駝背老人借勢收掌，向後躍退，徐元平也收掌不攻。

轉頭望去，只見一個身着黑綢長衫，骨瘦如柴，滿頭白髮，長鬢垂胸的矮小老人，靜靜的站在兩人數尺之處，不知何時，他已欺近兩人身側。

駝背老人一瞪雙目怒道：「胡矮子，你搗什麼蛋，不服氣你來試試。」

那黑衣矮人冷笑一聲，道：「難道胡兒還怕你不成，不過眼下沒有工夫和你動手，主人有令，限你在明日午時，趕到洛陽萬盛客棧聽候差遣，過時依法治罪。」

駝背老人道：「哼！矮鬼膽子不小，竟敢假傳意旨，只可惜騙不過老夫一雙神目。」

黑衣矮人冷笑一聲，探手入懷摸出一面繡着白鳳的三角小旗一揮，駝背老人和四個黑衣大漢立時躬身垂首，向那白鳳令旗致敬，黑衣矮人冷諷熱嘲的說道：「歐駝子，你見了主人的白鳳令旗，還不跪下聽候令諭，大模大樣的擺給老夫看麼？」說着話，突然把令旗高高舉起。

駝背老人一見令旗高舉，竟然依言跪拜下去。

黑衣矮人微微一笑，道：「歐駝子，咱們洛陽見啦！」忽的收了令旗，轉身飛奔而去。

駝背老人站起，高聲罵道：「胡矮子，這筆賬咱們總有清算之日。」左手一揮，當先疾奔而去。

四個黑衣勁裝大漢緊隨那駝背老人身後急追，幾人身法均快，去如驚霆迅雷，轉瞬間身形已杳。

徐元平望着那駝背老人的背影，心底泛起一陣莫名的感慨，他覺出那駝背老人的武功，似乎不輸於慧果大師，其掌勁剛猛之處，似還有過之，少林寺慧字輩的高僧，已是老成凋謝，所餘無幾，碩果僅存的只不過三數人而已，其成就之高，威望之重，被武林中尊奉爲泰山北斗，而這從未聽聞過的駝背老人，武功竟似和少林寺慧字輩高僧

的武功相去在伯仲之間，難道這駝背老人是一位極具威望的武林名宿不成？

他又想到那身材矮小的黑衣老叟，他雖未正式和那黑衣老叟動手相搏，但已肯定那分開他和駝背老人相搏的破空力道，是他發出無疑，而且，他已感覺那一股潛力是一種陰柔之力，彈震之勁雖强，但來得却無聲無息，和那駝背老人掌勁帶起破空嘯風的剛猛之勢，大不相同，想來那黑衣老叟的武功，縱然不比駝背老人高强，但也不會相差太遠，以這兩人功力之高，竟然自甘卑賤，爲人僕從，果眞如此，那黑衣老者口中的主人，不知是個什麼樣人物了。

他想到駝背老人對那面繡着白鳳的小旗畢恭畢敬的神情，此事似無置疑之處，一個好奇的念頭，閃電般在他腦際掠過，暗道：我何不趕到洛陽去瞧瞧那人是什麼樣子？

忽聞身側響起了一個嬌柔的聲音，道：「你在想什麼心事，這樣入神？」

徐元平如夢初醒，回頭望了站在他身側的白衣少女一眼，微笑道：「我在想那駝背老人的事。」

這時，白衣女早已把面具取下，道：「那駝背老人的武功很好，但他比起你來還是差了一些。」

徐元平並沒有因白衣少女的稱頌而感覺歡愉，伏身撿起了地上的戮情劍，道：「令姐不知那裏去了。」

他話還未完，一側暗影處響起了一個女子口音道：「我那裏也沒有去，一直就守在此地看你們和人動手。」聲音雖甚好聽，但語音冷峻，聽來甚不受用。

徐元平仰臉望望天色，問道：「現下已經四更過後，想來那金老二是不會來了。」

只聽步履細碎，暗影裏緩緩走出那黑衣少女，纖手一舉，揭下了臉上的人皮面具，道：「誰說他沒有來？」

徐元平聽得一呆，道：「來了？」

黑衣女子道：「哼！來了很久啦！」

徐元平擧目向四外張望一下，急道：「在什麼地方？」

黑衣女子冷冷的接道：「早就跑啦，你在瞧什麼呢？」

徐元平心頭一急，道：「那劍匣對我至關重要，他既然來了，妳爲什麼不告訴我？」

黑衣女子緩緩擧起右手，閒情逸致的理鬢散髮，冷漠一笑，道：「你正和人家打得難解難分，告訴了你，你也沒有辦法和他動手，有什麼用？」

徐元平氣得一跺脚，道：「唉！這麼說來，是沒法再找到他了？」

黑衣女子道：「又不是我的劍匣，我幹嗎要急着找他。」

徐元平只聽得怔了一怔，道：「什麼！妳不管啦？」

黑衣女子微微一笑，道：「怎麼樣？難道我一定要管不成？」

徐元平略一沉忖，道：「不錯，那劍匣乃我徐某之物，姑娘既不願多管閒事，在下自是不敢勉强。」說完，轉身緩步而去。

白衣女子望了姐姐一眼，低聲問道：「姐姐，妳眞的不管了嗎？」

黑衣女子不理妹妹的問話，冷笑一聲，故意提高了聲音，道：「遺失了長輩賜贈之物，要是找不回來，不知還有何顏面在江湖之上走動，哼！我看你趁早回家去吧，別在外面現眼了。」

徐元平已走到了丈餘之外，聽得那黑衣少女之言，不由心中一動，慧空大師在贈我短劍之時，曾經再三提醒我那古銅劍匣的重要，想來那劍匣之上，定然蘊藏了極大的秘密，如果因遺失劍匣，洩漏了慧空大師什麼隱衷之秘，影響到他的清白聲譽，那可是萬死難消的恨事，不由得停下了脚步。

只聽那黑衣少女繼續說道：「妹妹，咱們走吧，金老怪決不會走得太遠，他看妳沒有死掉，心中定然怕妳把諸般經過之情，說給爹爹知道，如果爹爹知道他暗算我們姐妹之事，絕不會放得過他，不用咱們去找他，他自會來找咱們，可惜咱們姐妹打他不過，要是遇上了他，必死無疑，我看咱們別在這裏停留了，早些返回鬼王谷去，也免落得冤死的下場。」

她這幾句話明着雖是對白衣少女講，事實上無疑是講給徐元平聽，只是他乃生性高傲之人，雖聽出弦外之音，但却不願再返回去相求二女，可是那古銅劍匣對他又是那樣重要，取捨之間，大感爲難，一時進退不得，局面十分尷尬。

正感委決不下之際，忽見白衣少女掠身躍過，望着他笑道：「我姐姐說得不錯，你正在和人動手之際，她自然不能叫你，如果金老怪見我姐姐未死，勢必撤身而走，他和我爹爹本是很要好的朋友，如果我們倆姐妹毫無損傷的回到了鬼王谷，把經過之事告訴我爹爹，只怕他未必肯信，縱是相信，但見我們毫無損傷，也不會去找金老怪算賬。可是，金老怪沒有看到我姐姐之面，情形就不同了，他不知我姐姐生死之事，決難放得下心，必將設法偵知此事，如果我姐姐死了，他勢必把我也殺掉，以圖滅口，要不然他就睡難安枕，食難甘味。」

話至此處，忽聽那黑衣少女冷冷的接道：「快些找地方隱伏起來，三叔父來找咱們啦！」說完之間，人已當先隱入暗影之中。

徐元平運足目力四外張望一下，除了那烈熖蔽空的大火，仍熊熊燭天之外，其他毫無可疑之處，心中暗道：她乃詭計多端之人，別再着了她的道兒，使她小覷於我，故而仍然屹立不動。

那白衣少女本已向左側奔了數步，回頭見徐元平仍然站在原處不動，翻身一躍，到了徐元平身側，右手一探，抓住了徐元平的左腕，急道：「快些躲起來，如果被三叔父看到我們和你站在一起，那你別想活啦……」口中在咭咭呱呱的說着話，人却拉着徐元平向一叢荒草處奔去。

直待兩人隱蔽好後，白衣少女才長長的吁一口氣，嗔道：「你這人怎麼搞的，難道你眞的沒有聽人說起過我三叔父的大名麼？」

徐元平道：「妳三叔父是什麼人？我見都沒見過，怎麼會知道呢？」

白衣少女忽然展顏一笑，道：「說我三叔父，自是難怪你不知道，但如我提起索魂羽士丁炎山，想你定然聽人說過了？」

徐元平沉思了一陣，道：「在下很少在江湖上走動，是以，未曾聽人說起過令叔父的大名。」

白衣少女臉上浮現出不信之色，道：「看你武功，足可列爲武林一流高手，想必出身於正大門派，如我猜得不錯，你不是少林的門下弟子，定是武當門下的俗家弟子，難道你在離開師門之時，就未得師門訓誡之言，告訴你當今江湖上的一宮二谷三大堡麼？」

徐元平微微一笑道：「那授我武功之人，既非武當派人，亦非少林門下，在下乃江湖上草莽之人，不屬於任何門派，是以，師門亦沒有什麼訓誡之言。」

他因牢記慧空之言，不准他承認是少林門中弟子，故而隨口掩遮，說了幾句謊言，心中却是暗暗佩服此女，小小年紀，竟有這等廣博見識。

只見那白衣女搖搖頭，道：「唉！像你這等見識淺陋之人，竟敢單身一人在江湖之上走動，實在是太危險了，你那授藝師父也眞是太過大意，連當今武林中的大略形勢，也不告訴於你，須知江湖風險，機詐無比，有很多事並非完全可用武功應付，何況你還身懷着千古難求的寶刃利器，更是處處惹人眼紅。」

徐元平聽她言來頭頭是道，竟似久走江湖之人，不禁心中一動，暗道：此女似對眼下江湖形勢瞭然甚多，而且又似對我很好，何不借機一詢眼下武林形勢，對日後洗雪沉冤之事，或有一些助益。

忽覺一隻柔綿滑膩的手掌迅快的握住了他的右手，耳際響起一個低婉顫抖的聲音，說道：「快些隱好身子，我三叔父就要到了。」

徐元平運足目力望去，但除了那燎原野火之外，再也看不出絲毫跡象，不禁心頭大奇，暗道：此女武功大不如我，難道眼力却强過我不成……正感懷疑當兒，突見一縷綠色火熖劃空而起，升高了十餘丈，突然隱沒，緊接響起了一陣刺耳的怪嘯之聲，遙遙飄傳過來。

白衣女子那隻緊握着徐元平的纖手忽的又加了幾分氣力，道：「我三叔父在叫我們了，但願他別過來找尋咱們。」

徐元平聽她言詞之間，大含恐懼之感，心中甚覺好笑，忖道：「鬼王谷中之人，當眞是都帶着三分森森鬼氣，既然是妳叔父，找到妳又有什麼關係，怎生這等害怕？」

徐元平不自禁的把身體向後移動一下，掙脫被握的右手，笑道：「妳好像很怕妳的三叔父？」

白衣女子微一點頭，輕輕歎息一聲，道：「我三叔生性冷癖，最易動怒，擧手就要殺人，只要看到了我們犯了谷中戒律，別看我們是他的至親骨肉，他也一樣會出手殺死我們。」

徐元平聽得心頭泛上來一股寒意，道：「什麼？」

白衣女子婉然一笑，道：「你心裏害怕麼？」

徐元平道：「我倒不是害怕妳那位叔父，只是親叔父擧手就要殺死他的姪女，却倒是聞所未聞之事，唉！這麼說起來，妳那位三叔父，定然很討厭妳們姐妹了？」

白衣女探頭向外張望了一下，神色十分緊張的答道：「那倒不是，他雖然對別人兇殘，但對我們姐妹倆却是十分愛護。」

徐元平道：「妳越說我是越糊塗了，他既然很愛護妳們兩姐妹，那妳又爲什麼這等害怕他呢？」

白衣女目光凝在徐元平臉上，櫻唇啓動，欲言又止，忽然幽幽一歎，緩緩由眼角間滾落下來兩滴淚水。

徐元平幼逢大變，慘蒙沉冤，他羞惡於父親的倒行逆施，而生出强烈自卑感，母親的逆倫叛道，使他恥爲人子，超人的資質才華，使他幼小的心靈感受了超越年齡的傷痛，因而，使他對女人產生了偏激的厭惡，他自懂事之後，就從不和女孩子說一句話，縱然對方是一個美麗無比的女孩子。他自暴自棄、冷漠、孤獨，雖有近於慈父的恩師，給予他很多愛護和極盡心力的

教養，但却無法洗刷去他深植在幼小心靈的創痛。

這情形一直延續到他了解了父母是蒙了不白的沉冤之後，才突然有了轉變，那潛藏心靈的創痛，變成强烈的復仇怒火，自卑和孤獨也變得驕傲和倔强，可是他這性格轉變的代價太大了，他雖了解父母的沉冤，却付出那位愛護教養他的恩師性命，被人點了死穴，飲恨九泉，他恩師唯一的骨肉，也代他受過而遭人毒手。

悲慘凄涼的際遇，給了他錐心碎膽的傷痛，他立志要替父母、師父和代他而死的師兄復仇，這才甘冒萬死，偷上嵩山少林寺，竊取江湖人物奉爲武學寶典的「達摩易筋經」，想練成絕世武功，以昭雪父母和恩師血海沉冤，那知天道佑護，巧遇慧因，一語禪示，竟使他獲得千古奇緣，三日夜盡得慧空眞傳，可是那孤獨囚居幽室老僧，竟在傳授他武功之後，寂然與世長辭。

心念及此，突然由心底浮上來一個陰影，我一生經歷之中，凡是愛我護我之人，都很快的撒手塵寰，生我的父母、教養我的恩師、伴我遊樂的師兄、授我藝業的慧空大師……這些人都對我愛護深摯，爲什麼都一個個離我而去，難道我徐元平當眞是人間最不祥的人麼？他本是至性中人，想到傷感之處，亦不覺的流下淚來。

耳際間響起那白衣女子低聲嬌笑，道：「你爲什麼哭了？」

徐元平悚然一驚，舉袖抹去臉上淚痕，道：「我那哭了。」

白衣女子忽的黯然一歎，深情款款的說道：「都怪我不好，先流下淚來，才害得你也跟着傷心。」

徐元平急道：「我那裏是爲妳……」

白衣女子低聲嬌笑道：「不要說啦，我心裏已經知道了，我們鬼王谷的秘密，本來不能對人說的，但我一定會偷偷的告訴你，你知道了我們鬼王谷戒律之後，就知道我爲什麼會怕我三叔父了。」

徐元平還想辯駁幾句，忽聞一聲刺耳怪嘯聲劃空急響，白衣女子神色緊張的一拉徐元平右臂，伏身在草叢之中，纖手堵住他鼻口之間，目光中滿是乞求之色，顯然她是要徐元平凝神屏息。

徐元平目睹那白衣女子臉上驚恐和乞憐神情，不忍拂逆她心意，只得屏息凝神，由草叢空隙中，向外面偷看。

只見一個身着黑色道裝的中年人，背手靜站在夜色之中，瘦骨嶙峋，但却極高，背上斜背長劍，右手中握着一柄拂塵，身軀不動，目光却不停四外打轉，似欲搜尋什麼。

突然見他一轉身，目光望着兩人停身的草叢之處，左手一揚，一道綠色火焰隨手而出，觸地有聲，化成一團拳頭大小的綠色燐火，在地上熊熊燃燒起來，火星不大，但那碧光却甚强烈，照得丈餘方圓之內一片綠色光澤，增添了幾分森森鬼氣。

幸得那白衣女子選擇兩人隱身的草叢極深，雖在一團綠色燐火照射之下，仍可遮住身子。

大約過了半盞熱茶工夫，那團綠色燐火已燃燒淨盡，火焰一閃而熄，那道裝怪人忽然攝唇長嘯，兩臂一抖，拔身兩丈多高，懸空斜飛，脚落地時已到四丈開外，但聞嘯聲破空而去，轉瞬間身影俱杳。

徐元平一挺身坐了起來，長長噓一口氣，道：「那黑衣道人，可就是妳的三叔父麼？」

白衣女子點點頭笑道：「不錯，他就是江湖黑白兩道上聞名喪膽的索魂羽士，傷亡在他手下的綠林中人也不知有多少個了。」

徐元平歎道：「一個兇名卓著，兩手血腥，人見人怕，固然不好，但比起那外貌和藹，盜名欺世，僞善行惡的人，也算高上一等了。」他心懷父母、恩師沉冤，不自禁一舒愁懷，有感而發。

白衣女子臉上恐懼之情早已一掃而空，道：「像你這般多愁善感之人，要是在江湖之上闖蕩，愁也得把你愁死了，須知江湖之大，無奇不有，什麼樣的怪人怪事都有，以後你如碰上了千毒谷中的人，你就知道我說的一字不假了。」

徐元平道：「千毒谷？這名字好生難聽！」

忽聽草叢外面一個冷冷的聲音接道：「有什麼難聽的，我們鬼王谷的名字好聽麼？哼！少見多怪。」

白衣女子忽的由草叢一躍而起，道：「姐姐，三叔父這一走，可不會再來找咱們啦！」

黑衣少女冷笑一聲，答道：「那不一定，咱們和他一起出來，他要不把咱們帶回去，爹爹問起他來，他拿何言對答。」

白衣女子聽得怔了一怔，道：「姐姐，那咱們趕緊走吧，別在這裏等了。」

黑衣女子道：「到那裏都是一樣，他如眞要有心找，咱們決躲不開他。」

徐元平由草叢中緩步走出，接道：「他既然是妳們叔父，找到妳們又有什麼關係……」

黑衣女子冷冷的打斷了徐元平未完之言，接道：「我們鬼王谷中的一切隱秘，遍天下也沒有幾個人能夠知道，何況像你這樣毫無江湖

閱歷之人，豈可隨口斷言。」

徐元平被對方幾句話頂撞得呆在當地，俊臉通紅，半晌做聲不得。

黑衣女子看他楞怔神態，忍不住嗤的一笑，道：「十八九歲的人了，怎生這般面嫩？」

徐元平祇覺對方言詞犀利，句句使人難以忍受，忽而言笑盈盈，忽而冷若冰霜，喜怒難測，不禁心生厭惡之感，但因需人相助追尋劍匣，祇得勉强忍下胸中厭惡之氣。

白衣少女款步走到徐元平身側，低聲笑道：「我姐姐生性如此，你千萬不要放在心裏。」

徐元平淡淡一笑，未答一言，心中却暗道：「妳們鬼王谷中的人，行事說話，無不大背經典，我徐元平豈能和妳們混在一起，祇待一追回我古銅劍匣，立時就和妳們分手，今生今世，再也不和妳們相處一起。」

忽然另一個念頭，閃電般掠過腦際，當今武林中正派高人，大都和殺死父母的仇人交誼深厚，我要和他作對，勢非要和江湖上邪惡之人同流合汚不可，鬼王谷中人看上去陰氣森森，說話行事無不大背常情，那自然不會是什麼好人……想到此處，心中大感矛盾，不覺仰臉一聲長歎。

忽聽那黑衣少女冷笑一聲，說道：「有什麼好歎氣的，哼！沒有一點丈夫氣概。」

徐元平怒道：「妳罵那個？」忽的一躍，落在那黑衣少女身前。

黑衣女子格格一笑道：「你要幹什麼？」

徐元平道：「妳再要這般出言無狀，在下寧可不要那古銅劍匣，也要教訓妳一頓。」

黑衣女子冷冷的說道：「哼！我不信你眞敢打我。」

徐元平道：「我有什麼不敢！」揚手一掌拍去。

但聞砰的一聲，黑衣女子嬌艷的粉臉上，登時一片紅腫，泛現出五個清晰的指痕，鮮血順着嘴角汩汩而出。

黑衣女子舉手撫着臉上傷痕，微微一笑道：「打得很好，要是你出手再重上一點，我的牙齒也要被你打落了。」言來不徐不疾，毫無慍怒之色。

白衣女子素知姐姐生性冷傲，一言不合，出手就要傷人，徐元平打她一個耳光，豈肯善罷甘休，不禁愕然相顧，那知事情大大的出了她意料之外，黑衣女不但毫無怒意，而且盈盈言笑，若無其事一般，心頭大感奇怪。

徐元平想不到對方竟是不閃不架，硬生生挨了一掌，心中忽生不安之感，歉然一笑，道：「在下一時急忿失手，姑娘傷得可重麼？」

黑衣女子笑道：「不輕不重，恰到好處，咱們走吧！」

白衣女子道：「姐姐要到那裏？」

黑衣女子盈盈一笑，道：「幫他去找金老怪，要劍匣呀！」

徐元平看得心中奇怪，暗自忖道：她一向說話難聽，對人神情冷漠，怎的被我這一耳光打得這般溫柔起來？

黑衣女子探手入懷，摸出一粒丹丸吞入腹中，笑道：「你在想甚麼心事，快點走啦！」

白衣女子望了徐元平一眼，又望着黑衣女子問道：「咱們可是和他一道走麼？」

黑衣女子道：「當然和他一道走啦，要不然徐元平就是找到金老怪，也是打不過他，那裏能奪回劍匣。」

白衣女子對姐姐的突然轉變，心中十分害怕，姐姐一向心狠手辣，從不肯吃一次虧，怎生這次大背她平時爲人，莫非她自知不是徐元平敵手，故作歡顏相對，好乘他不備之時，暗施迷藥，把他迷倒，然後再出手報復，果眞如此，徐元平和我們走在一起，那可是防不勝防、凶多吉少……

黑衣女子目光一掃妹妹，笑道：「妹妹，妳在想甚麼？」

白衣女子道：「我在想……咱們……」她一時之間想不出適當之言回答。

黑衣女子忽然輕輕嘆息一聲，道：「唉！妳不說我也知道妳心裏想的甚麼。」

白衣女子臉一紅，默然垂下頭去。

徐元平雖然是聰明絕頂之人，但因毫無江湖閱歷，故不知她們姐妹在鬧甚麼鬼？但見白衣女子窘迫之態，立時開口接道：「兩位既願相助在下，追尋劍匣，徐元平感激莫名，我這裏先領盛情了。」他經過一陣沉思之後，決定先和二女一起，待追回劍匣之後再說，遂對二女抱拳一禮。

白衣女子却慌得還了一禮，閃到姐姐身後，格格直笑。

黑衣女子回過頭望着妹妹問道：「妳告訴過他咱們姓名沒有？」

白衣女子道：「沒有，姐姐對他說吧！」

黑衣女子指着妹妹，對徐元平道：「她叫丁鳳，在家時，我們都喊她二丫頭。」

徐元平道：「姑娘閨諱如人，高貴……」

白衣女子笑接道：「好啦！好啦！少給我戴高帽子……」指着黑衣少女接道：「我姐姐名叫丁玲。」

徐元平微微一笑，道：「兩位

人如其名，風華絕俗……」

丁玲接道：「看不出你還有頌讚人的本領，別說啦，咱們還得快些趕路。」說完一笑，扭轉嬌軀，拉着丁鳳聯袂向前奔去。

三人脚程均極迅快，趁天色未明，各展輕功趕路，待天色大亮時，到了一處城鎮所在。

丁玲探手入懷摸出一副人皮面具，迅快的在臉上一套，一個花容月貌的少女，瞬息間變成了一個臉容黝黑的中年少婦，面具製作精巧，套上臉天衣無縫，宛如生成一般，徐元平看得揚眉一笑，轉頭看丁鳳時，面目也已大變，嫩紅的臉色，被一個微帶蒼白的面具遮去，二女相視一笑，緩步向鎮中走去。

徐元平一面走一面忖道：這兩人身上不知帶了多少面具，能於瞬息之間，改變自己容色，使人難以捉摸預防……他忽然想到了自己如能有幾副精巧的面具，對報仇之事，倒是大有裨益。

旭日初升，時光還早，市鎮中大部商店都尚未開門營業，二女似是很熟悉此鎮道路，穿過幾條巷子，到一間客棧前面，店小二似是剛剛起來，睡眼惺忪的在抹着桌子，二女一語不發直向後面闖去，店小二愕然的望了二女一眼，但並未攔阻。

徐元平默然跟在二女身後，穿過二進院子，到一處幽靜的跨院中。

丁玲推開房門，取下面具，說道：「你昨夜和那駝背老頭打了半夜架，想來一定很累，暫請坐息一陣，調養一下精神，咱們吃些東西，再去找金老怪不遲。你祇管安心休息一下，五日之內，我保證替你找到金老怪就是。」大改冷漠口吻。

徐元平有生以來，從未有一個女子對他如此關懷愛惜，慘痛的遭遇，使他性格中有着極端的衝突，他天性善良，但却潛伏了强烈的復仇怒火，他雖感覺到眼前兩個少女出身不正，但二女對他的關注情意，他又不能毅然擺脫，這也許和他幼小失去母愛有關，總之，他異常的悲慘身世，使他性格上有了善、惡兩種極端的衝突……

這時，丁鳳也除去了面具，盈盈一笑，道：「我姐姐心思縝密，料事從來沒錯，她說五日以內能找到金老怪，決錯不了，你祇管安心休息一下吧！」說着話，輕移蓮步，替他倒送上一杯香茗。

徐元平在二女款款勸說下，難却盛情，祇得依言靜坐調息。

丁玲目光凝注在徐元平臉上，望了一陣，嘆息一聲，說道：「妹妹，妳好好的守護着他，此人武功雖高，但却毫無江湖閱歷，唉！我們如有害他之心，此刻祇要隨手一擊，就可要他的命。」說完，輕輕退出房門，緩步而去。

丁鳳素知姐姐機智絕倫，心狠手辣，看她目光盯住徐元平時，一顆心鼕鼕亂跳，怕她報那一記耳光之恨，突然下手施襲，徐元平武功雖高，但正在行功調息之時，自是難以閃避還擊，不自覺暗中凝神戒備，那知丁玲囑咐她幾句話後，竟然退出房去。這大出丁鳳意外的變化，反而使丁鳳有着更大的驚異之感，她呆呆的望着姐姐的背影，芳心中疑慮不安，不知生性冷酷的姐姐，何以會陡然間性格大變……

徐元平自得慧空大師授予佛門禪坐導引之法後，還是第一次用來調息，眞氣運行一週，半宵苦戰消耗的眞力盡復，精神大感充沛，睁眼望去，祇見丁鳳雙手抱膝，坐在榻邊，翠眉輕顰，仰臉望着屋頂出神，眉宇間微現憂慮，似正在思解着一件極大的難題。

忽聽丁鳳自言自語的說道：「難道我這位素來冷若冰霜的姐姐，也會爲他動了眞情不成……」

徐元平聽得心頭一凜，輕輕咳了一聲，丁鳳霍然一驚，星目流轉，望了徐元平一眼，笑道：「你這人壞死了，怎麼醒過來也不叫喊人家一聲。」

突然房門呀然，丁玲一閃而入，伸手除了面具，說道：「不知道這洛陽附近發生了甚麼震蕩江湖的重大之事，很多極有聲望的黑道人物，都到了這裏。」

丁鳳急道：「這麼說來，三叔定然不會離開這附近？」

丁玲微一沉忖，道：「昨夜三叔不惜連放綠燐火焰，召喚我們，如今想來，其間定然大有文章……」

徐元平急急接道：「不知那金老怪會不會離開這裏？」他心中一直掛念着劍匣之事，聽得丁玲之言，大感不安。

丁玲道：「我剛才易容出去，本想查看一下金老怪是否也落脚偃師城中，那知出店之後，忽然發現了金陵三雄，快馬疾馳而過，這三人經常出沒江南一帶，很少涉足中原，此次竟然結件來此，決非無因，不由心中動了懷疑，但因三人馬行極快，在衆目睽睽之下，我又無法施展提縱身法追趕，祇得盡量放快脚步，想看出三人的去向，但追到西關之時，已失去三人踪跡，依據幾人去向判斷，八成是到洛陽城去。」

丁鳳道：「除了金陵三雄之外，姐姐可見到別的人麼？」

丁玲道：「如祇是發現金陵三雄，也不至於使我緊張起來，就在金陵三雄失去踪跡之時，我發現了

千毒谷中的人和冀東查家堡少堡主閃電手查玉。千毒谷中的人經常在江湖走動，遊踪到此還有可說，查家堡少堡主如非有重大之事，決不會風塵僕僕趕來中原，我雖未發現千毒谷中的重要人物，但却看到他們人數相當衆多，三五成羣，總在廿個人以上，這等情形乃從未有過之事，依我推斷，千毒谷一定也有重要人物到此，更奇怪的是，這般人去向都是向西邊走……」話至此處，陡然停住，仰臉沉思起來。

丁鳳素知姐姐爲人，一遇上重大難解之事，常常仰臉沉思，趕忙以目示意徐元平，不讓他出言驚擾。

丁鳳思索一陣，突然望着徐元平道：「金老怪約請我們姐妹騙奪你古銅劍匣，想來亦非偶然之事，這其間定然有甚麼大隱秘，祇是一時之間難以推測出來……」微微一頓，又道：「以金老怪在江湖的身份地位，如非稀世珍貴之物，他絕不會下手搶奪，他不要你那削鐵如泥、武林人人見愛的寶刃，却單單取了你的劍匣，自然那劍匣的珍貴，要在寶刃之上，他爲了要謀你劍匣，不惜把我們姐妹置於死地，自是怕我們把秘密洩露出去，唉！他和我父親本是極要好朋友，對我鬼王谷的威名，還有幾分忌憚，但他竟敢加害我們姐妹，顯然你那劍匣，不是牽纏着武林中重大恩怨、仇殺，定然有着無與倫比的珍貴。」

徐元平聽得暗暗心驚，想不到一個十八九歲的女孩子，竟有這般機智見解，不禁油然而生起佩服之感。

丁玲臉色嚴肅，接道：「如果我想的不錯，二谷三堡，恐怕都有重要人物到此，這確是江湖上罕有的事，三五日內，定然有震盪武林人心的事變發生，這是一場兇險好瞧的熱鬧，咱們既然趕上了，自然得去看看，徐相公身懷寶刃，光華奪目，難免容易招人眼紅，必須設法把它藏好，才不致熱鬧尚未看到，先替自己找來了痲煩，咱們三人，也得想法子改裝一下，掩人耳目才好。」

丁鳳沉忖一陣，笑道：「咱們姐妹經常在江湖上走動，雖有人皮面具，祇怕也難以瞞過查家堡和千毒谷中的人，不如這次改着男裝，再以人皮面具易容，或可瞞得別人耳目。」

丁玲搖頭說道：「不管咱們扮成甚麼樣人，也祇可遮掩一下常人耳目，如若想欺騙這些頂尖高手，那無疑自我相欺……」望着徐元平笑道：「我倒是有一個辦法，祇是太委屈你啦！」

徐元平道：「甚麼方法，但請說出，祇要不是太碍難的事，在下自當答應。」

丁玲道：「就是祇許我們看別人，不許別人看到我們。」

徐元平哦了一聲，心中暗自忖道：這可是大爲難辦之事，妳既要看到別人，如何能不讓別人看到？

丁玲盈盈一笑，道：「此事驟然聽來，似是很難辦到，但如說穿了，却是極爲平常，徐相公大成若虛，英華內蘊，雖然身懷絕學，但却不易看得出來，祇要你稍微留心，不使眼中神光外露，再加上一副人皮面具，隱去本來面目，不難瞞過別人耳目……」

徐元平接道：「在下初入江湖，識人不多，縱然不加面具，也沒有幾人識得，祇是兩位姑娘……」

丁玲道：「那也不然，最低限度識得徐相公的已有金老怪和昨宵那駝背老人，你如不加上一副人皮面具，就逃不過這兩人銳利的目光。」黛眉微微一揚，輕啓櫻唇，笑接道：「眼下情勢所迫，不得不暫時屈駕數日，如果以後再遇上類似情勢，我們姐妹定當扮成徐相公隨身小斷，恭候使喚，補償你這次委屈。」

徐元平笑道：「說了半天，我還是不知道姑娘欲使在下改扮成何等樣人？」

丁玲微微一笑，探手入懷摸出一副人皮面具，款移蓮步，走近徐元平身側，替他戴好，婉然說道：「我要你裝扮成我們姐妹兩人的車伕。」

丁鳳嗤的一笑，接道：「姐姐想的辦法當眞是好，咱們把車上垂簾留幾個細微小縫，就可看到車外情形了。」

丁玲點頭笑道：「妳這一年來見識增長不少，我已準備好了車輛，徐相公如果不反對扮裝我們姐妹車伕，咱們立時就走。」

徐元平道：「姑娘智計絕人，在下十分佩服，祇不知我扮裝形象，能否瞞得別人耳目？」

丁玲探手入懷，摸出一面銅鏡，一個英俊絕世的少年，霎時間變成了一個四旬左右，眼角間堆滿皺紋的中年村夫，不禁啞然一笑，道：「看來倒是有幾分相像。」

丁玲道：「我隨身所帶的人皮面具，每副製作精巧，極難看出破綻，眼下最爲重要一事，是你眼睛裏威稜的神光，必須要斂藏不露，才能瞞得過人，你內功精湛，祇要能稍微留心，不難隱去，事不宜遲，咱們要早走一步才好。」

丁玲叫店家送上吃喝之物，三人匆匆用過，丁玲取出一頂毡帽，親自替徐元平戴上，又取出一件藍布長衫，要他換過，才和妹妹收拾

攜帶之物，出了客棧。

這時，店門外早停了一輛四面布幕垂遮的騾車，兩匹高大的健騾已然上套，丁玲、丁鳳相扶登車，放下車前垂簾，徐元平躍上車前就座，長鞭一揮，兩匹健騾立時放腿前奔。車輪滾滾，揚起兩道塵煙，出了偃師，逕奔偃洛官道。

八月秋風，飄飛着片片黃葉，偃洛道上，不時奔馳過幾匹快馬，馬上人大都是勁裝疾服，攜帶兵刃的武林道上人物，每個人都似有着火急事情一般，揚鞭縱騎，馬快如飛，間有人勒馬回望騾車兩眼，但立時縱騎而去，顯然，這輛騾車並未引人生疑。

驀聞蹄聲得得，一匹快馬風馳電掣而來，馬掠車身之際，忽見馬上人一探右臂，手中長鞭疾出，直挑車前垂簾。

徐元平心頭大怒，正待出手，忽然心中一動，故作驚慌的身子向旁一仰。

車的垂簾被那飛來長鞭挑開時，快馬已超越車前五六尺處，祇聽馬上人哈哈一陣大笑，道：「好標緻的兩個妞兒，祇可惜大爺有急事要辦……」

徐元平定神看去，祇見馬上大漢年約三十七八，臉如灰炭，左頰上有一塊寸許長短刀疤，回顧車上二女一眼後，大笑縱馬而去。

丁玲望着那大漢背影，冷笑一聲，伸手拉下垂簾，低聲對徐元平道：「徐相公表演得很好，裝龍就像龍，裝虎就像虎。」

徐元平笑道：「慚愧得很，我幾乎忍不住要出手了。」長鞭一揮，騾車突然加快，直向洛陽奔去。

沿途之上，徐元平盡可能把騾車偏向路側，讓開大道，暗中却留神觀察絡繹馳過騾車人物，他發現有不少精神充沛，眼光炯炯的高手，他們似是互不相識，但却彼此暗中監視。

驀然間，騾車一側，響起一聲低沉的笑聲道：「借問一聲，這輛騾車可是洛陽去的？」

徐元平吃了一驚，轉頭望去，祇見一個身穿百綻大褂、足着草履、一頭蓬亂短髮、滿臉油污、身後背着一個紅漆大葫蘆的老叫化子，不緊不慢的跟在騾車一側。此人雖然衣服襤褸，滿塗污垢，但一口牙却是細小雪白，看上去並不會使人生出厭惡之感，略一沉忖，笑道：「不錯，在下這騾車正是馳放洛陽。」

老叫化子笑道：「不知這騾車，是不是你掌櫃的？」

徐元平被他問得心頭一跳，道：「不敢，不敢，在下一家五口人，就靠這輛騾車吃飯。」

老叫化道：「那就好商量啦，老叫化子想搭你掌櫃的一個便車，到洛陽趕一場大喪事，不知掌櫃的肯是不肯？」

徐元平搖搖頭道：「不巧，在下這輛騾車已經被客人包啦。」

老叫化突然仰臉哈哈大笑，道：「有道是和尚吃四方，老叫化子吃和尚，出門人和氣生財，像我要飯的這一行，全仗仁義君子佈施點剩菜冷飯充饑，如果都像你掌櫃的這樣冷板，老叫化子早就餓掉了大牙，那裏還能活到現在，你既然作不了主，老叫化子祇好求求包騾車的客人發發善心，反正我又不坐車裏面，你掌櫃坐的轅上，還有空處，加上我老叫化子一個人，也壓不壞你的騾車……」說着話，一探臂就要揭起車前垂簾。

徐元平揮手一擋，急道：「慢來，慢來，車裏面是女眷。」

老叫化子微微一笑，肩頭微晃，人已躍上車轅和徐元平併肩坐在一起，道：「你們趕車的人也算是一行生意，講究的是現錢交易，可是老叫化子又沒有銀子又沒錢，但我也不能白坐你騾車，想當年老叫化子在北京要飯的時候，撿到了一粒水晶彈子，這十幾年一直帶在身邊，我忍饑挨餓就是沒捨得用它換碗冷飯，今日事非得已，祇好咬着牙作車資用啦。」說完探手入懷，摸出一粒龍眼大小的珍珠，日光下，閃閃生輝，往徐元平手裏一放，倒頭靠在車欄邊睡去，瞬息間鼾聲大作。

徐元平用力推他一把，那知對方鼾聲愈大，無法可想，祇得由他。

大半天急急趕路，到申時左右，已到了洛陽城外，抬頭望去，城堡巍峨，氣象萬千，不禁仔細看了兩眼。就一眨眼間，車轅沉睡的老叫化子已然不見。

徐元平心頭大是凜駭，這老叫化子好高的輕功，就憑自己耳目，和他並肩而坐，竟不知他何時離去。

忽見珠光閃爍，那粒龍眼大小的珍珠，竟端放在車轅一角。

原來徐元平在老叫化子沉睡之時，已把那粒珍珠放入他衣袋之中，想不到他在離開騾車之時，竟又把這粒價值萬金的明珠放在騾車上。

忽聽悠悠輕嘆，垂簾後傳出丁玲的聲音道：「快些把騾車趕入城中，找一處客棧住下，我再詳細告訴你那老叫化子的來歷。」

徐元平右手揚鞭一揮，左手却趁勢把珍珠送入車簾。

洛陽古都，氣象自是不同一般，但見兩側樓閣櫛次鱗比，行人擦肩接踵，騾車通行，極是困難，

徐元平好不容易把騾車行馳到一處大客棧前停下，抬頭一看，不禁心頭一跳，祇見四個五升斗大的紅字：萬盛客棧。

昨宵一場激烈的搏鬥，那駝背老人的身影，重又在他腦際出現，心中暗自忖道：那手執白鳳令旗的矮子，不是要那駝背老人趕到洛陽萬盛客棧麼？怎生這般趕巧的……

正自忖思之間，忽見客棧奔出一個店小二，躬身抱拳笑道：「你老可是準備住店麼？敝號還有一所清靜的跨院，這兩天客人多，你老要是……」

忽聞蹄聲得得，一個粗大的嗓門喊道：「店家有房間嗎？」

店小二剛轉過身子，還未來得及開口，徐元平已搶先道：「我們住啦。」

就這一句話間，兩匹快馬已衝到萬盛客棧前面，正是路上相遇的帶有刀疤的大漢，他身旁一人却是個五短身材的矮子。徐元平看得一皺眉頭，對方人哈哈大笑起來，道：「巧極，巧極，店家快給大爺將馬接去溜溜，準備吃喝之物……」

店小二看對方兇神惡煞一般，心裏已發毛，哭喪着臉道：「對不起你大爺，敝號祇餘下一處房間，這位趕車的客人已經訂下啦。」

那大漢突然一瞪雙目，正要發作時，他身後的矮子忽然伸手一攔，接道：「貴棧既然沒有房間，我們也不能強着要住，咱們走吧！」說着話，強拉着那帶有刀疤的大漢，雙雙縱騎而去。

店小二看兩人去遠，才回頭望了徐元平一眼，抱怨道：「你老住不住店沒有關係，怎麼吞吞吐吐的說不出話，幾乎害得我挨頓好打，看你年紀也不小了，常出門的人，怎麼一點眼色也……」

徐元平微微一笑，跳下騾車，接道：「我這車裏是女客，那所跨院，可清靜麼？」

店小二道：「洛陽城客棧不下百十家，我們萬盛客棧要屬頭一份，也不知你運氣好，還是我該倒霉，早不出來，晚不出來，剛看到你這輛馬車……」忽覺眼前一亮，車簾起處，兩個艷光照人的少女相扶下了馬車，店小二還在抱怨着徐元平，待看到二女之後，趕忙停口，轉身帶二女向店中走去。

萬盛客棧乃洛陽首屈一指的大店，又兼營着酒飯生意，前後佔地數畝，房舍連綿百間，此時雖非用飯時分，但仍有不少酒客對坐小飲，數十道眼光都被二女艷光吸引，一齊轉頭注視。

丁玲在未下車前，已然打量了店中酒客，見沒有相識之人，才和丁鳳相扶下車，兩姐妹裝出了一副弱不禁風之態，彼此相攙而行，款移蓮步，輕擺柳腰，臉上微現靦覥，只看得幾十個酒客一個個目瞪口呆。

店小二帶着二女和徐元平穿過了兩重庭院，到一處跨院邊的小圓門前，回頭對二女笑道：「這是敝棧中三所最好跨院之一，鬧中取靜，佈設雅麗……」說着話，推開兩扇木門，當先而入。

徐元平仔細的打量這所跨院，果然十分幽靜，四周用青磚砌成了一堵圍牆，獨成一所院落，院中擺着十盆盛放秋菊，淡淡花氣，幽幽清香，三明五暗的高大廳房，右側還有兩間低舍。

店小二望望徐元平道：「你的騾車有沒有回程的生意，要是沒有，我替你問問，看看有沒有客人要僱車子。」

丁玲手扶在妹妹肩頭上，回頭對店小二道：「這是我們家裏的騾車，不拉別的客人。」

店小二趕忙笑道：「是是，兩位姑娘看看這所跨院還中意麼？」

丁玲緩步進房，看室中佈設甚是清雅，明窗淨几，纖塵不染，微微一笑，探手入懷摸出一錠黃金，交給店小二道：「這點錢暫存櫃上，過幾天再一起算賬。」

店小二接過黃金一掂，暗道：這錠黃金少說些也有十兩，趕忙陪笑道：「二位姑娘可要吃點什麼？請吩咐下來，小的叫他們馬上作好送上來。」

丁玲一搖手道：「不用啦！有事情我們自會叫你。」

店小二躬着腰退出上房，回頭看見徐元平，臉上笑容一斂，指着兩間廂房說道：「那兩間是你住的地方……」話還未完，小圓門突然奔進來一個黑衣勁裝大漢，一語不發，直向房中闖去，店小二顧不得再和徐元平說話，回頭伸手一攔道：「大爺，這所跨院已經有客人住了，房子裏有女眷。」

黑衣大漢冷笑一聲，接道：「就是當今皇后，我也不怕，何況女眷，閃開！」左手輕輕一撥，店小二媽呀一聲，摔出去五六尺遠，他雖然跌得齜牙咧嘴，但手中仍然緊握那塊黃金。

徐元平橫跨兩步擋住房門，冷冷喝道：「光天化日之下，兄台這般無禮，擅闖女眷住處，不知是何用心？」

黑衣大漢打量了徐元平一眼，突然向前一上步，右手斜向徐元平前胸拍去，出手迅快，威勢極强。

徐元平左手一翻，施展擒拿手法，轉眼之間，已扣住那黑衣大漢右腕，一收一推，當場把那黑衣大漢推出七八步遠，一屁股坐在地上。

（未完・六）

新派湖海奇情俠義故事／申公豹・文 可飛・圖

五彩傳奇



上文提要：小五子聽說石家之人找七惡報仇已找了十年，當年他曾幫助錢一串殺死石成玉，內疚不已，決心助石家人一臂，於是謊說最近碰到七惡，然後帶路上不老峯。七惡見小五子又回來，先是被他一番沒良心的話氣得吹鬍子瞪眼睛，繼而又被他的歪理解釋得哈哈大笑，七惡果然再出洞，但錢一串假裝拿出小摺子查看殺人名單……

十載江湖風霜苦　仇人見面決生死

錢一串幾個人站在羅老大身後面，都顯出一副冤枉的樣子，但他們的心中可快樂了。

至少小五子就知道他們快樂。

小五子眞的急了。

他暗中溜下樹來，匆匆的往來路飛奔。

他心中在想，如果石老太聽信羅老大的話，找上無憂島去，豈不是被羅老大耍得團團轉！

小五子不願石家的人被耍，被騙。

惡人的手段就是殺與騙，石老太怎會不知道？

但確實拿不出證明來。

羅老大的話聽在小五子的耳朵裏，令小五子覺得，羅老大眞夠資格當惡人的老大！

這種鬼心眼他都能想得出來，錢一串他們就想不出來。

這不但嫁禍給八邪，而且也省卻自己的痲煩，動刀搏殺雖然憑的是武功强弱，但刀子是利的，誰能保證不挨刀的？

小五子心中琢磨，祇有找上石姑娘了。

小五子眞的找到石姑娘了。

小五子正要往荒林中奔，忽然山脊上奔來一條人影，正是石倩。

小五子喘了一口大氣，道：「你到什麼地方去了？」

石倩沉聲道：「你走了，我娘怕你溜走，就命我往嶺上去看。」

小五子吃一驚，道：「你看清楚我了！」

石倩道：「我看你往一片亂石堆跑過去，但一轉眼你便越過一道山脊不見了。」

小五子心中一寬，笑道：「我怎麼會跑掉？你娘還要把你許配給我，我爲什麼要跑？」

石倩臉上一紅，道：「我見到幾條人影，就知道惡人出現了，所以也奔下峯來了。」

她看小五子，仔細的看，又道：「走，去幫我們打惡人去！」

她幾乎伸手去拉小五子了。

小五子立刻搖搖頭，道：「不，我不能幫你們！」

石倩愣然道：「爲什麼！」

小五子道：「我已經幫你們找到七惡人了，如果明再幫你們殺，日後他們絕不會輕饒我，石姑娘，他們中間任何一人的武功都了得，你多見諒。」

石倩臉色一冷，道：「膽小鬼，你怕了，你不敢去，是嗎？」

小五子道：「我雖不能幫你們殺人，卻可以提供你們一條線索！」

小五子仰面山上看，又道：「我在暗中聽得清，羅老大不承認殺了你爹，可是我知道你爹是他們殺的。」

石倩驚訝的道：「你知道？」

小五子道：「也是聽人說的。」

「誰？」

小五子道：「西京城外有座老君廟，祇要抓住老君廟的和尚一問就知道了。」

小五子被逼，祇得把老君廟的大智和尚拖下水。

石倩道：「那和尚怎麼會知道？」

小五子道：「你爹就死在老君廟附近，這是和尚說的，不信問錢一串！」

石倩道：「誰是錢一串？」

小五子道：「就是下手殺死你爹的人，他就是七惡之一，正在上面同你娘鬥嘴！」

石倩忿怒的正要走，小五子拉住她柔荑手，道：「石姑娘，千萬別說這是我告訴你的呀！」

石倩甩開小五子的手，冷冷道：「膽小鬼，我不會嫁給你這種怕死的人。」

小五子笑笑，道：「千萬別提是我說的，姑奶奶，你就算罵我十八代老祖先也可以，千萬！千萬！」

石倩道：「你不但膽小怕死，而且也沒出息，我不要再看到你，你走吧！」

小五子道：「快去吧，別被羅老大把你娘唬楞住，那才不值得。」

小五子回頭下山走了。

他相信這一場搏殺免不了啦。

小五子幾乎又吹起口哨了。

他祇要一高興，就會吹起口哨來。

當年他與錢一串合殺石成玉之後，二人就高興得吹起口哨。

* * *

石倩果然奔向山坡上，她邊奔邊叫：「娘，娘，你千萬別上惡人的當！」

羅老大與石老太等正在僵持，忽聞得石倩的喊叫聲，便不由得齊看下去。

白爾艷沉聲道：「小五子把這姑娘追得叫親娘，哈，眞有意思。」

錢一串道：「怎麼不見小五子？」

便在這時候，石倩已到了石老太太身邊，她戟指羅老大幾人叱道：「娘，仇人就在眼前，我們怎不快動手？」

石老太道：「倩兒，他們不承認你爹是他們殺的。」

石倩冷視羅老大，道：「別聽他們的！他們是一羣惡人，惡人會說實話？」

石老太太道：「娘也有此想法，可是……」

石倩突然道：「娘難道忘了，西京城外有座老君廟，我們曾在爹死的現場尋找線索，那和尚吃醉了酒說的話，他說有個姓錢的殺了我爹，你難道忘了！」

石老太有些莫名其妙，但她卻認爲女兒的話有問題，因爲她從來就不知道有老君廟，更不知道老君廟的老和尚。

石老太莫名其妙的聽，也莫名其妙的點點頭。

祈大山看王不邪。

石成金與石成剛望向羅老大。

他們立刻發覺羅老大在眨眼睛。

石成剛沉聲對石老太太道：「大嫂，姓錢的就在這裏，叫他出來自己說！」

石老太太戟指錢一串，道：「姓錢的，時隔九年多，我老婆子忘了這一段，你敢去面對那和尚？」

錢一串吃吃笑了。

羅老大雙手一攤，笑道：「該來的城牆也擋不住，娘的，大智就是喜歡喝兩杯，喝了酒就誤事。」

這等於承認他們殺了石成玉。

小五子可眞的能給七惡製造痲煩，就好像家中養了個不肖子，盡給自家人找痲煩。

但石倩編造得很好，小五子提供她線索，她祇要一拼湊就把羅老大幾個人反唬住了。

羅老大的笑聲越來越大，也越來越宏亮。

錢一串指着自己鼻子，道：「羅老大，我們今天誰也別想一邊看熱鬧了，哈……」

白爾艷道：「那小子怎麼不見了？」

羅老大道：「任他去吧，難道我們還把這幾個送死的放在心上？」

石老太太桀桀怪笑，道：「羅老大，老婆子差一點上了你的當，八邪七惡同源，你竟然把禍事往文公度幾人身上推，你眞夠可惡的了。」

羅老大收住笑，道：「休忘了，我們是惡人，而不是善人，這種嫁禍於他人的勾當，我玩得多了。」

王不邪的單眼刀一擺，叱道：「可惜我們並未上當！」

羅老大道：「你們差一點就上了當，至少，剛才我的心中樂了一陣子。」

白爾艷道：「那是一種快感，看別人上當，果然叫人好笑，哈……」

殭屍爪已提在手上，爪尖發出閃閃冷芒，祈大山沉聲道：「當你的皮肉被剝開的時候，你就快活不起來了。」

白爾艷道：「要想老娘皮肉開花，你這頭野鷹總得憑恃些什麼，

光說說是嚇不倒老娘的！」

「大漠飛鷹」重重的道：「你馬上就知道了，你今天一定會嚐到皮開肉綻的滋味！」

石倩道：「娘，動手吧，十年雨淋之苦，十年江湖風霜，就在此一戰了。」

白爾艷冷冷道：「聽聽，那小子虧得跑了，要不然，石家的姑娘多厲害，誰敢同她一張床？」

石倩側面對她娘低聲道：「娘，是姓錢的殺了我爹，我們聯手殺了他！」

這話已被錢一串聽到，他立刻哈哈大笑，道：「來吧，不就是賢母女二人嗎？我照單全接下了。」

石老太太「錚」的一聲，尖刀自她的袖中彈出來，她咬牙切齒的道：「我宰了你這畜牲。」

話聲甫落，人已直奔錢一串殺過去，尖刀半旋，業已刺削劈砍七次，光束相連，分旋七個方向罩上敵人。

石倩便在這時候雙刀也捲上去了。

錢一串「猴」的一聲，彈身而起，半空中撒出一片掌影，人未落地，卻叫道：「厲害！」

三個人刹那間便狠幹起來。

石成金的長形彎刀斜指向天，冷沉的對羅老大道：「姓羅的，拔刀吧！」

羅老大嘿嘿笑道：「拔刀？拔什麼刀？」

石成金冷然道：「你的兵刃呢？」

羅老大雙手高舉，哈哈笑道：「這就是老夫的兵刃。」

他話聲甫落，雙掌緩緩下壓，忽然雙臂一圈，一股子銳風飆起一片陰陰的掌風來。

「黑風掌」！石成金也是行家。

羅老大冷冷道：「你很識貨。」

他「貨」字出口，雙掌拼推，那刮面窒人的罡風已往石成金的胸前衝去。

石成金嘿然一個半旋身，彎刀斜劈如雷霆電閃，「咻」的一聲砍向敵人雙腕。

羅老大再一次圈劈迴閃，他身子斜出半步，閃過劈來一刀，左掌力拍，右掌卻後發先至，猛往敵人腰眼打去。

這兩個人祇一照上面，便是五招七式。

另一面，石成剛兜上白爾艷。

石成剛早就對白爾艷起了厭惡之心，祇因爲白爾艷剛才的一句話，她說「石家的姑娘厲害，誰敢同她一張床」，石成剛最喜歡石倩這個姪女了，自從石成玉死後，石成剛就把石倩當成自己親生的女兒一樣呵護備至，他怎麼會容得白爾艷如此侮辱石倩！

長彎刀狂殺二十一次，二十一條束芒便也把白爾艷裹在一片刀海裏，祇要看石成剛齜牙咧嘴的模樣，便知道他恨不得刀刀都切在白爾艷的細皮白肉裏。

可是，石成剛刀刀都落了空，他不但刀刀落空，而且在他一陣暴劈之後，反被白爾艷搶過先機，逼得他暴閃疾退不迭，白爾艷的尖刀，幾乎就如同蛇信般的閃耀在石成剛的眼皮下。

「怒崑崙」王不邪的單眼大刀豎在胸前，對面的「屠夫」金太保兩把宰牛刀平實的握在雙手。

金太保對王不邪嘿嘿笑。

他從王不邪的那把單眼刀的圓孔中祇看見王不邪一隻眼睛。

王不邪也在注視金太保。

他也是自那個圓孔中望向敵人，另一隻眼睛卻被刀身遮住，顯得有些神秘兮兮的樣子。

兩個人都沒開口，他們無話可說。

兩個人更未稍動，祇因爲一旦動上手，便是一番不要命的狂殺。

所以兩人都未動，卻都在找最佳的下手機會。

最後，二人不約而同的發出一聲獅子吼：「殺！」

「殺」聲猶在，便聞得一陣瘋狂也似的金鐵撞擊聲，立刻便見滿天碎芒四濺，二人幾乎被這大片的極光所掩沒。

「大漠飛鷹」祈大山的僵屍爪，便也在這時候猛往「夜貓子」丁大川的頭頂上抓去，他口中厲喝：「你還等什麼？陪祈大爺玩幾招吧，兒！」

黑骨穿心叉橫掃，丁大川咧嘴笑道：「老子沒心同你玩，老子祇要你的命！」

黑骨穿心叉暴掃猛刺，僵屍爪抛抓飛打，兩件外門兵刃的招式獨特，各有所長，一經動上手，但見二人跳躍閃掠，叉挑爪飛，打得好不慘烈。

十年仇恨不算短，搏鬥卻祇是一瞬間。

石老太太與石倩母女二人圍殺錢一串，三個人繞住一塊大岩石，錢一串不願腹背受敵，有意貼大石頭不離開，石倩殺得性起，舞動雙刀直往錢一串撞過去，她拚着錢一串一掌，也要替老娘製造機會。

祇要能一舉殺了錢一串，她甚至不惜重傷在錢一串的掌下。

錢一串見石倩不要命的往身上撞，雙掌立即二十七掌狂拍，便聞得「噹郎郎」聲音中，石倩「啊」的一聲身子直往空中飛去，她的雙刀落地，口中一甜，「哇」的一聲吐出一大片鮮血。

鮮血直往錢一串頭上洒下，石老太太的尖刀已捅進錢一串肩窩。

尖刀仍然插在錢一串的右肩上，石老太太已彈身空中，雙手接住女兒下墜的身子。

但就在她抱女兒石倩剛落下地，一把短刀直飛過來，「飆」！

短刀插在石老太的後背，可惜那把短刀的力道稍差，祇插入半寸深。

短刀是錢一串自袖中打出來的，他在右臂難以舉起的時候，祇能打出左袖的短刀。

他本來在雙袖內暗藏兩把短刀，祇可惜此刻他幾乎一點力道也使不出來。

石老太太的尖刀插在錢一串的肩頭上，插入二寸深，如果不是被鎖骨夾住，錢一串就完了。

石老太太發出一聲厲叫，她仍然帶背上中的短刀，抱女兒石倩往林子裏退。

她已失去丈夫，她不能再失去女兒。

石老太太邊退邊叫：「女兒！女兒！」

錢一串沒有追殺，他已自顧不暇，鮮血就像一道血泉從他的肩頭往上標，他搖晃身子往另一個方向走。

白爾艷一聲尖叫：「老大，錢一串傷得不輕吶！」

石成剛卻冷冷道：「你也快了。」

雙刀旋起一陣咻咻之聲，白爾艷立刻躍起三丈高下，她人在半空中，忽然上身下壓，尖刀怒指敵人眉心殺下來，她那種磅礴氣勢，誰見了都會閃躲。

石成剛不躲，他不但不躲，而且揮刀直欺迎上。

於是，半空中一聲刀碰，空中也傳來「啊！」

就在血光暴現中，石成剛落地之後，暈頭轉向的不知東南西北，他手中仍然握彎刀，但卻再也舉不起來了。

石成剛傷得不輕，連着雙臂，胸前一道血口子，白森森的胸骨微微可見，利時染紅一片。

白爾艷的叫聲尖吭，她雖然閃過迎頭一刀，但石成剛的彎刀鋒利，順白爾艷的肥臀一直切到膝下面，一條左腿頓成血色，連褲子也裂開來。

羅老大的絕活兒出現了。

錢一串受傷他並不急，但白爾艷受傷就不同了。

惡人洞不能沒有白爾艷，一個地方，單單祇有男人而沒有女人，這個地方就會出事。

這種祇有男人而沒有女人的地方，最容易叫人發瘋。

羅老大忽然倒翻三個觔斗，就好像他要退走了。

然而，就在石成金揮刀直追的時候，忽然一點寒星射來，那是一把短刀。

誰都能看出那是一把短刀。

石成金當然也看到了。

彎刀豎起橫撥，石成金很容易的便把短刀撥飛。

然而，高手過招，良機一刹，羅老大就是要製造這點先機，他也知道敵人會有此一撥。

於是，他忽然往敵人的面前撲來，便也射來兩把短刀。

任何人，想要在這種情況下躲過如此快速的兩把短刀，那簡直是妄想。

雖然，石成金還是閃過一把，但另一把卻「颯」的一聲插在他的胸骨間。

羅老大越過石成金的頭頂，直往白爾艷撲過去。

但石成金迎上了，他的彎刀就在羅老大落地的刹那間回劈，彎刀的刀尖便切過羅老大的右後大腿上。

羅老大沒吭聲，他拚命的托住白爾艷，道：「如何？」

白爾艷吃吃笑道：「這一刀挨得夠嗆！」

便在這時候，石成剛似已清醒不少，他伸手還有力的架住石成金，道：「二哥，你要挺住……堅强的挺住！」

石成金笑笑，道：「三弟，咱們平日苦練挨棒子，胸前的皮粗肉厚骨頭硬，這一刀我還挺得住！」

石成剛道：「不知嫂子與倩兒如何了！」

便在這時候，忽聞得慘厲的狂罵：「你奶奶，咱們一起上路吧！」

是「屠夫」金太保的聲音。

祇見金太保一頭鮮血，背上也在流，上衣已染紅一大片，看上去淋淋漓漓的。

「怒崑崙」王不邪全身上下至少挨了七八刀，血人也似的狂殺不休。

王不邪邊殺邊吼，道：「至死方休，誰怕誰了！」單眼刀怒劈不已。

僵屍爪勁旋如電，祈大山也狂吼道：「王兄，爲江湖除惡，此其時也。」

「夜貓子」丁大川哈哈笑道：「牛皮不是吹的，天山不是堆的，老小子，你憑什麼？看丁大爺挑出你的五臟六腑來餵老鴉。」

不旋踵間，祈大山也不知傷在什麼地方，衣衫帶肉，抛飛出一大塊。

丁大川的脖子上也皮開肉綻。

便在這時候，羅老大架着白爾艷高聲道：「收兵！收兵！別殺了！」

丁大川閃掠在一塊大石上，戟指祈大山道：「兩敗俱傷，下次再

打。」

祈大山氣喘如牛，他很想殺了丁大川，但他知道丁大川還能再戰，如果繼續打下去，也許死的是他自己。

祈大山已流了不少血，眞要在他身上找出些血色來，大概祇有他的一雙眼珠子還是赤得嚇人的血紅。

「屠夫」金太保跳出圈外，沉聲道：「不殺了，王不邪，我們老大叫收兵，你若有興趣，咱們約個時間地點再狠幹！」

「怒崑崙」王不邪厲聲道：「好，這話可是你說的。」

金太保道：「是我說的。」

王不邪道：「一個月後就在這地方，我們誰孬種就不用來了。」

金太保嘿嘿笑道：「就這麼說定了！」

於是，雙方各自分開走，轉過一道山脊，羅老大帶領白爾艷幾人直入一片荒林子裏。

那座林子並不是去惡人洞方向。

羅老大看來是有意不讓敵人發覺行踪。

就在另一座山頭上，羅老大已看見三匹駱駝在遠處林邊移動。

石家的人走了，他們騎駱駝順山道而下。

羅老大這才仔細的看了各人的傷勢。

白爾艷道：「可好，七個人都受了傷！」

錢一串喘息如牛的道：「而且傷得不輕！」

金太保重重的道：「打從幹上咱們這一行業之後，我早就對我的一身皮肉說聲抱歉了。」

丁大川道：「快回去吧，咱們洞中存了不少靈丹妙藥，這點傷三五天就結痂了。」

羅老大當先往峯下走，他沉聲道：「小五子這個小雜種，我恨他恨得牙癢癢的！」

白爾艷道：「你爲什麼恨小五子？」

羅老大道：「沒有他，我們那會有這些痲煩？」

白爾艷笑得乾乾的道：「他可是你抱回來的。」

錢一串有氣無力的道：「也是我們教大的。」

羅老大道：「就爲了一口氣，他爹害得我們好慘，當年那種小老鼠躲老貓的滋味，難道你們全忘了？」

白爾艷道：「我們無時無刻或忘，所以才傾囊傳授他的武功，爲的就是要他變成大惡！」

羅老大道：「他是變成大惡了，變得六親不認，變得盡替我們找痲煩，我恨不得把那小子煮吃掉。」

白爾艷道：「你別恨他了，快爲他祝福吧！」

羅老大道：「我爲他祝福？」

白爾艷道：「祝福他這一年之內過得順暢，千萬別夭折的死在外面。」

羅老大道：「死了好，死了倒也乾淨。」

白爾艷道：「他死了，誰同小彩結婚？羅老大，難道你忘了，一對金童玉女爲聘禮，小五子抱回來的是玉女雕像，小彩也把那隻金童抱回無憂島，萬一小五子死了，文公度找你要女婿，你怎麼辦？」

羅老大忽然粗啞的哈哈大笑起來。

丁大川道：「老大，你笑什麼？」

羅老大收住笑，道：「我是被小五子這小雜種氣昏頭了，我怎麼會忘了他即將要同小彩結爲夫妻這檔子令人快活的大事？折騰十多年，不就是爲了這一天嗎？」

白爾艷笑道：「所以我們應該爲小五子祈福，祝他快快樂樂的出門，平平安安的回來，哈……」

羅老大又是一聲宏笑，道：「對，我們是應該多多的祝福他。」

羅老大一頓，又嘿嘿笑道：「其實，我們何用祝福那小子？他不會夭折的，他那個精明腦瓜子，就好像他不是從天山下去的，好像花果山溜走的猴兒精，他死不了的，放心吧！」

金太保道：「本來叫他去闖江湖，他卻找來我們的仇家，娘的，再看到他，非打他一頓屁股。」

白爾艷笑道：「那得他願意，沒得倒被他戲弄，別忘了，他的武功可比你我都强！」

小五子學了七個人的武功，他當然比他們七個人之中任何一人都强，而且小五子還學了「拔陽回生氣功」，他們更打不過他。

羅老大有時候就覺後悔，爲什麼不保留一點看家本領，萬一小五子要造七惡的反，那該怎麼辦？

小五子會造七惡的反，他已在進行了。

羅老大幾個人又來到了惡人洞口。

「天塌了！進洞吧！」

立刻，便聞得一陣轟隆聲。

＊　＊　＊

石家的人都受了傷，昏迷中的石倩，直到五七里外才悠悠的醒轉過來。

石老太太直唸阿彌陀佛，忙又把一支老山人參塞在石倩的嘴巴裏，道：「孩子，你覺得好點嗎？」

石倩輕點頭，她躺在駱駝背上道：「氣海已不再有壓力了，娘，姓錢的也傷得不輕！」

石老太道：「但願他快死。」

老太太一頓，又道：「看出惡人洞在什麼地方了？」

石倩道：「沒看到，倒是碰見那小子了！」

石老太道：「你不提起，我倒忘了，那個叫五子的年輕人呢？」

石倩道：「我把他罵走了！」

石老太道：「你怎麼把他罵走了？娘答應要把你……」

石倩忙攔住石老太太說下去，道：「我不會嫁給一個膽小鬼，更不會同一個沒出息的人生活在一起！」

石老太太道：「那小子五官端正，雙目有神，相當機伶的年輕人，我看他絕不像你說的。」

石倩道：「他若不膽小，爲什麼不幫我們去殺七惡？他爲什麼不要我在七惡面前提起他！」

石老太太道：「就是這一點我想不通，除非……」

石倩道：「除非什麼？」

石老太太道：「除非他也是七惡一夥的人，不過……從來沒有聽過江湖七惡還有個年輕的同夥！」

石倩不開口了，她在琢磨老太太的這句話，小五子眞的是七惡同夥？

如果小五子是七惡同夥，這又說不過去，因爲小五子引得他們找到了七惡，小五子更沒有幫七惡。

這中間究竟爲什麼？

石倩一時間那能想得到？

她當然想不到小五子的用心，她更想不到小五子就是七惡調教出來的接棒人！

＊　＊　＊

這一次小五子快馬走了。

當他看到雙方殺得血肉橫飛的時候，便暗中走了。

說他是被嚇走的應不爲過，因爲他知道，連羅老大都會在這次搏殺中挨一刀，七惡一定恨透自己了。

石家的人傷得更淒慘，石倩狂吐鮮血，她中了錢一串「八手遮天」絕技中「烏雲撞山」，那招小五子就學了三個半月，還挨了錢一串幾巴掌掌掌都打在他臉上。

所以小五子一看就知道。

石倩挨那一掌的時候，小五子很想叫出口，他祇要大叫塌肩低腰，錢一串那一掌就不一定打中石倩。

小五子當然不敢叫出來，他不是傻子。

石家的人也對小五子不諒解，這裏打得那麼熱鬧，他爲何不出手幫助？

而石倩更是不喜歡小五子的膽小，他幾乎恨起小五子了，她恨小五子沒出息。

小五子當然明白自己的處境。

這是兩面不討好的處境。

既然兩面難討好，就該出外去闖一番了，又何必留在這兒看人白眼？

小五子快馬往前馳，他第一個念頭就是去兩狠山。

不過，兩狠山一定很大，他怎麼才能找到南大俠的墳？

上官玫瑰就曾經說過，兩狠山很大，山中住了個白髮蒼蒼的老大夫叫扁鴉，找到這老人，就能找到南大俠的墳。

小五子騎在馬上四下看，正愁沒有人可以打聽兩狠山在什麼地方，忽然間，遠處一輛大車直馳過來，趕大車的鞭子在空中抖得像放鞭炮也似的叭叭響，口中喝叫不絕。

小五子擧首仔細打量，祇見馬車前面有匹快馬，車後面也跟了一匹快馬，車轅上還插了一面三角紅旗。

就在這時候，小五子抖抖繩子往邊走，不料，那馬車忽然在他的前面不遠處停下來，爲首的騎馬大漢便向他緩緩馳過來。

雙方相隔五七丈遠，那大漢滿面汗水的道：「朋友，幹什麼的？」

小五子道：「你是幹什麼的？」

那大漢拭去額上汗水，沉聲道：「是我在問你！」

小五子道：「我也可以問你！」

那大漢上下打量小五子，便立刻回過身指那面赤紅小旗，道：「沒看見嗎？車上插震遠鏢局的大旗。」

小五子笑道：「明明是一面小旗，你說是一面大旗，你不老實。」

大漢臉色冷酷的道：「別管大旗小旗，祇要是震遠鏢局的旗號，都可稱得上大旗，青年人，你請讓道。」

小五子指着自己鼻尖，笑道：「我本來就打算靠邊的，可是你這麼一吼……哈……」

那大漢沉聲道：「你根本就沒有打算往邊讓，因爲你一定是別家寨的人。」

小五子心中一樂，這小子把自己當成別家寨的人了。

別家寨在什麼地方，自己根本不知道，他怎麼一開口就認錯了人？

小五子看看鏢車，咧嘴笑道：「別家寨一定是土匪窩，强盜穴，他們要劫你們保的鏢了！」

大漢不懂小五子話中的意思，便大聲吼道：「你胡說八道什麼？年輕人，你不妨挑明了直說！」

小五子道：「你們這是往那裏去？」

大漢冷冷道：「你沒有知道的必要，也沒有知道的權利，你想怎

樣？」

小五子指着鏢車道：「車上裝的什麼？」

大漢這才一楞，立刻往身後叫道：「他不是別家寨的人，是我們看錯了。」

車上大漢高聲道：「說聲抱歉，我們走了。」

大漢聞言，對小五子一抱拳，笑道：「得罪了，原來你不是別家寨的人，小兄台你請。」

小五子笑笑，坐在馬路中央不動，淡淡的道：「老哥，你還未回答我的話呀！」

那大漢雙眉一挑，道：「你問車上是什麼東西？」

小五子笑道：「是呀，你們保的什麼鏢？」

大漢臉色又凝重的道：「道上的例律，鏢行的規矩，對不起，我不能說，我根本就不會告訴你。」

小五子一笑，他當然早就知道保鏢的規矩，半道上誰也休想啟鏢，除了流血之外。

吃吃笑了笑，小五子道：「你急什麼？我又不打算劫你們的鏢，說說有什麼關係？」

小五子伸頭看向大車，便在這時候，斜刺裏衝出七八個怒漢。

這八個怒漢拍打怒馬，人怒馬也怒，便聞得蹄聲似雷響一般捲地而來。

大漢戟指小五子，叱道：「你誤了我們大事，害死人了，可惡！」

大漢「嗆」的一聲拔出刀來。

小五子一怔，還以為大漢要殺向他來，心中不由忿怒起來。

忽見大漢握刀回馬，迎向追來八個人殺去，不由得想笑，因為他從來沒見過如此張惶失措的人。

這顯然是一場好戲，小五子最愛看別人打架。

有許多人都愛看別人打架。

許多人都幸災樂禍，小五子來自惡人洞，如果這時有人要他離開，這個人一定會遭殃。

兩匹怒馬上坐着大漢，大漢手中掄砍刀，二人吼叫連聲的道：「誰敢劫我震遠鏢局的鏢車？」

八個怒漢拍馬追到了，他們共分成兩批。

前面的六個人分成兩批把兩個保鏢給圍在中央，另外兩個錯道面奔鏢車。

車轅上趕車的右手砍刀，左手長鞭，正覷勢應敵。

另一面，已有人沉聲道：「他娘的，保鏢的玩起偷天換日來了，瞎了兒的狗眼。」

不料兩個迎向大車的大漢中，有一人直往小五子面前來，這大漢生得眞夠黑，臉似鍋底，眼珠子溜圓，厚實的嘴巴沒閉上，露出一排森森的牙齒來。

小五子忙搖手道：「與我無關，千萬別找我麻煩。」

黑漢在馬上哈哈笑，道：「小子，你若不插手管閒事，就請快滾蛋，小心濺你一身血。」

小五子道：「看看熱鬧有何妨，快去玩命吧。」

那黑漢齜齜牙，說道：「那就站遠點！」

小五子眞聽話，抖馬韁繩退出五丈遠。

那面，有個怒漢叫道：「別管他什麼震遠威遠，殺了完事。」

保鏢的兩個人已躍下馬來，二人背對背，其中一人沉聲道：「別家寨的人果然凶殘，竟然要劫鏢殺人了。」

另一保鏢大漢道：「震遠鏢局的招牌可不是任人拋在地上踩的。」

忽聞一人哈哈笑道：「老子今天就要踩你們的招牌，我看誰敢找上別家寨！」

這人的口氣不小，遠處的小五子不由得多看這人幾眼，這個人很年輕，頂多不過二十幾，那副長相倒也不錯，祇可惜嘴唇薄了些。

男人的唇薄命必苦，不是夭壽就是窮。

可是這人卻是別家寨很有權威的人，因為有個怒漢對這青年人，道：「少寨主，別說了，他們偷天換日，咱們就來個海底撈月，再把人撈回去。」

青年人吃吃冷笑，道：「他們走不了啦！」

青年人十分篤定的高聲道：「趕車的要動粗，你們就殺了他，駕車可得多多小心了。」

這無疑是在下命令了。

果然，圍上馬車的兩個大漢，下馬便往車上逼去。

青年人已狂吼：「殺！」

六個怒漢立刻往兩個鏢師揮刀砍去。

一時間，刀光霍霍，人影兒閃掠，雙方已殺在一起。

趕車的武功不怎樣，他一鞭抽向握住馬韁繩的大漢，不料卻被大漢抖手抓牢皮鞭，「咻」的一聲被大漢拉得幾乎從車轅上跌下地。

另一大漢便在這時候劈出一刀，逼得大漢「猴」的一聲跳下來。

兩個大漢分開坐，一個坐在拉大車的馬背上，另一人上了車轅門邊。

兩個大漢一聲笑，趕着大車就回頭跑。

大車馳出半里外，趕大車的回過身來吃吃笑，他得意的伸手掀起車門帘看，不由得笑得更開心。

車裏面坐着一個大紅披風包頭的人。

這個人就是他們要的人。

他們就是為了追回這個人，方才拚命快馬追來。

如今人已追到手，目的已達，當然值得高興。

另一大漢厲聲叫：「回去了，人已到手還拚的什麼命！」

他這一聲吼，圍殺兩個鏢師的六人，便立刻紛紛躍上馬背，一聲呼嘯，便絕塵而去。

兩個鏢師楞住了。

鏢車被劫，兩個人氣得直跺腳。

有個鏢師沉聲道：「費了半天勁，還是沒把人救出來，我們白忙一場了！」

另一鏢師道：「總鏢頭等在前站，看來祇有請他老人家親自出馬去要人了。」

跌在地上趕大車的走過來了，他哭喪着臉道：「娘的，別家寨的人是怎麼發現的。」

一個鏢師跺腳道：「一定走漏風聲了。」

三個人走了，垂頭喪氣的走了。

這回事顯然沒有完，因為「鐵膽震九州」劉石頭還等候在百里外的青龍鎭。

總鏢頭沒有與鏢車同行，這中間就透着奇怪，但最令人吃驚的，卻是那輛大車。

大車直往別家寨馳去。

大車比來的時候還要快，趕大車的不但武功高，而且對於趕車也有一手。

追在大車後面的年輕人大聲道：「我不會怪罪你的，我會叫爹原諒你，我知道這都是你爹聽信別人的話，才出此下策。」

大車內無聲音。

至少應該傳出點滴哭聲。

但卻一點動靜也沒有，就像車上沒有人。

趕大車的看見有人在裏面，他相信車裏面坐的必是吉家大姑娘。

吉家大姑娘叫吉祥，她的名字是她爹起的，因為她是羊年出生，所以她爹便叫她祥兒。

然而吉祥並不吉祥，因為她生得太美了，美得就像傳言中的柳柔柔一樣美。

美麗的女人如果不善於利用美來保護自己，就會惹來禍事不斷。

美麗的吉祥姑娘學過武，但比起別家寨來，她那點武功就施展不開來。

別家寨老寨主，「禿豹」別世雄，也是道上一霸，他老人家跺跺腳，別家寨方圓兩百里地的房子，就會晃三晃。

別世雄的兒子，「小花豹」別浩早已娶過親，但他發覺別家寨附近的吉家大姑娘之後，他幾乎就發瘋。

吉祥姑娘早已許配給劉石頭的兒子了，吉家也正準備全家遷往西京去的，但卻被別家寨軟硬兼施的留住。

別世雄撂下話來，「要走可以，把吉祥留下來。」

這消息傳到西京，劉石頭也不願招惹別家寨，但他想了一條妙計。

震遠鏢局放出鏢車，鏢車經過別家寨附近，等到鏢車回程的時候，暗中把吉祥姑娘載走。

計是好計，可惜被別家寨暗中盯梢的人發現了。

此刻！

跟在大車附近的別浩大聲道：「吉姑娘，你祇要點點頭，別家寨全是你的了，別說吃香喝辣受用不盡，便是你想要天上的月亮，我別浩照樣可以搬梯子登天。」

大車內仍然沒聲音。

別浩眨眨厲芒，道：「怎麼一點聲音也沒有？」

有個大漢笑道：「沒聲音就表示吉姑娘同意了。」

另一人道：「我看不對勁，車上如果有人的話……」

趕車的回過頭來笑道：「吉姑娘在裏面，我都看見了，披一件紅披風，羞得連頭也懞起來了，哈……」

別浩沉聲道：「你看清楚了？」

趕車的一怔。

他是沒看到人，吉祥姑娘的模樣他見過，不過剛才祇見頂着件大披風。

他用力的攏住韁繩，大車立刻停下了。

不用趕車的掀車帘，別浩已迫不及待的拉開後面車帘，他的頭剛伸進去，忽然一團黑呼呼的東西打過來。

別浩躲閃不及，一聲哎呀便往後面倒下去，右眼立刻變成黑青一團。

有個大漢吃吃笑道：「沒過門就打老公，這個姑娘誰敢要！」

別浩已大叫道：「不是吉祥姑娘，吉祥姑娘不會有這麼大的力氣。」

別浩的武功不俗，他一定可以躲過吉祥姑娘的粉拳，而這一拳卻來得奇快無比，他連閃躲的機會也沒有，右眼幾乎被一拳打碎。

幾個大漢聞得別浩的話，便立刻楞住了。

趕大車的從前面掀開車帘來，他剛剛伸頭進去看，忽然一團黑影撞過來，「碰」的一聲，趕車大漢哎呀聲發自半空中，他的身子已飛離大車，直往三丈外跌下去。

（未完・廿七）

上文提要：王偉山面對君不邪，他想弄清楚兩件事：一是想知道「火焰刀」得自誰之手；二是為何「蛇郎君」的老籐杖會在他手上？因為「蛇郎君」手上也有一件玉獅子，二者合一能獲武功秘笈，但君不邪不說，雙方開戰……白虎堂全軍盡墨，連王偉山的左手也幾乎快斷，本要乘勝追擊，奈何官家追捕，四人只好冒險衝進燃燒着的閻王灘……

義海搏命

新派武林恩義故事／辛棄疾・文
可飛・圖

男扮女裝索異寶　得償心願獻四老

於是，這第二仗便是，君不邪成了烈火，而張小燕卻成乾柴。

於是，那床被子又開始往一邊滑去，每波動一次，棉被就會滑一下。

如果仔細看，又見四條腿在糾纏，只是這一回上下變了樣。

於是，君不邪忽然想到，人生除了動刀之外，還有這麼一件可以調劑身心的妙事，也難怪秦淮河上傳鶯聲，江南酒樓有燕語，從前怎麼忽略了這一段。

* * *

君不邪抱着張小燕，這一睡就是大天亮。

君不邪在張小燕的耳畔低聲道：「阿燕！」

他叫了兩聲，忽的張小燕有扭動，她回應：「是不是再來，好，來！」

君不邪忙抱緊她，笑道：「便是結婚吧，也只有三通大炮聲，不是發四響，是不是？」

張小燕道：「還以為你又要！」

她低頭羞紅了臉，因為這時候天亮了，可以彼此看到對方的臉。

張小燕不由得把頭鑽入君不邪的胸前了。

君不邪當先坐起來，他取衣。

張小燕急道：「就起來？」

君不邪道：「非起來不可了。」

張小燕道：「為什麼，你們剛逃回來。」

君不邪道：「我要去南京找一個人，而且非立刻去找他不可了。」

張小燕驚道：「你回南京城？」

君不邪道：「阿燕，妳先走，回去妳娘身邊，這一回我如果過了這一關，我帶妳走天涯。」

阿燕忽的抱住君不邪哭了。

「阿邪哥，我不放心你呀！」

君不邪笑了，道：「至少，我們共度一夜此生最美妙的一夜，我很滿足了。」

張小燕道：「我也是，阿邪哥，你給了我這一輩子最美好的一夜啊！」

輕拍着張小燕那光赤溜溜的背，君不邪道：「快穿上衣裳先走，阿燕，我在走以前，還要去山後，記住，回去妳娘身邊。」

張小燕穿着衣衫，道：「我再為你做個早飯，看你吃完，我再走！」

君不邪笑笑，道：「不用做了，只妳這一說，我已心領神會那種景象了，那種溫馨的光景了！」

張小燕不再堅持了，她用力的吻着君不邪，然後着衣而起，君不邪看着她走出于大戶大宅子。

張小燕每走幾步就回頭，回頭見君不邪在站着。

君不邪只要看到張小燕回過頭，總是揮手笑笑。

忽然，張小燕拔腿狂奔而去。

君不邪的心中一痛，不知能否再見到這麼可人的小女人，這麼令人難以割捨的愛人。

君不邪見張小燕去遠了，去得不見影子了，他才忍不住的在臉上狠狠的抹下一把淚水往地上甩去。

「嗚……」

「誰？」

「阿邪，是我！」

君不邪轉身看向長廊一角，李凱走過來了。

李凱在傷心得走出來。

「阿邪，看你們難割難捨，不如我去找那趙其田吧，你別去！」

君不邪帶淚笑了。

君不邪見李凱眞的落淚，他反而笑了。

李凱是很少掉眼淚的，就像屠仁一樣，男兒有淚不輕彈的人物，想不到就為了看到他與阿燕的難分難捨，竟然掉下眼淚來了。

君不邪頓覺好笑，道：「休得為我操這種不必要的心事，兒女情長之事，我看得十分平淡，倒是咱們兄弟之情，阿凱，此生好生加以珍惜。」

李凱道：「我若不珍惜，怎會掉眼淚？」

君不邪道：「你怎麼來了，屠仁與牛大個子呢？」

李凱道：「也是他二人叫我來的，一方面怕你二人沒吃的，呶，我送來了，二方面，他二人不放心你一人前往，叫我暗中跟着你。」

笑笑，君不邪道：「此去只找一個趙其田，又不是什麼高手人物，我一人足夠了。」

他看看溝口方向，又道：「你們必須等我回來，如果眞的找到玉獅子，我先送還司馬前輩，然後回來狙擊那惡師爺古來風。」

他忽的冷笑一聲，又道：「殺了古來風，報了在山哥與張川兄大仇，咱兄弟便打道下南……」

「下南洋。」

「對，屠仁心中常想的地方，下南洋，哈！」

他笑着再拍拍李凱，又道：「回山洞去吧，大牛與屠仁受了傷，他二人需要人照顧。」

李凱道：「阿邪，我沒去，你自己可要小心吶！」

君不邪洒開大步走了。

他走得十分瀟洒，因為他心中想着昨夜。

昨夜才是他此生難忘的一夜，阿燕的溫柔與嬌媚，令他有「我是天下最幸福男人」之感。

* * *

君不邪的衣衫換了，他的衣衫，乃是張小燕在于家大戶的內室為他挑撿的。

長褲是藍緞的，紫色長衫帶夾袍，如今是初冬了。薄底快靴有光亮，套在一雙毛襪上，看上去他變成有錢的大少爺了。

君不邪大大方方的由浦口登上過江的船，沒有人知道，他就是官家在城門四週，附近州縣，貼出賞格要捉拿的死犯。

死犯是不論死活的。

君不邪過江上了岸，南京這地方他太熟悉了，可以說他是從小就在南京混大的。

邑江門外有一家騾馬棧，君不邪沒有馬匹沒有大車，但他卻要了一間客房住下來。

他改了打扮，少有人看得出來他是誰。

君不邪也出手大方，住在客棧立刻塞給伙計一錠銀子，喜得伙計笑咧了嘴，如果不是伙計長了一對大耳朵擋住，怕是嘴巴會咧到後腦下。

什麼客人會出手這麼大方，伙計才不會去多問。

伙計只管收銀子。

君不邪交代伙計：「我在等，如果北邊有好馬到來，你才可以到我房中通知我，有人問起我，就說不知道就好了。」

那伙計忙點頭，道：「知道了，知道了。」

他忽然放低聲音，又道：「那吃飯時間……」

「我自會找地方吃飯，別來煩我。」

「是，是，是，少爺愛清靜。」

伙計匆匆走了。

君不邪關上房門了。

他直到此刻才想到要好好的睡上一覺了。

* * *

南京城中好像草木皆兵似的緊張，因為這兩天城中挨家挨戶，一巷一街的查夜。

查夜就是查戶口，無業遊民抓起來。

但，想不到查夜查到五更天，忽然查到城外來了。

這家棧房有字號，門口的招牌上書寫的是「南京騾馬棧」，大院兩邊是馬廐，另一院中住來客。

天才剛亮，一隊官兵拍門了。

「開門！開門！」

兩個伙計被叫醒，急忙去開門。

「是軍爺，請問……是……」

「查夜。」

那伙計道：「天都快亮了，還查夜呀！」

「站一邊去，少囉嗦，皮癢不是？」

這時候棧房管事也來了。

管事的手上拿着客人住棧簿子，交在官兵手上，笑道：「查

夜，吸，有帳列册，你請過目。」

那官員手一指，道：「帶我去查照。」

管帳的立刻對個伙計吩咐，道：「快叫他們都起來，就說上差老爺查夜來了。」

兩個伙計急急忙忙的往後院中跑，却被那軍官喝住了。

「不用叫，一間一間的查。」

兩個伙計與管帳，只得在前面帶路。

如今來了查夜的，這可怎麼辦？

這伙計有頭腦，他每拍一個房門便大聲叫。

「客官，起來啦，上差查夜的來了。」

他這麼大聲叫，心中也琢磨，如果再聽不到，快找個地方躲起來，那算你倒楣，我只好不承認你來住棧，硬起頭皮說你偷偷溜進來。

於是，查房查到院子一角的小房間，那伙計指着小房間，道：「這間今夜沒住人。」

不料軍官猛一拍，房門推開了。

伙計吃一驚，只不過他把燈籠探進去一照，笑對那位軍官道：「空的。」

那位軍爺還進去看一遍，這才走出來。

伙計急忙關上門，心中直叫：「怪啦，他人呢？」

終於，查夜的走了。

那伙計借着送熱水，匆匆的走到君不邪住的房門口：「少爺，送熱水。」

房中傳來君不邪的聲音，叱道：「你怎麼忘了，我不是說過嗎，任何事情不要來打擾我。」

伙計嚇一跳，這位少爺到底躲在什麼地方？

他急忙回應：「是的，我忘了。」

伙計匆匆的走了，疑神疑鬼。

* * *

君不邪在房中忙吶，因爲他一身的草料渣子，便是頭上也不少，原來前院大門傳來叫門聲，他就溜了。

君不邪溜到馬厩一邊的草料間，挖開草料堆，他便躲在裡面了。

他本來不必如此，便是被人看穿，動上傢伙，他也不會把這幾個軍官放心上，只不過他要進城，要在神不知鬼不覺中，找上開當舖的趙其田。

君不邪相信，那隻玉獅子必是被姓趙的掉了包。

爲了不再驚動官府的人，爲了利於行事，君不邪便在前來的路上，想妥了如何進行。

他現在就是按步就班的進行着他的計劃。

* * *

君不邪關起房門不出來，他住的那一間小客房，只有一個伙計知道，現在，君不邪睡得十分安逸，他好像只是爲了住棧房才來的樣子。

初冬了，北方很少有馬匹趕到江南來販賣，君不邪只不過是藉口罷了。

一個很少出門的客人，竟然一連兩天不出房門，便是那個伙計也覺奇怪，便是奇怪吧，他也不敢再去拍打房門看一個究竟。

南京城外的南京騾馬大棧房中，住了一位官家急於要捉拿的要犯，竟然沒有人注意到。

就在第三天黃昏時分，君不邪把那個專門侍候他的伙計叫進他的房中。

那伙計進了門，立刻嚇一跳。

「客官，你……變了……變成女子了。」

君不邪笑了。

「你看我像不像女人？」

那伙計道：「像，像極了。」

他上下的看看君不邪的打扮，又道：「少爺本來長相英俊，打扮成女人，不輸眞的女人。」

君不邪愉快的笑了。

他又取出一錠銀子塞給伙計，道：「收下，這是給你的，快爲我套車，我們進城。」

「我們？」

「是的，你不會駕車？」

「我會，我這就去套車。」

君不邪道：「回來以後還有賞。」

伙計樂歪了。

那個年頭啊，官銀最大的是五兩一錠，一兩銀子就能花用數天，伙計的薪水一個月二兩半，那伙計當然高興得爲君不邪辦事了。

* * *

單馬騾車停在大門外，伙計還小心的扶着扭腰擺臀的君不邪登上車。

伙計小心的問道：「爺！不，姑娘，車去那裏？」

君不邪道：「進去城門再說。」

伙計駕車往城門走，蹄聲得得的到了城門口，守城的兵士有八人，他們發覺車上只是個大姑娘，姑娘身邊是個細竹籮筐，一股子粉香飄過來，八個軍士用力聞，有個軍士問：「幹什麼的？」

趕車的伙計會應付：「小姐進城看姨姨。」

「走吧！」

「謝啦！」

車子進了城，伙計回頭笑了。

「姑娘，我的反應怎麼樣？」

他這話甫落，覺得背後頂得

慌，反手去摸，嚄，又是一錠銀子塞過來。

君不邪笑了，道：「足值這錠銀子。」

那伙計的心幾乎高興得跳出嘴巴外，他心想，這人若非財神爺，也必是財神爺的大舅子。

伙計的精神大了。

君不邪道：「去趙家當舖。」

伙計一聽，道：「去趙家當舖呀，就在橫街第三家，很近的。」

君不邪當然知道趙其田的當舖就在附近，就見伙計把車打偏抖起韁繩，那匹馬轉了個彎便停住了。

君不邪下了車，他對伙計道：「等我回來。」

伙計忙彎腰打躬，道：「是，小姐。」

君不邪快走到當舖門下了，他忽然回頭道：「你也過來吧。」

他這句話變腔了，完全是尖尖的女高音。

伙計兩三下躍下去，伙計已替他拍開了門。

君不邪以手巾半遮面，扭着腰肢走進去。

「叫他們老板吧！」

眞好聽，比女人的聲音還妙，也似黃鶯出幽谷一般。

伙計拍拍小櫃枱，道：「老板。」

又見那個朝奉露出一張銳利的眼，道：「你們是……」

伙計道：「姑娘有事找老板。」

朝奉道：「什麼事？」

姑娘妙目一斜，立刻自袋中摸出個錦緞包袱來，她在櫃枱上面一放，道：「我要當這個。」

她也解着包袱，於是，那隻玉獅子露出來了。

那是君不邪自「蛇郎君」東方不哭身邊得到的，如今他却要拿來當掉了。

那朝奉看得臉色大變，張口直噎氣。

君不邪壓緊嗓門，又道：「獅子成對方爲寶，我們家中本來是一對的，可惜早年失竊，再也找不回來了，所以這一隻頭往左偏的玉獅子我也不想要了，當了算了。」

那朝奉開口了。

「姑娘，妳稍等．我得去向老板說一聲，我很快的回來，妳別走開。」

他忽的伸手抓玉獅子，君不邪忙取回，「老板來了再說。」

朝奉匆匆忙忙的奔向後面了。

一邊的伙計也吃驚，他心想：「這位客人太神秘，八成不是善類，說不定是什麼汪洋大盜之類，要不然身邊怎會有這種寶。」

這伙計開始害怕了。

不旋踵間，趙其田出現了。

姓趙的先是往外看，凌厲的眼神要把人看穿。

君不邪半遮面，媚目斜着瞟。

「姑娘，妳是……」

君不邪學女腔，道：「我當東西來的，不要的話我換一家好了，問來歷幹什麼？」

他包起包袱要回頭，伙計上前去攙他，伙計還對趙其田叱道：「來的人都是需銀子的人，丟人的事，你問的是什麼？」

趙其田忙笑道：「別誤會，別誤會，我只是問姑娘，妳是打算活當還是死當？」

伙計道：「什麼活當？什麼死當？」

君不邪也不走了，回眸一笑百媚生。

趙其田道：「活當定日期，到期來贖回，死當出價高幾倍，等於賣給我了。」

君不邪道：「死當你出多少？」

趙其田道：「姑娘，妳是女人家，我不欺妳，我出妳銀子兩萬兩。」

那伙計全身一緊，心想：「我的媽呀，兩萬兩銀子，那得用車拉呀！」

君不邪道：「本來嘛，玉獅子是一對，我這個獅頭朝左，另一個獅頭向右，一對才是眞寶，唉，可惜那一隻被人盜跑了。」

他邊說邊把玉獅子包起來，又道：「若是一對玉獅子，一百萬兩也值，可惜！」

他轉身欲走，趙其田急了。

「姑娘，價錢可以再講。」

君不邪道：「我是個小女子，我住在南京大騾馬棧，你如果有意，我們明晚二更天，我在棧房等你來，不過，你只能和我這一位伙計接頭，別人我不見。」

趙其田道：「爲什麼不是現在就敲定？」

君不邪道：「銀子是個大數目，我帶身邊不方便。」

她轉身，又道：「我等你的，明日二更天。」

伙計道：「我就是南京大馬棧的伙計，我姓冷，找我就對了。」

趙其田不再懷疑的點點頭。

君不邪上了車，伙計鞭子猛一揚：「得！」

車子往城外馳去，君不邪走到街角回頭看，他冷笑了，因爲果然後面有人跟來了。

馬車到了城門，君不邪見八個軍士又來看，他把籃子掀開來，禮裏面全是好吃的糕點。

「軍爺，你們分吃吧，蠻辛苦的！」

八個守城門的不客氣，抖開大襟全收了。

有個軍士拍拍趕車的伙計：「你家的姑娘眞大方。」

「哈！」

* * *

很快的，車子馳進棧房內的院子裏，君不邪扭呀扭的扭回房中去了。

棧房中住了這麼一位神秘客，那管帳的還不知道吶！

君不邪當然也看到趙其田派來跟踪他的人又奔回去了。他冷笑。

君不邪不改扮，扮個大姑娘也好看，左摸摸，右瞧瞧，忍不住自己也笑了。

如果牛天剛三人看了他這模樣，不知該怎麼笑他了。

* * *

君不邪是個有頭腦的人，他在進行他的計劃。

君不邪的計劃就是要趙其田上當。

也可以說，如果趙其田手中沒有那隻玉獅子，他不必花大量的銀子要這隻玉獅子，但，如果他手上擁有那隻玉獅子，他就必然不顧一切的花任何代價，也要把這一隻玉獅子弄到手。

如果眞的這樣，趙其田非把那隻玉獅子交出來不可！

君不邪絕不能沒有把握的硬逼趙其田把玉獅子拿出來，因爲姓趙的可以推說已給了王偉山。

現在，他等着趙其田找上門來。

* * *

房中燈光不太亮，房中呆坐着大姑娘，這位姑娘長髮半遮面，上衣領子快到口上面。

她可不是溫柔大美人，他是那殺戮道上已成名人的君不邪。

果然，二更天剛到來，那朝奉已陪同趙其田來到「南京大騾馬棧房」，由那伙計冷孝帶到房門前。

「姑娘，人家趙老板來了。」

「請進來。」

門開了，灰暗的房中坐着姑娘一個人。

趙其田笑笑，和朝奉二人坐在桌子一邊。

「姑娘，妳的那件玉獅子……」

君不邪細聲細氣的道：「價碼差太遠了。」

趙其田道：「姑娘要多少？」

君不邪道：「我先叫老板看一看我的玉獅子。」

他取出玉獅子，放在油燈下，獅頭對着油燈，君不邪立刻把油燈挑亮，嚄，只見那玉獅子的雙目噴出藍芒，宛如兩道極光，好看極了。

趙其田直着的舌頭舐嘴巴。

那朝奉兩眼筆直盯緊了玉獅子。

君不邪又把燈捻暗，道：「如果是一對玉獅對照，更能看出獅身之中有一件武功秘笈，那可是無價的東西。」

趙其田哈哈一笑，道：「姑娘，妳出價，我不令姑娘吃虧就是了。」

君不邪道：「五十萬兩銀子。」

趙其田與朝奉二人臉色也變了。

趙其田道：「如是一對才能值這個數吧！」

君不邪道：「如是一對，就不當了。」

他頓了一下，又道：「我只需習了上面的武功，天下無人可敵過我，再要銀子，只需伸伸手了。」

吸着大氣，趙其田道：「姑娘，我出十萬兩銀子，妳看如何？」

君不邪道：「那就算了，我只有去冒險了。」

趙其田道：「怎麼說？」

君不邪道：「武林中不少人想得到此玉獅子，我以爲當今武林中，白虎堂當家的必會出這個價錢。」

他收起玉獅子，站起來了。

趙其田的雙目之中有凶氣，只是一刹間，但已爲君不邪看到了。

「二位，請回吧！」

趙其田道：「二十萬兩，如何？」

君不邪搖搖頭。

朝奉道：「東家，可以出三十萬兩。」

趙其田一頓脚，一咬牙，帶着哭聲，道：「好，就是三十萬兩吧！」

君不邪道：「我累了，我要睡了。」

這光景表示談不下去了。

朝奉嘆口氣，往門口走。

趙其田忽的對君不邪道：「五十萬兩的數目太大了，這樣吧，你姑娘稍候一日，明日此時，你屈芳駕到我的當鋪來，我以一天時間籌款。」

君不邪想了一下，道：「好吧，我就再等你一天。」

趙其田抹着汗水走了。

他與那朝奉匆匆的往城中走了，君不邪忽的開口道：「伙計，你進來。」

那伙計嚇一跳，立刻應聲走進去。

伙計有些尷尬的笑道：「客爺……你……」

「叫我姑娘。」

「是，姑娘。」

君不邪又是兩錠銀子遞過去，道：「小心侍候，別叫第三人知道。」

伙計笑了。

「是，是，只我一人侍候……姑娘。」

於是，板鴨一隻，暖酒一壺，

糖炒栗子三斤，君不邪在房中吃起來。

他邊吃邊冷笑。

「娘的，八九不離十了，嘿……」

* * *

如今那伙計收了幾十兩銀子了，但他越收得多，心中越是怕怕，只因爲君不邪太過神秘了。

單只頭一夜查夜，就不知他躲在甚麼地方去了。

只不過伙計也硬了心的幹下去了，有誰會同銀子過不去的？那才是猪。

* * *

又是那輛大車，又是一個姑娘帶着籃子進城去。

這一回更順利，守城的見是前夜來過的，立刻放行，那伙計也笑了。

很快的，車子停在當舖大門下，這一回君不邪不叫伙計下車來，他自己走進去。

不料，有個伙計奔出來，定要趕車的伙計也進去。

君不邪一瞪眼，道：「你先回去吧，也許我還要去大街看親戚，不用車子了。」

伙計道：「姑娘，有車方便呀！」

君不邪道：「我有別的事，你回你們棧房去。」

他走過去，又是一錠銀子，道：「算是這幾天的住棧費，你收下了。」

那伙計只得趕了大車出城了。

君不邪隨着當舖伙計走進門，朝奉笑呵呵的迎上來：「姑娘，東家在後面等候芳駕了。」

他當先帶路，君不邪扭呀扭的跟後面。

二人到了後大院，只見燈光下，趙其田在門下撮着小鬍子哈哈笑。

「歡迎光臨。」

君不邪半遮臉的帶着羞，他輕巧的走進堂屋門，只見一桌上好酒菜正冒着煙候着他了。

「坐坐，姑娘。」

君不邪坐下來，趙其田親自爲他斟上酒，道：「姑娘，夜來天寒，先喝一杯。」

君不邪搖搖頭，道：「我不是來喝酒的，老板，你拿銀子來，我給你玉獅子。」

趙其田道：「喝杯酒也沒關係呀！」

君不邪又搖頭，趙其田的一掌拍在桌子上。

「彭！」

嚄，從外面，忽的跳進兩個怒漢來，其中一人道：「爹，這女子長得眞好看。」

趙其田叱道：「好看女人多的是。」

兩把刀已往君不邪逼去。

趙其田把手一伸，道：「姑娘，如果你怕挨刀，玉獅子拿出來，我放你走。」

君不邪道：「就知道你使壞，所以我沒帶來。」

他此言一出，趙其田全身一震。

「我要搜。」

「可以呀……只不過你找個女人來搜我。」

他的口吻平淡，令人覺得不像是假話。

趙其田叱道：「姑娘，你眞狡猾。」

君不邪道：「不是我狡猾，是數目太大了。」

一邊，趙其田的兒子趙中道：「爹，咱們拿下她，然後慢慢的折磨她，逼她交出來，玉獅子就成雙成對了。」

趙其田怒視他兒子。

君不邪指着趙其田道：「怎麼？另一個頭偏右的玉獅子在你手上呀！」

趙其田忽的哈哈一笑，道：「否則，我爲甚麼答應出五十萬兩銀子？」

君不邪道：「可是你又要殺我？」

趙其田道：「你敬酒不吃吃罰酒。」

君不邪撿起酒杯，道：「這酒必有毒！」

趙其田道：「那已是不重要了。」

他對他的那個兒子道：「殺，如果不把玉獅子放的地方說出來……」

趙中的尖刀已往君不邪的脖子上逼去，而且是快沾上皮肉了。

猛古丁，一道冷電激流泛紅光，就在紅光甫閃中，趙中狂嗥如猪。

「噢！」

一條握刀的斷臂已落在地上了。

另一漢子打橫殺，君不邪的火焰刀沒收招，反刀已插過這人的脖子。

「切」的一聲，然後只是「咚」的一聲響。

好一顆人頭落在地，那面趙中已痛得昏死過去了。

那朝奉打算往外逃 君不邪脚踢在大桌上，嘩的一聲把房門堵住了。

趙其田驚怒的道：「你……」

君不邪不扮女人了。

扮了兩天女人，扮得他全身不自在。

君不邪露出眞面目來了，立刻間，趙其田雙脚發軟，口吃的道

：「你……你好大……膽呀！」

君不邪冷叱：「我也以為我的膽子夠大。」

「官家正在捉拿你……你……」

君不邪叱道：「少拿官家唬爺們，姓趙的，個王八蛋，原來你眞的僞製個假的騙了王偉山呀！」

他頓了一下，又道：「眞的呢？拿來！」

趙其田大叫，「便是眞的在我手上，那也是我花了十萬兩銀子買的，你休忘了敲我的十萬兩銀子呀！」

君不邪道：「我承認敲了你十萬兩銀子，所以我更心安理得的要你把眞的玉獅子拿出來。」

趙其田道：「我沒有。」

君不邪忽的一刀切過去。

「哎噢……」

一條手斷了，那是朝奉的手，不是趙其田的。

朝奉痛得又跳又叫，不知如何是好。

君不邪道：「我不想多嚕嗦，快拿出來。」

就在這時候，房門外有個黑影往前溜，君不邪一聲冷笑，抓起一把筷子擲出去。

「噢……」

那個伙計爬在地上了，一把筷子他中了五根在背上！

君不邪咬牙道：「我叫你快把玉獅子拿來。」

「沒有！」趙其田硬了心腸。

「唔！」朝奉雙手抱腹。

朝奉被君不邪一刀切中肚皮，倒在血泊中了。

君不邪冷冷道：「趙老板，下一個就是你了，因為這裏的人全死了。」

他以刀指地上，又道：「也許快救的話，還能救活你的寶貝兒子。」

趙其田道：「就叫他死吧！」

君不邪聽得一怔，娘的，玉獅子比他兒子的命還重要，他這是甚麼爹？

君不邪一把扣住趙其田，叱道：「那麼，你同你兒子一起去死吧！」

他並不立刻殺趙老板，而是把趙其田的手掌按在桌邊上，道：「我問一句，你回一聲，如是不答應，每一回我切下你一指。」

他揚起刀來，問：「拿出來還是不拿出來？」

「我不拿！」

君不邪一刀往下砍，忽聽外面一聲叫：「等一等！」

只見一個白髮老太太走來了。

老太太的手上提了個小包袱，道：「別殺我兒子，你拿走這不祥之物吧！」

趙老板大吼：「娘，你這是幹甚麼？」

老太太道：「救你的命！」

君不邪急忙接過包袱，他打開來，獅頭對着燈光照，於是，他笑了。

「是的，就是這個，有藍光射出來。」

趙其田幾乎萎縮在地上了。

那老太太走到趙中前面，叫道：「快請大夫來呀，我的乖孫叫……趙中……」

君不邪就在這時候飛一般地走出門，更飛快地離開這趙家當鋪。

＊　＊　＊

君不邪才不會把守城的幾個軍士瞧在眼裏放在心上，他此刻心中興奮得發足狂奔。

「咻！」

好一團黑影宛如幽靈般出了城門。

八個軍士就是沒有清楚是甚麼人。

有個軍士大叫道：「娘的，有鬼呀！」

另一人道：「咱們手上是殺人刀，鬼也會嚇跑！」

「你們看清楚剛才那黑影了嗎？」那人驚問。

大伙齊搖頭。

沒有看清楚，當然會搖頭。

＊　＊　＊

君不邪飛一般地出了南京城，不及脫去女人衣裙，立刻奔到南京大騾馬棧。

他發現侍候他的伙計在門口，便對伙計點點頭。

君不邪道：「為我備快馬，我去換衣衫。」

伙計道：「這馬……」

君不邪道：「我有銀子呀。」

伙計道：「一匹馬上百兩銀子。」

君不邪道：「我出二百兩，快去備馬。」

伙計一聽，笑了。

君不邪心中十分高興，想不到眞正的玉獅子果然被這開當鋪的趙其田動了手脚。

更令君不邪愉快的，乃是這玉獅子的另一隻也被他找到，一對玉獅子他不打算留下任何一隻，一併交給司馬太白老前輩。

無他，因為司馬前輩在閻王坡他受重傷的時候，救他一命，而且又把他帶去太湖傳以絕世刀法。

君不邪是個最講義氣的人物，他也是個足踩仁義走天下的君子，銀子與生命，他看得淡極了。

＊　＊　＊

那伙計早把馬備妥了。

那是一匹老馬，但君不邪還是給了伙計二百兩銀子，他對伙計笑笑，道：「這匹馬祇等着賣馬肉了，幹活必不靈光！」

伙計尷尬一笑，道：「你少爺湊和着騎吧！」

君不邪一笑，他躍上了馬背。

君不邪早已在棧房中睡足了勁，他這是連夜往太湖馳去了。

這果然是一匹老馬，便是再打再挾吆喝牠快一點，這匹老馬也祇是四蹄得得的快一些，要想牠揚起四蹄翻飛，簡直門兒都沒有。

君不邪並非急於把一對玉獅子送去司馬前輩，而是已經幾天了，該回去柳條溝了，牛天剛三人還在那後山洞室中枯等着他回去呢。

君不邪一方面思念他三人，另一方面擔心牛天剛三人為了思念他而冒然地走出柳條溝來，那就有危險了。

想也知道，官家在閻王灘抓不到他們四人，必定設下更陰毒的計，引誘他們去上當。

君不邪就是想到了這些，他才會心急，而且心急如焚。

君不邪策馬到天亮，前面出現一道河，這道河上據說有橋，不料被一場大雨衝毀了。

如今這兒停了渡船一條，天色太早，渡船上的人回家了，附近有條小船，有個老太太正在船尾過幹活。

君不邪剛把老馬撥馬首，船尾的老太太已站起來了。

老太太不但站起來，忽的一下子飛到了君不邪的老馬前面攔住老馬去路。

君不邪一楞，旋即笑了。

「喲，是介大娘呀！」

是的，老太太正是介子仁的老婆介大娘。

介大娘看看馬背上的君不邪，道：「小子，看你喜孜孜的樣子，難道你得手了？」

君不邪哈哈大笑起來。

介老太太臉皮一緊，道：「笑個甚麼勁？」

君不邪道：「不錯，我已得到玉獅子，哈……」

「嘎……」介大娘笑得好像鴨子叫。

跟着，她大叫：「老伴，老鐵，你們還不出來！」

小船上，忽的由船艙中冒出兩個老者來了。

這二人均是灰髮長髯，祇是另一老者更高大。

君不邪一怔，道：「怎麼多了個不相識的老人？」

介大娘道：「那個大漢乃『江北黑梟』鐵占山，他必會更高興！」

君不邪道：「他也想知道玉獅子？」

就在這時候，兩個老者奔來了。

果然，介子仁指着君不邪，對另一大黑個子老者道：「你瞧，就是這小子！」

大黑個子也正是當年獨霸江北的黑梟鐵占山！

姓鐵的上下看看君不邪，搖搖頭道：「不男不女的還擦女人用的花粉呀！」

君不邪一聽，立刻下馬奔到河邊把臉洗淨。

原來夜半他上路，祇把女人衣衫換下，未曾把塗在臉上的脂粉擦去。

這時候，他站起來了，滿臉帶笑，十分愉快。

介子仁道：「得手了？」

君不邪道：「得手了。」

「如果老夫叫你出示，你敢嗎？」

君不邪道：「我得準備同三位前輩打一架！」

鐵占山哈哈一笑，道：「這樣子你是眞的得手了！」

君不邪道：「而且是一對，兩隻玉獅子。」

他此言一出，鐵占山與介子仁夫妻二人幾乎驚呼起來，那介子仁大叫：「眞的？」

君不邪道：「東西就在我的懷中。」

鐵占山道：「快快取出來，也叫老夫償却這數十年的心願！」

「甚麼心願？」

「玉獅子本身有一套武功秘笈，祇有在强光之下，雙獅相對，便會立顯，你快取來！」

君不邪搖頭道：「在下不想再為玉獅子拚命，兩位如果想看，咱們一同去太湖！」

鐵占山道：「邪神眞的在太湖？」

君不邪道：「而且祇有我才能見到他。」

鐵占山道：「那個既正又邪，既邪又正，正邪難分的怪物，他會叫咱們參與觀看？」

介子仁道：「我以為他不會！」

鐵占山可急了，他拍拍衣袋道：「老實對你小哥說，我老鐵也受制這對玉獅子，而且已有二十多年了，不敢貿然走出江湖。」

他看看介子仁夫妻，又道：「我們與那姓王的白虎堂當家是世仇，姓王的手上有玉獅子，我們就不敢出山，因為不但忌於玉獅子身上的絕世武功，而且更怕姓王的以玉獅子來要挾，逼使邪神出山追殺我等！」

君不邪道：「司馬前輩會嗎？」

鐵占山道：「因為邪神說話算數，他答應的事情，必盡全力去實踐！」

君不邪道：「我就想不通，司馬前輩為甚麼要答應擁有玉獅子的人，他為他們做三件事情！」

介子仁道：「為了玉獅子。」

君不邪道：「還是爲了玉獅子。」

「不錯，邪神當年從一個百歲喇嘛手中接到這一對玉獅子的時候，答應過那位老喇嘛，可以習上面武功，但練成之後，必需把這一對玉獅子送回西域的布達拉宮！」

君不邪道：「那是很遠的地方。」

介子仁道：「老喇嘛死在中途，巧遇上神邪，唉，邪神也有失神的時候。」

這句話令君不邪一驚，道：「在下倒要聽一聽了。」

介子仁道：「船上去，站在河邊吃冷風呀。」

四個人一齊上了船，大伙擠進小船中。

那是有些擠，每人出腿也能碰及對面的人。

介子仁道：「當年，邪神有兩個好友，一個是王偉山，另一人是當年弄蟒蛇爲伍的蛇郎君東方不哭！」

君不邪聽得一驚。

介子仁又道：「他二人原本與邪神有稱兄道弟的交情，但却盜走了這一對玉獅子。」

他嘆口氣，又道：「東西被盜走，邪神爲了承諾那位老死異鄉的喇嘛，他找上王偉山，且答應歸還玉獅子後，願爲王偉山做三件事。那王偉山成立白虎堂，便與我們三人成了仇人，我們不懼他，但我們不想同邪神拚命。娘的，打不過躲得過，王偉山又能把我們怎樣！」

鐵占山道：「邪神也躲起來了，顯然他不想爲王偉山所利用，找上我們。」

介子仁道：「蛇郎君也弄走一個玉獅子，但他從此不見人影，失踪了，邪神也找過各名山大澤，就是不見東方不哭的人！」

君不邪終於明白了，蛇郎君爲了怕邪神找他，才躲在比山崗稍大的柳條溝後山中。

君不邪搖頭一嘆，道：「原是貪婪害死人，二位前輩，你們眞的要看？」

鐵占山道：「老夫躲了幾十年，而且身懷這金絲軟甲與金絲罩，爲的是對付王偉山的火焰掌。」

介子仁道：「小子，老夫爲了對付王偉山，暗中收藏火焰刀，不也送你了！」

君不邪道：「我瞎了王偉山一目，又以火焰刀削去他一手，他夠慘的了。」

介子仁已撫掌笑了。

鐵占山立刻取出金絲軟甲與金絲罩，用力的塞在君不邪的手中，道：「收下，收下，送你了。」

君不邪想推辭也難了。

他這時候不再猶豫了。從腰上取下一個包袱來，就在小船中解開。

於是，兩隻各六寸高四寸寬的精巧玉獅子亮出來了。

介老太忙把油燈燃上，放在兩個玉獅子中央。

嘖呀呀，看得幾個人齊聲嘖嘖稱奇。

雖然油燈不太亮，但一對玉獅子在燈光的映照下，藍汪汪的光芒直射向對方，宛似四顆璀璨巨大的藍寶石，爭相輝映，十分誘人。

君不邪也極目看向玉獅子，他吃驚地道：「看，果然出現許多怪字，那是甚麼字？」

那是甚麼字？誰也不認識。

那是藏文，他們當然不認識。

介子仁三人却已大爲滿足了。

鐵占山哈哈大笑道：「開了眼界了，哈……」

君不邪道：「你三位前輩，不會搶了吧？」

鐵占山道：「搶？送我們也不要。」

介子仁也接道：「寶可富人，寶亦害人，上面出現的是藏文，邪神也不認識，我們還有何懼？哈……」

「哈……」介老太也笑了。

君不邪道：「謝謝三位前輩不搶之恩！」

他匆忙地把玉獅子又包妥，一邊取下火焰刀，道：「介老伯，還你。」

介子仁笑道：「不用了，你已廢了王偉山，火焰刀我已用不到了。」

君不邪忙再收回火焰刀，然後……

然後他又把金絲軟甲推還鐵占山，道：「前輩，這是你的金絲軟甲！」

鐵占山道：「你已把王偉山的手砍了，這金絲軟甲就送你了。」

君不邪一怔，道：「你們眞大方，我不客氣了。」

他把金絲軟甲也套在內衣上面了，是有點重，但却滿舒適的。

君不邪下船了，他衝着介子仁三老一抱拳，道：「三位老人家，後會有期了。」

「哈……」

三個老的齊聲笑，那鐵占山道：「走，進去南京城，多年未在玄武湖的水上人家大酒樓好生的喝酒了。」

介子仁道：「可不是嗎？總有個二十多年吧。」

君不邪已策馬馳出半里遠了，回頭看，介子仁三老已棄船而去，想是要進南京城了。

* * *

君不邪終於找到另一渡口，他過了這條河。

他此刻的心中很踏實，至少已完成了司馬前輩的夙願，爲他找回失去的玉獅子。

策馬馳了一天，黃昏時候，他已到了無錫，天下事還眞的那麼巧，就在君不邪拉馬來到「太湖酒樓」準備飽餐一頓的時候，斜刺裡自酒樓內走出個老者，老者的手上提了個酒壺，另外還有個油紙包，切的是滷菜之類。

這老者並未發現君不邪，因爲他低着頭，那模樣怕別人會認出他來似的。

君不邪也未看到這老者，但有個娃兒叫了。

「是君叔呀，君叔！」

君不邪看過去，祇見這娃兒身邊有個女人，這女人接着呼叫：「是不邪兄弟呀。」

祇這麼一聲「不邪兄弟」，便也把那老者引得抬頭回首看過來。

君不邪已走向那女人，道：「嫂子，是你們！」

那女人可不是別人，正是與她婆婆，也就是常在山他娘住在太湖岸的常家嫂子，那個娃兒正是常在山留下來的一條根苗！

「怎麼，上街來買吃的了？」

那女人道：「君兄弟，難得你到這兒來，我買了吃的，隨我回船上去吧，婆婆見了你必歡喜！」

「他不能去！」

這一聲來得突然，暗處傳來這一聲，君不邪急忙看過去，不由笑了。

君不邪先對常家嫂子點頭，道：「你們先回去，我把一件要事辦完，立刻去見常大娘。」

說完便往黑影那面追去了。

前面的黑影不是別人，乃「邪神」司馬太白是也！

君不邪拉馬追上去，司馬太白已到了三棵老柳樹下面，他的破小船就在那兒。

司馬太白一直不開口，直到上了小船。

「快上來，你那匹馬拴樹下！」

君不邪照話做，果然先把馬拴在柳樹下，然後他一躍上了小船。

小船立刻搖向湖中，停在半里遠的湖面上。

司馬太白把吃的喝的攤開來，指指一邊，道：「小子，坐下來陪我喝幾碗酒。」

君不邪道：「前輩，我是……」

司馬太白道：「別說抱歉，我知道，那件事辦起來不容易，所以我並沒逼你，催你呀！」

君不邪道：「前輩，我已知道了，前輩爲了替那位雲遊江南的百歲喇嘛完成心願，把一對玉獅子代爲送回西域，而過的日子不快活！」

司馬太白道：「誰告訴你的？」

君不邪道：「誰告訴的已不重要了。」

司馬太白道：「小子，你知道以後，你還會爲我出力去找回玉獅子嗎？」

君不邪道：「就憑你老在閻王坡上救回我一命，又傳了我的功夫，我就會拚全力爲你老把玉獅子找回來。」

「可是你却找回個假的。」

君不邪道：「這一回不但把眞的玉獅子帶來，而且還帶了一雙，兩個玉獅子。」

「咚！」

司馬太白昏過去了。

人老了，太過興奮也不是一件好事情。

君不邪嚇一跳，他急忙推宮過穴，揑拿人中，總算把司馬太白又弄活了。

司馬太白一把抓牢君不邪，就好像怕君不邪跑了。

「快，取出來老夫瞧瞧！」

司馬太白已燃上燈了。

君不邪忙自腰帶上解下包袱，急急地打開來，燈光之下，只見這司馬太白臉上蒼白的吸着大氣。

他先是仔細地瞧一瞧，點着頭把玉獅子擺正，再把燈放在兩獅之間，於是，他撫掌笑了。

君不邪也笑了。

「小子，你是怎麼找到另一個玉獅子的？」

君不邪道：「我也是無意之間，找到了蛇郎君東方不哭所住的地方，才會……」

「那個一生與蛇爲伍的東方不哭，他沒死？」

「早已仙逝了。」

冷冷一笑，司馬太白道：「果然是他盜走了我的玉獅子，我把他們當朋友，他們拿我老邪當二百五……」

司馬太白想了一下，又道：「必是他驅蛇盜走的。」

不高興了，他忽地又問：「王偉山那老兒呢？沒有玉獅子，他就無法奴役老夫爲他殺他心中仇恨的介子仁與鐵占山了！」

他嘆了一口氣，又道：「介子仁與鐵占山與老夫有不錯的交情，爲了此事，他們躲我三十年。」

君不邪道：「他們三位前輩已前往南京玄武湖畔的水上人家大酒樓慶祝重現江湖去了。」

「哈……」

司馬太白忽地喝了十幾口酒，伸手抓了一把滷菜狂往口中塞。

他噎着氣，對君不邪道：「我這小船送你了，船上的一切也是你的了，只不過你的老馬由我騎！」

（未完・十六）

上文提要：小原與小楊均得霍奇花暗助逃出「坤幫」，並獲知他們的勁敵不是李照母女，而是另一撥爭「錢洞」權益的人。李照等四人用歌聲引誘李清，幸虧陰美華與齊東海幫她，得以逃脫，齊東海爲了贖罪，將「錢洞」功夫授予熱愛陰美華的喬賓，並要他好好對待她。車雲兄弟找上小原與小楊印證「錢洞」功夫，並指摘小原搶他的女朋友……

風塵俠侶

新派俠情長篇故事／司空羽・文　可飛・圖

獨臂美人巧安排　爲贖罪孽救小原

夜黑如墨，一個中年女人奔行如風，通過山中一個峽谷，此刻已出了谷口，却有人攔住了她。

這中年女人正是李清的女僕胡葉。事實上胡葉才三十二歲，只是不愛打扮，看來老氣些而已。攔路的是金梅和羅旭。

胡葉有自知之明，心頭暗驚。

她絕非這二人的敵手。

她的輕功雖然了得，但武功却很差。儘管金梅也是如此，但加上羅旭，她接不下二人三十招後，就要及早逃走。

她往右邊亂石中一竄，羅旭截住了她。

她又往正前衝去，金梅又擋住了她。

她砸出兩掌，震退金梅向左衝去。

羅旭知她會往左，又在左邊迎上了。

胡葉怒極，向羅旭連攻七掌。但金梅也自後側攻上，胡葉不久就中了一掌，現在既不能進也不能退了。

羅旭忽然撤下了金蛛爪，他非抓到她不可。

「刷」的一聲，把胡葉的褲子抓破。

胡葉大駡道：「你眞沒有出息！」

金梅道：「羅旭未娶，對妳有胃口！」

胡葉道：「你們常在一起，倒可以湊合湊合！」

二人猛攻，胡葉中了三四掌，十分危急。

她幾次想溜都未成功。

這工夫金梅忽然揪住了胡葉的頭髮，羅旭自後而攻上，想制住她的穴道，但螳捕蟬，黃雀在後。

有個人自他背後悄悄貼上。

羅旭畢竟是個身經百戰之輩，急忙回身。

齊東海這一抓堪堪抓中。

羅旭雖躱過一抓，却仍然中了一脚。

這當然是他想佔胡葉的便宜之故。

他剛才想在後面摸胡葉的屁股一下。

胡葉比金梅好看也較年輕，尚未出嫁，金梅却是個寡婦。

正因爲如此，羅旭才會出脚。

胡葉避過了這一抓，却又中了金梅一掌。

這一掌打在她的後頸上，竟昏了過去。

她這一倒，正好倒在齊東海的臂彎中。

齊東海托起胡葉的身子往右後方狂竄。

羅旭道：「齊東海，你何必浪費力氣？」

齊東海仍然全力狂竄。

待羅、金二人堪堪追上齊東海時，發現前面有條山澗，才不過十來丈寬，但中央很深。

「卜通」一聲，齊東海抱着人鑽入澗底。

澗水並不分湍急，但羅、金二人的水性都不行。

他們二人只有望澗興嘆，駡不絕口。

＊　＊　＊

這兒是個山谷，由於地熱之故，終年冒着騰騰蒸汽，這山谷中還有些山洞，羅列壁下。

在冬季，有很多乞丐在此過冬。

在山洞中就像生了火爐一樣，和暖如春。

有的山洞太熱，即使是冬天，一進去就是一身汗。

齊東海和胡葉在這山洞中。

胡葉醒來，發現自己的褲子破了，十分尷尬。

「你救了我？」

「是的，妳被金梅砸昏，我帶你跳澗逃走。」

「如果你不會水性，咱們就完了……」

「那當然，妳要不要把衣服烤乾一下？」

胡葉道：「穿在身上，在這洞中不久就乾了。你何不把面罩取下來？」

「那比鬼還難看。」

「我不會嫌你的！」

「都是這麼說，但看了以後就不同了！」

「我不會！」

「胡大姐，還是不看爲妙……」

「齊小弟，你救我一命，我要報答你！」

「不必了！我只是不喜歡羅旭這個人。」

「小弟，你坐過來……」

「大姐，妳……」

「過來嘛……」她招招手，齊東海走近坐在她身旁。

「小弟，你以爲我老了？」

「不，大姐……妳也不過大我三五歲而已。」

「你喜歡我嗎？」

「喜……喜歡，大姐……」

「假如我們在一起的話……」

「大姐……妳不會後悔？」

「我爲甚麼要後悔？」

「我太醜了！妳看了會噁心的！」

「不會的！一個人外表美好，如果心地醜惡，那才可怕，我以爲，我們在一起，我可以照料你的。」

「大姐……你在可憐我？」

「不，我以爲你的心地不錯，又救過我，所以我決定嫁給你，但要以後再學行正式婚禮……」

齊東海望着她好一會，才把她抱了起來。

洞中和暖如春。

這裡的春天提早來臨了。

他們一口氣在洞中住了七天七夜。

胡葉三十多歲十分成熟，但不是老手。

齊東海在這方面已是識途老馬了。

日夜纏綿，無休無止。

他們不全是基於肉慾，也有情感及感恩。

胡葉很有幾分姿色，胴體也很美，只是身子負傷差了些而已。

洞中和暖，他們居然都赤裸着，只在私處貼一片樹葉。他們烤獐肉或者追逐嬉戲。三十多歲的人，一下子青春了十歲。

不論男女，一旦情感有了出路，神情立刻就變了。

＊　＊　＊

小原和楊金虎在酒樓上小酌。

這時來了個小男生，竟是化裝的李清。

楊金虎識趣，立刻移到樓下去了。

此刻樓上只有他們二人。

添了杯箸，小原爲她滿上一杯酒，道：「阿清，我覺得時間過得很慢，咱們能不能常見面？」

「小野，我來見你必須在十分安全之時！」

「阿清有句話我問了，妳可要原諒我。」

「甚麼話那麼嚴重？」李清明眸皓齒，說不出的一股靈秀之氣，儘管她看來稍稍瘦了些。

「阿清，妳以前還有個男友？」

李清微微忡怔了一下，笑笑道：「你怎麼知道的？」

「有沒有？」

「有那麼一個，但不能和你比！」

「姓車是不是？」

「是的！」

「姓車的說，和你們『錢洞』有些瓜葛？」

「對，他們說『錢洞』是他們先發現的。」

「到底是不是？」

「大人的事我不大清楚，但我不以爲然！」

「至少這車家的人和令尊有過爭執對不？」

「對，他們爲此事還動過手！」

「結果如何？」

「家父未說，我和家母以爲可能不分勝敗。」

「這麼說車家的武功也非同小可了！」

「當然，他們把『錢洞』的武學和他們自己的武功揉在一起，別具

一格，可以和『錢洞』中人一較高下。」

「『錢洞』主人，也就是令尊之死，和他們有無關係？」

「我也弄不清，也許有！」

「還有一件事。令堂和李照之母同事一人，是不是常常衝突？」

「我也不大清楚！」

「令堂和霍奇花會成爲知心人嗎？」

「知心人？這可能嗎？」

「我也以爲不可能！」小原並未說出霍奇花叫他遇上李清之母時說「肝姐姐問候膽妹妹」的話。

小原道：「阿清，車雲和你有婚約嗎？」

「是的！」

小原陡然一震地望着她。

他一直把她當作一個純潔、嫻淑、本份及忠厚的女郎，但這句話震破了他的信心和自尊。

李清居然兩脚踏着兩隻船。

「妳是說，和他也有婚約？」

「是的。」

「爲甚麼要這樣？」

「那是因爲我也有一度失去記憶，凡是練過『天門玄功』七招以上的人，都會一度失去記憶的。」

「這一點我也信。」

「在我失去記憶以前，已和車雲有婚約，失去記憶之後，記憶已恢復大半時，又和你訂婚，只不過，和你訂婚只是口頭上的。」

「妳是指和他不是口頭上而是正式的？」

「是的，至少經雙方父母同意！」

「妳喜歡他？」

「在當時，談不上喜歡，也不討厭，可是我知道，我是父母爭奪『錢洞』權益的一個籌碼！」

「籌碼？令尊令堂把妳犧牲了？」

「也可以這麼說！」

小原剛才眞想拂袖而去，如今知道她只是父母爲了得到「錢洞」權益的一隻籌碼，大概是爲了攏絡對方，心中又有點不忍了。

如果這權益是李家的，似又不必以女兒來攏絡對方吧？

由此推斷，這權益似乎不大可能是李家的了。

正因爲如此，車家才會來抗爭。

「阿清，妳最近見過車雲嗎？」

「在暗中見過，但未交談。」

「你們多久未見了？」

「大約一年光景。」

小原想了一下，道：「妳對未來有何打算？」

「我也不知道。」

「如果令堂非把妳嫁給他，妳怎麼辦？」

「我不會答應的。」

「妳能違背母命嗎？」

「我可以和你在一起，永不出面。」

小原道：「也只有如此，我才放心！」

「小野，你是不是以爲我對你不夠積極？」

「老實說，剛才是有那麼一點的想法。」

「小野，我父母以我爲籌碼，固然不對……」

「妳似乎甘願犧牲！」

「但爲父母盡孝，作子女的又有甚麼辦法？」

小原道：「如果令堂逼妳、求妳，妳很可能會順從妳娘嫁車雲，對不對？」

李清低頭不出聲。

小原不由光火，道：「由此可見，妳喜歡車雲？」

李清仍不出聲。

小原笑了起來，道：「我太笨了！我早該看出來的，嫁給車雲，你們和車家至少可以共有『錢洞』的財產和武功，而不會鬧翻，嫁了我甚麼都沒有！」

李清還是不出聲。

小原忍無可忍，丟下一塊銀子下樓招呼小楊離去。

楊金虎在後邊道：「小原到底是怎麼回事？」

「……」小原板着臉不出聲。

楊金虎又道：「小原，是不是鬧翻了？」

「閉上你的嘴不成，不問就會弩死你？」

楊金虎不敢再問了，跟在屁股後面出了鎮。

可是這小子忍無可忍道：「他娘的！我是關心你們，你們鬧翻了，總有個原因，我怎能不管？」

小原不出聲。

「如果是她主動鬧翻還有情可原，如是你……」

「我……她……又有甚麼分別？」

「爲甚麼沒有分別？」

小原大聲道：「她似乎對我倒了胃口！」

「似乎對你倒了胃口，並不代表已經對你倒了胃口，你一定要弄清楚才行！」

「不必再弄清楚了，她要變心！」

「我以爲不會！」

「你以爲不會就去找她吧！」

「到底發生了何事？你說明白呀！」

再三逼問之下，小原說了。

老實說，小楊內心也打了個問號，爲甚麼在緊要關頭上李清老是不出聲呢？

只不過小楊仍然深信李清的爲人，他以爲可能李清有難言之隱，

儘管車雲很帥。

「好！我回去問問李清……」小楊折回，狂奔而去。小原頓頓脚，也只好跟回。

但是他並不再回到那家酒樓去，只在門外等候，其實他很不願回來。

不一會，小楊垂頭喪氣地出了大門。

小原一看就知道，必然是已不在或碰了釘子。

小原道：「我叫你不要來的。」

「她已經走了！」

小原道：「小楊，我知道你關心我，可是……」

「你知道甚麼？我是旁觀者，我看得最清楚。」

「你清楚甚麼？」

「我最知道李清在你心中的份量，一旦她明顯地離你而去，投入別人的懷抱，試問你怎麼辦？」

「沒有她我就不能活？笑話！」

「能活，當然能！只不過你會活得生不如死！除非你們這次根本未相遇，既然重逢了而再失去，你……」

下面的話不說出來，小原也可以猜到。

可是小原不承認。他以爲既然她變了，留着一個變了心的女人在身邊，就不如看不見好些。正是二眼不見心不煩。

小楊不再說甚麼了。

他明知小原對阿清很在乎，不過是嘴硬而已。

如果他不嘴硬，也許對阿清就無所謂了。

＊　＊　＊

小原表現得很開朗，似乎並未因和阿清鬥僵而愁眉苦臉。

他日夜勤練武功，甚至還把第八招傳了小楊。

楊金虎不說出來，內心的感激却難以形容，就是他老子、母親或妹妹，也不可能會九招就傳他第八招。

事實上小原也可以傳他第九招，而是他不要。

這就叫着識趣。

小楊很痛苦，是因爲他明知小原內心很苦却又不表現出來，好朋友就是這樣，能把別人的苦痛攬到自己身上，也就是感同身受。

此刻，二人默默地在山野小徑上行走。

小楊引他說話無效，他也不出聲了。

二人進入稀疏的楊林，發現一輛馬車停在林中，兩個馬伕模樣的人坐在一邊休息。

兩小只看了馬車一眼就過去了。

車篷前後封起，前有車帘。

走出了疏林，小楊停了下來道：「小原，你有未注意那兩個車伕模樣的漢子？」

「沒有太注意……」

「現在想想有點面熟！」

「像誰？」

「其中一個像羅旭。」

「甚麼，羅旭？他當車伕？」

「冒充車伕而已，而另一個似乎……」

小原道：「『二奇』之一。」

「不，另一個有點像易容化裝的女僕金梅。」

「這……」小原低頭一想，似乎有點相信。

楊金虎道：「咱們也不必回頭，反正他們必向這方向走，咱們找個地方隱蔽起來，看看再說。」

小原道：「你以爲車中有秘密？」

「這二人當車伕，車內不是李照必是霍奇花，要不則是『坤幫』的死仇大敵被俘。」

小原也不能否定這種假設。

二人隱在路邊石縫中，等了半個時辰，那輛馬車緩緩而來，兩個漢子坐在車轅上。

雖是夜晚，仍有弦月光輝。

大致可以看清，其一像羅旭，另一個像改裝的金梅，這工夫金梅低聲道：「似乎走遠了！」

另一人道：「那兩個小子不單純，還要小心！」

果然，聽口音即可弄清，一個是羅旭，另一個是女扮男裝的金梅，兩小自石縫中走出，悄悄跟上。

馬車總會發出些聲音。

兩小在車後把篷布弄破向內望去。

有個女人倒在車內，似被制住了穴道。

小原以爲，像是陰美華，因爲隱隱可見這女人少了一臂，兩小一打手勢，一個救人，一個動手揍人。

小楊「刷」地一聲把車篷撕開。

小原凌空下擊，一開始就用上了第八招。

車轅上二人先是聽到車篷的撕裂聲。

他們往後望去，這才發現頂上有人下擊。

二人自車轅上彈起，但在空中金梅被砸中一脚。

二人剛落地，羅旭也差點被砸中一掌。

此刻小楊已解了陰美華的穴道，陰美華道：「別放走了這兩個雜碎，他們曾對我用過刑。」

小原正要下煞手，二人心意相通，一東一西，向密林中狂竄而去，晚上是很難追上的。

小原道：「美華，妳怎麼會落入他們手中？」

「一言難盡！」她道：「他們目前正在四下搜捕我們，也包括你在內，你們二位要特別小心！」

小楊道：「我們也知道。」

「這輛馬車可以利用一下。」

小楊道：「你們二人上車，我來御車。」

陰美華道：「你們上車，我來駕車。」

小原道：「怎麼好意思讓妳駕車。」

小楊道：「妳上車，我們二人駕駛。」

陰美華已上了車轅，道：「我駕一會你們來換我的班如何？」於是二人先上了車。

車內很暗，當然是不會有燈的。

車奔出不遠，二人同被制住了穴道。

二人這一驚眞是非同小可。

怎麼會呢？如果陰美華目前也會陰謀害他們，還有誰更可靠呢？但是，這似乎並非開玩笑。

由於她制住了二人數穴，二人連話也不能說了。

只不過他們心知肚明，似乎陰美華和羅、金二人合作，定計賺他們，這一手太難防了吧！

任何心機深沉的人，都不會防這一手的。

果然，不久羅、金二人撩開車篷看了一下，同時大笑，包括陰美華在內，多刺耳的笑聲。

陰美華是個很聰明的女人，車子前進時，發出很大的聲音，她跳下車轅，在黑暗中制住了穴。

最重要的是，二人對陰美華沒有一點戒備之心。

走了一夜半天，到了「坤幫」。

陰美華叫出了兩小，她自己像英雄似地被接待。

李照當衆聲明，陰美華和她平起平坐，同是「坤幫」幫主，以後下面一定要叫她幫主。

兩小又被押在地牢，只是那個地牢非上次那個。

兩小一言不發。

他們實在也不想說什麼，因爲人心太難測了。

今後，到底什麼人可信？什麼人需要提防呢？

「小原，咱們都犯了一個毛病。」

小原不出聲。

「陰美華會不會有苦衷？」

「什麼苦衷？」

「比喻說父母在『坤幫』的控制之下。」

小原道：「咱們到目前爲止，也只好爲她找些理由開脫了，其實人心是很難測的。」

楊金虎道：「天生下賤！」

小原道：「要不怎麼會出賣我數次之多？」

「俗語說：戲子無情，婊子無義！」

「她比婊子還濫吧？」

二人躺在乾草上，睡了一覺。

大約是四更左右，小原醒來，覺得身上很癢，可能是乾草上潮濕，有跳蚤之故，不停地抓癢。

抓了一會，他的手觸及了內袋，不由一怔。

好像貼身的內袋中有張紙條。

他伸手一掏，果然有東西，拿出就着小窗中的微光望去，字寫得很潦草，加之光也很暗淡，好久才看出。

「四更過半時，正是守護最馬虎的時候，二位如果聽到兩聲喜鵲叫，就合力推那小窗，脫困後千萬記住要往西北方向逃走，在十五里外的半圮的塔中相候。」

小原暗哼了一聲。

這又是什麼鬼畫符？這女人的花梢太多了。

這字條是陰美華昨夜提着他們丟入此牢中時，十分技巧地放入他的內袋中吧！

到底要不要相信這女人？

正好這工夫小楊也醒了過來，道：「他娘的！草上有跳蚤。」也坐了起來抓癢。

小原把那紙條遞給他，以「蟻語蜨音」道：「你仔細看看，這上面的話可不可信。」

小楊看了好久，道：「小原，可信。」

「會不會又是詭計？」

「咱們已是階下囚，要殺要剮全由人家決定，根本不需要再對我們用什麼計謀了吧！」

小原道：「你以爲可信？」

「信不信總要試試看。」

「對，這也正是人格的試金石。」

小楊道：「時間也差不多了，我們要準備，一聽到喜鵲叫就合力往外推那小窗。」

「我們能推開嗎？那兒用不上力呀！」

「我相信，屆時會有人在外面協力拉扯。」

二人半信半疑，在目前除了試一試之外還有什麼辦法。

小原對陰美華的印象很難恢復。

因爲他對她付出過感情。

等了近兩盞茶工夫，果然傳來了喜鵲叫。

事實上喜鵲叫和烏鴉的叫聲差不多，這兩種鳥的形狀也一樣，只是喜鵲毛黑白相間，烏鴉全黑。

兩小互視一眼，立刻合力去推那小窗。

當初建此牢造此小窗時之所以要造那麼高，正是爲了提防在內的人去推拉小窗，因爲這麼高就用不上力了。

二人一左一右用力去推小窗，另一手却要扳住石壁使身子不掉下來，這樣就只能用上四成左右的力道。

二人用力一推再推，紋風不動。

只聞小窗外有人輕喊：「一、二、三……」

二人配合外面的力道大力一推，「嘩啦」一聲，窗子被推了出去，應該說是被拉了出去。

因爲往外拉能用上全部力道，在窗上面拴了粗繩。

這聲音很大，尤其是深夜。

小窗當然是塌到外面去了，兩小也脫出地牢。

陰美華又在十丈外向他們招手。

兩小眞服了她。

至少目前已証明，陰美華是眞心救他們的。

爲什麼要陷他們到此再救他們？他弄不清。

由於他們的動作太快，加上看守地牢的人手又被陰美華以迷藥迷倒，這兒已不是龍潭虎穴。

在二十里外，他們停了下來。

小原道：「謝謝妳！」

「不必客氣。」

小楊道：「陰美華，我就不明白妳來這一手的眞正玄機是什麼？等於先打一巴掌，再給塊糖吃。」

「過去的已經過去了。」

小原道：「應該還沒有過去。」

陰美華嘆口氣，攤攤手而未有出聲。

小原道：「我也希望知道，妳這一手的玄機。」

陰美華道：「小原，我要報答你。」

「報答我？」小原笑了出來。

「是的，我時時不忘贖我的罪孽。」

「快別開玩笑了，正如小楊剛剛說的，先來一巴掌，再給一塊糖吃，這也能算是報答？」

「不是那樣的，小原，算了……」

「美華，告訴我，到底爲了什麼？」

楊金虎道：「是不是要試試妳的計謀靈不靈？」

「不是。」

小原大聲道：「別吊胃口了，快說！」

陰美華道：「因爲我知道你的女友李清已落入他們之手，我也知道她是你的第二生命。」

說到末了，聲音幾乎聽不到了。

她的心情也就可想而知了。

「什麼？李清也被俘了？」

「你別緊張，她已經脫逃了。」

「你是說，妳是爲了進入『坤幫』救她，才出賣我們作爲晋身之階設法營救？」

陰美華點點頭。

她的眼眶有點潤濕了。

小楊道：「李清是她的死仇大敵，戒備必然十分緊嚴，妳如何救她？」

「對，本來我的計劃頗爲週密，但當時有了點變化，正好羅旭和金梅前去巡邏了。」

「那時妳已經發動了？」

「對，而且他們二人已發現了我，我非勇往直前蠻幹到底不可，也就和他們幹上了。」

「牢門打開了沒有？」

「還沒有打開，但鎖匙已經插到巨鎖中去了。」

小原道：「在那情況之下，妳如何能去救我們二人？」

陰美華嘆了口氣。

小楊道：「無法自圓其說了吧！」

陰美華道：「不是的，是另外有個人適時趕到幫了一大忙，我才能騰出身子去救你們二位。」

「誰呀？居然有這麼大的膽識又那麼湊巧？」

陰美華很不願說，

當然，她知道小原十分關心這件事，所以不能不說。

陰美華低着頭道：「是車雲。」

兩小陡然一震，尤其是小原。提到車雲，他就不大舒服。

小原道：「妳怎會認識他是車雲？」

「你們曾見過他，我也在暗中看到了。」

小原喃喃地道：「不是妳預先和他約定去救人的？」

「絕對不是。」

小楊道：「這小子也未免太會利用機會了。」

「這一點我不否認。」

小原道：「也就是在妳和羅、金二人動手，難分難解時，車雲出現，開了巨鎖搶走了李清？」

「是的，車雲去開鎖，羅旭就去阻止攔截，但車雲已開了鎖並打開了牢門。正當二人交手之時，李清已脫身而去。」

小原道：「這工夫妳撇下金梅去救我們？」

「是的，金梅轉把車雲當作主要敵人，似乎不太重視我了，所以我才能順利地救出二位。」

小原不出聲了。

李清脫險固好，但被車雲救走，他內心有個疙瘩。

小楊道：「車雲救了李清，他以一對二能脫得了身嗎？」

「以車雲的身手來說，以一敵二，只怕不行，但李清一脫困，羅

旭馬上去追，金梅也去了。

「他們難道就不管妳了？」

「那時秋玉潔和金棠趕到，你們是知道，她們二人根本不是我的敵手，我擊傷了她們，繞了個圈子去救你們。」

兩小都不出聲了。

小楊當然能體會到小原此刻的心情。

停了一會，小原道：「美華，還是要多謝妳的。」

陰美華道：「我剛才很躭心，說出車雲救李清的事，你會很不高興的，我眞的很怕。」

小原道：「美華，李清能脫困就好。」

小楊道：「難得妳玩了個大花梢，先賺了我們向李照邀功，使她不懷疑妳，然後再……」

陰美華道：「我不想居功，只想贖罪。」

小原道：「這麼說，是李清先走的，車雲以後才脫身的？」

「大概是的，因爲他們必須追李清，如果只有一個人對付車雲，絕非他的敵手，而車雲也不會戀戰。」

陰美華不久就告辭離去。

她知道，小原已不大可能再對她有情感了。

她現在主要是報償小原以贖她的罪孽。

＊　＊　＊

兩小正要入鎮，忽見左方塵頭大起。

先是兩騎，不久後面又出現了五騎。

前面的似是「棍王」毛嵩和「豹娘子」季紅。

不久，發現後面五人正是「七子」之五。

毛、季二人不同流合汚，而且二人結合了，「五子」絕不會放過他們。

當然，眞正不放過他們的是「三奇」或李照等人。

毛、季二人被追上停了下來。

七匹馬人立而起，「唏聿聿」長嘶不已。

毛嵩道：「我眞想不通，爲了那幾招武功，有些人竟忘了自己是誰，甚至祖宗八代了。」

「風雲子」道：「毛嵩，你們二人要結合，加入『坤幫』也不礙事呀，何必標新立異？」

毛嵩道：「人各有志。」

金萬廸道：「姓毛的，你以爲你是誰？」

「姓毛的頂天立地，不和小人共事，如此而已！」

「那你就認了吧！」手一揮，全上了。

二對五，毛嵩的蟠龍棍力大勁猛，「嗡嗡」聲大作之下，在三十招內，六人未佔到任何便宜。

但在五十招後，二人就不成了。

因爲「豹娘子」季紅較弱，毛嵩要兼顧她。

一旦分神，那股銳氣就遜色了。

這五個人一點也不顧念同事之情。

他們只知道執行李照和羅旭等人的命令。

況且他們學過「天門玄功」一招，也比毛、季二人管用。

二人開始挨打時，兩小忽然出現了。

「五子」不由心中打鼓，五個人惱恨兩個小崽子。

事實如此，逃走丟人，不逃走可能灰頭土臉。

「來來來！」小楊道：「你們五個雜碎齊上！我來領教領教你們的斤兩。」

五人以爲，小楊雖學了絕學，但大概也不多。

由雷道人先發勁，其餘四人先後上了。

小楊已學了第八招「天門玄功」。

加之近來又跟了小原苦練，小原時時督促他，進境頗大。

這五個人經驗豐富，默契良好。

只不過絕技却有突破經驗和默契的力量。

五人最初頗佔優勢，把小楊逼得退了一邊。

但六十招左右，「風雲子」先中了一掌一腳。

不久「趕月叟」苗九也中了一掌。

楊啟宇似想施毒，小楊以第八招把他制住，這是因爲小楊用前七招才拖了這麼久。

這個作老子的已不止一次栽在兒子手下。

是不是楊啟宇如此無能？

他要是及早施毒，兩小豈能倖免嗎？

當然不可能，看來他還是父子情深，寧願自己丟人現眼，自甘被制倒地，成全兒子。

可是這四個人至死不退。

小原道：「小楊請退下來……」

小楊道：「殺雞焉用牛刀了……」

五人除了楊啟宇被制倒地，四人一齊撲向小原，而這四人也都用上了「天門玄功」的第一招。

小原居然也用第一招第一式迎上。

他們四人以爲完全是第一招，四對一，對方也是用的第一招，再厲害又如何？

但是，第一式是第一招的。

第二式是第三招的。

第三式是第六招的。

第四式是第二招的。

第五式乃是第八招中的。

如此拼湊，眞正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

因爲這要在數秒鐘內決定用那一式才管用。

由九招中每招五六式中摘出一式，這要有過人的反應，敏捷的思考力才行。

「四子」全力招呼，他們以爲這一次小原要現眼，因爲他出錯了招，出第一招，正好是他們五人都會的招式，這不是自尋死路嗎？

但是，當他們發現第二到第三式完全不屬於第一招時，才知道這拼湊的一招無法抗拒。

一陣「蓬啪」之聲，四人四面八方暴退或倒下。

四個人全受了傷，「趕月叟」鼻青臉腫。

「風雲子」吐血。

雷道人被踢中小腹，捧腹呻吟不已。

「無本商人」金萬迪倒下，他受傷最重。

很快地，他們離開了現場，一招飲恨。

他們沒有留下一句狠話，因爲他們被打服了。

毛嵩抱拳道：「學無先後，達者爲師。毛某痴長四十歲，還沒見過如此奇絕的武功。」

「毛大俠誇獎，其實是自每招中抽出一式拼湊而成的，唬唬這些人是有餘的，遇上方家就不成了！」

「只怕能識破這種奇學的方家就不會多了！」

小楊道：「聽說二位要結親？」

毛嵩道：「志同道合，正有此意！」

小楊道：「你們這年紀還行嗎？」

季紅有點難爲情，毛嵩道：「男女結合，不一定就全是爲了房事，志同道合才更重要。」

小原道：「是的，我們二人倒可以作個現成媒人。」

小楊道：「小原，你作男方家長，我作女方的。」

小原道：「去你的，對毛前輩不可無禮！」

小楊道：「如果我們作他們的平輩兄弟，也可以主持婚禮呀！」

季紅道：「謝謝二位小弟成全，二位救了我們，再作我們的証婚人，我們當然感激不盡了！」

小原道：「毛前輩……」

「原小俠，從今以後，如你瞧得起毛某，就叫我一聲老毛或毛大哥，我就很滿意了，別再叫我前輩了。」

小原道：「好吧，毛大哥，有件事要藉重你。」

「請說……」

小楊說了成立「乾幫」之事。

毛嵩和季紅都很願意，但他們以爲人手不夠，實力太薄，只怕還未弄好就被「坤幫」擺平了。

小原道：「不會的，剛開始，不要向外公佈。」

小楊道：「可以暗中邀約高手參與。」

小原道：「但選擇人手，千萬要看準，寧缺勿濫。」

「這個我們知道，可是這要一筆巨大的經費，可惜我們二人一生中都沒有太多的積蓄……」

「不妨，我們已經準備了……」

兩千萬銀票展示出來，毛、季二人一驚。

即使是大人物，終其一生，也大多數未見過這麼龐大的數字，尤其是一次拿出這麼多來。

「原小弟，在什麼地方成立？」

小原道：「我以爲『坤幫』在九華山，『乾幫』也不要太遠太偏僻，最好是在邙山、崤山，或太行山這些山頂成立較好。」

毛嵩和季紅商量後，認爲這也是半退出江湖的一個好去處，立刻答應了。

事實上，人家信任他們，把兩千萬之鉅金交給他們便宜行事，全權處理，也有一份知遇之情。

＊　＊　＊

小原外出找李清，這眞有如大海撈針。

越是記憶逐漸恢復，越是想她。

夜色幽美，月明星稀。

小原在山泉邊捧水而飲，時至三更，他準備要回去了，因爲小楊很關心他，約定三更返回。

這時他才發現，另一山泉邊站着一個人。

這人也許是剛來的，剛才居然未發現。

小原凝目望去，是個女人，而且披頭散髮。

甚至這女人並不年輕。

小原不想多事，既不識她也就不想打招呼。

他轉身要離去時，那婦人道：「是原野嗎？」

小原一震，止步迴身道：「正是……」

「你在找李清嗎？」

小原知道這婦人和李清必有關連，也可以說，不是李清的至親，必是仇人。

小原道：「請問這位前輩是……」

「你還沒有回答我的話。」

「前輩能叫出晚輩的姓名，却不肯說出自己的大名，晚輩有必要

報出名字來嗎？」

婦人道：「都說你非同小可！」

「不知前輩是指那一方面？」

「武功！」

「前輩不必聽信這些誇大的傳言。」

「至少不止學了七招『天門玄功』吧？」

「前輩關心此事，不知爲何？」

婦人道：「純爲好奇，你願接我幾招嗎？」

小原道：「前輩不報出名來，晚輩無意出手。」

婦人一瀉而至，已出了手。

由於長髮披散，遮住了面孔，看不清面貌。

婦人的衣衫也很破舊不整。

看來好像不怎麼正常。

只不過聽其言談，却又不像是個不正常的人。

小原一接，心頭一沉。

此婦用的是「天門玄功」第五招。

由此婦施出，威力又大見增長，十分深厚。

小原不敢大意，以第六招應付。

即使如此，婦人也把他震退了一大步。

這工夫婦人又施出了第三招，小原以四招應付。

但這次婦人一下子用了第八招。

小原大爲驚異，他會第九招，但不願炫露。

因爲已可証明，這婦人不是霍奇花。

既非霍奇花而有此深度，又是中年，他想到了李清之母趙雲卿，要不怎能叫出他的名字。

既爲李母，又爲何要和他力搏？

小原忽然想起霍奇花交代的話來，道：「肝姐姐問候膽妹妹……」

此言一出，小原不用剛想起的第九招而用第七招的一式及第五招的一式和第三招的一式。

如此拼湊，威力增加，却仍被震出三大步。

也許對方是被小原的話吸引了而收回了幾成內力，否則小原吃的苦頭會更大些。

「你說什麼？」

「肝姐姐問候膽妹妹！」

「你見過霍奇花？」

「是的。」

「在什麼地方見過的？」

「『坤幫』中，還是她放了我的！」

「噢！原來如此！」

「請問，伯母就是李清之母吧？」

「正是，你一共會十幾招？」

「什……什麼？十幾招？」

「怎麼？你以爲你藏了拙，超過第七招絕學不施展出來，就能瞞住我？你以爲你夠聰明？」

「前輩把晚輩估得太高了，妳怎會以爲我會那麼多？」小原道：「晚輩眞想不通……」

「什麼事想不通？」

「前輩和霍前輩怎會有情感？」

「你以爲天下的事都是一成不變的？」

「至少妻、妾交好的例子太少了！」

「我們例外！」

「請問伯母，李清和別人訂過婚嗎？」

「聽你的口氣似乎她又和另外一人訂過婚？」

「是的，她與晚輩訂過婚！」

「這怎麼會？她和車雲有婚約。」

「請問前輩，車家是『錢洞』的共有人嗎？」

「這是車、李兩家的事，不希望外人置喙。」

小原道：「前輩可知李清不同意那件婚姻嗎？」

「不會的，他們相處得不錯。」

「可是李清說，他們一年多未見了！」

「不會的！」

「這麼說是李清在說謊了？」

「爲了不使你難過，她也許需要說點謊。」

「如果李清喜歡車雲，承認那件婚事，又何必認識我而又與我訂婚呢？」

「小孩子作事莽撞，而且她也失去過記憶一段時間，在記憶未復之下，作的任何事都不能算數！」

「前輩不承認這段婚事？」

「當然，她和車雲的婚事是父母同意的。」

「如果李清承認我們這一段感情呢？」

「不大可能，這件事以後可以弄清。」

「前輩爲什麼會以爲晚輩會十來招『天門玄功』？這世上還有誰會那麼多的『天門玄功』？」

趙雲卿道：「據說有一個人。」

「前輩以爲是我？」

「以前以爲是，目前有點改變了……」

她又攻上來，用的是第九招。

小原以第七招和第六招拼湊起來應付。

這當然是不行的，一掌砸出，小原退了九步。

趙雲卿還不死心，怕他藏拙，一掌砸向他的死穴要害——「璇璣穴」。

通常不是深仇大恨絕不攻這些穴道。

（未完・二十）